PENGUIN CLASSICS  企 鹅 经 典

茵梦湖

[德] 施托姆／著　仝保民 江南／译

“伊丽莎白，”他说，“在那些青山的背后留有我们的青春。可如今它在哪儿呢？”

《茵梦湖》描写了一对青年男女的爱情悲剧。莱因哈德和伊丽莎白青梅竹马，情爱甚笃，可是伊丽莎白的母亲却把女儿嫁给了家境富裕的埃利希。多年后，莱因哈德应邀去埃利希在茵梦湖的庄园，旧日的恋人相见却是一片惆怅。小说谴责了包办婚姻，不仅主题鲜明，而且在艺术上也有很高的造诣。

此外本书还收集了施托姆的《春梦难续》、《美的天使》、《昔影随形》等几部中篇小说，基本上都是从人性的美的角度叙说当时社会生活的各个角落，用优雅流畅的笔触给我们带来了一个个温暖的故事。

全保民，1953年生于山西，1976年毕业于广东外国语学院德语系，1990年至1992年在德国鲁尔大学学习日耳曼语言文学。现为人民文学出版社编审。先后出版过《海蒂》、《茵梦湖》、《格林童话》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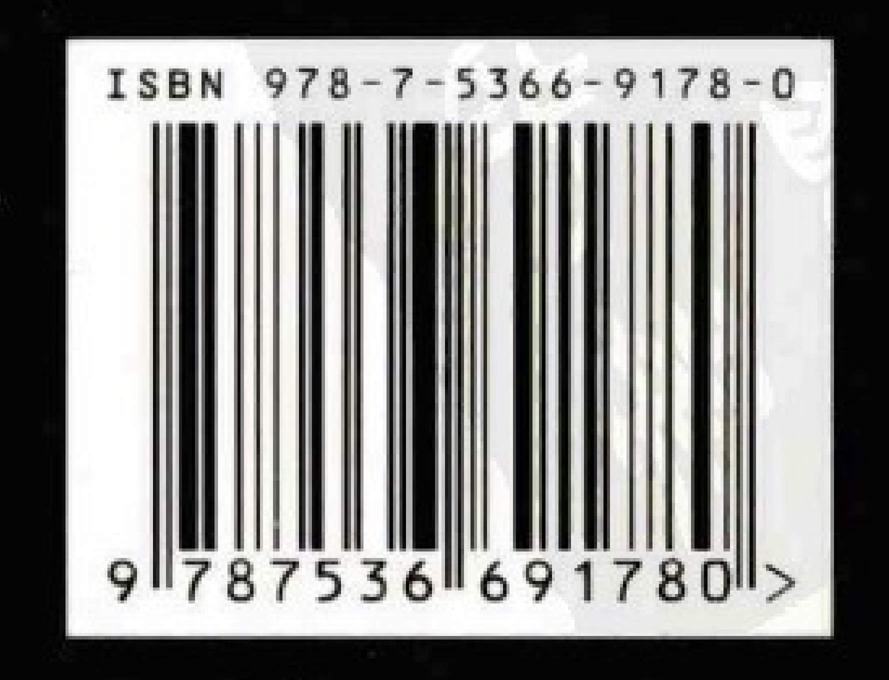
江南，江苏镇江人，原上海译文出版社副编审。上海翻译家协会、上海市作家协会会员。主要译作有施托姆的《春梦难续》、《三色紫罗兰》、《美的天使》等。

PENGUIN CLASSICS  企 鹅 经 典

www.penguinclassics.com.cn







定价：20.00元



茵梦湖

[德] 施托姆／著　仝保民　江南／译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茵梦湖 / [德] 施托姆(Theodor Storm)著;
全保民 江南 译. - 重庆:重庆出版社,2008.3
(企鹅经典)
书名原文:Immense
ISBN 978-7-5366-9178-0

Ⅰ.茵… Ⅱ.①施…②全… ③江… Ⅲ.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德国 - 近代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德国 - 近代
Ⅳ.I516.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69306 号

茵梦湖
YIN MENG HU
[德] 施托姆 著
全保民 江南 译

出 版 人:罗小卫
策 划:华章同人
责任编辑:陈建军 刘玉浦
特约编辑:郭 娜
封面设计:余 静

重庆出版集团 重庆出版社 出版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中青印刷厂 印刷
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公司 发行
邮购电话:010-85869375/76/77 转 810
E-MAIL:sales@alphabooks.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80mm×1230mm 1/32 印张:8.625 字数:216千
2008年3月第1版 2008年3月第1次印刷
定价:2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023-68809955转8005

译本序

德国北部偏僻小城胡苏姆，濒临茫茫北海。远处，海波连天，白帆点点，眼前，沙滩一望无垠，海鸟不时鸣叫着掠过天空，四周低矮木屋星散，岸边野草迎风摇曳，周围是那么岑寂，是那么静谧。这便是德国19世纪重要小说家、诗人特奥多尔·施托姆出生和成长的地方。他深情眷恋故土，无限热爱家乡和人民，用蘸满感情的语言赞颂他的家乡，反映家乡人民的生活，表达他们的喜怒哀乐。我青年时代阅读郭沫若、巴金同志译的施托姆早期作品《茵梦湖》，就为他笔下那种往事如烟、人事沧桑的情景和作品中所流露的纯洁感情深深地感动。《茵梦湖》是一篇涉及到婚姻自由这样的社会题材的小说，所以早在“五四”期间，就和歌德的《少年维特之烦恼》一起被翻译介绍到中国，并起了积极作用，这不是偶然的。

施托姆是一位写中篇小说的大师，作品众多。几年来，我粗读了他的原著全集，发现其中有好多优美动人的小说，还有一些揭露了当时社会的辛酸故事。这本集子中所选的，就是此类作品。

(一)

特奥多尔·施托姆（Theodor Storm，1817—1888）出生于德国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州胡苏姆的一个律师家庭，母亲是商人的女儿。他在卢卑克读完高级文科中学后，便先后在基尔和柏林大学攻读法律，课余与特奥多尔·莫姆森及其弟弟蒂肖一起热心搜集北部地区的民歌、传说、童话。在这段时间里，他与贝尔特哈·封·布赫安初恋；后来，他以她作为《茵梦湖》中的女主人公伊丽莎白的原型。1843 年，他回故乡当律师。1844 年，他与表妹康斯坦策·埃斯马尔施订婚。

那时，丹麦步步进逼，激起当地人民反暴政的斗争，施托姆对此积极支持。后来，丹麦野心一时得逞，他被取消了律师资格。1853 年，他被迫流亡；长期漂泊异乡，使他后来的作品内容逐渐突破了原先视野狭隘、节奏徐缓的生活范围。离开家乡后，他先在波茨坦当法院陪审推事，并在那里结识了浪漫主义抒情诗人约瑟夫·封·艾兴多尔夫和重要作家保尔·海泽、特奥多尔·冯塔诺；随后在南德旅行时，又于斯图加特结交了抒情诗人埃杜阿特·默里克；这些作家，特别是两位诗人对他的创作风格产生了影响。

1856 年，他转到格廷根南边的小城海利根施塔特任地方法院法官，在那里度过八年岁月，铸成了反对贵族和普鲁士封建统治的政治思想。1863 年，家乡独立运动再度兴起。萨克森和汉诺威的军队开进荷尔斯泰因，普鲁士首相俾斯麦担心北方出现独立国家，遂与奥地利出面干预，并向丹麦宣战。在故土的

丹麦势力被清除后，他返回胡苏姆任行政长官；但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最终被合并成为普鲁士的一个省，这使施托姆十分痛心，充满失望。这时，他个人生活也发生了不幸，他的妻子在分娩第七个孩子后便离开人世，这沉重的打击使他的创作一度陷于停顿状态。1866 年，他续弦多罗特娅·延森为妻；后来由此而写下了感人至深、具有普遍意义的杰出中篇小说《三色紫罗兰》。1880 年，他终因不满“俾斯麦强盗政治”和“无耻的容克地主统治”，辞去公职，迁居荷尔斯泰因的哈德马尔申村，专门从事创作，直至 1888 年 7 月 4 日在那里逝世，终年 71 岁。

(二)

施托姆是一位多产作家，写有大量诗歌、童话和中篇小说；而其创作的主要成就在中篇小说方面，一生共写了五十余篇这类体裁的作品；他的诗歌和小说，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给后世留下了一份丰富的优秀遗产，一直受到青年人和老年人的喜爱；他的影响远远超出了德语国家的范围。

这个译本集子所收的施托姆的六篇中篇小说，大多选自柏林建设出版社 1956 年四卷本版的《特奥多尔·施托姆全集》(Theodor Storm，Sāmtliche Werke)。下面对其中五篇作品分别予以简介。

《三色紫罗兰》(Viola Tricolor)，发表于 1874 年，写续弦问题和之后对于各种关系的正确处理。小说主人公鲁道夫续弦伊莱丝，但他和前妻所生的小女儿，仍悲痛未消。这使他们父女

渐渐感情疏远，直到她自己生了孩子后，并因此患病而想到自己亲生孩子今后会对她怀念的心情，才使她与他们感情相通，随之家庭也出现了和睦相爱的气氛。

这篇小说取材于他自己的一段亲身经历。1868年5月，施托姆不幸丧妻，次年6月，续弦多罗特娅，但心里创痛犹在，同时既理解新夫人的处境，也体会前妻留下孩子们的复杂感情，因而总叫他们称呼多罗特娅为姑妈，耐心而细致地处理各方关系，直至后妻生了孩子，才因势利导地将相互感情推到亲密阶段。多年后，他以此为素材写成这篇小说，特别真实感人，描写各自的心理状态和感情变化细腻入微。这篇小说发表后，在当时欧洲引起过很大反响，不仅被公认是他的一篇杰作，而其内容还被看做是处理这类家庭关系的范例。

《美的天使》(Psyche)，写于1875年，原名直译《普绪喀》，这里结合内容姑妄意译为此篇名。普绪喀原是希腊神话中以少女形象出现的人类灵魂的化身。作者是以普绪喀来比喻小说里的一个充满青春活力的少女，并描述了雕刻家因她而艺术地再现了普绪喀形象。

年轻艺术家弗朗茨到小城探访故友，在海滨浴场发现一个游泳的少女在风浪中遇险，遂跃入海中将她救起，同时也被她的青春美貌所震惊，使自己获得启迪，终于成功地塑造出具有美的灵魂的《普绪喀获救》雕像，并赢得了少女的爱情。

作者取材于报上一则新闻报道，加以提炼取舍，写出这篇动人的作品。他意在透过这个戏剧性的故事，来阐述他自己对于艺术实践的一种认识：反映真实和对于美的执著追求才能获得艺术生命。

作者在这篇小说里，出色地运用抒情语言，生动地描绘了海

滩、风景、浪花等自然景象和富有浪漫情趣地刻画了希腊罗马神话中神祇的形象，交叉融合，使作品饶有诗情画意，浓郁地散发着他家乡北海海滨的气息，典型地表现了他诗意小说的特色。

《杏革莉卡》(Angelika)，写于1855年漂泊于波茨坦期间。这里结合内容姑妄意译为《春梦难续》。

杏革莉卡与埃尔哈特暗中相爱，但相互缺乏勇气，终因错过时机，在她的母亲应允了一年轻医生对杏革莉卡的求婚后，而形成悲剧结局。小说以简洁文体描绘了这出悲剧的始末和这对男女的复杂思想感情。读后掩卷，令人黯然神伤。这篇作品发表后，被评论界认为是施托姆艺术发展上的一大标志。

小说女主人公杏革莉卡的原型是作者妹妹的一个女友多罗特娅·延森。1846年，她与施托姆结识，相互倾慕，但因他与康斯坦策已有婚约，不好再发展感情，遂于1848年离开胡苏姆。他在多年后写的这篇小说里，夹有自己过往的这段悲欢离合的感触，因而作品显得深沉、忧郁、委婉动人。

《约翰·里韦》(John Riew)，1885年以《一则默默无闻的故事》为名在《德国周报》发表，同年收入集子，次年又出单行本，分别用《约翰·里韦船长》和《约翰·里韦》作篇名。

小说歌颂一位正直、善良的老船长的高尚品德，鞭挞纨绔子弟玩弄女性的丑恶灵魂，并对被侮辱者与被损害者寄予同情。老船长约翰·里韦悉心照顾亡友的遗孀孤女，甚至不顾年迈出海航行，以资助她们开铺子营生。但他钟爱如亲生女儿一样的安娜，竟被一恶少诱骗失身，悲痛欲绝，在生下孩子后投水自尽。老船长又恪守诺言把这孩子抚育长大，最终成为一个有益于社会的船长。

作品文笔细腻，对话生动，使用了“框形结构”，使故事紧

凑集中，成功地使塑造的形象随着情节的发展逐渐高大和完美起来。

《昔影随形》(Ein Doppelgänger)，发表于 1887 年，是作者唯一一篇以底层劳动人民为题材的重要中篇小说。

小说借助“框形结构”，写一个外地人在异乡林务官家做客，巧遇同乡的林务官夫人。他从女主人怀念父亲的一段谈话里，从客厅里挂着的一幅她父亲的昔影上，终于联想起这个人来。在他的印象中，这个人粗暴而且怪僻，失过业，坐过牢，后来虽勤劳干活，但最终仍遭社会遗弃；而现在知道，他在妻子死后，性格又变向另一极端，温存而又沉默，百般疼爱妻子留下的小女儿，为了给孩子取暖，在寒冬深夜去弄燃料而落井身亡，这就是他后来留给女儿、现在的林务官夫人的又一种慈祥、温和的记忆。

作者通过客人和女主人的分别回忆，把一个人前后两种迥然不同的形象拼缀起来，从而使读者清晰地看到，那个社会把劳动人民扭曲到何等模样！这就无需再加什么议论，笔下挥洒处本尽是控诉之血泪。

小说不仅刻画人物形象深刻，艺术感染力很强，而且揭露和批判当时社会的不合理现象具有深度，是作者思想性很高的一篇作品。

(三)

施托姆的作品反映了 19 世纪后半叶德国北部地区的社会生活，并对这种现实表示了不满和抗议。他处在德国浪漫主义向

批判现实主义过渡的一个阶段，文学史上称其为“现实主义”时期，一称“诗意现实主义”时期。

德国1848年革命，由于资产阶级的动摇和妥协而趋于失败，这在当时的一些重要作家的作品中或多或少地反映出消沉悲观的倾向；而施托姆的家乡又地处偏远，封建习惯势力顽强，生活节奏缓慢，所以他的一些早期作品带有淡淡的哀愁，具有伤感主义情调；被迫流亡后，他才跳出了狭隘的圈子，观察社会问题日益深入，作品批判当时社会的成分逐渐增多，题材也多样化了。有些小说甚至有力地揭露了社会矛盾，激烈反对封建贵族的专横残暴，颇有分量。就整体来说，热爱人民，热爱生活乃是他作品的基调，创作的主线。他是德国19世纪的一位重要作家。

施托姆的创作始于抒情诗歌。他的抒情诗歌格调清新，文字质朴，感情真挚，具有民歌特色，富有乡土气息。他的小说创作是在诗歌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可以说是他诗歌创作的一种延伸，因此他擅长以抒情的语言写作小说，笔调优美，风格清新，作品往往蒙有一层诗意，并给人以启示。本书所收的《美的天使》、《春梦难续》等中篇小说都突出地表现了这种艺术魅力。

施托姆的中篇小说戏剧性很强，每篇小说就是一个中心矛盾，情节的发展多按戏剧程序处理。施托姆认为，中篇小说“同样应具有戏剧的任务”。又说，“近日成功之中篇小说乃是戏剧的散文姐妹，是最严格的文学形式。”从本书所收的这些中篇小说可以看到，它总是首先提出矛盾，再逐渐展开、深化，使其达到高峰，或再使其紧张情节延缓，或出人意料地剧变，并且旋即趋向尾声。这一切都符合古典戏剧结构的原则。本书的中篇小说《三色紫罗兰》就是突出具有这种特色的一例。

施托姆的小说绝大多数采用回忆形式展开，故一称这部分小说为“回忆小说”，而这种小说又往往采用“框形结构”，因此又称为“框形小说”。这种“框形小说”始源于薄伽丘的《十日谈》里那些独立成章的故事，而这种技巧到了施托姆手里，已历经发展，并给他运用得具有自己的特色。他喜爱使用这种表现手法，也有助于他将作品按戏剧程式处理，好作序幕、旁白、尾声这类安排，既便于发表己见、抒发感慨，又确保框中的故事完整、客观，并可将本要写成长篇小说的题材，压缩到中篇容量里，而且富有艺术感染效果。这本选集中的《昔影随形》等，都是作者成功使用这种艺术手法的中篇。

施托姆创作多种体裁的作品，而其主要成就在 Novelle。这个德语单词现按约定俗成译为中篇小说。其实它并非以字数的容量而定，如《茵梦湖》只有一两万字，但它是施托姆的 Novelle。本书所选作品，从最长到最短都选自施托姆原著的 Novelle 集子，可见并非以字数作为划分的根据。Novelle 虽始于《十日谈》，但之后这种体裁却在德语国家土壤上得到繁茂成长，又迭经发展、提高和变化，名家辈出，至诗意现实主义时期而达到高峰。施托姆就是在这个高峰阶段写 Novelle 的高手。他所写的这种体裁的作品具有的特色，恐怕最少表现为上面三段述及的特点：能将日常生活中的事情，着力写得那样富有诗意，而又发掘出给人以启迪的认识；每篇只有一个中心矛盾，情节的发展、解决，具有戏剧性；见长于使用“框形结构”的表现手法。

这是一个有待研究的问题，我只是说说自己在选材中的着眼点和粗浅体会。如果这本选集能够增进我国读者对施托姆及其作品的一些了解，起到认识和借鉴的作用，那也就符合自己

的初衷了。

由于水平有限，选材和译文方面的失误、疏漏在所难免，希望同行和广大读者给以指正。

江　南

施托姆年表

1817年	9月14日，施托姆生于当时处于丹麦统治下的德国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州濒临北海的胡苏姆小镇，父亲是一名律师，母亲是一位佛里西亚人。
1837年	进入大学攻读法律；毕业后回故乡开设律师事务所，同时开始搜集整理家乡的民歌、格言、传说和童话，并创作了一些带有田园牧歌情调的抒情诗。
1848年	发表第一篇小说《玛尔特和她的表》；深切关注同年爆发的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人民反抗丹麦统治者的斗争。
1850年	发表中篇小说《茵梦湖》，这是施托姆最受读者欢迎的一部小说，他因此赢得了小说家的声誉。
1853年	创作抒怀诗《离别》和短篇小说《一片绿叶》；同年因在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问题上表现出对德国的强烈同情，被丹麦统治者取消律师资格，被迫迁居波茨坦做法院陪审推事。
1856年	迁居海利根施塔特，获得县法官职务。
1861年	创作中篇小说《城堡里》。

1864年	普鲁士—丹麦战争爆发，丹麦战败并退出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施托姆返回故乡，任行政长官；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并入普鲁士后，改任胡苏姆法院法官。
1865年	妻子去世；完成诗集《浓黑的阴影》，这篇诗集达到了他的抒情诗的顶峰。
1874年	完成《木偶戏子保罗》。
1875年	完成中篇历史小说《淹死的人》。
1880年	退出政界，移居哈德马尔申，专事创作。
1883年	完成中篇小说《缄默》。
1885年	写下《箍桶匠巴施》。
1886年	完成《双影人》。
1888年	完成他最后也是最伟大的小说《骑白马的人》。
1888年	7月4日，在哈德马尔申逝世。

“企鹅经典”传奇（代跋）

1946年以前，英国的经典丛书的目标客户群主要局限于学生和研究人员，普通读者根本就找不到优秀易读的版本。企鹅出版社先前也只出版传统意义上的经典丛书，并于1935年出版了一套十本的丛书，1938年还出版了一套十本的插图经典，其中包括斯威夫特的《格列佛游记》，但是市场反映平平。

二战之后情况大为改观。E.V.瑞奥，一位杰出但低调的古典文学学者和出版商，利用业余时间不断润色他所翻译的荷马的《奥德赛》，并将译文朗读给他的妻子莱俐听。他的妻子非常支持他完成并出版他的译作。

企鹅出版社的创始人艾伦·莱恩马上就同意出版他的译作，还邀请他主持一套新的系列经典丛书的出版。莱恩经常做出这种决定：这是一种直觉，他断定很多读者渴望这种全新的通俗易懂的翻译作品，瑞奥的作品就能满足读者的这种需求。与其说这是一场赌博，还不如说是孤注一掷，因为任何唯利是图的理性出版商都不可能做出这样的决策。

瑞奥翻译的《奥德赛》一鸣惊人，销量达三百万册，位居企鹅畅销书榜首，直到后来才被《查特莱夫人的情人》和《动物庄园》超过。原因何在？答案就是瑞奥译作的质量和抱负，以及他出版系列丛书的目标。

主编的用意就是委托能效仿自己的风格的译者，给普通读者呈现用现代英语改写的既通俗又吸引人的文学大师的作品，而适当裁减冷僻生涩陈腐之处，以及那些使很多译作没有现代韵味的外来成语。每本书都按企鹅出版社的定价发行。除《奥德赛》外，丛书还包含很多其他著作。

当被问及上个世纪60年代的众多出版物中，哪一部他最感到自豪时，艾伦·莱恩毫不犹豫地推荐“企鹅经典”。半个世纪以来，该系列丛书不断发展壮大，远远超出了瑞奥的最初设想，但从来也没有背离早期译者和编者的初衷。

秉承这种精神，“企鹅经典”在六十华诞之际，来到中国，出版中文版，为广大的中国读者带来内容、翻译质量皆为上乘的外国经典名著。

企鹅经典书目

书目	作者	译者	定价
呼啸山庄	[英] 艾米莉·勃朗特	张玲 / 张扬	13.00
简·爱	[英] 夏洛蒂·勃朗特	伍厚恺	17.00
阿格尼丝·格雷	[英] 安妮·勃朗特	薛鸿时	16.00
如今世道（上、下）	[英] 特罗洛普	秭佩	42.00
莎士比亚十四行诗	[英] 莎士比亚	屠岸	18.00
弗洛斯河上的磨坊	[英] 乔治·艾略特	伍厚恺	28.00
摩尔·弗兰德斯	[英] 笛福	梁遇春	18.00
诺桑觉寺	[英] 简·奥斯汀	麻乔志	15.00
弃儿汤姆·琼斯史（上、下）	[英] 亨利·菲尔丁	张谷若	58.00
忏悔录	[法] 卢梭	陈筱卿	26.00
海上劳工	[法] 雨果	陈筱卿	19.80
九三年	[法] 雨果	桂裕芳	18.00
巴黎圣母院	[法] 雨果	林珍妮	18.00
拉摩的侄儿	[法] 狄德罗	陆元昶	10.00
修女	[法] 狄德罗	陆元昶	12.00
一生	[法] 莫泊桑	李青崖	12.00
俊友	[法] 莫泊桑	李青崖	16.00
三个火枪手（上、下）	[法] 大仲马	李青崖	24.00
娜娜	[法] 左拉	郑永慧	20.00
萨朗波	[法] 福楼拜	郑永慧	16.00
红与黑	[法] 司汤达	许渊冲	20.00
罪与罚	[俄] 陀思妥耶夫斯基	臧仲伦	29.80
白痴	[俄] 陀思妥耶夫斯基	耿济之	29.80
复活	[俄] 列夫·托尔斯泰	王景生	16.00
少年维特之烦恼	[德] 歌德	张佩芬	12.00
威廉·麦斯特的学习时代	[德] 歌德	冯至 / 姚可昆	28.00
茵梦湖	[德] 施托姆	仝保民 / 江南	20.00
草叶集（上、下）	[美] 惠特曼	赵萝蕤	48.00
哈克贝里·芬历险记	[美] 马克·吐温	张万里	17.00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	[奥] 茨威格	高中甫 / 韩耀成	18.00

目　录

茵梦湖

老　人

深秋的下午，一位衣着讲究的老人沿着街道慢慢地走下来。看样子他是刚刚散完步现在回家去，因为他脚上的老式扣鞋已经沾满了尘土。他的腋下夹着一根长长的金头藤杖，他那双深色的眼睛平静地环顾着四周，时而也望望下面沐浴在余晖中的城市。这双眼睛里仿佛还隐藏着他整个失去了的青春，它们同那雪白的头发形成了奇特的对照。——他看上去像个外乡人，因为路上的行人很少跟他打招呼，尽管好些人禁不住要对这双严肃的眼睛看上几眼。最后，他在一所山墙朝街的高大房屋前停下来，又向城里望了一眼，然后才走进门廊。随着门铃的声响，屋里有人把对着门廊的小窗洞上的绿布帘撩起来，于是窗后出现了一个老妇人的面孔。老人挥了挥手杖向她打招呼："还没点灯啊！"他说话略带一点儿南方口音；女管家又放下了窗帘。老人走过宽敞的门廊，然后穿过一间靠墙立着摆放瓷花瓶的橡木柜子的起居室；接着他又穿过对面的门，走进一个小过道，这里有一道狭窄的楼梯通向后面楼上的房间。他慢慢地走上楼梯，打开一个房门，走进一间不大不小的房间。这里隐秘而幽静，有一面墙几乎摆满了书柜和书架，另一面墙上挂着人物和风景画，一张铺着绿台布的桌子上散放着几本打开的书，

桌子前立着一把笨重的靠背椅，椅子上放着红色天鹅绒的靠垫。老人把帽子和手杖放到角落里，然后在靠背椅上坐下来；他交叠着双手，仿佛散步后在休息。当他这样坐着的时候，天色渐渐地暗了下来；随后，一道月光透过玻璃窗照在墙壁的油画上，这道明亮的月光缓慢地移动着，老人的目光也情不自禁地随着移动。现在，月光照在一幅镶着朴素的黑色镜框的小画像上。“伊丽莎白！”老人轻声地唤道。他的话刚一出口，时间就发生了变化——他又回到了青年时代。

孩子们

不久，一个小姑娘秀美的身影出现在他的面前。她叫伊丽莎白，大约五岁的光景；他自己的年龄则比她大一倍。她的脖子上围着一条红绸小围巾，这使得她那双褐色眼睛更加漂亮。

“莱因哈德！”她喊道，“我们放假了，放假了！今天一整天都不用去，明天也不用去。”

莱因哈德把夹在胳膊下的石板飞快地放到门后，然后同小姑娘一起穿过屋子跑进花园，又穿过园门跑到外面的草地上。这意想不到的放假使他们感到非常快活。在伊丽莎白的帮助下，莱因哈德在这里已经用草皮盖了一间小屋子，他们打算夏天的傍晚就在里面度过，不过现在还缺少一条板凳。于是他立刻动手干起来，好在钉子、锤子和必需的木板都是现成的。与此同时，伊丽莎白顺着围墙一边走，一边把拣到的野锦葵的环形花子放进她的围裙里；她打算用它们给自己做项链和颈圈。当莱因哈德钉弯了不少钉子终于做成了板凳、重又来到阳光下面的

时候，她已经走得老远，到草地的另一边去了。

“伊丽莎白！”他喊道，“伊丽莎白！”她应声跑过来，头上的鬈发飞舞着。“来，”他说，“咱们的房子全部造好了。你跑得太热了，快进来，咱们坐一坐新板凳。我讲点什么给你听吧。”

于是他俩走进屋子，坐在新板凳上。伊丽莎白从围裙里掏出她的锦葵子，把它们穿在长长的线上。莱因哈德开始讲道：“从前有三个纺织女……”

“嗨，”伊丽莎白说，“这我都快背得出来了！你不能老讲同一个故事呀。”

于是莱因哈德不得不把三个纺织女的故事放到一边，讲起那个被扔进狮穴的可怜人的故事来。

“那是在夜里，”他说，“你知道吗？天很黑，狮子都睡着了。可是在睡梦中，它们仍不时地打着哈欠，并伸出它们红红的舌头。那个人吓得直发抖，他以为是天亮了。突然，他周围闪出一道亮光，他抬头一看，一位天使站在他的面前。天使向他招招手，然后就径直走进岩石里去了。”

伊丽莎白认真地听着。“一位天使？”她问，“他有翅膀吗？”

“这只不过是个故事，”莱因哈德回答说，“根本就没有什么天使。”

“啊，呸，莱因哈德！”她说，同时直愣愣地望着他的脸。可是当他不高兴地瞥了她一眼时，她就疑惑地问道：“那为什么他们老这样讲呢？妈妈和姑姑，还有在学校里？”

“这我就不知道了。”他回答说。

“可是你说，”伊丽莎白说，“难道也没有狮子吗？”

“狮子？有没有狮子？！在印度就有，那里的偶像崇拜传教

士把它们驾在车前，让它们拉着车子穿过沙漠。等我长大了，我要亲自到那里去看看。那里要比我们这里漂亮一千倍，那里根本没有冬天。你也得跟我一起去。你愿意去吗?”

“愿意，”伊丽莎白说，“不过我妈妈也得去，还有你的妈妈。”

“不，”莱因哈德说，“到那时她们太老了，她们去不了。”

“可是我不可以一个人去呀。”

“你可以去的。到那时你就真的成了我的妻子，你用不着再听别人的话了。”

“可是我妈妈会哭的呀。”

“我们还会回来的，”莱因哈德性急地说，“你干脆直说吧，你愿不愿意跟我一起去？不然我就一个人去，然后再也不回来了。”

小姑娘几乎要哭出来了。“不要这么生气嘛，”她说，“我真的愿意跟你到印度去。”

莱因哈德听了非常高兴，一把抓起她的双手，拉着她一起跑到草地上去了。“到印度去哟，到印度去哟!”他一边唱，一边拉着她转圈子，转得她脖子上的小红围巾都飘了起来。可是他突然又松开她的手，严肃地说：“这事不会成功的，你没有勇气。”

“伊丽莎白！莱因哈德！”这时有人在花园门口喊道。“在这儿呢！在这儿呢！”两个孩子答应着，手拉着手朝家里跑去。

在树林里

两个孩子就这样生活在一起。他常常觉得她太文静，而她常常又觉得他太急躁，但他们并没有因此而分开，几乎所有的课余时间他们都是在一起度过的，冬天在他们妈妈窄小的屋子里，夏天则是在树林里和田野上。有一次，伊丽莎白当着莱因哈德的面受到老师的责骂，莱因哈德便气愤地拿起石板敲桌子，想把老师的怒气引到自己的身上。老师并没有注意到他的举动。可是莱因哈德却再也无法集中精力去听地理课了。他没有听课，却作了一首长诗。在这首诗里，他把自己比做一只雏鹰，把老师比做一只灰乌鸦，把伊丽莎白比做一只小白鸽。雏鹰发誓，一旦他的翅膀长成，他就要向灰乌鸦复仇。年轻的诗人眼里含着泪水，他觉得自己很崇高。回到家里，他设法弄到一本里面有许多空白页的羊皮纸小本子，他把他这第一首诗工工整整地誊写在头几页纸上。——不久，他转到了另一所学校，他在那里的同龄男孩子中间又结交了一些新朋友，但这并不妨碍他和伊丽莎白的交往。现在，他开始从平时给她讲了一遍又一遍的故事中选出一些她最喜欢的抄下来。在抄写的时候，他常常想把自己的一些想法加进去，可是不知道为什么，他总也不能成功。于是他只好把自己听到的原原本本地写下来。随后他把抄写的纸页送给伊丽莎白，伊丽莎白把它们珍藏在她的首饰匣的一个抽屉里。有时在傍晚，她当着他的面从他抄写的故事中选出一些读给她母亲听时，他则感到一种温馨的满足。

七年过去了。莱因哈德为了继续深造必须离开城市。伊丽

莎白简直无法想象，她现在居然要度过一段完全没有莱因哈德的时期。不过令她高兴的是，有一天他对她说，他将一如既往地为她抄写故事；他要把这些故事附在给他母亲的信里寄给她；她也必须给他回信，告诉他喜不喜欢这些故事。起程的日子临近了，不过在此之前，羊皮纸本子里又添了一些诗。虽然这个小本子的存在以及其中大部分诗歌的产生都是为了伊丽莎白的缘故，而且这些诗渐渐地几乎占了空白页的一半，但这对伊丽莎白来说还是一个秘密。

这是在六月，莱因哈德第二天就要动身了。大伙儿还想聚一聚，痛痛快快玩一天，于是组织了一次较大规模的活动，到附近的树林里去远足。先是乘一个多小时的马车，来到树林边上，然后把装食品的篮子卸下来，继续步行前往。他们首先要穿过一片枞树林，那里阴凉而幽暗，地上到处都撒满了细细的针叶。半小时后他们走出了黑暗的枞树林，又走进一片生机勃勃的山毛榉林。这里的一切都是明亮的、翠绿的，从繁茂的枝叶间不时地透过一线阳光；一只小松鼠在他们头顶的树枝上跳来跳去。——大伙儿在一块空地上停下来，古老的榉树用它们的树冠在空中交织成一个透光的绿叶华盖。伊丽莎白的母亲打开一个篮子，一位老先生自告奋勇充当司膳官。“你们这些小家伙，都到我身边来！”他喊道，“听清楚我给你们讲的话。现在每个人拿两块干面包当早餐；黄油忘在家里了，夹面包的东西得你们自己去找。树林里有的是草莓，当然啦，这只是对那些能找到它们的人而言的。谁要是找不到，他就只好啃干面包了；生活处处都是这样。你们听明白我的话了吗？”

“明白了！”孩子们大声回答。

“好，听着，”老人又道，“我还没说完呢。我们老年人这

一辈子已经奔波够了，因此我们现在留在家里，也就是说，我们待在这几棵繁茂的大树底下，削土豆、生火和准备餐桌，到十二点的时候还要煮鸡蛋。为此你们得把你们的草莓分一半给我们，好让我们也有点饭后水果吃。现在你们走吧，往东往西都行，要老老实实啊！”

孩子们做出各种各样的鬼脸。“站住！”老先生再一次大声唤道，“大概不用我告诉你们吧，谁要是什么也没找到，他可以什么也不交。不过你们给我记住，他也甭想从我们老年人这里得到任何东西。好啦，你们今天得到的教诲已经够多了，要是你们还能找到草莓的话，那你们今天的教益就可以受用一辈子了。”

孩子们都同意这个说法，便开始成双结对地走了。“过来，伊丽莎白，”莱因哈德说，“我知道一个长草莓的地方，你不会啃干面包的。”

伊丽莎白把她草帽上的两条绿带子系起来，挎在胳膊上。“那走吧，”她说，“篮子已经预备好了。”

然后他们走进树林里，而且越走越深。他们穿过潮湿的、密不透风的树阴，四周一片寂静，只有头顶上看不见的空中传来鹰叫声。随后他们又穿过茂密的灌木丛，灌木丛是那样的茂密，莱因哈德不得不在前面开路，他这儿折断一根树枝，那儿扯开一条藤蔓。可是不久，他便听见伊丽莎白在身后喊他的名字。他转过身去。“莱因哈德！”她喊道，“等等我呀，莱因哈德！”他看不见她，后来他才发现她在不远处的灌木丛里挣扎，她那美丽的小脑袋刚刚够得着在凤尾草尖上晃动。于是他又返回去，把她从杂草丛中领出来，走到一块空地上，那里有蓝色的蝴蝶在寂寞的野花间飞舞。莱因哈德把她汗湿的头发从她涨

红的小脸上掠开；他还想给她戴上草帽，她却拒绝了；后来在他的恳求下，她最终还是同意了。

“可是你的草莓到底在哪儿呢？”她终于问道，同时站下来，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它们先前就长在这儿，”他回答说，“可是癞蛤蟆比我们先来了一步，要不就是黄鼬或者小山精什么的。”

“是的，”伊丽莎白说，“叶子还在这儿呢。不过别在这里说什么山精。走吧，我还一点儿不累。我们再到别处去找。”

一条小河横在他们面前，河对面又是树林。莱因哈德用胳膊抱起伊丽莎白，把她带过了河。不久，他们走出了浓密的树荫，来到一处空旷的林中空地。“这里肯定有草莓，”小姑娘说，“气味这么香甜。”

他们在充满阳光的地方寻找着，可是一个草莓也没找到。“没有，”莱因哈德说，“这只是石楠的气味。”

遍地杂乱地生长着覆盆子和冬青，石楠和矮草相间地盖满了这里的空地，空气里弥漫着浓烈的石楠香味。“这里很偏僻，”伊丽莎白说，“别的人在什么地方呢？”

莱因哈德还没有想到往回走。“等一下，风是从哪里来的呢？”他说着，把手举到空中。可是并没有风。

“别出声，”伊丽莎白说，“我好像听见他们在说话。朝那下边喊一声吧。”

莱因哈德把手罩在嘴上喊道：“到这儿来呀！”——“这儿来呀！”那边应着。

“他们回答了！”伊丽莎白说道，拍起手来。

“不，根本没有回答，那只是回声。”

伊丽莎白抓住莱因哈德的手。“我害怕！”她说。

“别怕，”莱因哈德说，“没什么好怕的。这里美极了。你坐到那边树荫下的草丛里去吧。咱们休息一会儿，我们会找到其他人的。”

伊丽莎白在一棵枝叶如盖的山毛榉树下坐下来，谛听着四周的动静；莱因哈德坐在离她几步远的一个树桩上，默默地望着她。太阳正好照在他们的头顶，现在是中午最热的时候。一些闪着金光的青蓝色小蝇振翅停在空中；他们的周围响起一种轻微的嗡嗡嘤嘤的声音，不时还从树林深处传来啄木鸟的啄树声以及其他林中小鸟的鸣啭声。

“听，”伊丽莎白说，“钟声响了。”

“哪儿？”莱因哈德问。

“在我们后面。你听见了吗？正是中午。”

“那么城市就在咱们后面啰。如果我们朝这个方向一直走，我们肯定会碰到别的人的。”

于是他们往回走。他们不再寻找草莓，因为伊丽莎白累了。最后终于从树木间传来了大伙的谈笑声，接着他们便看见一块白布耀眼地铺在地上，这就是餐桌，上面摆了许多草莓。那位老先生把一条餐巾别在扣眼上，他一边使劲儿地切着一块烤肉，一边继续给年轻人发表他的道德训话。

“最后的人来了！”那些年轻人看见莱因哈德和伊丽莎白穿过树丛走来，便大声嚷道。

“到这边来！”老先生唤道，“把手绢打开，把帽子翻过来！让我们看看，你们都找到了些什么。”

“饥和渴！”莱因哈德说。

“如果就是这些的话，”老先生举起那个装得满满的盆子，回答说，“那么你们就得忍着了。你们知道我们有约在先，这

里是不养活懒汉的。”话虽如此，他最终还是没有禁得住大家的再三恳求。现在终于开饭了，与此同时，画眉鸟的歌声也从杜松林里传了过来。

这一天就这样过去了。——莱因哈德毕竟还是找到了什么，它们虽然不是草莓，却也生长在树林里。回到家，他在他的旧羊皮纸本上写下这样的诗句：

高高的山坡上
风儿静止不响；
低垂的树枝下
坐着一个姑娘。

身边的百里香
散发着纯洁的芬芳；
嗡嗡的青蝇
翅翼在空中闪亮。

树林是那样的宁静，
目光是那样的聪颖；
灿烂的阳光
流泻在她那褐色的鬈发上。

远处传来杜鹃的笑声，
一个念头闪入我的思想：
她有一双金色的眼睛，
就像那林中的女王。

这样看来，她不仅仅是他的保护对象，对他来说，她还是他青春勃发的生命中一切可爱和神奇事物的象征。

孩子站在路旁

圣诞之夜来临了。——当莱因哈德和几个大学生围坐在市政厅地下室一张古老的橡木桌旁时，还是下午的光景。墙上的灯已经点燃了，因为地下室里的光线已经变得很暗。可是这里的客人却寥寥无几，侍者们都闲散地靠在墙柱上。在这拱顶屋子的一个角落里，坐着一位提琴师和一个模样俊美的弹齐特尔琴的吉卜赛姑娘。他们把乐器抱在怀里，仿佛漠然地望着前方。

在大学生们的桌旁响起了开香槟酒的声响。“喝吧，我的波希米亚宝贝儿!”一个贵族模样的年轻人把满满的一杯酒递给那位姑娘，大声说道。

“我不想喝。”她说，身子连动也没动一下。

“那就唱吧!”这位年轻贵族叫道，往姑娘怀里扔了一枚银币。姑娘用手指慢慢地梳理着她的黑发，提琴师在她耳边悄悄地说了几句话。可是姑娘将头往后一仰，把下巴放在了她的琴上。“为这种人我不唱。”她说。

莱因哈德拿着杯子跳起来，走到她面前。

“你想干什么?”姑娘倔犟地问道。

“看看你的眼睛。”

“我的眼睛跟你有什么关系?”

莱因哈德目光灼灼地俯视着她。“我很清楚，它们是虚伪

的！”——她用手掌托着腮，警惕地打量着他。莱因哈德把杯子举到嘴边。“为了你这双美丽的、邪恶的眼睛！”他说完喝了一口酒。

姑娘笑了，猛地扭回头来。“给我！”她说，一边用她黑色的眼睛盯着他的双眼，一边慢慢地喝干了杯中剩下的酒。随后她拨了一个三和弦，用深沉而又充满激情的声音唱道：

今天，只有今天
我是这样的美丽；
明天，啊明天
一切都将成为过去！
只有此刻
你还属于我；
死亡，啊死亡
将使我独自离去。

当提琴师快速地弹奏终曲的时候，大学生们的桌旁又来了一个年轻人。

“我去找过你，莱因哈德，”他说，“你已经出去了，不过圣婴已经降临到你的屋里了。”

“圣婴？”莱因哈德说，“他再也不会到我这里来了。”

“哎，说什么呀！你满屋子都是圣诞树和姜汁饼的香味。”

莱因哈德放下手中的杯子，拿起他的帽子。

“你要干什么去？”姑娘问道。

“我去去就来。”

她蹙了蹙眉头。“留下吧！”她轻声唤道，亲切地望着他。

莱因哈德犹豫起来。“不行啊。”他说。

她微笑着用脚尖踢了他一下。“去吧！”她说，“你这没用的，你们都是一些没用的东西。”当她转过身去的时候，莱因哈德慢慢地登上了地下室的台阶。

外面街上已经暮色深沉，他感到冬天清冷的空气向他灼热的前额上扑来。这儿那儿从许多窗户里射出点燃的圣诞树灿烂的光亮，时不时还可以听到从屋里传来小笛子和铁皮鼓的声响，其间夹杂着孩子们的欢笑。一群群讨饭的孩子从这家走到那家，或者爬上台阶的栏杆，想透过窗户偷看一眼他们享受不到的美好场景。有时一扇门会突然打开，随后便是斥骂的声音把整群这样的小客人从明亮的屋子里赶到黑暗的大街上；在另一家的门洞里则正在唱着一支古老的圣诞歌，其中可以听出清脆的女孩子的声音。而这一切莱因哈德都充耳不闻，他匆匆地走过去，从一条街走到另一条街。当他走到自己的住处时，天色几乎完全暗下来了。他跌跌撞撞地爬上楼梯，走进他的房间。一股香甜的气味扑鼻而来，使他感到格外亲切。这气味同在家时从母亲过圣诞节的那间屋子里散发出来的一样。他用颤抖的手点亮灯，桌子上放着一大包东西，刚一打开包裹，他非常熟悉的褐色节日饼就从里面掉了出来，有几块饼上还用糖汁浇上了他名字的第一个字母；除了伊丽莎白，别人是不会这样做的。接着映入眼帘的是一个小包，包里是精致的绣花衬衣，还有手绢和袖套，最后是母亲和伊丽莎白的信。莱因哈德先把伊丽莎白的信拆开，伊丽莎白写道：

这些漂亮的糖字一定会告诉你，是谁帮忙一起做了这些糕饼，也是同一个人为你绣了这些袖套。在我们这里，

今年的圣诞夜将会变得非常冷清，我母亲总是在九点半钟就把她的纺车挪到屋角去。你不在的这个冬天真是太寂寞了。你送给我的那只红雀上个星期天也死了，我哭得很伤心，我可是一直把它照料得很好的呀。平时一到下午，只要太阳照到它的笼子上，这只鸟就会唱起歌来。你知道，每逢它唱得太起劲的时候，母亲就往笼子上遮一块布，使它安静下来。现在屋子里显得更清静了，只有你的老朋友埃利希有时来看看我们。你曾经说过，他这人就像他身上的褐色外套。每当他跨进门来的时候，我就想起这句话，真是太好笑了。不过别告诉我母亲，她很可能会生气的。——猜猜看，我送给你妈妈的圣诞礼物是什么！你猜不着吧？是我自己！埃利希用炭笔为我画像，我已经在他面前坐了三次，每次整整一个小时。让一个陌生人如此仔细地端详我的脸，真是烦透了。我不愿这样做，可是母亲一个劲儿地劝我，她说，这会使善良的魏尔纳太太非常高兴的。

可是你没有信守诺言啊，莱因哈德。你没有给我寄童话来。我常常在你母亲面前告你的状，她听了总是说，你现在有很多事情要做，顾不上这种孩子气的事了。可是我不相信，这一定另有原因。

接着莱因哈德又读他母亲的信。当他把两封信读完，慢慢地重新折好并放到一边的时候，一种强烈的思乡之情袭上他的心头。他在屋子里来来回回地走了好一会儿。他轻声地说着，然后又含含糊糊地自言自语道：

他几乎迷失方向，
不知出路在何方；
一个孩子站在路旁，
招手叫他返回故乡！

然后他走到书桌旁，取出一些钱，又下楼来到大街上。街上这时已经安静多了，圣诞树上的烛光已经熄灭，孩子们也不再成群结队地跑来跑去。风掠过空寂的街巷，老老少少都待在家里同自己的家人团聚。圣诞夜的第二阶段开始了。

莱因哈德走到市政厅地下室附近的时候，听见下面传来提琴声和那个弹齐特尔琴的姑娘的歌声。这时地下室的门吱呀响了一声，一个黑影沿着那宽阔的、灯光暗淡的台阶踉踉跄跄地爬了上来。莱因哈德闪到房屋的阴影里，随后匆忙走了过去。不一会儿，他来到一家灯火辉煌的珠宝店。他在店里买了一个镶着红珊瑚的小十字架，然后又顺原路返了回去。

在离他住处不远的地方，他看见一个衣衫褴褛的小女孩站在一扇大门前想把它打开却无能为力。“让我帮你吗？”他问。女孩没有吭声，但是松开了沉重的门把手。莱因哈德把门打开。“别，”他说，“人家会把你赶出来的。跟我来吧！我给你圣诞饼吃。”说完，他把门重新关上，拉起小姑娘的手。小姑娘默默地跟着他，来到他的住处。

他出门的时候没有熄灯。“这是给你的饼。”他说，把他所有的宝贝分了一半放在她的围裙里，只是没有一个带糖字的。“现在回家去吧，分一些给你的母亲。”女孩畏怯地抬头望着他，她已经不习惯接受这样的恩惠了，一句话也说不出来。莱因哈德打开门，给她照亮，小姑娘像一只小鸟一样带着她的饼奔下

楼梯，飞跑回家去了。

莱因哈德拨了拨炉里的火，把那只落满了灰尘的墨水瓶放到桌子上，然后坐下来，开始写信——写了整整一个晚上，给他母亲，给伊丽莎白。剩下的圣诞饼放在他旁边一动也没动，但是伊丽莎白做的袖套他已经戴上了，这跟他那件白色厚绒呢上衣配起来显得非常特别。他一直这样坐着，直到冬天的太阳照在结了冰花的玻璃窗上，直到对面的镜子里映出了一张苍白而严肃的面孔。

还　乡

复活节到来的时候，莱因哈德回到了家乡。到家的第二天早晨，他就去看望伊丽莎白。当美丽苗条的少女微笑着向他走来的时候，他说："你长得好高啊！"她脸一红，却什么也没有回答，而且在问候时他抓住她的手，她也想轻轻地抽回去。他疑惑地望着她。她以前从来没有这样过。看来他们之间已经变得有些生疏了。——他在家已经住了一些日子，而且每天都去看她，可是这种情况仍旧没有改变。当他俩单独在一起的时候，他们的谈话常常出现冷场，这使他很尴尬，他总是小心翼翼地避免这种情况发生。为了在假期里有一定的消遣，他开始教伊丽莎白植物学，这是他在大学头几个月非常热心研究的。伊丽莎白凡事都喜欢依着他，而且也很好学，于是便愉快地跟他学了起来。他们每周都要几次到田里或者野外去。如果中午他们把装满了野草和鲜花的绿色植物采集箱带回家去的话，那么几小时后莱因哈德又会去找伊丽莎白，把他们共同采集来的标本

分门别类进行整理。

一天下午，他为了这样的目的又来到伊丽莎白的屋子。当时，伊丽莎白正站在窗前，用一些新鲜的繁缕草装饰一只他从未见过的镀金鸟笼。笼子里有一只金丝鸟，它一边拍打着翅膀，一边唧唧喳喳地啄着伊丽莎白的手指。莱因哈德的那只鸟从前就挂在这个地方。“是不是我那只可怜的红雀死后变成了一只金丝鸟？”他高兴地问。

“红雀是不会变的，”坐在扶手椅上纺线的母亲说，“它是您的朋友埃利希今天中午派人从他的庄园里给伊丽莎白送来的。”

“从哪个庄园？”

“您还不知道呀？”

“知道什么？”

“一个月前埃利希接管了他父亲在茵梦湖畔的第二座庄园，您不知道？”

“可是这件事您一句也没跟我提过呀。”

“嗨，”母亲说，“您也一句没提到您的朋友啊。他可是一个又可爱又懂事的年轻人。”

母亲出去煮咖啡，伊丽莎白背对着莱因哈德，还在那里给她的鸟搭小凉棚。“请你稍等一会儿，”她说，“我马上就做好了。”——莱因哈德一反常态，未作回答，于是她转过身来。他的眼睛里突然出现了一种她从未见过的烦恼的神情。

“你哪儿不舒服吗，莱因哈德？”她问道，同时向他走过来。

“我？”他神不守舍地说，两眼茫然地盯着她的眼睛。

“你看上去好像很伤心。”

“伊丽莎白，”他说，“我无法忍受这只黄鸟。”

她惊奇地望着他；她不明白他的意思。“你真怪。”她说。

他抓起她的双手，她静静地让他握着。母亲很快又进来了。

喝完咖啡，母亲仍坐下来纺线，莱因哈德和伊丽莎白则到隔壁屋子去整理他们的植物。他们先数了数花蕊，然后小心翼翼地把叶片和花瓣展开，并从每一种里挑出两朵来放在一本大书里压干。这是一个晴朗而宁静的下午，只有隔壁传来母亲摇动纺车的嗡嗡声，以及时不时莱因哈德压低嗓音的说话声，他或者报出植物的门类，或者纠正伊丽莎白读拉丁文学名时不正确的发音。

“现在我还是缺少铃兰。”当他们把采集来的植物分门别类地整理好之后，伊丽莎白说道。

莱因哈德从兜里掏出一本白色的羊皮纸小册子。“这一枝铃兰是给你的。”他说着，把那枝半干的植物从里面拿出来。

伊丽莎白看见小册子里面写满了字，便问：“你又写童话了吗?”

“这不是童话。”他回答道，并把本子递给她。

里面写的全是诗，绝大部分最长不过一页。伊丽莎白一页接一页地翻着，她好像只是读读标题。《当她受老师责骂的时候》、《当他们在林中迷路的时候》、《复活节的故事》、《她第一次给我写信的时候》等等，几乎全是这样一些标题。莱因哈德在一旁静静地审视着她。她不停地翻着，最后他看见她清秀的脸上泛起了一层淡淡的红晕，渐渐地整个脸都变红了。他想看看她的眼睛，可是伊丽莎白没有抬头。最后她默默地把本子递到他面前。

“不要就这样还给我呀!”他说。

她从铁匣子里取出一枝棕色的花草。“我把你最喜欢的花

草夹在里边。”她说着把本子递到他手里。

假期的最后一天，也就是莱因哈德动身的那个早晨终于来到了。在她的请求下，伊丽莎白得到母亲的允许送她的朋友去上车，驿车站离她家有几条街远。他们一走出大门，莱因哈德便伸出胳膊让她挽着，他就这样默默地走在这位苗条的姑娘身旁。他们离目的地越近，他心里就越加感觉到，在这次久别之前他有一件事必须对她讲——一件与他未来生活的全部价值和所有幸福紧密相关的事，可他就是想不起那句能使他解脱的话。这使他焦虑起来；他的脚步越来越慢。

“你会迟到的，”她说，“圣玛利亚教堂的钟已经打过十点了。”

可是他并没有因此而走得快一些。最后，他终于结结巴巴地说：“伊丽莎白，你将有整整两年时间见不到我——如果我再回来的话，你还会像现在这样爱我吗?”

她点点头，亲切地看着他的脸。——“我还替你辩护过呢。”过了一会儿她说道。

“替我？你有必要在谁面前替我辩护呢?”

“在我母亲面前。昨天晚上你走了以后，我们谈论了你很久。她认为你不像从前那么好了。”

莱因哈德沉默了一会儿。可是后来他拉起她的手，郑重地注视着她那孩子般的眼睛，说道：“我还像从前一样好，你要坚定地相信这一点！你相信吗，伊丽莎白?”

“是的。”她说。他放开她的手，同她一起迅速地走过了最后一条街道。分别的时刻越来越近，他的脸色也越来越开朗。对她来说，他走得太快了。

“你怎么啦，莱因哈德?”她问。

“我有一个秘密，一个美丽的秘密!”他说，用发亮的眼睛

望着她。“等我两年后再回来时，你就会知道的。”

说话间他们来到了驿车旁，正好还来得及赶上车。莱因哈德又一次握住了她的手。“再见！”他说，“再见，伊丽莎白。不要忘记啊。”

她摇了摇头。“再见！”她说。莱因哈德上了车，马就起步了。

当马车转过街角的时候，他又看了一眼她那可爱的身影——她正慢慢地走回家去。

一封信

大约两年后的一天晚上，莱因哈德坐在灯前，左右两边摆着许多书本和纸张。他正在等一位朋友跟他一起做研究。这时有人上楼来了。“进来！”——来人却是房东太太。“有您一封信，魏尔纳先生！”说完她又走了。

自从上次回家以后，莱因哈德没有给伊丽莎白写过一封信，也没有收到过她的一封信。这封信也不是她写来的，这是他母亲的笔迹。莱因哈德撕开信读起来，不久就读到了下面这一段：

> 在你这样的年龄，我亲爱的孩子，几乎是一年一个样儿，因为年轻人是不甘单调乏味的。我们这里也起了一些变化，如果我先前对你的了解没错的话，这些变化最初会使你感到痛苦的。埃利希昨天终于得到了伊丽莎白的允诺，最近三个月他两次向她求婚，都遭到了她的拒绝。她一直下不了决心，这一次她总算定下来了，她毕竟还年轻啊。婚礼很快就要举行了，到时她母亲将同他们一起去。

茵梦湖

又是几年过去了。一个温暖的春日下午，在一条向下倾斜、铺满树荫的林间小路上，走着一位轮廓分明、面呈褐色的青年。他那双严肃的灰色眼睛急切地望着远方，仿佛在期待着这条单调的路最终会发生变化，可是这种变化却迟迟不肯出现。最后终于有一辆车子慢慢地从下面驶了上来。“喂！好朋友，”这位行人向走在车旁的农民喊道，“这条路是通往茵梦湖吗?”

“一直往前走。”农民答道，碰了碰他头上的圆帽子。

“那离这里还远吗?”

“先生已经到跟前了。用不了半袋烟工夫就能走到湖边，庄园的房子就紧挨着湖。”

农民赶着车过去了，行人加快脚步在树荫下走着。一刻钟以后，左边的树荫突然消失了；小路经过一个陡坡，坡下的百年老橡树几乎刚刚露出树梢。从树梢上望过去，展现在眼前的是一片开阔而洒满阳光的景色。在下面很深的地方是一片宁静而湛蓝的湖水，湖的四周差不多全被阳光照耀下的苍翠的树林包围着，只有一个地方树木分开来，露出一派远景，直至被远处的青山阻断。在湖对面的绿叶丛中，有一片雪一样的白色，那是正在开花的果树；树后高高的湖岸上矗立着庄园别墅，白色的墙红色的瓦。一只鹳鸟从烟囱上飞下来，在湖面上悠闲地盘旋着。——“茵梦湖！”行人脱口喊道。现在他好像已经到达了旅行的目的地，因为他站在那里一动不动，越过脚下的树梢，凝望着湖的对岸。庄园别墅的倒影在那里的水面上轻轻地荡漾

着。然后，他突然又继续往前走了。

现在路几乎是陡直地通向山下，因为刚才还在脚下的橡树又投下了绿荫，但同时也挡住了湖景，只是偶尔在树枝的缝隙间才露出一点儿水光。不久，路又缓缓地上升，左右两边的树木不见了，代之而起的是爬满了葡萄藤的山丘，两旁都是正在开花的果树，一群群嗡嗡嘤嘤的蜜蜂不停地在树上忙碌着。一个身材魁梧、穿着褐色上衣的男子迎面向行人走来。当他快要走到他面前时，他挥舞着帽子，用洪亮的声音喊道："欢迎，欢迎，莱因哈德兄弟！欢迎你来茵梦湖庄园！"

"你好，埃利希，谢谢你的欢迎！"行人也向对方喊道。

随后他们走到一起，相互握了握手。"真的是你吗？"埃利希仔细地端详了他老同学严肃的面孔后说。

"当然是我啦，埃利希，你还是老样子，只是你看起来好像比以前快活多了。"

听了这话，一种喜悦的微笑使埃利希质朴的面孔显得更加快活了。"是的，莱因哈德兄弟，"他说着，又一次递过手去，"从那时起我就交上了好运，这你是知道的呀。"然后他搓了搓手，愉快地喊道："这将是一个惊喜！她不会想到你来，永远不会！"

"一个惊喜？"莱因哈德问道，"对谁？"

"对伊丽莎白呀。"

"伊丽莎白！你没有把我来访的事告诉她吗？"

"一个字也没提，莱因哈德兄弟。她不会想到是你，母亲也不会想到。为了使她们喜出望外，我是偷偷地给你写信的。你知道，我这人总是有一些秘密的小盘算。"

莱因哈德变得沉思起来。越是接近别墅，他就越是感到呼

吸困难。现在，路左边的葡萄园也不见了，变成了一大片菜园，这园子几乎一直延伸到湖边。这时，那只鹳鸟落下来，大模大样地在菜畦里散着步。“喂!”埃利希拍着手喊道，“这个长腿埃及佬又在偷吃我的豌豆苗了!”鹳鸟慢慢地飞起来，飞到一所新房子的顶上，这所房子坐落在菜园的尽头，墙壁上盖满了人工编结的桃树和杏树的枝条。“这是酿酒厂，”埃利希说，“是我两年前才建起来的。农场的房子是我故去的父亲添修的；住宅则是由我祖父建造的。我们就是这样一代比一代前进一步。”

说话间他们来到一块空场上。空场的两边是农场的房屋，后边是庄园的住宅，住宅两翼与一道高高的园墙相连；墙后可以看到一排排枝叶繁茂的紫杉，随处都有一些丁香树把它们绽开花朵的枝头伸进庭院里来。一些因日晒和劳碌而汗流满面的男人走过空场向两位朋友打招呼时，埃利希不是给这个派派活，就是向那个问问当天工作的情况。——随后他们终于来到了住宅前。他们走进一道又高又阴凉的走廊，在走廊的尽头他们又向左拐进一道光线稍暗的侧廊。埃利希在这里打开一扇门，他们便走进一间宽敞的花厅，相对着的窗户被一丛丛茂密的树叶所遮蔽，使花厅两侧充满了朦胧的绿意。但是窗户之间两扇高高的、敞开着的门却让春天灿烂的阳光充分地照射进来，而且通过这两扇门还可以看到花园景色，花园里有一个个圆形的花坛和一排排高耸的树篱，树篱之间是一条笔直而宽阔的路，顺着这条路望去可以看到湖水，再远处还可以看到对岸的树林。当两位朋友进来的时候，一股穿堂风送来了一阵扑鼻的芳香。

在花园门前的阳台上坐着一个身着白裙、体态像少女一样的女人。她站起身，迎面向他们走来。可是走到半路，她突然像脚下生了根似的站住了，两眼呆呆地注视着这位陌生人。他

微笑着向她伸过手去。“莱因哈德！”她叫了起来，“莱因哈德！我的上帝，是你呀！——我们好久不见了。”

“好久不见了。”他应道，别的就再也说不出来了，因为他一听到她的声音，就感到心口隐隐作痛，而且当他再抬眼看她时，站在面前的她还是那样体态轻盈柔美，同他几年前在家乡向她告别时一样。

埃利希喜形于色地站在门口。“喏，伊丽莎白，”他说，“怎么样？想不到是他吧，绝对想不到！”

伊丽莎白用姐妹般的神情望着他。“你真好，埃利希！”她说。他亲热地握住她那双纤细的小手。“我们可逮住他啦，”他说，“我们不会马上就放他走的。他在外面待得太久了，我们要让他重新熟悉一下家乡的生活。你瞧，他看上去多么陌生而又多么高雅。”

伊丽莎白羞涩地瞥了莱因哈德一眼。“这是因为我们分别太久的缘故。”他说。

这时，伊丽莎白的母亲胳膊上挎着装钥匙的小篮子进来了。“魏尔纳先生！”她看到莱因哈德后便说，“哎呀，真是一位又可爱又想不到的客人。”——于是他们的谈话就这样一问一答地顺利进行下去。两个女人坐下来做她们自己的事情，莱因哈德享用着给他准备的点心，埃利希则点燃他那只结实的海泡石烟斗，坐在他旁边一边抽烟一边聊天。

第二天，莱因哈德便随埃利希出去走走，他们看了看田地、葡萄园、啤酒花园和酿酒厂。一切都管理得井井有条，那些在田间和酿酒锅旁干活的人看上去都很健康和满足。中午，全家人聚集在花厅里，至于一天的其他时间，根据主人的闲忙，大家或多或少都是在一起度过的。只有晚饭前几个小时和上午的

早些时候，莱因哈德留在自己的屋里工作。几年来，他一直在搜集所能搜集到的那些流传在民间的歌谣，现在他就着手整理他的宝贵资料，如果可能的话，他还要在附近一带搜集一些新的材料增加进去。——伊丽莎白不论什么时候都是那么温柔和亲切。她以一种近乎谦卑的感激之情来接受埃利希始终如一的关切，莱因哈德有时候禁不住要想，从前那个活泼的女孩居然会变成一个这样沉静的妻子。

从到这里后的第二天起，他就习惯了在傍晚时分沿着湖边散步。那条路紧挨着花园的下面。在花园尽头一个凸出的棱堡上，高高的桦树下放着一条长凳。因为那个地方朝西，大家都喜欢黄昏时分坐在那里观看日落，于是伊丽莎白的母亲就把它叫做“黄昏凳”。一天傍晚，莱因哈德在这条路上散步回来时，遇到了暴雨。他想在湖边的一棵菩提树下躲雨，可是沉重的雨滴很快就打穿了树叶。他全身都湿透了，索性从树底下出来，慢慢地往回走去。天几乎全黑了，雨越下越大。当他走近“黄昏凳”时，他隐隐约约看见泛着亮光的桦树干之间有一个白衣女子的身影。她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他再往前走，便发现她的脸正朝着他，而且好像在等什么人。他相信这是伊丽莎白。然而当他加快脚步，想赶上她，然后再跟她一起穿过花园回到屋里去时，她却慢慢地转过身，消失在黑暗的岔路上了。他对此莫名其妙，差一点要生伊丽莎白的气，但又怀疑这究竟是不是她，却不好意思问她。是的，他甚至回屋时都没有走花厅，因为他害怕看见伊丽莎白从花园的门走进来。

依了母亲的心愿

几天后的傍晚，全家人依照往日的习惯又按时聚集在花厅里。门敞开着，太阳已经落到湖对岸的树林后面去了。

莱因哈德这天下午刚刚收到一位住在乡下的朋友给他寄来的民歌，大伙儿请他读几首听听。于是他走进屋子，不一会儿便拿着一卷纸出来了，这卷纸看上去好像是一些抄写得很整洁的散页。

大伙儿围着桌子坐下来，伊丽莎白坐在莱因哈德的旁边。“咱们随便拿几首念念吧，”他说，“我自己还没有看过呢。”

伊丽莎白展开稿纸。“这儿有谱子呢，”她说，“你得唱一唱，莱因哈德。”

于是他先念了几首蒂罗尔地方的民间小曲，在念的过程中，他不时地轻声哼着诙谐的小调。这个小团体的兴致渐渐地高涨起来了。“这些美丽的歌究竟是谁作的呢?”伊丽莎白问道。

“嗨，”埃利希说，“从歌词上就能听出来，无非是些裁缝店伙计、剃头匠，以及诸如此类不务正业的家伙呗。”

莱因哈德说：“它们根本不是作出来的，它们是长出来的，它们是从空中掉下来的，它们像游丝一样在大地上飘，飘到这里，飘到那里，而且同时有成千上万个地方在唱着它们。我们可以在这些歌谣里找到我们自己的经历和痛苦，仿佛我们大家都参加了它们的编写似的。”

他又拿起另一页纸：“我站在高高的山上……”

“我知道这一首!”伊丽莎白嚷道，“唱起来吧，莱因哈德，

我来帮你唱。”于是他们唱起了那个曲调，它是那样的神秘，简直不敢相信这是从人的脑子里想出来的。伊丽莎白用她那略带沙哑的女低音伴着莱因哈德的男高音。

与此同时，母亲坐在那里忙她的针线活，埃利希则交叉着双手，凝神倾听着。歌唱完了以后，莱因哈德默默地把这一页纸放到一边。这时从湖边传来家畜的铃铛声，打破了黄昏的寂静。他们不由自主地倾听起来，他们听到一个清亮的童声唱道：

我站在高高的山上
望着深深的峡谷……

莱因哈德微笑着说：“你们听见了吧？就是这样口口相传的呀。”

“这曲子在这一带经常有人唱。”伊丽莎白说。

“是的，”埃利希说，“这是牧童卡斯帕尔，他正赶着牛群回家去。”

他们又听了一会儿，直到铃声消失在上面农场的后边。“这是些古老的曲调，”莱因哈德说，“它们沉睡在森林的深处，只有上帝知道，是谁把它们挖掘出来的。”

说完他又抽出另外一页。

天更加暗了，一片红色的晚霞像泡沫似的挂在湖对岸的树梢上。莱因哈德展开纸，伊丽莎白用手压住纸的一端，一同看起来。然后莱因哈德念道：

依了母亲的心愿，
我得另嫁一个汉；

从前我的所爱，
现在要我彻底忘怀；
我实在不情愿。

我向母亲抱怨，
是她存心裹乱；
从前的一身尊荣，
如今却变成了罪愆。
叫我可怎么办！

用我的骄傲和欢乐
换来的却是痛苦。
唉，要是这事没有发生，
唉，我宁可去讨饭，
走遍茫茫荒原！

莱因哈德念的时候，感到纸有点微微的颤动。他刚一念完，伊丽莎白就把椅子轻轻往后一推，默默地走到花园里去了。母亲的目光紧随着她。埃利希想跟她出去，母亲却说："伊丽莎白在外面有事。"于是埃利希便停了下来。

可是在外面，越来越浓的暮色笼罩在花园里、湖面上，夜蛾子嗡嗡地叫着从敞开着的门前飞过，花草和树木的芳香一阵浓似一阵地扑进门来；从湖边传来一片蛙声，窗下有一只夜莺在歌唱，园子深处还有另一只在遥相呼应；月亮在树梢上探着脑袋。伊丽莎白纤巧的身影已经消失在枝叶繁茂的幽径之中了，莱因哈德还朝那个地方望了好一会儿。然后他卷起稿纸，向在

座的人打了声招呼，便穿过宅院向湖边走去。

树林静静地矗立着，把它们那黑暗的身影远远地投在湖面上，同时湖心又笼罩在沉闷的朦胧月色之中。时不时有一种轻轻的沙沙声在树丛中颤动起来，可这并不是风，而是夏夜的喘息声。莱因哈德一直沿湖岸走着。他发现离岸不远处有一朵白色的睡莲。他突然心血来潮，想到近处去看看它，于是他脱掉衣服，走下水去。水很浅，尖利的水草和石子割痛了他的脚，他始终走不到可以游泳的深处。直到后来，他的脚一下子踩空了，水在他的头顶上打着旋转，过了好一会儿他才重新浮上水面。他划动着手和脚，转着圈游起来，直到他看清了刚才入水的方向。不久他又看见了那朵睡莲，它孤寂地躺卧在那些巨大而泛着亮光的叶子中间。他慢慢地游过去，时而把胳膊举出水面，从胳膊上滴落下来的水珠在月光下闪闪发亮。然而他和睡莲之间的距离却似乎始终不变，只有身后的湖岸，当他回头看时，在夜雾中越来越模糊不清了。不过他并不肯就此罢休，而是更加起劲地朝那个方向游去。最后，他终于游到了离睡莲很近的地方，他甚至可以借着月光看清那些银色的花瓣，但同时他也觉得自己正陷入乱蓬蓬的水草之中，就像裹进了一张网里一样，光滑的草茎从湖底浮上来，缠住了他赤裸的四肢。茫茫的湖水黑沉沉地围绕在他的四周，身后又猛地响起一条鱼的跳水声。他突然间感到一种莫名的恐惧，于是奋力挣脱水草的缠绕，一口气游回到岸边。当他站在岸上再往回看时，那朵睡莲还像先前一样，远远地、孤寂地躺在黑沉沉的湖面上。他穿上衣服，慢慢地走回家去。当他从花园走进大厅时，他发现埃利希和伊丽莎白的母亲正在准备行装，因为他们第二天有事要去做一次短途旅行。

"深更半夜您到哪儿去了?"伊丽莎白的母亲大声向他问道。

"我?"他回答说,"我想去拜访拜访那朵睡莲,可惜没有做到。"

"这又叫人莫名其妙了!"埃利希说,"你跟那睡莲究竟有什么关系呢?"

"我从前曾经认识它,"莱因哈德说,"不过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

伊丽莎白

第二天下午,莱因哈德和伊丽莎白到湖对岸去散步,他们一会儿穿过树林,一会儿又走到高高的向前伸入湖中的堤岸上。伊丽莎白受埃利希的委托,在他和母亲外出期间,带莱因哈德熟悉一下附近最美的景色,尤其是从湖对岸看看庄园的景致。现在他们俩正一处一处地走着。伊丽莎白终于走累了,便在一片枝叶低垂的树荫下坐下来,莱因哈德站在她对面,背靠着一棵树干。这时从树林深处传来了杜鹃的啼叫声,他猛然觉得这一切都是曾经经历过的情景。他带着一种奇特的微笑望着她。"我们去采草莓好吗?"他问道。

"这不是采草莓的季节。"她说。

"不过它很快就会到来的。"

伊丽莎白默默地摇了摇头,然后她站起来,两人又继续向前走去。她就这样走在他的身旁,他的目光总是一再地转向她,因为她走路的姿势非常好看,就仿佛她是被她的衣服托着似的。他常常情不自禁地落后一步,以便把她的整个身影收入他的眼

帘。这样他们走到一片野草丛生的空地，从这里可以看到远处的田野风光。莱因哈德弯下腰去，从地上生长出来的野草丛中摘了一样什么东西。当他再抬起头来的时候，他的脸上带着一种非常痛苦的表情。“你认识这种花吗？”他问。

她不解地望着他。“这是石楠。我经常在林子里采这种花。”

“我在家里有一个旧本子，”他说，“平常我喜欢在上面写下各种各样的诗歌，不过我好久没有这样做了。在这个本子里也夹着一朵石楠花，不过那是一朵已经枯萎了的。你知道它是谁送给我的吗？”

她默默地点点头，但同时把眼睛低下去，望着他手里拿着的那朵花。他们就这样站了很久。当她抬起眼睛看他时，他看见她的眼睛里噙满了泪水。

“伊丽莎白，”他说，“在那些青山的背后留有我们的青春。可如今它在哪儿呢？”

他们不再说话，肩并肩默默地朝湖边走去。空气闷热，西边天空出现了乌云。“雷雨就要来了。”伊丽莎白说，同时加快了脚步。莱因哈德默默地点点头，于是两人急匆匆地顺着岸边走去，一直走到他们停靠小船的地方。

在渡湖的时候，伊丽莎白把她的一只手放在船舷上。莱因哈德一边划船一边望着她，而她的目光却避开他，望着远处。于是他的目光滑落下来，停留在她的手上，这只苍白的小手向他泄露了她的脸上没有表现出来的情感。他从她的手上看到了那种隐痛的轻微迹象，这种迹象往往出现在那些夜间抚着痛苦的心口的女人的纤手上。当伊丽莎白感觉到他的目光落在她的手上时，她便将手慢慢地从船舷滑入水中。

回到庄园时，他们看见一辆磨剪刀的车子停在别墅前。一

个长着满头黑色鬈发的汉子一边使劲地踏动砂轮，一边哼着吉卜赛人的小调，同时还有一只拴着的狗躺在旁边喘气。一个衣衫褴褛的女孩站在门洞里，美丽的脸上带着慌乱的神情，她伸出手来向伊丽莎白乞讨。

莱因哈德把手伸进兜里，可是伊丽莎白已经抢在前头，匆匆地把她钱包里的钱全部抖落在女乞丐摊开的手上。然后她飞快地转过身去，莱因哈德听见她啜泣着跑上了楼梯。

他想拦住她，可是转念一想，便在楼梯口停住了。那个女孩还站在门洞里，一动不动，手里拿着刚刚讨来的钱。“你还想要什么?”莱因哈德问。

女孩吓了一跳。“我什么也不想要了。”她说，然后一边向他转过脸来，用困惑的目光呆呆地望着他，一边慢慢地朝门口走去。他喊出一个名字来，可是她已经听不见了。她垂着头，双臂交叉在胸前，穿过院子走下去了。

死亡，哦死亡，

我将孤独地离去!

一首老歌在他耳边响起，他简直透不过气来了。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转过身向他的房间走去。

他坐下来想工作，可是思想集中不起来。经过一个小时徒劳的努力之后，他又来到楼下的起居室里。那里没有一个人，只有一片清凉而朦胧的绿色，伊丽莎白的缝纫桌上放着一条她下午曾在脖子上戴过的红带子。他把它拿在手里，可是它使他感到很痛苦，于是他又把它放回原处。他的心安静不下来，于是他走到湖边，解开小船。他划船到了对岸，把刚才同伊丽莎

白一起走过的路全部又重新走了一遍。等他再回到家时，天已经黑了。在院子里他碰见了车夫，车夫正要拉着马去吃草。出门办事的两个人也刚巧回来了。他走进门廊时，听见埃利希在花厅里来回地踱步。他没有进去找他。他静静地站了一会儿，然后轻轻地走上楼梯，回自己的房间去了。到了屋里以后，他在窗前的扶手椅上坐下来。他装做想听楼下紫杉树篱间那只夜莺的鸣啭，可是他听到的只是自己的心跳声。楼下的屋子里变得一片宁静，夜晚正在悄悄地逝去，而他丝毫没有察觉。他就这样一连坐了几个小时。最后，他终于站起来，走到敞开的窗前。夜晚的露水在树叶间滴着，夜莺停止了歌唱。渐渐地，深蓝色的夜空被一道从东方升起的淡黄色的曙光赶走了，一阵清风吹起，拂过莱因哈德灼热的前额，第一只云雀欢叫着飞向空中。莱因哈德突然转过身来，走到桌前。他用手摸索着找一支铅笔，找到后他便坐下来，在一张白纸上写了几行字。写完之后，他拿起帽子和手杖，留下那张纸，小心翼翼地打开房门，走到楼下的门廊里。朦胧的曙色仍然笼罩着各个角落。家里的那只大猫躺在草垫上伸着懒腰，莱因哈德不经意地伸过手去，它立刻把背耸了起来。不过，外面园子里的麻雀已经在枝头唧唧喳喳地叫开了，它们仿佛在告诉大家，黑夜已经过去了。这时，他听见楼上有开门的声音，有人走下楼来，当他抬头看时，伊丽莎白已经站在他的面前。她将一只手放在他的胳膊上，她的嘴唇动了动，可是他却一个字也没听见。“你不会再来了，”她终于说道，“我知道，别骗我，你永远不会再来了。”

“永远不会了。”他说。她将手垂下来，再也没有说话。他经过门廊，向门口走去；随后他再一次转过身来。她站在原地一动不动，只是用失神的目光望着他。他向前走了一步，并朝

她伸出了双臂。可是随后他猛地一转身，走出了大门——外面的世界已经沐浴在清新的晨光里，挂在蛛网上的露珠在初升阳光的照射下闪闪发亮。他再也没有回头。他快步向前走去，宁静的庄园渐渐地在他身后隐去，而展现在他面前的却是一个辽阔广大的世界。

老　人

月光不再照进玻璃窗里来了，屋里变得一片昏暗，可是老人依然交叉着双手坐在扶手椅上，凝视着面前屋子里的空间。渐渐地，他四周的这一片朦胧的昏暗在他眼前幻化成一片宽阔而幽暗的湖面，黑黢黢的水波一浪接一浪地向前涌去，越涌越深，越涌越远，在老人的目力几乎达不到的最后一个水波上，宽大的叶子中间孤独地飘浮着一朵白色的睡莲。

房间的门打开了，一道明亮的灯光射进屋里。“您来得正好，布利吉特，”老人说，“把灯放在桌子上吧。”

随后，他也把椅子移到桌前，拿起一本打开的书，埋头研究起他年轻时就曾下过一番工夫的学问来。

（仝保民　译）

三色紫罗兰

一座巨大的宅子里静悄悄的，但就连在走廊里也能闻到鲜花花束飘逸的香气。一个衣着整洁的年老女仆从那对着宽阔楼梯的双扇门里走了出来，又从容自得地将身后的门拉上，随后又让她那灰色的眼睛沿着墙壁扫视过去，好像还在最后检视一遍，要把这儿的任何一粒灰尘寻找出来似的，但接着赞许地点点头，又瞟了一眼古老的英国货座钟；座钟的钟琴刚第二次敲过音乐。

“已在半路上啦!”老女仆喃喃地说道，“教授先生来信说过，他们夫妇八点钟就要到家啦!”

之后，她便伸手到兜里去掏那一大串钥匙，并走进后间消失不见。于是这里又恢复了静寂，只有座钟钟摆的滴答滴答声响穿过宽敞的走廊，传到楼上。一缕夕阳从门上面的窗户里投射进来，照得钟座上的三个镀金的圆顶子闪闪发光。

后来，一阵轻慢的小脚步声从楼上移动下来，一个约莫十岁的小姑娘出现在楼梯平台上。她也穿上了簇新的节日盛装，那红白条纹的衣服跟她那带棕色的小脸蛋儿和乌黑发亮的辫子倒十分相称。她把手臂放在栏杆上，小脸蛋儿又贴在手臂上，就这样任其徐徐地滑下来，而她的那双莹黑的眼睛则梦幻似的瞅着对面的房门。

她站在走廊里侧耳谛听了一会儿工夫，然后轻轻地推开房门，从两幅沉甸甸的门帘缝里钻了进去。室内朦胧昏暗，因为

这间深长房间的两扇窗户朝着大街上的一幢高大房屋，只有旁边沙发上面的一块墨绿色挂毯上的一面威尼斯镜子闪着惨白的银光。在这寂寂寥落的地方，这面镜子仿佛为此映现出沙发茶几上那插在大理石花瓶中的一束鲜艳的玫瑰花。但一会儿在镜面上又多了一个乌黑头发的女孩小脑袋。小姑娘踮着足尖越过柔软的地毯走了过去。她一边转过头来冲房门那儿瞟了一眼，一边慌慌忙忙地将纤细的手指伸到花枝中间去。她终于在花束里摘下了一朵刚刚绽放的玫瑰花。只是她在摘花时没有留神花茎上的刺，给扎了一下，一滴鲜红的血落到她的手臂上面，还差一点儿滴到了贵重台毯的图案上，她赶忙用嘴把它吸吮掉。随后，她拿着摘下的一朵花，像进来时一样，又悄悄地从门帘缝里钻出去，来到走廊上。她在这儿又侧耳谛听了一下，之后便从刚下来的原路，飞也似的奔上了楼，继续沿着一条楼廊，跑到最后一间的房门口才打住了脚步。她又透过一扇窗子，瞥了一眼在夕阳中往返飞掠的燕子，随后便转动门把手，推门进去。

这是她父亲的书房。平日，父亲不在书房里，她总是不进来的。此刻，她独自肃然置身于这些堆满书籍、放在墙边的高大书架中间。当她犹豫地掩上身后的房门时，左边窗下有一只狗发出很响的猛烈扑击声响。女孩那神色极其严肃的脸庞上掠过一丝微笑。她迅即走到窗口，向外面张望一下。窗下便是家里的一座大花园，而自家的这幢屋子又坐落在一块开阔草地的矮树丛里。她的四只脚朋友已跑向别处去了。她十分仔细地窥探一番，没有发现任何动静。孩子的脸上又渐渐地罩上了一层阴影。她可是为了一点别的事情上这儿来的，这会儿尼罗[1]干吗

① 狗的名字。

袭击她？

在她进来的那扇房门对面，房内还有一扇朝西的窗子。窗户旁的墙边放置着一张大书桌，迎着光线；桌上放着从事研究古代文化的博雅学者所具有的一切实物：什么古希腊罗马的青铜器和陶罐啦，古希腊罗马的神庙啦，房屋的小模型啦，从历史废墟挖掘出来的一些玩意儿啦，几乎堆满了桌面。书桌上面的墙上挂着一幅和真人一般大小的一个少妇的半身像，她那盘在额上的金黄色发辫有如青年人的顶冠，她好像是从醉人的春风中款款地走来——从前，当她含笑刚走到门口向来客问好的时候，她的朋友们总是惊叹地夸奖她说道："真迷人啊！"——现在画中的她垂着眼睑从墙上俯视着房内的一切，还是那双带有稚气的碧蓝眼睛，只是唇边浮有一丝痛楚的神色。在她生前，人们因为并未见到过她有如此愁容，而对画家大加指摘；后来，她离开了人世，这好像倒很合适了。

这黑头发的小姑娘无限深情地凝视这幅美丽少妇的画像，并且轻轻地走近画像的跟前。

"母亲，我的母亲！"她轻轻地叫了两声，就好像要挨到她身边去似的。

这美丽少妇的容貌依旧，只是没有表情地从墙上望着下面，小姑娘像猫一样灵活地从放在前面的椅子上爬到了书桌上，这会儿执拗地撅起了嘴巴站在画像前面，用抖颤着的小手设法把摘来的玫瑰花插放在金边画框的下面条边里。她放好玫瑰花后，便迅即爬了下来，用揩布小心翼翼地擦掉桌面上的小脚印。

现在，她可以离开这刚才战战兢兢进来的房间了，但没有挪动脚步，却是在向门口走过去几步后，又频频回首，看来这西窗旁边的书桌对她具有一股巨大的吸引力。

这窗户下面也有一座花园，更确切地说是一座荒芜的花园。繁茂生长的灌木丛虽没有完全覆盖这座荒芜的花园，但留下的空间也很窄小了，不过从各个角度还可清晰看到高大的围墙；窗子对面的花园那边有一间破烂的芦苇小屋，眼看就要坍塌；屋前有一条长凳，但几乎全被葛藤所编织的绿网卷绕起来；小屋对面，过去必定是一块玫瑰花圃，现在这些玫瑰枯枝还恋恋不舍地留着一些苍白的花萼，而在这期间，那于无数株玫瑰遮盖下的百叶蔷薇却向四处的杂草丛里飘落了花瓣。

小姑娘的双臂支着窗台，双手托着下巴颏儿，眷恋地望着下面的花园。

一对燕子从对面的破屋里飞进飞出，大概忙着在里面筑巢；别的什么鸟儿都上别的什么地方去栖息了，只有一只小红胸鸟还在那凋残的金链花的顶枝上尽情啭鸣，并且瞪着两只乌黑的小眼珠瞅着小姑娘。

“莱茜，你到底藏在哪儿呀?”老女仆温和地问，并将一只手爱抚地搁在小姑娘的头上。

老女仆是悄悄地溜进来的。小姑娘掉过头来，神色疲乏地望着她。“安妮，”小姑娘说道，“我要再能走进祖母的花园就好啦!”

老女仆没有回答她，只是抿起了嘴唇，点了几下头，仿佛表示赞许的样子。“走吧，走吧!”接着她说道，“瞧你这种样子！你的父亲和你的新母亲，他们就要到了!”老女仆为此拉住小姑娘的手臂，替她捋捋头发，拉拉衣服。“不行，不行，小莱茜！你可不好哭鼻子啊，她是一位心地善良的太太，而且很漂亮，莱茜，你要高高兴兴地会见这位美人儿呀!”

就在这一刹那间，大街上传来了马车的辚辚声响。女孩惊

恐地吓了一跳，但老女仆牵着她的手，迅即一起走出了房间。她们还是提前来到了门口，等待着马车驶来；两个女仆已打开了大门。

老女仆的一番介绍看来得到了证实。一眼就可以看出那个约莫四十岁、举止端庄的男人便是莱茜的父亲。他扶着一位年轻漂亮的太太下了车。她的头发和眼睛几乎都跟女孩的头发和眼睛一样乌黑；她已成了小姑娘的继母了。人们要是对她匆匆一瞥，就可以看出她是个端庄的女人，但岁数并不过于年轻。她以辨认的目光环顾四周，并且亲切地一一致意问好。她的丈夫领她进了屋，进了房间；她在这里闻到了鲜艳玫瑰花的扑鼻花香。

“我们就在这里共同生活，”他一边将她按到一张柔软的沙发椅上，一边说道，“别离开这间房间，在你的新家里再也找不到比这儿更好的休息地方啦！”

她抬眼深情地望着他。“但是你……你不想跟我一起留在这儿吗?”

“我去把家里的心肝宝贝领来。”

“对，对，鲁道夫，你的阿格尼！她刚刚到底待在哪儿啦?”

他走出了房间。在他们到达的时候，莱茜藏在老女仆安妮的背后，所以父亲没有注意到她。这会儿他看到，莱茜迷惘地站在外面走廊里，于是把她高高地举了起来，并且这样托着她进了房间。

“这就是你的莱茜！”他一边说着，一边将莱茜放到她继母脚前的地毯上，随后便转身出去了，好似要去安排一些其他的事情，其实他是想让她们俩单独待在一块儿。

莱茜慢慢地站了起来，默默地站在这位年轻夫人的面前。

她们彼此以困惑而又打量的目光对视良久。最先开口的人大概总是设想，她当然会得到亲切的回答的。她终于抓住小姑娘的手，说道："你一定知道，我现在已是你的母亲啦，难道我们不要相互热爱吗，阿格尼?"

莱茜的目光避向一边。

"但我好叫你妈妈吗?"她胆怯地问。

"当然可以，阿格尼，你愿意喊妈妈还是母亲，听你喜爱!"

女孩不知所措地望着她，并且惴惴不安地回答道："我还是叫妈妈为好!"

年轻的夫人迅即向她投去目光，她那乌黑的眼睛盯着女孩乌黑的眼睛。"是喊妈妈，而不是喊母亲吗?"她问。

"我的母亲确是已经死了。"莱茜小声地说。

年轻的夫人不由自主地推开孩子的手，但立即又一把将她拉了过来，猛地将她搂在自己怀里。

"莱茜，"她说道，"母亲和妈妈可都是一回事啊!"

但莱茜一声未吭；她只管死者叫母亲。

谈话告一段落。莱茜的父亲又走进了房间。他看到年轻的夫人把小女儿搂在怀里，满意地微笑了。

"那现在去走走吧，"他高兴地说着，并向年轻的夫人伸去了手，"你是这座屋子里所有厅、室和财产的女主人啦!"

他们一起走出房间，看了楼下各个房间，看了厨房和地窖，然后从宽阔的楼梯爬上楼去，进了大厅，到了楼梯两边那些朝着宽敞走廊的斗室和小间。

天色渐渐昏暗了，年轻的夫人沉重地挽着丈夫的胳膊，走到哪儿，门都敞开在她的面前，这几乎是卸去了她肩上的一项新的重担。他高兴得脱口而出的问话，得到的回答却越来越简

短了。最后，他们在他的工作室门口停住了脚步，这时他也默默无语，托起那无言倚在他肩上的美丽面庞。

“你怎么啦，伊莱丝?”他问道，“你不高兴?!”

“哦，我很高兴!”

“那进去吧!”

他推开了房门，一缕柔和的光线投到他们的身上。夕阳的余晖在小花园那边的灌木丛上渲染了一层金黄色，它又透过西边的窗户辉映到房里。在这柔和的光线中，墙上那画像里的俊美死者低垂着目光；在她下面那黯淡金光的框边里插着一枝像是盛开着的鲜艳的红玫瑰花。

年轻的夫人不由自主地将手按到胸口，目瞪口呆地定定望着这幅栩栩如生的妩媚少妇的画像。但这时她的丈夫紧紧地拥抱了她。

“她是我往昔的幸福，”他说道，“而你是我现在的幸福!”

她点点头，但默默无语，只是急促地呼吸着。啊，这已故的夫人倘若还活着的话，那这座屋子的空间便容不下她们两个啦!

像先前莱茜待在这儿时的情况一样，此刻，北边大花园里，一条狗又在狺狺狂吠。

她丈夫温存地把她拉到好张望到那儿的窗口。“你瞧瞧这儿下面!”

在下面那条环绕一块大草坪的小径上蹲着一条黑油油的纽芬兰长毛警犬，莱茜站在它的旁边，用自己的一条黑辫子在狗的鼻子上不住地画着小圆圈儿。随后这条狗便别转了头，并大声吠叫起来。莱茜乐得咯咯大笑，并又去逗它。

父亲看到这孩子的顽皮情况不由得微微一笑，但他身旁的

年轻夫人脸上却无一丝笑容，这好像掠来一片乌云遮没了他。“倘若她是孩子的母亲就会笑了!”他心里这样思量，但却高声地说道：“这就是我们的尼罗，你也得认识一下。伊莱丝，这狗和莱茜是要好的伙伴，这只庞然大物甚至还为她拉玩具小车呐。”

她抬起头来望着他。“这儿的事情是这样的繁杂，鲁道夫，”她心不在焉地说道，“我若是理出个头绪来就好了!”

“伊莱丝，你精神有些恍惚！这家庭就是我们和孩子，是再简单不过的了。”

“再简单不过吗?”她轻声地重复着这句话反问道，并将她的目光去紧紧追随那个正在和狗绕着草坪奔跑的小姑娘。之后，她惊恐万分地抬眼望着她的丈夫，猛地搂住他的脖子，央求地说道：“帮助我，支持我！我觉得担子很重。”

几个月时间过去了。年轻夫人似乎并未忧心忡忡。她主持家务井井有条。她那和善而又高尚的品质使仆人们都乐于听从差遣，来访的任何人也都觉得，现在主人又有一位能力不相上下的贤内助了。但就她丈夫锐利观察的目光来说，却是另有看法。他十分清楚地看出，她跟家里的小姑娘相处，有如跟自己毫不相干的外人打交道一样，而她作为具有责任心的继母本当格外细心地照管这孩子的。她有时无限深情地投入他的怀抱，好似她不得不明确肯定，她是属于他的，而他又是属于她的；这也使富有阅历的丈夫心情不能平静。

从莱茜来说，也没有产生过一种亲切的感情。自从她的继母进入这座屋子后，她是如此清晰地保持着对自己母亲的怀念。一种怜爱和明智的心声要求年轻夫人，跟这女孩谈谈她的母亲。这幅美丽的画像也确是存在呀！它挂在她丈夫书房的墙上，但

她甚至避免它在自己脑际闪现。她也曾多次鼓起了勇气，双手将女孩拉向自己的身边，但她的嘴唇不听她使唤，却是默默无言。莱茜在她做出这样热情的举动时高兴得乌黑的眼睛闪闪发光，但之后便沮丧地走开了，因为她并不怎么期望获得这位漂亮夫人的慈爱。像孩子们惯常的情况那样，她的确是默默敬重夫人的。但夫人每次却不知谈话从何说起，每次都缺乏打开由衷交谈的钥匙，她总是觉得这一桩事情不好说，那一桩情况又不能谈。

伊莱丝也感觉到这是最后一道障碍。这看来好像很容易消除，以致她总是想到这个问题。

有一天下午，她和丈夫坐在起居室里，望着茶壶咝咝冒着水汽愣神。

鲁道夫刚看完报纸，抓住她的手。“你是这样的安静，伊莱丝。今天，你可一点也没有干扰我!”

“我本来是有点儿事要谈谈的。”她从他的手里缩回了自己的手，迟疑地说。

“那么你就谈谈吧!”

但是，她又沉默了一会儿。

“鲁道夫，”她终于说道，“叫孩子喊我母亲吧!”

“难道这孩子不叫人?”

她摇摇头，并跟他说了她刚来那几天的一段情况。

他平静地倾听着她讲述。“这倒是一个解决的好办法，”接着他又说道，“这孩子的心底里倒是天真无邪地想出了这个解决的办法。难道我们不要感激地赞同这种解决办法吗?”

年轻的夫人没有回答他的问话，只是说道：“这样孩子便永远不会亲近我啦。”

他要再握住她的手，但她把手让开了。

“伊莱丝，”他说道，“你不要要求违背天性的东西。要说莱茜，她可不是你的孩子，本不是你生的嘛，你也不是她的母亲啊！”

她眼里流出了泪水。“但我的确应该是她的母亲。”她几乎激动地说。

“她的母亲？不，伊莱丝，这不应该是你。”

“那我到底应该算什么呢，鲁道夫？”

眼下，对于这个问题，她要是明白这个难理解的答案的话，那她也就心悦诚服了。他觉察到她此刻的心情，沉思地凝视着她的一双眼睛，好似他一定要在那里找到具有说服力的语言。

“你认个不是吧！”她误解了他的沉默，说道，“你是没法回答这个问题。”

“啊，伊莱丝！”他叫道，“若是你自己亲生的孩子才偎依在你的怀里啊！”

她做了一个持有不同看法的手势，但他又接着说道：“这个日子会来的，到那时你就会感到，你眼里迸射出欣喜若狂的光彩，逗起你的孩子的第一次微笑，还有她那幼小的心灵对你的神往。你那极度幸福的目光也就这样明亮地投到莱茜的脸上，于是她那细小的手臂便会一下子搂住那俯向她的脖子，喊道：‘母亲！’眼下她不能再喊世上别的人这一声，你可别生她的气！”

伊莱丝几乎没有倾听他说这番话，她心里总有一个解不开的疙瘩。“既然你能说：她可不是你的孩子。那你不妨干脆地说：你可不是我的妻子！”

她依旧是这样的情绪，但他说的这些道理对她关系可大啦！

他将她拉到自己身边，想竭力安慰她。她吻他，并透过迷

糊的泪水微笑地瞅着他，但这些对她都是无济于事……

在鲁道夫离开她的时候，她也走出了房间，跨进了大花园。她刚走进花园，便瞧见莱茜手里捧着课本绕着开阔的草坪漫步走动，于是，她避开了小姑娘，折进了身旁那条沿着花园围墙延伸开去的小径。

女孩匆匆瞥了继母一眼，并没有注意到她那美丽眼睛里的沮丧神色，却像给磁石吸引住一般，又去继续看她的课本，并朗朗读着课文，但也渐渐地拐进了小径。

伊莱丝刚好站在高大围墙下面的一扇门的前面。它几乎已被一根藤类攀缘植物所覆盖。伊莱丝的目光定定地停落在这扇门的上面。当她看到女孩迎面走来时，便想默默无言地走开。

现在，她站住了脚步，问道："这是一扇什么门，莱茜？"

"是通向外祖母家花园的门！"

"是通向外祖母家花园的门？可你的外祖父母早就离开了人世啦！"

"是的，他们早就、早就离开了人世。"

"那现在这花园到底是属于谁的呢？"

"我们的！"女孩脱口说道，仿佛这是不言而喻的道理。

伊莱丝把自己美丽的脸庞低到矮树下面，抓住门上的铁把手使劲地推了一阵。莱茜默默地站在一旁，好似等待着她把门打开。

"可是锁上啦！"年轻的夫人喊着，并且放开了手，又用一块手帕擦着沾在手指上的铁锈。"这就是从你父亲书房里看到的那座荒芜的花园吧？"

女孩点点头。

"听鸟儿在那花园的上边鸣唱得多么好听啊！"

这当儿，老女仆也走进了花园。她听到从围墙那边传来的两人谈话声，便走到她们跟前。“家里来客人啦。”她说。

伊莱丝亲热地把手放在莱茜的面颊上。“你父亲是一个糟糕的园丁，”她一边走一边说道，“我们两个还得来这儿，好好修整修整。”

鲁道夫在屋里迎着她走了过来。

“你知道，米勒四重奏小组[①]今晚要演出啦，”他说道，“医生们来了，会怪我们没留神这桩事情。”

他们走到室内客人们的面前，便对音乐热烈地展开了一场长时间的讨论。之后，便是一些还得处理的家务事。这荒芜花园的事情，在今天也置诸脑后了。

当晚，音乐会开幕。那些伟大、杰出的已故音乐家海顿[②]和莫扎特[③]的曲子逐一在耳畔回响，场内一片静寂，只有乐声时而昂扬，时而低落，等到贝多芬[④]的C小调四重奏的最后和弦刚刚消逝，这

---

① 不伦瑞克宫廷剧院的乐队的四个成员组成的演出小组。在施托姆的促动下，该四重奏小组于1868年到胡苏姆（施托姆的家乡）巡回演出。——德文版注

② 海顿（1732—1809），奥地利作曲家。维也纳古典乐派代表人物之一。他最早确立近代弦乐四重奏和交响曲形式，废除通奏低音。其创作广泛吸取奥地利、波希米亚等地民族、民间音乐素材，风格质朴。

③ 莫扎特（1756—1791），奥地利作曲家。维也纳古典乐派代表人物之一。其作品以清丽流畅、结构工致为特点。他奠定了近代协奏曲形式，并继海顿之后进一步丰富了交响曲与室内乐的表现力。

④ 贝多芬（1770—1827），德国作曲家。维也纳古典乐派代表人物之一。波恩科隆选侯宫廷歌手之子。他在欧洲音乐史上，继承海顿、莫扎特的传统，吸取法国大革命时期的音乐成果，集古典派的大成，开浪漫派的先河。他的创作成就，对近代西洋音乐的发展具有深远影响。

时大厅里心驰神往的听众中顿时响起了嗡嗡的交谈声。

鲁道夫站在他妻子的坐椅旁。“结束了，”他俯身向她说道，“难道你还想听点什么吗?”

她仿佛屏气凝神地在静听着音乐，一动未动，一双眼睛依旧定定地望着指挥台，那台上现在只有一个空无一物的乐谱架。这会儿，她把手递给丈夫，站了起来，说道：“我们回去吧，鲁道夫。”

他们走过自己家庭医生的门口，给医生夫妇留住了。这对夫妇是伊莱丝迄今唯一亲密交往的挚友。

“怎么啦?”医生问道，并且由衷高兴地频频向他们点头。“跟我们进去吧，在半路上歇歇脚，得进屋去一起坐一会儿，再聊聊今天的演出。”

鲁道夫已高兴地要表示同意，但这时觉得自己的袖子给轻轻地拉了一下，并看到妻子向他丢了个急切央求的眼色。他立即领会了她的意思。“我得呈请上级准假。”他戏谑地说。

伊莱丝知道医生是不那么轻易可以婉拒的，便答应明天晚上再来。

他们终于在朋友家的门口跟医生夫妇握手告别，这时伊莱丝舒了一口气，如释重负。

“你干吗今天拒绝我们亲密医生朋友的邀请?”鲁道夫问。

伊莱丝紧紧挽着丈夫的胳膊。“这无关紧要，”她说道，“但今天晚上是多么美好啊，我必须跟你待在一起。”

他们加快脚步向家里走去。

“你瞧，”他说道，“楼下卧室里已上灯了。老安妮已沏好了茶。你说得很对，待在家里比待在别的人家更加惬意。”

她只是频频点头，并且默默地握住他的手。之后，他们便

走进了自己家里。她敏捷地打开了房门，拉开了窗帘。

在那张过去放置一只插着玫瑰花玻璃花瓶的桌子上，此刻一只高大青铜底座的台灯大放光明，照亮了一颗枕在瘦小手臂上、沉沉睡着、乌黑头发的孩子脑袋，和那压在臂下的一本图书所露出的一只角。

年轻的夫人发愣地在门口打住了脚步。女孩酣然睡熟了。她那美丽的唇边留着一丝痛苦失望的线条。“你……这个莱茜啊！”在她的丈夫把她拉进房内的时候，她激动地喊出了声，并且说道：“你还待在这儿干什么？”

莱茜给喊醒了，一下跳了起来。“我要等你们回来。”女孩一边说着，一边略有笑意地用小手揉着惺忪的睡眼。

“这是安妮不好。你早就该上床睡觉啦。”

伊莱丝转过身子，走到窗口。她觉得，自己的眼里涌出了泪水，痛楚地百感交集：什么乡思啦，自我怜惜啦，对于自己心爱丈夫的孩子所表现冷淡的一种后悔啦，全都涌上了心头。她自己也闹不明白，此刻怎的一起向她袭来；但是——她那一种冀求欢乐却受到不合理对待时的情绪在心里嘀咕着——情况的确是，她的丈夫已不是青春年少，而她还正当妙龄！

当她转过身来时，房内除了她已别无他人。她曾快乐向往的美好时刻在哪里？但她没有想到，她已将他们吓走了。

女孩用几乎惊吓神色的目光瞅着眼前的一幕情景，困惑不解，并且给她父亲悄悄地领出去了。

“忍耐点！”他在抱着莱茜上楼时，自言自语地说着，并且又产生另一层想法，接着说道，“她确实还是这样的年轻！”

他的脑海中浮起一个又一个念头。他机械地打开了莱茜和老安妮的卧室房门。老安妮在房内等着他们的到来。他吻了一

吻莱茜，说道："我还要去跟你妈妈说声晚安。"之后，他便向他妻子那里走去，但他又返转身子，走到走廊的尽头，进了自己的书房。

书桌上放着一盏庞贝[1]的青铜底座小灯。这是一盏他新近买来，并已注上半盏油在试用的灯。他端下了灯，将它点上，重新放回死者画像的下面。接着，他又把书桌上插满鲜花的玻璃花瓶移到灯的旁边。他这样做几乎是下意识的，只是在他的心胸里这样捉摸，而他的双手就得这样去做似的。之后，他便走到旁边的窗户跟前，打开了两扇窗子。

天上布满了乌云，月亮没法洒下清辉。窗下小花园里的茂盛灌木有如一团黑影，只有那黑压压塔松丛里、通向芦苇小屋的一条小径上的白砾石有点儿闪现的光点延伸开去。

这个孤寂的男人倚窗俯视着下面，仿佛看见一个业已不在人世，但依然风姿绰约的形影在那条小径上游荡，又仿佛觉得自己走在她的身旁。

"你要深深记住我的爱情！"他说着，但是亡灵并没有回答，她低下俊美而又苍白的面庞，垂下目光。他悚然而又陶醉地觉得她在近旁，但是她却一声不响。

他突然想到，此刻自己只是在楼上茕茕孑立。他以为，前妻生前端庄娴静，但她那个时代已经过去了。不过他下面那座她父母的花园依旧存在；他的目光离开书本，透过窗户，首先瞧见那花园里有个十五岁光景的小姑娘。这个不苟言笑的男人对于结着金黄色发辫的姑娘动了心，而且一往情深，越来越心迷意乱，终于将她娶回来作为妻子。于是幸福和快乐的岁月随

---

① 一译庞培。意大利古城，公元 79 年因附近火山爆发而湮没。

她而至。在她父母早年离开人世时，他们便将那所房屋卖掉了，但留下了这座小花园，在界墙上开了一扇门，使这座小花园跟自家的大花园联结起来。当年，他们便听任那些疯长的灌木枝叶遮没了这扇小门，夏日，他们钻过这扇小门待在灌木丛下面惬意地纳凉，就连亲友也难得让他们进来。往昔，他从自己的窗户里偷偷窥视年轻的情人在芦苇小屋里做学校的作业；现在，芦苇小屋里，一个若有所思、乌黑双眼的孩子坐在金黄色头发的母亲的脚边。当他放下工作掉过头去时，那目光总是饱含着对于生活感到幸福的神色，但这时死神已暗暗地向里面播下了不幸的种子。六月初，他将患有重病妻子的床从毗连的卧室里搬到自己的书房里。她要呼吸从书房打开的窗户里透进来的那幸福花园的空气。窗口的那张大书桌被搬到一边去了，这时他的全部精力都倾注在她的身上。窗外已是一片春光。一棵樱桃树上缀满了雪白的花。他情不自禁地将妻子的瘦弱身体轻轻托起，抱到窗口。“啊，你再瞧一瞧，这世界是多么美丽啊！”

但是，她微微地摇摇头，说道：“我再也瞧不见这些景致啦。”

一会儿工夫，他便再也听不清楚她嘴里在喃喃呓语些什么。她眼里的微光越来越暗淡了，只是嘴唇还微微有一点痛楚的动意，激烈挣扎地喘息着，但越来越微弱，越来越微弱了，直到最后低得像蜜蜂嗡嗡的飞鸣声。之后，她眼睛张得大大的，在眼珠神光散去的时候，又哼了一下，随后竟是去了。

“晚安，玛丽！”——但是她再也听不见了。

次日，这位高贵妇人的遗体业已宁静地躺在昏暗大房间里的一具棺材里。家里的仆人们悄没声息地站在四周，他也肃然站在其中。老女仆安妮拉着小女孩的手站在他旁边。

"莱茜，你真的不害怕？"

女孩看到了遗体的隆起部分，回答道："不害怕，安妮，我在祈祷。"

之后便是起灵，这是他最后一次陪她同行。按照她生前的两项愿望，没请牧师，也没有撞钟，而是在圣洁的黎明时分动身，这时最早出林的云雀刚巧直刺云天。

丧事已经过去了，但她依旧存在于他悲痛的心里；即使他再也见不到倩影，但仿佛她还和他生活在一起。不过这种感觉也不知不觉地消失了，于是他便忐忑不安地寻觅她，但他日益清楚难以发现她的踪迹。此刻他才感到这座屋子阴森森的空虚寥落，四角一团昏暗，而早先并不是这般情况，但他的周围确是除此再无其他。她的确是不在了。

……月亮从乌云里跳出来了，下面荒芜的花园沐浴在朗朗清辉里。他仍旧站在那儿，头抵住窗户的十字棂架，双眼再也不瞧窗外的景色。

这时，他身后的房门被推开了，一个浓艳的少妇走了进来。

她走过来时衣衫窸窸窣窣的声响已传到他的耳朵里，他掉过头，向她投去审视的目光。

"伊莱丝！"他脱口而出地喊了一声，但没有迎着她走去。

她打住了脚步。"你怎么啦，鲁道夫？你对我大吃一惊？"

他摇摇头，并勉强笑了一下。"走吧，"他说道，"我们一起下去吧！"

他拉住了她的手，这当儿她的目光却落到了那幅给灯光照亮了的画上，落到了插在它旁边的玫瑰花上。她的脸上掠过一种好像恍然大悟的神色。"待在你这儿倒像是在小教堂里面！"她冷冷地、几乎含有敌意地说。

他一下全都明白了。“唉，伊莱丝，”他高声地说道，“你对死者也不敬重啊！”

“死者！谁对死者不敬重？不过，鲁道夫，”她的双手簌簌发抖，她的乌黑眼睛闪着激动的光，她把他又拉到窗户跟前，说道，“你跟我、你现在的妻子说说，你为什么把这座花园锁上，不让人进去？”

她指指窗子下面，那条被黑压压的塔松相夹的白砾石小路似幽灵般泛着微光，一只大夜蛾刚好从上面扑扑飞过。

他默默地俯视着下面。“那里是一座坟墓！伊莱丝，”这时他开口说道，“或是你倒更加喜欢这过去岁月的花园。”

她激动地望着他。“我以为这比人家更加清楚，鲁道夫！这是你眷恋她的地方；你们在那条白砾石的小路上一起散步；因为她并没有死，刚才，在眼前一个小时里，你就向她数落我，你现在的妻子。这是不忠实的行为。你使我的婚姻蒙上了一层阴影！”

他默默伸出胳膊揽住她的腰肢，带点勉强地挽着她离开了窗口。之后，他举起了书桌上的灯，照着墙上的那幅肖像画。“伊莱丝，你瞧瞧她吧！”

画像里的死者低垂目光，纯洁无邪地对着她，这时她扑簌簌地掉下了泪珠。“唉，鲁道夫，我体会到了，我不对！”

“别这样流泪！”他说道，“我也有不对的地方。但你对我也要有点耐心！”他抽出书桌的一只抽屉，拿出一把钥匙。“你去再打开花园的门吧，伊莱丝！……当然，若是你进去一趟后还要再进去的话，这将使我感到幸福！也许在那儿，她的灵魂和你相遇，她那温和的双眸定定地期望着你，直到你姐妹一般去搂着她的脖子！”

她呆呆地望着一直搁在自己手心里的钥匙。

"怎么，伊莱丝，难道你不愿收下我给你的这把钥匙吗？"

她摇摇头。

"还不能收下，鲁道夫，我还不能收下，再隔些时候……再隔些时候。以后我们要一起进去的。"她一边将钥匙轻轻地放在书桌上，一边抬起美丽的乌黑眼睛央求地望着他。

种子已经播下了，但还有很长一段时间才会破土发芽。

十一月份。伊莱丝终于确定自己快要做母亲了，快要成为自己亲生孩子的母亲了。她心里高兴极了，但随即牵动了另一种想法。这像是阴森森的黑夜使她忐忑不安，从暗地里闪现的这一念头有如一条毒蛇缠成一团，昂起了头。她竭力去排除这种想法，撇开它去思念自家所有善良的先辈。但这种想法紧紧纠缠着她，一再在脑际闪现，并且越来越占上风了。难道她不是像一个陌生人从外面闯进了这个家庭吗？这个家庭没有她之前就已具有完美的生活——这是第二次结婚——但到底有没有这样的一次结婚呢？这必定是原配的，那唯一的妻子离开人世后，他们双方的婚姻关系还延续存在吧？到死也没有结束啊！而在继续下去……继续下去，绵绵没有尽期！要真是这么回事呢？……她脸涨得通红，异常痛楚地在心里嘀咕着恨透了的话。您的孩子，只不过是闯进他自己父亲家里的一个外来人，一个庶子罢了！

她像毁了一样在房里走来走去，她独自尝着这青春的欢乐与痛苦的滋味；但要是那个最亲近的、拥有权利的人来和她共享欢乐、分担痛苦，那她又会极度恐惧地咬紧嘴唇，惴惴不安而又困惑不解地瞅着他。

……他们的卧室里，沉甸甸地垂落着窗帘，月光只从窗帘的一条缝隙里向室内投进了一缕清辉。伊莱丝在焦虑中沉沉入睡，进入梦乡。这时她意识到，自己无法待下去了，必须离开这个家，只要随身带着一只小包袱便走开，远远地走开……回到自己母亲家里去，永远不再来！出了花园，走出那作为背部屏障的松树丛，跨出小门，便走入了野外，她已将钥匙放在口袋里，她要走开了，即刻就要走开了……

月光缓缓移动，从床边爬上了枕头，此刻淡淡的银光照亮了她那美丽的面庞——这时她坐了起来，悄没声儿地下了床，一双赤脚套进跟前的一双鞋子里。现在她穿着一身洁白的睡衣，站在房间正中央，她那乌黑的头发仍旧保持着昨晚梳成的两条长辫子垂在胸前。但她那平素灵活的体形此刻却显得不胜慵懒，好似昏昏然还没有睡醒。她伸出双手摸索着，轻轻地穿过房间，但没有挎着小包袱，也没有拿着钥匙，手里空无一物。当她的纤纤手指轻轻触到那件披在椅子上的丈夫的衣服时，却又踌躇了片刻，好似她的脑际又别有想法，但随即又举步轻轻走了，并且毫不迟疑地跨出了房门，下了楼。一会儿工夫，院门上的锁给打开的声响传向走廊，一阵寒冷的气流向她扑面袭来，夜风掀动了她胸前的沉甸甸的辫子。

……她已穿过了昏暗的树林，现在已将它甩在后面，但她对这树林却恍惚而未觉察。此刻，她听到灌木丛里四处发出响声。追赶的人跟踪而来。面前显现出一座大门，她竭尽全力用小手推开了一扇门，一片茫茫无边的荒原便展现在她的眼前，蓦地一群大黑狗飞奔着向她追来。她还看见这群狗张着大口，扑哧扑哧地喘着粗气，伸出血红的舌头。她听到这群狗的吼叫声越来越近了，狂吠声越来越逼近了……

这时她睁开快闭上的眼睛，才渐渐地稳住了神，辨认出此刻自己站在大花园里，她的一只手还握住栅栏门的把手。晚风戏弄着她那轻飘飘的睡衣。栅栏门两侧的菩提树落下的一阵枯黄的树叶，在空中打着转儿，飘落到她的身上。没错——这是怎么一回事？她无疑像先前一样听到，冷杉丛里传来一条狗的吠叫声，她又清晰地听到什么东西穿过干枯树枝发出咔嚓咔嚓的断裂声。这使她突然感到极大的恐惧——骤然吠声又起。

“尼罗，”她说道，“这是尼罗！”

但是她跟这条看守屋子的狗从来就不亲昵。一个粗暴的人领着这条气势汹汹的狗一起向她奔来。此刻她看到这条狗从草坪那边朝自己蹦跳而来离得更近了；它终于俯伏在她的脚前，快活得发出呜呜声，并用舌头舔她的一双光脚。同时，院子里传来了脚步声，一转眼，她的丈夫已紧紧抱住了她：她感到有了依靠，将自己的头偎依在他的胸前。

他给狗的吠叫声惊醒了，侧过头看到原先睡在自己身旁的人不见了，蓦地一惊。他骤然想到那一片黑沉沉的湖面。这湖在他的花园后面，相距千余步，坐落在赤杨树丛中，旁临一条田野小路。像几天前一样，他仿佛和伊莱丝又站在那绿莹莹的岸边。他瞧着她钻进了芦苇丛里，并捡起脚前路旁的一块石头，将它扔到湖心里。“回来吧，伊莱丝！”他大声喊道，“那里很危险。”但是她依旧呆呆地站在那儿，并将忧郁的目光徐徐地离开镜也似的黑沉沉的湖面，发愣地投向周围的环境。“这湖大概是深不可测吧？”在他终于将她抱走的时候，她这样问道。

他急匆匆地下了楼，往院子那儿冲去，这时所有的杂乱念头都掠过了他的脑际。先前他们一起穿过屋前的花园，此刻他又在这里找到了她。她身上的衣服薄如蝉翼，她那美丽的长发

已被树上滴落下来的露水沾湿。

他用下楼前披在自己身上的一件方格花呢大衣轻轻地把她裹住。“伊莱丝，”他心里怦怦乱跳，大声地脱口问道，“这是怎么一回事？你怎么上这儿来了？”

他们相互瞠目而视。

“我也闹不清楚，鲁道夫……我只是要走开……我梦见了，啊，鲁道夫，这简直是太可怕了！”

“你是在梦中吗？确实，你是在梦中啊！”他长舒了一口气，像是如释重负。

她只是不住地点着头，并像孩子一样，听任他将自己抱回屋里，进了卧室。

他进了卧室，温存地将她放下来，这时她问道：“你这样沉默不语，肯定是生气了吧？”

“我怎么会生气，伊莱丝！我只是为你担忧。你早先也做过这样的梦吗？”

她摇摇头，但又想了一下。“有过……有过一次，只是没有这样吓人。”

他走到窗口，拉开了窗帘，月光流泻进整个房里。

“我得看看你的容貌。”他将她轻轻放到床边上，自己坐在她的身边，说道，“你愿意跟我谈谈过去做过的迷人的梦吗？你不用大声讲述，在这如水的月色中，最轻微的声音也能传到我的耳朵里。”

她将头偎依在他的胸口，仰起脸来望着他。

“要是你想知道的话，”她沉吟片刻，说道，“我记得，是在我十三岁生日的那天，我喜欢上了一个小孩，那个小耶稣，我便再不喜欢我的那些玩具娃娃啦。”

"喜爱上小耶稣，伊莱丝?"

"可不是，鲁道夫，"她像睡了一样紧紧躺在他的怀里，说道，"我的母亲送给我一幅圣母玛利亚抱着小耶稣的画像，之后，这幅画像装上了漂亮的框子，挂在我卧室的书桌上面。"

"我看到过这画像，"他说道，"它依旧挂在那儿，你母亲把它保留在那儿，好常常勾起对你幼年的回忆。"

"啊，我亲爱的母亲!"

他更紧地搂着她，并接着说道："我可以听你再讲下去吗，伊莱丝?"

"当然可以！不过我有点害羞，鲁道夫。"接着，她犹豫了一下，便小声地又往下讲，"那一天，我只是瞅住这个小耶稣，下午，我的女游伴们来到我这儿，我也是瞅住他。我蹑手蹑脚地走过去，隔着玻璃吻了一吻他的小嘴。我竟完全把他当做是个活生生的小孩啦。我恨不得像画像中的圣母一样能把他揽在怀里。"她说到最后声音低得几乎听不见了，并到此默然不语。

"后来怎样啦，伊莱丝?"他问道，"你跟我讲得这样心慌意乱!"

"不，不，鲁道夫！那天夜里，我必定是在梦中站起来过，因为第二天早上，家里的人发现我躺在床上，双手抱着这幅画像，而头却枕在压碎的玻璃上睡得正甜。"

房内，沉寂了片刻。

"那么眼下是怎么回事呢?"他突然问道，并且深情地盯着她的一双眼睛，"今天是什么把你从我的身边撵往黑暗的地方?"

"眼下吗，鲁道夫?"……他感觉到，她的全身在簌簌发抖。蓦地，她搂住他的脖子，抽抽噎噎地说了一通恐惧不安而又含

混不清的话，这些话的意思他全然不能理解。

“伊莱丝，伊莱丝啊！”他喊着，并用双手捧着她那美丽而又愁容满面的脸庞。

“啊，鲁道夫！让我死去吧，但不要厌弃我们的孩子！”

他屈膝俯下，吻着她的一双手。他没有听懂她诉说的朦胧语言，但获悉了一个喜讯，这驱散了蒙在他心上的全部阴影。

他充满希望地仰起脸来望着她，轻声地说道：

“现在一切的一切都得变化啦！”

时光流逝，但冥冥中的魔力仍未被征服。伊莱丝在现有的莱茜婴儿时代的衣物基础上增添一些东西，颇不乐意，终日默默不语，辛勤地忙着针线活儿，不免在小帽子和小衣服上要留下一些滴落的眼泪。

莱茜一点也没有觉察到即将发生的不寻常事情。楼上那间朝着大花园、往常存放莱茜玩具的小房间，现在突然被紧紧锁上。她从锁孔往里面窥探了一番，房内好像一片昏暗，而又异常静寂。她的玩具小灶被人扔到了走廊上，多亏老安妮帮她从地上将这玩具捡了起来，这时她便四处寻找她那挂着绿色塔夫绸罩帐的摇篮，一向记得它是放在这儿斜天窗下面的，但现在却不见踪影。她到处都寻遍了。

“你像个监督员似的转来转去干什么？”老安妮问。

“嗯，安妮，我的小摇篮放在哪儿啦？”

老安妮诡谲一笑，瞅着她。“要是鹳鸟[1]给你送来一个小弟弟，”她说道，“你以为怎么样？”

---

① 德国童话中给家庭送婴儿来的鸟。

莱茜吃惊地仰起头来看着老安妮，她觉得这种说法有损她这十一岁人的体面。“鹳鸟?”她鄙夷地反问道。

“那当然啦，莱茜。”

“你不该对我编这样的话，安妮。小孩子才会相信这种说法呢，不过我完全明白这是胡说八道。”

“是这样吗? 爱逞能的小姐，你要更清楚地知道，若不是鹳鸟把这些已被照料千年的小宝贝送来的话，那他们又是从哪儿来的呢?”

“他们是亲爱的上帝送来的，”她神色庄严地说道，“他们便一下子出现了。”

“上帝仁慈地保佑我们!”老安妮感叹道，“如今的毛孩子可多么聪明啊! 莱茜，你说得对，那你肯定懂得，鹳鸟是遵照亲爱的上帝的嘱咐这样做的。我认为，它是可以独自执行这项任务的。小莱茜，不过眼下，要是一下子出现的话，你是更喜爱要小弟弟还是小妹妹呢? 这会使你感到高兴吗?”

老安妮坐在一只箱子上，莱茜站在她的身旁，这会儿神色庄严的小脸蛋上露出微笑，接着好像在心里捉摸着。

“怎么，小莱茜，”老安妮再次探询地问道，“这会使你感到高兴吗，小莱茜?”

“可不是，安妮，”她终于开口说道，“我还是喜欢有个小妹妹，父亲也准会高兴，不过……”

“那好，小莱茜，但你为什么还要说‘不过’呢?”“不过，”莱茜又重复了一遍，接着又中断了一会儿工夫，好像在苦苦思索，“这孩子往后可没有母亲啊!”

“什么?”老安妮大吃一惊，吃力地从箱子上站了起来。“这孩子没有母亲? 我感到你懂得的事情真是太多了，莱茜。

走，我们下去吧！你听到了吗？钟已经敲两下了，现在你要上学校去啦！”

初春的风暴在屋子四周呼啸。分娩的日子近了。

“要是我没有熬过来，”伊莱丝心里思忖，“那他是否还会怀念我呢？”

她从默默等待命运降临的房间的门前走过，目光流露出胆怯，轻轻地爬上了楼，好像生怕惊醒屋里什么人似的。

婴儿终于在屋里呱呱坠地，第二个姑娘出世了。嫩绿的新枝在外面敲打着窗子，但是室内的年轻妈妈脸色苍白，模样变了，双颊的炽热红晕已全然消退，形体枯瘦，只是一双眼睛里燃烧着火焰般的光芒。鲁道夫坐在床边，握住她的一双骨瘦如柴的手。

这时她艰难地转过头来，对着那只由老安妮守着、放到房间另一边的摇篮。“鲁道夫，”她有气无力地说道，“我还有一个请求！”

“还有一个请求，伊莱丝？我还有好多事请求你呐。”

她悲伤地瞅了他片刻工夫，随后又匆忙将目光掠向摇篮。“你知道，”她越来越气急地说道，“我还没有一幅画像！你总是想，这只好由一位杰出的画家来画……可我再也等不及大师了。你可以请一位摄影师来嘛，鲁道夫。这本是一桩烦琐小事，但我的孩子，她将来会不认识我的，她得熟悉她母亲的相貌。”

“再稍等一等！”他竭力以安详自若的语气说道，“眼下，这会使你过分激动的，再等一等，等到你的脸庞恢复丰润再说吧！”

她用双手梳理着自己那蓬乱而又乌亮，但快要披落到被子上的长发，并且用慌乱的目光向室内四处张望。

“镜子!”她一边说着，一边离开枕头完全坐了起来，“拿一面镜子给我!”

他想劝阻，但老安妮已将一只带柄的小镜子拿来，放到了床上。病妇急忙一把抓住它，但当她在镜子里看到自己的容貌时，脸上露出了极其惊恐的神色。她拿头巾把镜面擦了又擦，但镜里映现的容貌依然没有改变，总是一张憔悴的面庞直愣愣地望着自己，越看越觉得陌生。

“这是谁?”她骤然失声尖叫起来，“这可不是我！啊，我的上帝，可不能给孩子留下这样的画像，不能给孩子留下这样的影子!”

她让镜子滑落下去，用枯瘦的双手敲打自己的脸庞。

一行泪水淌到了耳边。那个还不懂人事的、躺在摇篮里熟睡的孩子不是她的。莱茜悄悄地溜了进来，站在房间当中，一边向继母投去极其忧郁的目光，一边抽抽噎噎地吞咽着流到唇边的泪水。

伊莱丝发觉了她。“你在哭吗，莱茜?”她问。

但是莱茜没有回答。

“你干吗要哭，莱茜?”她激动地又问了一遍。

莱茜的脸色越发阴沉了。“为了我的母亲!”这句话几乎是无所畏惧地从她的小嘴里冲出来。

病妇愣了一下，但随即从被里伸出了双臂。小姑娘不由自主地挨近过来，这时伊莱丝猛地将她拉过来，搂在自己的怀里。“啊，莱茜，别忘了你的母亲啊!”

这时莱茜的两条细小手臂也抱住了她的脖子，对她充满理解地小声喊道：“我亲爱的好妈妈!”

“我是你的亲爱的妈妈吗，莱茜?”

莱茜没有回答，只是在枕上激动地点着头。

“那么，莱茜，”病妇高兴极了，亲切地小声说道，“也别忘了我！啊，我是不愿被人忘怀的呀！”

……鲁道夫在旁边目瞪口呆地看到了这一幕，他不敢稍有干扰，半是极度恐惧，半是暗自高兴，但主要还是担忧。伊莱丝又躺回到枕头上，不再说话，很快睡着了。

莱茜蹑手蹑脚地离开了床边，屈膝俯伏在小妹妹的摇篮前，十分惊奇地端详着那双伸出来的手。这红润的小脸蛋儿撇出怪相的时候，便笨拙地轻轻发出人的啼哭声，这使她心醉神迷得双眼都闪出光彩。鲁道夫悄悄地走过来，深情地将手搁在她的头上。她转过身，吻了一吻父亲的另一只手，随即又掉过头去看着小妹妹……

一个小时一个小时过去了。外面，中午的阳光明亮耀眼。窗帘给拉得严严实实。他再次坐在爱妻的床边，神色阴郁地守候着，已有好长时间。思绪翻腾，往日的情景周而复始地在脑际闪现；他对这些未加理会，而听任其穿梭般时闪时灭。往昔发生过的情况有如眼下的情景一样；突然一阵恐惧感紧紧抓住了他，他觉得，好似再次身临其境。他看到那棵枯树又复亭亭如盖，枝叶披蔓，阴沉沉地遮蔽了他的整个家屋。他胆战心惊地看看病人，但她已平静地微微睡了，她的胸部一起一伏，均匀地呼吸着。窗下，盛开的丁香花丛中，一只小鸟在不住地啭鸣，他无心倾听清脆悦耳的鸟语，而在竭力排开此刻跟他纠缠不清的胡思乱想。

下午，医生来了。他朝睡着的病人俯下身去，拉出她在被子里的一只热乎乎、汗津津的手。鲁道夫紧张地观察着他朋友脸上露出的惊讶神色。

"别担心我!"他说道，"告诉我全部情况!"

医生握了握他的手。

"已有起色啦!"他只听清楚了这句话，并且突然闻得鸟儿在歌唱；突然，万物都起死回生。"已有起色啦!"……他曾以为，她难以熬过漫漫长夜；他曾以为，破晓的激烈躁动必然促其殒命，然而

她将逢凶化吉
拉着身子往上攀![1]

他以诗人[2]的这些诗句概括了他此刻沉浸在幸福里的整个心情。这些诗句像音乐总是在他耳畔回响。

……病人还一直在沉沉酣睡，他也一直坐在床边守候。房内，此刻只有一盏灯忽明忽暗地发着光；花园里，晚风絮语代替了婉转的鸟鸣，有时一阵风刮过，有如悠扬的琴声，吹得树上的新枝轻轻地叩敲着窗户。

"伊莱丝!"他小声地唤道，"伊莱丝!"他情不自禁地呼喊着她的名字。

她睁开眼睛，定定地、久久地望着他，好似她的灵魂得从沉睡的深谷升上来，才能到达他的身边。

"你，鲁道夫?"她终于开口问道，"我又一次醒过来啦!"

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她，贪婪得没有个满足。"伊莱丝，"他几乎是用苦苦哀求的语调说道，"我坐在这儿，像头上顶着沉

---

① 参阅席勒的叙事诗《潜水者》第一百三十二行。——德文版注

② 指德国伟大的戏剧家和诗人弗里德里希·席勒。

甸甸的东西一般，拼命托着幸福已有好几个钟头啦，伊莱丝，帮我托一把吧！”

“鲁道夫啊！”她猛地坐了起来。

“你没有生命危险啦，伊莱丝！”

“这是谁说的？”

“你的医生、我的朋友这样说的。我知道，他可从来没有误诊过。”

“能活着啦，啊，我的上帝！活着，就为我的孩子！就为你！”她突然像是想起了一件事，猛地两手抱着她丈夫的脖子，将他的耳朵按到自己的嘴边，小声地说道：“并且为了你的——你们的，也是我们的莱茜！”随后，她放开他的脖子，紧紧地握住他的双手，温柔而且深情地说道：“我现在觉得心情非常愉快！我完全不明白，为什么平素什么事情都要那样感到心情沉重？！”接着又冲他点点头，“鲁道夫，你瞧，幸福美好的日子来到啦！不过……”她抬起头来，用自己的一双眼睛紧紧盯着他的两只眼睛，“我得分享你过去的欢乐，你得把全部幸福跟我谈谈，还有，鲁道夫，你应当把她的那幅惹人喜爱的画像挂到我们两人的卧室里。在你跟我讲述过去事情的时候，她也一定要在场！”

他像端详一位享受永恒幸福的殉道者那样打量着她。

“对，伊莱丝，她应当在场！”

“还有莱茜！我要把从你这儿听到的她母亲的事情，再讲给她听听。她这么大了，也该知道这些啦，鲁道夫，只是这孩子……”

他只是默默地点着头。

“莱茜在哪儿？”接着，她又问，“我还要祝她晚安，吻她一吻！”

"她已睡了，伊莱丝，"他一边用手抚摩着她的前额，一边说道，"现在已是午夜啦!"

"午夜啦！那你现在也得去睡啦！不过，鲁道夫，别见笑，我可是饿了，得吃点东西！鲁道夫，随后，还要把摇篮放到我的床前，紧紧地靠着我的床！随后，我还要再睡一睡。我都会自己料理这些事情的。肯定没问题，你尽管放心去睡吧。"

他还是坐着没有挪动身子。

"我还得看到一件高兴的事情才走!"

"一件高兴的事情?"

"是啊，伊莱丝，一件新的令人高兴的事情，我要看着你吃东西!"

"唉，你这个人啊!"

他在亲眼看她吃完东西后，和女看护一起把摇篮搬到床前。

"好，现在祝你晚安！我觉得，仿佛又在享受我们的新婚之夜。"

但她只是幸福地微笑，指指摇篮里的孩子。

一会儿工夫，一切都静悄悄了。一片漆黑，枯树的枝丫已无阴影遮盖屋顶。远方，庄稼成熟的金黄色田地里，瞌睡的红罂粟在微微摇曳。可收割的作物一望无际。

又到了玫瑰花开的时候。小伙伴们在花园的宽阔道路上嬉戏。尼罗显然被派上更大的用场了，眼下给套上的可不是玩具车，而是一辆真正的婴儿车。当莱茜收紧那系在它结实脑袋上的扣环的最后一根带子时，它驯服地站着动也不动。老安妮冲着车篷俯下身子，将车里的垫子拉拉平；这家人的第二个、还没有起名字的女儿睡在上面，睁着一双大眼睛。这时莱茜已吆

喝起来："吁！驾！老安妮让开！"于是，这一小队人马浩浩荡荡地踏上了他们天天如此兜风的旅途。

伊莱丝的容貌比从前更加美丽动人，挽着鲁道夫的手臂，站在一旁观看。夫妇俩的脸上都挂着微笑。接着，他们两个便自去散步。他们沿着花园围墙，拨开灌木丛向边上走去，一会儿工夫，便走到那一直还锁着的花园小门门前。这儿的矮树的枝叶不像通常那样依依乱舞，而给一座骨架托住，使得他们像穿过一条浓荫匝地的棚下小路。一眨眼，他们听到树上的群鸟鸣噪，鸟声啁啁啾啾，打破了这儿的异常寂静。伊莱丝的小手使劲地开着锁，锁舌发出嘎吱嘎吱的声响弹开。园里的鸟儿一下子停住了鸣叫，一切又复归宁静。花园小门给推开巴掌大的一道缝，便给里面满地疯长的葛藤绊住了。伊莱丝使出全身气力推门，门后的葛藤也发出咯吱咯吱的撕裂声，但是小门再也推不开一点儿了。

她哧哧地笑着，抬起头来望着她的丈夫，终于说道："你一定推得开！"

鲁道夫用双手强行打开了通道，随后小心翼翼地将那些扯断的葛藤扔到身子的两旁。

面前的一条白砾石小路被明亮的阳光照耀得闪闪烁烁，令人好像置身于月夜一样。他们缓缓地穿过青翠欲滴的针叶树丛，经过杂草丛中灿然怒放的百叶蔷薇，终于走到了芦苇小屋前白砾石小道的尽头；屋前的花园坐椅已完全被蔓生植物所缠绕。跟去年夏天一样，燕子已在屋里营巢，匆忙地飞进飞出，一点儿也不胆怯。

他们待在一起说些什么呢？——对于伊莱丝来说，此刻是到达了圣地——他们时时沉默不语，只听到昆虫飞舞在弥漫芳

香的空中的嗡嗡声。多年前，鲁道夫就听见过这样的嗡嗡声，它一直依然存在。人物全非，难道这些小不点儿音乐家倒是永生的吗？

“鲁道夫，我倒发现一个情况！”伊莱丝现在又打破沉默说道，“你把我名字的第一个字母移到字尾拼拼看！它读什么来着？”

“莱茜！”他微笑地说道，“这真是不可思议。”

“你想想看！”她接着说道，“莱茜的名字原来就是取自我的名字。那现在我的孩子就从她母亲的名字里来取名，这难道不是公平合理吗？就管她叫玛丽！这名字既好听又温文尔雅。你知道，孩子起这个名字的还实在不少呐！”

他沉默了片刻。

“我们不要拿这些小姑娘开玩笑！”他随后说道，并且深情地望着她的一双眼睛。“不，伊莱丝，我可爱的小宝贝的容貌也不会使我觉得是莱茜的母亲倩影再现。别为了我，而按照小宝贝的母亲的愿望去管这孩子叫玛丽或是莱茜吧！而伊莱丝对于我来说世上只有一个，那是绝不好重复的。”他停顿了一下，接着又说道，“你现在会说，我是一个固执己见的丈夫吗？”

“不，鲁道夫。不过你确是莱茜当之无愧的父亲！”

“那么你呢，伊莱丝？”

“只不过是有耐心，我会成为你的当之无愧的妻子！但是……”

“难道此刻还要说一个‘但是’吗？”

“这可不是恶意，鲁道夫！到了这一天——终要到达终点的——当我们大家都到了那儿，你不相信这些，但也许怀有一种期望——她可是比我们已先到了那儿，那时候……”她仰起脸来望着他，用双手搂着他的脖子，又说道，“可别甩开我！不要有这种打算，鲁道夫！我绝不离开你！”

他紧紧地抱着她，说道：“我们要面对现实。一个人最要紧的是能加紧自我努力，并好好学习别人的优点。”

“那现实是什么呢?”伊莱丝问道。

“活着，伊莱丝，尽可能长久而美好地生活!”

这时从花园小门那边传来了小孩子的喧嚷声。那个婴儿咿咿呀呀，没有一个完整的字眼，嗓音并不扣人心弦；莱茜大声吆喝：“吁！驾!”声音响亮。在老安妮的照管下，忠实的尼罗驾着小车，将这家人未来的欢乐拉进了荒芜的花园。

（江南 译）

美的天使[1]

八月里的一天，阳光灿烂，但从西北吹来了大风，天气于是冷飕飕的。潮水趁着风势，在城外两条长堤拥着的海湾里，推起一排排翻腾着泡沫的浊浪。浴场的两只木筏用链子拴在岸上，相距不远。筏上的棚子随着波浪时起时伏。内地人大概已在谈论风暴了吧，即使这儿的海滨也显得是这样的一片景象：往常人群熙熙攘攘的浴场，如今却是空荡荡的。浴场仅有一个老妪，她瘦骨嶙峋地兀立在一座棚屋门前。在这滩地上的棚屋附近便是一只停泊在外档的木筏。老妪戴的那顶宽大的纱缎帽已退了色。帽檐的飘带在风中飒飒地响。她用双手压住身上穿的那条粗毛巾裙子。她再没有什么事情可做，太太、孩子们的游泳帽和浴巾，都已挂到屋里的扇形挂钩上。“我得回家啦，”她喃喃地嘟哝着，“这种鬼天气，谁也不会来了。”

她拢住总在眼前拂动的帽檐飘带，纵目沿着堤岸向城那边眺望。滩地上的一些绵羊，都已奔跑到系住它们的绳子尽头，

---

① 小说原名《普绪喀》。在希腊神话中，普绪喀是以少女形象出现的人类不朽灵魂的化身。这里结合题意姑译为“美的天使”。相传普绪喀和爱神厄洛斯相恋，每晚在一座宫殿中相会。但爱神不许她看其面貌。她的姐妹们以为厄洛斯或许是个妖怪，要她看一看他的面庞。一夜，她持烛窥看入睡的厄洛斯，不慎烛油滴落在其脸上，使其惊走，宫殿也随之消失。她到处寻找，历经种种困难，终于和厄洛斯重逢，幸福结合，而得永生。

挤在一起，背风站在那儿。此外就再也看不到什么了——不然！那边堤岸上走来了两个男人。他们冲着靠近的那一只木筏，爬下堤岸的外坡。不消说，这只木筏是男子专用的岸边设施。他们扬起随身携带的亚麻布浴巾，高高挥舞。他们充满青春活力的叫喊声，爽朗的欢笑声，都给风带走了，往城那边吹去，一点儿也没有传到老妪的耳边。

老妪看到这两个男人钻进了木筏棚子里，咕哝着说："照理也该待在家里啦。但这关我什么事。我可要回家了！"她从腰带里掏出一只仿金大怀表，用指头点着表面。"这样糟糕的天气，只有一个女人会来，可也过了她上这儿来的时间了。还有半个钟头就停止涨潮了，可是这个女人从来都不会等到初潮来到的时候的。"

这座棚屋朝着堤岸的北坡。老妪欲推门扉，但又用双手搭着纱缎帽，冲着城那边望了一眼。"圣母玛利亚！"她失声尖叫起来，"都快成为天主教徒啦！这个女人来了，她来了！"

确实不错，一个女人，她从城那边的堤岸上走过来了。甚至还是一个少女哪，对，一个豆蔻年华的少女。她不顾天气恶劣，迎着风敏捷地走过来了。她那顶平浅的草帽早就没法再戴在头上了，于是干脆就用手拎着它的带子。她那金黄色的发髻也早给风吹得蓬松散开。头发披散在青春焕发的脖子上，迎风飘拂。她不断地加快脚步，一双乌黑的眼睛紧张地望着远处，当一眼看到瘦骨嶙峋的老妪还站在棚屋门前时，就飞快地奔下堤岸，越过滩地，冲着老妪跑了过来，并且大声喊道："卡蒂，我没能早点儿出来。我担心你已经回家了！"

"嗯，嗯，"老妪嘟嘟囔囔地说，"我要是有这么聪明倒也好了！"

“卡蒂，别再嘀咕啦！”少女一边用指头吓唬地指着老妪，一边又用近乎爱抚的目光瞥视着她。

老妪一面替少女捋开披在前额上的金黄色头发，一面说：“小姐，这可不是闹着玩儿的呀！”

“这样倒是更好，卡蒂！今天这儿既没有小娃娃，也没有老太太。今天是我独自一人自由自在的世界！我，还有在我头上飞翔的小鸟！你瞧那儿正飞着的一只银色海鸥！好哇，卡蒂，真带劲！”

“哎，哎，小姐，今天就连鸟儿也飞到陆地上来啦。”

“说得确切一点，它们是给风刮到陆地上来的！可是我，卡蒂，我才不把这点风当做一回事呢！”

老妪大为惊愕，怔怔地望着她。“可是，孩子，您瞧瞧那木筏晃荡得像匹摇摆不停的木马，再说往那儿的路上，水都有齐脚踝深啦！”

少女踮起脚尖，往海滩那边眺望了一眼，快活得频频点头，说道：“那还用说，我得到你棚屋里脱掉鞋袜。”

这会儿，两人跨进了小屋。依然是原先那间小屋，但一瞬间，它却给人一种十分舒适的感觉。当然屋内依旧是木板钉就的四壁，光秃秃的，但房门对面放着一张铺着彩色软垫的长沙发，在沙发的一侧，靠近扇形挂钩旁边，是一只放置物品的木架，里面搁着一些褐色的咖啡壶、糖罐和带托碟的杯子。狭小的窗户面朝城那边，中午的阳光从窗户投射进来，使得整个屋内温暖而又明亮。

“嘿，”少女哼了一声，冲着架子昂了昂头，笑着说道，“这些咨询官夫人、军机顾问夫人和男爵夫人的袋里都有一把钥匙，开启这些搁放她们咖啡听和糖罐的格子。你瞧，到处都挂着锁，叫我们没法打开，卡蒂。”

“不过，小姐，您可不像这三位老太太，在游泳以后还要喝咖啡啊。”

“不喝，我不喝，卡蒂。但是你，你杯子里的咖啡是怎么搞来的?”

“小姐，你是说我？我是在家里用菊苣根做的代用咖啡。我那公猫也能得到一份呐。”

少女伸手插进上衣的开襟，从里面取出两只精致的纸袋，往架子的台面上一放。“穆哈咖啡[①],”她郑重地说道，“还有……精制的白糖！是妈妈特地叫我给你带来的。她完全知道，你今天一定要独个儿在这儿守候我啦。你把汽油炉子点起来，煮你自己的咖啡吧！也代我向你的公猫表示表示心意!”

少女坐在沙发上，开始脱自己的鞋袜。老妪站在她的跟前，带着疼爱的目光瞧着她。老妪没有用言语来表达感激的心情，只是说道：“您妈妈可没有忘了我。”过了一会儿工夫，又问道：“小姐，您妈妈会让您出来?”

“让我出来？……妈妈可不像你这样胆小！卡蒂，你这么个大高个子，应该感到害臊。”

“唷，唷，小姐，我不跟您再争论啦……我永远不会忘记……在老市长，也就是在您外祖父家当女仆的时候，由于负责照料孩子……经常提心吊胆；夫人，也就是您妈妈不会生我气的——她那时的情况也跟您现在这个年轻的小姐一模一样!”

年轻美貌的姑娘将自己的一双光脚并拢起来，搁到沙发的一端，让它们惬意地晒着温暖的阳光。“你再讲一遍吧，卡蒂!”

老妪坐到沙发上。“对，对，这我已经跟您讲过好多回了。

---

① 一种上等咖啡，产于南阿拉伯。

不过夫人，您妈妈的形象总还是一直浮现在我的眼前。我说的是那个当时才八九岁光景的小姑娘。那金黄色的头发跟您真是一模一样！”

“金黄色的，卡蒂？……这也多亏你啊！”

“难道您不是金黄色的吗？……眼下，您不也很漂亮吗？”

“哼，卡蒂！妈妈的头发即便今天也还比我漂亮得多呐，对不？她过去总是把头发梳成两条又粗又长的辫子吧？”

老妪点点头。“她在蹦蹦跳跳和奔跑的时候，这两条辫子就像飞起来似的！”

“卡蒂，难道她从来不像我和别人那样规规矩矩走路吗？”

“小姐，您是说像您刚才从堤岸上奔下来那样吗？”少女抬起头来望着老妪，傻乎乎地笑着。老妪用她粗硬的手抚摩着美丽姑娘的头。“可不是，可不是，小姐从妈那儿继承的特点可真不少啊！不过有一次，有一天早晨，这个小姑娘还嫌跳得不够高！她就连同她的小桌子、小椅子和全套茶具玩具翻上了七尺[①]高的花园围墙顶上呐。这堵墙旁边有一棵弯弯曲曲的老紫丁香树。接着她又把所有的桌椅和玩具，还有她自己，十分吃力地转移到了那棵树上。当时正好花朵怒放，她待在树上，置身花丛之中，宛如待在一座凉亭里一样。”

少女不再跟她年老的朋友取笑了。现在，她不仅用自己的小耳朵，而且也张大嘴巴，睁圆眼睛，出神地倾听着老妪讲述过去的事情……

“我当时是照管小妹妹，也就是您姨妈埃尔莎白的女仆，”老妪接着又说，“但我也得同时留神、关心您妈妈，不过谁有

① 这里是德国旧制尺的计量单位。

本事一直看得住这个顽皮的孩子？这堵墙有好长一段隐没在空旷的花园里，并非天天都有人会上那儿去的——不过今天，方才玩笑开得最高兴的时候，我们也准会上那儿去走一趟的。市长先生穿着一件饰有花纹的睡衣，戴着一顶尖顶的小帽。他一向对人和蔼可亲，‘过来，卡蒂，’他喊道，‘来逗逗小埃尔莎白，我指给你们看看那墙旁的一块毛莨苗圃！……’可是，我们看到了什么啦，小姐，我们看到的是什么啊！”——少女点点头——“在那快要坍塌的墙上坐着一个小姑娘，花朵簇拥着她，好像是童话里的公主一样。她用小羹匙在另一只手握住的小杯子里搅拌了一阵，随后又将小杯子送到自己的嘴边，好像真的是在喝饮料。对面小台子旁边的小藤椅里坐着个玩具大娃娃，她还跟它不住地点着头。我吓得猛地震动了一下，差点儿把抱着的埃尔莎白摔下来。市长先生也吓坏了，尖帽子都颤动了一下。他穿着华丽的睡衣站在那儿一动也不敢动，一声也不敢吭，更不敢讲一通道理。这个小姑娘终于发现了我们，‘哦，爸爸！……爸爸，卡蒂！’她惊奇地喊了起来，并且姿势优美地别转头来望着我们。您爸爸只是不出声地跟她打着手势。‘我该怎么啦，亲爱的爸爸？我该上你这儿来吗？……那我就来，我就来！爸爸，接住！’我们还没弄清是什么意思，她就把小杯子啦，小羹匙啦，所有这些玩意儿冲着市长扔了过来。市长一声也不吭，只是忙不迭地去接住她的那些玩意儿。等到小桌子上的玩具都扔光了，她就抱起玩具大娃娃，像走绳索的演员那样在那圆溜溜的墙头上往前迈了几步……我的上帝！您小姨妈也跟大家一起吓得尖叫起来……这个野妞儿这时已抱着她的玩具大娃娃纵身跳下，一跳跳到市长先生的那畦毛莨苗圃里！”

少女一双明亮的眼睛忽闪忽闪的。“卡蒂，你准是知道，”

她说道，“妈妈过去一定很逗人喜爱！她这样做真带劲儿，我要能看到过一次该多高兴！我妈妈现在还是讨人喜爱，还是非常年轻，卡蒂！我相信，她现在还能从墙上跳下来。”

老妪摇摇头。“小姐，您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啊！不过，当然啰，那个时候，这俊俏的小姑娘天天都有些新奇的玩意儿哪。”

老妪绞扭着搁在膝上的双手，正欲往下讲新的故事，这当儿，一阵风吹开了棚屋的门扉，一只扑棱扑棱飞过的沙鹬发出怪响亮的惊叫声，还听到了波浪拍打着海岸的声响。

少女突然站起了轻盈的身躯，走到老妇人的面前。“你这个卡蒂是存心要花样，”她唬人地举起了小拳头，大声喊道，“我现在才发觉，你是想用讲故事的办法把我拖在这儿，等到你那仿金大怀表上的时针走到一点钟上，我就不得不回家到妈妈跟前去了！卡蒂，可是这一次没有骗得过我！”……她姿态优美地匆匆向老妇人行了一个屈膝礼，就飞也似的奔出门外，并用她的小手在风中做着划水的游泳动作。

老妪紧紧地跟着跑了出来，眼看自己想出来的这个拖延战术已给她识破了。“哎呀，天哪，孩子！今天您总不能从木筏上跳下去游泳吧？”

“干吗不行，卡蒂？你是知道我谙熟水性的！我唱给你听听，这真带劲儿！

游鱼和飞鸟，
清风和波涛，
伴我戏水弄潮！”

她一边唱着，一边奔过绿莹莹的滩地，跑向岸边。凉风扑

向她俊美的面庞，轻盈的衣裳呼啦啦地拍打着她那双光脚。

老妪摇晃着脑袋，无可奈何地回到了自己的棚屋里。她疼爱的宝贝儿的袜子和鞋子杂乱地放在沙发上，她细心地将这些鞋袜收掇在一边，随后灌上一壶水，点上汽油炉。“这孩子今天得好好地喝上一杯。”她一面喃喃自语地说着，一面从架上拿下其中一只小罐子，又将圆锥形纸袋里装的咖啡倒了出来。

她好像是一只老母鸡孵出了一只水鸟，惶惶然不知所措。她已将头伸出门外张望多次了，这会儿她干脆跑到了海边上。通向木筏的跳板已全没在水里，动荡不定的木筏看来已跟陆地断了连接。莽莽荡荡的海面上皱起千层万层悠悠碧浪，对岸的滩地也给海水淹没了一大片，只还依稀辨认得出一条绿色的边缘。“小姐!”她高声喊叫着，“小姐!”

没有得到回答的应声，老妪的呼叫声也许已给风吹散了，浪涛拍击着木筏，发出嘭嘭的声响。她只好颤巍巍地跑回到自己的棚屋里。

这时两个年轻的男人在那边的外档一只木筏上的公共更衣棚子里扯闲天。那个年纪稍大、棕色鬈发的年轻雕塑家，三个月前才从意大利、希腊回到他的故乡北德首邑，几天前他又从那儿往北走了一段路，来到这座海滨城市，终于见到了他阔别已久的朋友。他们是在南德学习年代就结识的挚友，眼前欢聚的日子还不长，各自重话难忘的旧事，言犹未尽，正在急切互诉衷肠。

“你今晚真的又要走了吗?难道你勾起往日情景的回忆后，就把我孤零零地扔在这些尘封的文牍档案堆里?”

年轻艺术家半是微笑、半是沉思地瞅着他的朋友。“那你干吗不拿起凿子或画笔?现在你把这看做是自己的命运，沉重

地背负着它，像是背负着自己的家谱一样!”

“但这不能成为你今天离开我的理由!”

“恩斯特，我非走不可！再说，你也知道，我放不下我的布仑希尔特[①]。”他用手捋着自己的棕色鬈发，眯起一双眼睛，皱着眉头，像在凝神沉思。

“布仑希尔特!”另一个青年重复了一句，接着说道，“你过去怎么偏偏被她吸引住啦，这我始终不能理解!”

“你以为赫卡柏[②]跟我又有什么相干？……我也闹不清楚；曾经在那么一个小时里面，她竟然就像我所想象的那个样子。使我心醉，但是……”

“但是，”他的朋友打断他的话头说道，“你得在这座塑像的底座上镌刻一行解说文字！怎么会陶醉于如此遥远年代里的人物？就好像当代任何时期都没有丰富素材似的!”

“为什么？……恩斯特啊！我真不明白，你的这种说法，怎么跟那喜爱挑剔的伟大评论家[③]对于伊默尔曼[④]的《特里斯坦和伊

① 德国13世纪的英雄史诗《尼伯龙根之歌》里的冰岛女王。相传这个美丽的女王声称，谁能三次比赛胜过她，就能获得她的爱情。勃艮第国王巩特尔在尼德兰王子齐格弗里德隐身旁边帮助他的情况下制伏了她，从而与她结合。这里是指这篇小说里的艺术家正在雕塑的布仑希尔特塑像。

② 希腊神话中普里阿摩斯的妻子。相传在特洛伊战争中，她失去了丈夫和几乎所有的儿子。后悉色雷斯王波林涅斯托耳吞没了普里阿摩斯与拉俄托厄所生的幼子波多洛斯的财产，并将他害死。她遂找到色雷斯王，弄瞎他的双眼，杀了他的两个儿子，后自己也被杀死。

③ 指达维德·弗里德里希·施特劳斯（1808—1874）。——德文版注

④ 卡尔·勒伯雷希特·伊默尔曼（1796—1840），德国戏剧家、小说家。他曾将中古时期凯尔特神话中的两个主要人物特里斯坦和伊佐尔德的故事，改编成为其他体裁的文学作品。

佐尔德》[1]的看法几乎是一样。时代跟艺术家有什么相干？嗯，素材对他又有什么关系？……当然，迸射着火花的闪电必定来自于我们生灵的天上，但只有能领略的人对于闪电照亮的东西才感受到生命力，并将其雕就成石像。这也许是埋藏在遥远年代的最深坟墓里。”

这时，这位年轻艺术家的一双眼睛在炽烈的激情下闪闪发亮，有如对面那个美貌少女的双眸在天真无邪的热情下闪烁着熠熠光彩。

“我们今天不要争执啦，”那个青年一边说着，一边真挚地望着他，“但是这……闪电多会儿才闪现呢？”

“只要虔诚和崇敬神祇！……此后就看能将初落人世的苏醒的生命塑就成为雕像了。我想你也承认，我的一双眼睛是明亮的，我的一双手是能干而且圣洁的。……的确这也是事实。”他的朋友紧紧握着他的手，以表示对于他具有这种骄傲的自信毫不怀疑。这时他接着又说：“这一次，我担心没有找到合适的原型，或是我待在家乡的时间太短了，古希腊的众神一直欢乐地闪现在我眼前，而并未看到北方令人可畏的瓦尔克莱[2]；甚至那个沉浮于北海波涛里的奥德修斯[3]正在受到琉科忒亚[4]搭救的

---

① 这里指伊默尔曼以中古凯尔特神话为素材改写的作品。

② 北欧神话中峨丁（Odin）神的侍女。相传她奉命在战场上空，用枪指示当死的战士，将阵亡者的灵魂导入烈士祠内享祀。

③ 希腊神话中之伊塔刻王。相传在特洛伊战争结束后，他在归途的海上遇风暴，漂泊于一孤岛，为此处仙女卡吕普索捉住。卡吕普索希望他作自己的丈夫，但他忠于家中的妻子珀涅罗珀，未允。

④ 希腊神话中之女神。相传主神宙斯命令卡吕普索释放了奥德修斯，但海神波塞冬获悉后掀起风浪，使他再度沉船落水。琉科忒亚发现这个情况，从海底升到海面，将自己面网扔给奥德修斯，使他不沉而得救。

情景，也会浮现在我眼前。……让我就走吧……我对你确实也起不了作用！”

他们一边谈着话，一边脱掉了外衣，走到木筏前端，准备纵身跃入海中。

他们本来并未期望艺术家比他的朋友体态更加健美，或是宁愿另有一个艺术家在场，将这充满青春活力的形体日后塑就成人像，能长久欣赏。

他们给眼前的景色迷住了，站在那儿观赏。莽莽荡荡的海面很不平静。波浪滚滚，不知疲倦，也不间歇，时而迎着阳光闪闪发亮，倏忽又复翻滚相背，一浪推着一浪。风声呼啸，海浪澎湃；间或有只海鸥飞蹿过去，还发出尖锐的叫声。一块巨浪刚巧撞碎在两个青年人站着的地方，飞溅起浪花。

“嗨，波浪使性子啦！”那个年轻的录事高声喊叫起来，“来，我们现在要像特里同[①]一样穿过这碧绿的水晶！”

但是他的朋友、那个艺术家正在极目远眺，似乎没有听到他的呼唤。

“你在看什么，弗朗茨？”

“那儿！从女人专用的木筏那儿游过来啦！你瞧！”他伸手指着那翻起浪花的一处水面上。

那个录事大声惊叫起来：“一个女人！……一个孩子！”

“看上去倒是有点像，但绝不会是俄刻阿尼得斯[②]！”

“不对，不对，她正在跟波涛搏斗，眼看已不顶事了。可惜

---

① 希腊神话中的海神，波塞冬与安菲特里特的儿子。相传他下半身像鱼。他有一只海螺壳，他用这只海螺壳吹出的声音，既可兴风作浪，又能使风浪平息。

② 希腊神话中海洋里的女神。相传有三千个，都是俄刻阿诺斯和忒堤斯的女儿。

只有特里同有那只叫风浪平息的海螺壳！”

他正想纵身跳下海去，但是他的朋友一把将他拉住。“你别下去，恩斯特！你知道我的水性更好，而且一个人也足够了。你快跑到棚屋那边去，将这情况告诉浴场的老妪！”

他心急火燎地一说完话，就跳进了水里，溅起了很高的浪花。一眨眼工夫，他就在离木筏不远的水面上冒出了棕色鬈发的脑袋，两条胳膊有力地拨开波浪，飞也似的向前游去。眼前飞沫如雾，金光闪烁，但在几阵搏击浪涛之后，他已将上半段身躯浮上水面，在翻腾着泡沫的浪涛上射出明亮的目光。

在离他很远的海面上，浪涛戏弄着少女的美丽金黄色头发，她的一双小手间或还从晃荡的水晶里伸出来空抓一阵，也只是同样遭到波浪的一番捉弄。一只海燕在她身旁穿过浪花，又重新飞起，迎着风倾斜地掠过水面，嘲笑般地发出嘶哑的鸣叫声。

老妪卡蒂在沸腾着的咖啡壶前突然心神不定起来。狂风摇撼着棚屋的板壁，不时从外面传来飞鸟的惊叫声。她再也无法安然地坐在木椅上了，又走了出去。她也同样脱掉了鞋子，涉水走向木筏。现在，她站在木筏上，用粗硬的手敲着一间间的更衣室的门。“小姐，亲爱的小姐，您得回答我一声啊！”

但是没有人回答一声，甚至也听不到里面噼噼啪啪的戏水响声；只有海浪的澎湃声响刮过她的耳边，单调，而且从不间断。

她不知怎么办是好，掉头朝岸上望了一眼，看到一个男人向她的棚屋奔去，并且立即听到他的叫喊声。“卡蒂太太！卡蒂·伍尔夫太太！”他顺着风使劲地喊叫着。

“在这儿！哎呀，天哪，在这儿！”老妪心急火燎地走过颠

簸着的跳板，回到岸上。“噢，我的上帝，是男爵先生，是您呀！啊呀，那孩子，那孩子！”

他一声没吭，只是一把抓住她的胳膊，猛地将她转了一个身，用手指着那一望无际的海面。

“这是另一位先生吗？他是在寻找孩子？”

这个年轻人点点头。

“怜悯的上帝啊！人不该发牢骚啊！男爵先生，我刚才看到你们两位先生从堤岸上走来的时候，我还发过怨言啊！人不该发怨言啊！不应该，绝不应该，绝不应该啊！”

男爵没有搭腔，他紧张地张望着海上的滔滔浊浪。远处海上滚过来沉闷的雷声。他又眺望了一会儿工夫，再次抓住老妪的胳膊，说道：“卡蒂太太，您瞧那儿！他抓住她啦，他已挟住她啦。”

老妪失声叫了起来。

这时胸部宽阔的弗朗茨已浮现在翻腾着泡沫的波涛上面。只见他慢慢地、从容地登上陡峭的海岸。他贴胸抱着一个健美的躯体。她既没有妇女那样肥胖，也不像孩子那样瘦削，身材正好匀称合度，要是曾经有过这样的一个躯体，那就是普绪喀的形象，人类灵魂化身的少女形象。但是她倒仰着一颗娇小的脑袋，并且垂下两条软弱无力的手臂。两个湿淋淋的躯体在正午的灿烂阳光照耀下闪闪烁烁。

这个年轻人屏气息声地观看了全部情况，嘟哝着说：“简直像在神话里一样！”……“不过，卡蒂太太，您现在快到下面海滩上去！好好护理着孩子！我跑到城里去请医生；医生还是需要请的啊！”

老妪暂时照料着少女。这个青年人简短、恳切地叮嘱了

几句，就别转身子急匆匆地跑了，甚至连姑娘的姓名都没有问一声。

几分钟后，少女的娇柔躯体已被轻轻地平放到棚屋内的卧榻上。老妪将一块红色包头巾替她从脚到胸前盖了起来，哆哆嗦嗦地站在她的跟前，强忍着哀号哭泣，一会儿又拿了一床被单，打算按照那青年人的再三叮嘱，替她再把娇美的身躯盖上一层。她又一次俯下身去，瞧着自己心爱宝贝的面庞。

“卡蒂!”

她那娇嫩的嘴唇轻轻动了一下，并且睁开了一双动人的眼睛，忽闪忽闪地望着老妪。“卡蒂，我可没有淹死啊!”

老妪一下扑到少女的跟前，扑簌簌地流着眼泪，吻遍了孩子的双手、胸部和面颊。“哎呀，小姐，我的小心肝，您可把我吓坏了！倘若那个可爱的年轻先生不在场的话就糟了！我这个老糊涂，起先看到他从堤岸上走过来的时候，还发过怨言呐!”

少女急忙伸出手来，向老妪摇摇。“哎呀，卡蒂，别说啦!我不想知道他的姓名，绝对不想知道!”

“小姐，我也不知道他叫什么名字，过去也从来没有看到过这位先生。他肯定不是这儿的人。”

她立直了苗条的身子，暗自郁郁不乐，直瞪瞪地发愣，又用手托住脑袋。“卡蒂，”她说道，“卡蒂，我想……他也许死了。”

“孩子啊，孩子啊!”老妪大声叫了起来，“您不要作孽啊！……啊呀，小姐，这个善良的年轻人，他为了救你可是不顾自己的性命啊!”

“他的性命！他真的不顾自己的性命吗？……哎呀，我可没有想到过这样的情况!”

“怎么，小姐，难道你们两个就没有可能一起淹死吗?”

“两个！我们两个!”……她合上了眼皮，梦幻般地仿佛看到了一个英俊青年的苍白面庞俯就过来，既担心又温存地望着她。

老妪又拿来了一块毛巾，擦着姑娘湿漉漉的长发，不时又用她那粗硬的手轻轻地抚摸着姑娘洁白的前额。

“卡蒂,”这少女又喊了一声，接着又说，“不，这不是说他，是说我自己！……啊，我可怜的妈妈啊!”这时她那紧锁着的睫毛底下流溢出一滴一滴泪水。“卡蒂，我没法感谢他啦!永远不能，绝对不能啦！啊，我是多么不幸呀!”

“怎么啦,”老妪抚慰地说道，“这也不用您去登门感谢，小姐，这一切的一切妈妈都会去做的。”

“妈妈!”姑娘喊了起来。

“我的上帝，小姐，这把您吓坏了吧?”

这孩子坐在那儿，向前伸出了两只赤裸的手臂。即使在可怜的老妪眼里，她那迷人的容貌也显得是一副需人百般怜爱的娇态。“妈妈!”这少女又喊了一声，“对，对，卡蒂，妈妈会去做的，我要是苦苦哀求她，她是会去做的。……卡蒂，但绝不要让妈妈知道这件事情。你得向我保证，你向我发誓，卡蒂!”老妪伏在少女的旁边，少女的手臂一下搂住老妪的脖子。

“对，对，小姐，我要像坟墓一样沉默无言，您只管放心。”

“不行，卡蒂，你要对我一本正经地发誓！你要说：老天爷作证，你一定守口如瓶。”

“那好，小姐听着：老天爷作证！……唉，这种事本来就不会干的。”

“谢谢你，老卡蒂！但这儿另外还有一个人呐。……对不?”

“不，小姐，这……”

“不要，不要，不要说出他的姓名，卡蒂!”于是她用冰冷的手捂住老妪的嘴巴，“你只要告诉我，他已认出我了吗？他会认出我吗?”

“我不相信他会认出您，小姐。当您从堤岸上走来的时候，他跟另一个青年待在对面那只木筏上，后来他就离开了那儿，他也同时回城里去了吧。”姑娘点点头，重又躺到铺着硬邦邦垫子的卧榻上，头枕在交叠的双手上，好像要休息一会儿的样子。

老妪站起身来。“我出去一下就回来，”她说道，“去跟另一位先生说一声小姐醒过来了，我们不用再麻烦医生啦。”

“可是你别忘了答应过的话啊，卡蒂!”

“不会忘记，这我已经发过誓了。”

……隔了一会儿工夫，老妪就回来了。她发现她的年轻客人已穿好衣服，正忙着在头上扎一块方巾。可是这善良的老妪说什么也不让她走，咖啡还很热，这孩子身上又冷，她给孩子斟了一杯咖啡。“那么，”老妪说道，“小姐您要能等我一下，我们就一起走。”

但是少女不想从笔直的大道回到城里，她要绕道穿过围垦地回去。老妪甚至说道：“哎呀，孩子，你要是这样怕见到这个青年人……他还是会从木筏那边随时走出来的；我们不如再等一会儿工夫，那他就比我们先进城啦!”

但是少女执意不肯。

“那么，”老妪说道，“我同您一起走。我家里除了欣茨没有人等我，欣茨也不会等，早在壁炉旁睡觉啦……您没法独自走这条道的，到处都是木板小桥！还要穿过好多畜群。”但是少女依然不接受这个意见，她偏偏就要一个人走这条道儿。“卡

蒂，老卡蒂啊！”她一边说着，一边用纤小的嫩手抚摩着老妇人那布满皱纹的面颊。“公牛、母牛都不会找我麻烦。你瞧，我全身都穿的是雪白的衣服，没有一小块红布片儿！”她折叠好单薄的夏衣上装，“那边是板实的陆地，我一下就从那儿跑过去了，随后就悄悄地从后面溜进我们家的花园。……你瞧，除了你老卡蒂以外，谁也没有看到过我，而你……你是发过誓的啊！”

老妪摇晃着脑袋。姑娘已一脚跨出了门外，她像是一只受惊的小鸟，飞也似的奔到了堤岸的草地上，又立即奔下了堤岸的内坡。蓦地，她站住了，踌躇不前，似乎不敢再迈出脚步，方才在老妪面前表现出的那种无所畏惧的气概已全然消失。她低头沉吟，又抬起头来张大眼睛眺望远方，从她身旁延伸过去全是绿茸茸的低洼沼泽地，无边无际。沼泽地里沟渠纵横，闪闪发光，清晰可见；放牧在这片广漠荒地里的公牛、母牛，星散在各条沟渠之间的地上，低头啃食着青草；从一个低矮的牧场栅门里望进去，仍是一块沼泽地又一块沼泽地；别的就再也看不到什么了。这些景物她过去经常看见，这一切她也非常熟悉。现在她还待在城外，得抓紧沿着一条狭窄的小道继续赶路。这条小路的右边是蜿蜒曲折的水沟，左边是高卧的堤岸。风是从西北刮来的，所以这儿的风势比堤岸靠大海的那一边还要强劲。有一次，大风掀掉了她的草帽，将它往堤岸那边抛去。眼下，她只好将草帽紧紧抓在手里。她还好多次停住了脚步，不得不将随风飞舞的头巾在下巴下扎扎紧，随后胆怯地回头看上一眼，后面连个人影儿都没有；间或仅有一只海鸟飞过她的头顶，从海上窜向内地，或是一只鸣叫着的野鸭从围垦地上扑棱扑棱飞起。

一洼黑沉沉的死水横亘在小道上，几百年前，洪水决开了

一段堤岸，并从此潴积在这里；眼前的这段堤岸已退缩到近海水塘的前面；少女蹚水过去，使得路上的积水四溅；两只灰不溜秋的潜水鸭原在深水中央随波漂荡，这会儿也悄没声儿地从水面上隐没不见。

堤岸在近海水塘后面往西拐弯。从这儿起有一条羊肠小道伸向围垦地带；这条小道蜿蜒曲折地夹在水沟中间，道上杂草丛生。少女已走到了这条小道的尽头，再往前越过沼泽地上的一座牧场，便直抵县城。这时她一眼瞥见堤岸顶端的下面有一个模模糊糊的身影，好像这是一个男人的形体。

她猛地吓了一跳，忙不迭地将踏到木板小桥上的一只脚抽了回来，两条手臂紧紧地抱住一根木桩，像是一只给风暴甩过来的海鸟悬吊在这根腐朽的木桩上。她一怔，嘴巴张得老大，倒是那双乌黑的眼睛还很灵活，紧紧地盯住远方的那个人影不放，直到他渐渐地在城的背景前消失不见。这时她才从娇嫩的嘴唇里轻轻地舒了一口气，声音轻微得只有蓓蕾绽开时发出的那么点儿微弱的音量，接着她便摇摇晃晃地跨过木板小桥，像梦游一般继续往前赶路，不时有一头牛冲着她这儿奔了过来，但她却视而不见，不加理会，这些牲畜用呆滞的目光瞅着她，直到姑娘从它们的身旁擦过去。

少女那双妩媚动人的眼睛，此刻却没有发现在对面堤岸上还站着一个人，这人的形体在中午耀眼明亮的天空衬映下宛如一条硕大的剪影，这是一个女人，她戴着一顶约莫三十年前流行款式的女帽，这顶帽子大得很，把她整个的人都罩在巨大的帽影底下了。

在明亮的天空下，这个戴着一顶巨大帽子的老妪久久伫立在那儿张望，直到下面那个穿着一身洁白衣服的少女逐渐地从

围垦地带上消失踪影。

转眼已是冬季。——天空抹上十二月时令的曙色，光亮驱散了艺术家工作室里的昏暗。室内散放着一些古希腊罗马雕像的复制品和艺术家本人雕塑的雏形；一面墙上挂着巴克科斯[①]的漫游的浮雕，另一面墙上则是雅典娜神庙[②]的柱顶雕饰；这些雕像此刻方才投下一道道影子，独有吹笛子的法翁[③]那张迎着晨光的面颊染上了玫瑰红的色彩。房门右首依旧朦胧的角落里耸立着一座用黑黏土捏成的那个北欧神话里的瓦尔克莱的巨大形体，不过他的上半身才塑好一只森然伸向空中的胳膊，下半身还是尚未成形的泥坯，好似从巉岩里突出来的一块颇具形态的石头。这儿的布仑希尔特正以咄咄逼人的目光傲视着欢乐的希腊神祇群像，她本人可能就是这般森严可畏的模样。

……外面有人在用钥匙开启房门。这是艺术家本人。这时他走进了自己的雕塑工作室。他身材修长，一双灰色的眼睛炯

---

① 罗马神话中的酒神。即希腊神话中的狄奥尼索斯，巴克科斯是他最流行的别号，据说是从一个吕底亚语别号变化而来的。他通过传授制酒等技术，在四处建立对自己的崇拜。追随狄奥尼索斯的疯女巴卡·迈娜得斯或巴萨里得斯头戴常春藤编制的花环，身披兽皮，手持节杖，抛却自己的家宅，跟着他在山间漫游。古希腊人在祭祀狄奥尼索斯时常表演合唱和舞蹈，并狂欢暴饮，忘却平常禁忌，一般认为古希腊的悲剧和喜剧源起于纪念他的仪式。

② 雅典娜是希腊神话中之智慧女神、女战神。相传她把纺织、缝衣、油漆、雕刻和制作陶器等技术传授给人类。她在与海神波塞冬相争时，因让岩石长出一棵油橄榄而获胜，遂又成为雅典的保护神。祭祀她的帕特农神庙是古希腊最著名的建筑物之一。

③ 罗马神话中之农牧之神。相传他的身形是半人半羊；一说是人形，但耳尖，头上有小角，并有山羊的尾巴。

炯有神，满头乌黑的头发，浑身充满了青春的活力。不过今天不论是别人的还是自己的雕塑作品都没能勾引住他的目光；他心不在焉地从这些雕像面前走了过去，迫不及待地从一只搁放坯料的圆盘上拿起了一封拆开过的信件，接着就坐到身旁的一张沙发上，阅读这封来信。信上有一段话，他昨天就已看过好多遍了，今天的目光依然停留在这段文字上。

"你应相信我，我对我们的协议做出过的誓言是恪守不渝的，"艺术家现在又从这儿看了下去，"我可没有把你的这种举动向任何世俗或是圣洁的耳朵露出过风声；我曾急切地想打听到被你救起来的那个人和她的姓名，但这种热情已早熄灭；哪怕有一天近得只消略微拨开点院子里的篱笆，我就可以窥见这项隐秘。即或我是迟疑不决的，我也会像伽图[①]那般严肃地一走而过……再说对方所有的人都保持缄默，甚至浴场的那个老巫婆也必定受到一种什么魔力的影响竟然守口如瓶。……情况尽管如此，但我并没有花费气力，这块遮盖的面纱却在我的眼前给揭去了。

"我们城里有一个年轻美貌的女郎。她像男孩那样勇敢，又像蝴蝶那么温柔。她尽管在紫罗兰最后一批花开的时候才走出学校的宿舍，飞舞到阳光下，就惹得好些小伙子神魂颠倒地在沉闷的夏夜的梦中幻想，要在冬日关上门的舞厅里轻易拈住这只蝴蝶的翅膀。说实话——请别生我的气——我也是痴心梦想者中的一个。年老的市长太太——我偶然听到——十分宠爱这个孩子。她拿出本领事先算好日子为孩子栽下一株白山茶。这一次可走运啦，山茶在举行舞会的前几天就开了花。……在庆

---

① 古罗马政治家，曾任风纪监督官，殁于公元前149年。

祝舞会上，既没有看见山茶花，也没有出现金黄色头发的出众神童；并没有银光闪闪的双足接触过这儿的地板，只是一些普普通通的孩子涨红了脸飞来穿去，在艺术家的眼里这些人实在不屑一顾。

“庆祝会就这样过去了。在昨天的舞会上，全都暗淡无光，除了通常地板上扬起的蒙蒙灰尘，别无其他。——据说她只在最信得过的人当中露面，可惜我不是这个圈子里的人；可不是，她自残夏以来就再也没有离开过她的妈妈和家里的花园；打那天以后，在堤岸，在海边，也再没有看到过她这个年轻而又勇敢的游泳常客。

“对于这种情况众说纷纭。有些人认为，她早在摇篮时代就跟活泼的小表兄订了婚，只不过她既不认识表兄，也没有出席订婚典礼。眼下，这个表兄已无法容忍跳舞和游泳的情况，骤然强有力地行使起自己的权利来了。还有些人则干干脆脆地说，她爱上了……这一切我心里明白得有如只隔着一层透明的面纱。

“不，不，你不要怕我说出这个名字！耀眼的阳光也透不过你那朦胧的幻想；你是永远不能看到她啦！你们两个的情况肯定是，你照旧干你的雕塑，她依然是她的圣洁处子。此外，你叫我多多关心她的情况，看来这种热情差不多是怀有私心打算的啊，唉，人的矛盾心理实在难以捉摸！”

艺术家再也看不下去了。他松开手听任信纸晃晃悠悠地飘落下去，接着站起身来，背着双手，踱步走到那座阴森森的北方瓦尔克莱的雕像面前。在这一刹那间，这座雕像在他的心目中只不过是一具泥胎，而在这泥胎的上面却浮现出另一明亮的塑像。他慢慢地别转身子，走到窗前。

这所屋子坐落在这北方首邑的近郊。这儿视野开阔，纵目

越过牧场，越过田野，一直望到给流光溢彩的朝霞烧红了的辽远天边。年轻的艺术家的脸上闪烁着玫瑰色的光点，他静静地站在那儿眺望远方，好似在那辽远的天际，他渐渐地看到了那悄悄涌现在自己内心深处的一个形象。……“可怜的普绪喀！”他自言自语地说着，“翩翩飞舞的可怜蝴蝶！你来自繁花盛开、芳草如茵的家乡，却敢于在这陌生的海面上漂荡……不，不，弗朗茨！”他那深邃的目光似乎又透进了一层朝霞……“你别自己欺骗自己，你别再掩盖真相！……普绪喀，蓓蕾初放的娇嫩玫瑰，不可思议蕴蓄着的百般妩媚，这正是她本身的形象。……波浪抚摸她多么贪婪！浪涛又把她那蜻蜓翅膀般的纤细手臂戏弄一番！……难道我真的托起过这个少女的形体？”

艺术家回到工作室里，不由自主地抓起坯料盘上的一团软绵绵的黏土，接着又拿起手边的一块制模的木料。……

阿普列乌斯[①]是怎样讲述这个十分动人的童话来着？……普绪喀这个不幸的孩子耳朵根子软，轻信她那些心怀嫉妒的姐妹们的谗言：说她的情人是个妖怪，只在紫微微的夜色里才待在她的身边。姐妹们恶意地出了主意，普绪喀便一手持着点亮的蜡烛，一手执着锋利的匕首，走到入睡的情人床前，一眼瞥见他的容貌在诸神当中英俊出众，惊喜得浑身战栗。但她那纤小手里端着的蜡烛也跟着不住地震颤，一滴烛油烫醒了熟睡的情人。爱神十分气愤，挣脱了她那柔弱无力的手臂，腾空而起。他坐在柏树枝丫上痛斥普绪喀愚蠢；他又纵身一跃，飞向高空

---

① 古罗马作家、哲学家。生于约公元123年，卒于约公元180年。他的主要文学作品为《变形记》（后改名为《金驴》），这部长篇小说共有11卷，其中有一段是描写有关普绪喀的故事。

消失不见。……啊，楚楚动人的普绪喀！你遨游太空也未发现他的踪影，却听到近海涛声澎湃，于是猛地往下一跳，一头栽了进去。那冰冷的海水啊，吞没了你风姿绰约的躯体！

海神也畏惧高于自己的神祇，他亲自煮热了海水，轻轻地把你托起，放到杂草丛生的海岸上。……难道众神不是常常具有世人的形体？……也许是他抱起了我的人儿，或是我在梦中自己也曾有过这段经历。啊，楚楚动人的普绪喀，我本来就没有把你送还给任何神祇！

艺术家只是无声地在心里倾诉这段衷肠。室外天上的朝霞已经消退，紧跟着美妙的曙光之后露出了青灰的天色。吹笛子的法翁和其他的塑像沐浴在天光之中，只有艺术家的面庞上还映现着一点晨曦的余晖。五光十色的景象变幻，一一在他的脑际闪现，其中一个形象默默向他投来温情的目光，期望将她造型成塑像。他的一双手没有片刻停歇，泥坯上已露出一个少女的秀气的脸庞，也已看出那一双合上的眼睛，微微开启的小口，和双唇之间的一弯动人的线条。

正午时分，冬日的太阳已移向中天。外面，有人用指头轻轻地叩着门。……艺术家根本没有听见，他全副身心沉浸在创作中，要从纷繁的思绪中把一个形象突出地雕塑出来。又一次叩门，门给打开了。

一位老妇人走进了室内。“哎呀，弗朗茨，你简直不想用早餐啦?”

“妈妈，是你啊！”……他霍地跳了起来，顺手拿了身边的一块布，手忙脚乱地将它覆盖在刚着手雕塑的作品上面。

“我不能看一看吗，弗朗茨？你动手塑造新的雕像了吗？你往常可没有这样神秘啊。”

“是的，妈妈，这一次我觉得这样做较为合适。……是因为……还不能看！你也不行，我亲爱的老妈妈！”

艺术家搂着他的妈妈。妈妈点点头，疼爱地仰起头来望了他一眼，这时艺术家便拉着妈妈一起离开了工作室。一会儿工夫，母子两个就进了舒适的卧室，给他准备的早餐早就放在桌上了。

冬天过去了，春天接踵而至又匆匆消逝，转眼已进入盛夏季节。这座北方首邑的宽阔大道上挺立着的一些菩提树蒙上了一层尘土，树叶都给烤得快干枯了。这儿，大自然的旖旎风光就这般匆匆地暗淡失色了，但造型艺术方面却在展示她的瑰宝。这是举行艺术展览会的日子。公开展出已好几个星期了。科学院大厦接纳着来自四面八方的观众。

在展出的雕塑品当中，有一座具有实体一半大小的大理石群雕特别吸引着老老少少的观众，拨动了他们的心弦。一个带着芦苇环的英俊海神双臂托着一个容貌迷人的少女登上陡峭的海岸。这个少女尽管倒垂着头，合上了眼皮，但是观众们几乎都是屏息凝神地站在这个形象的旁边，就好似他们一定要等待这个少女随时苏醒过来，倾听到她从心胸里吐出的第一声气息。在展品目录上，这座雕塑品的名称是《普绪喀获救》。

这位年轻艺术家的姓名也一下传开来了。他的这座雕塑作品始终为一些惊叹不已的观众团团围住。一些好奇的观众赶巧碰上他，总要问这问那，叫他应接不暇。一位热心赞助艺术事业的老先生，在大门口一把拉住他的胳膊，亲热地缠牢他，问道：“尊敬的先生，这是您逗留在罗马期间获得的题材吧，对不？您是在哪儿发现这个极其动人的小脑袋的？”

年轻的艺术家对于第一个问题没有作出回答，却十分乐意地答复了第二个问题。“在冬天，我喜爱信步漫游。有一天，我突然看到遮住奥林匹斯山[①]的天幕给风吹开了一角，便幸运地冲着里面觑了一眼。”

老头儿诡谲地望着他。“您是避开我的问题。那好……这准是观察了好大一会儿工夫！”

年轻的艺术家摇摇头。

“哎呀，尊敬的先生，您的神色突然显得非常忧郁！”

“我？这会儿也许是……您完全明白，一个人瞧见神的面貌是不会不受惩罚的。”

“是呀，是呀，您说得对！”老头儿这一次放走了这个蒙难者。

像通常情况一样，在一片赞美声之后，也出现一些品头论足的微词。有人认为，总体的格调不够协调，特别是过于采用自然主义的表现手法处理普绪喀的那条垂挂下来的手臂。

一位兴致勃勃、目光明亮的太太正带着这样的评语久久审视着这座雕塑品的境界。她突然叫了起来：“哎，你们这些先生们就完全没有能看出来吗？这条美丽的手臂表达了对于一段往事的怀念！请你们相信我，这儿的一座雕塑作品是蕴涵着一则真实故事的，它是一座纪念像，也许……”

“也许是要放在一个情人的墓上吗？”

---

① 希腊神话中的诸神住所。相传住在奥林匹斯山上的神有：主神宙斯，太阳神阿波罗，爱与美的女神阿佛洛狄忒，战神阿瑞斯，月亮与狩猎女神阿耳忒弥斯，智慧女神雅典娜，谷物女神得墨忒耳，天后赫拉，火神赫准斯托斯，商业竞技之神赫耳墨斯，海神波塞冬，酒神狄俄尼索斯以及赫拉克勒斯和赫斯提等。

“也许！谁知道！”

“哦，夫人，您知道得很多，您就透露点儿情况吧！”

“我什么也不知道。即便我是知道的，那不论哪位太太也不会议论别人私事的。”

“那我们只好结束这场评论啦！”

“我也认为，行啦！”

一位年轻的画家是艺术家的朋友，他在旁边听见了这些议论，后来便上艺术家的雕塑工作室里去，跟艺术家说了这些情况。

艺术家异常沉默地倾听了这番话。他背倚着窗户，交叉着双臂，就好似工作都干完后的那种悠闲神情。靠近门口的角落里，依旧放着那些未完工的雕像，瓦尔克莱威风凛凛，法翁还是挨着巴克科斯吹着他的笛子。早晨的阳光照得室内十分明亮，但已不见那座新近雕塑作品的踪影。

“弗朗茨，你还想听下去吗？还有一大堆废话呢。”

艺术家微微点了点头。

“那好，首先第一条！你那个戴芦苇环的海神干吗像普绪喀那样年轻和迷人？倘若你将那个可能产生不好印象的青年换上一个长着尺把长胡子的老海神，并让他周身上下爬着十来只蟹和虾的话，那对比的效果就会无限拨动人们的心弦，并让那些要求合情合理的可爱观众迅即获得稳定的美感享受啦！”

雕塑家一时没有回答他的话，但心里却微微震动了一下。在构思设计时，在迅即成功地塑成这项作品时，他都没有考虑过老海神。他是把自己作为这个年轻海神的原型的。

“可是，”画家接下去说道，“现在采用的是下策，这年轻的海神就是你本人啊！……难道不是？你本人是偏偏不会承认

的。但别人是不难发现这种相像地方的呀!”

“你说什么！跟我相似?”站在窗口、一声不吭的艺术家突然开腔了。他心情不平静地在雕塑工作室里走来走去。他激烈否定这种看法，竭力逐点驳斥这种看法。

画家用疑问的目光打量着他。“看来这叫你非常激动。”

艺术家再度沉默不语。

一会儿，有个女仆送东西进来，艺术家急切地问道：“没有我的信?”

邮差还没有来过。

两个人的谈话不像往常那样投机。一会儿工夫，画家就走了。艺术家又走到窗前，目光透过树木间的空隙，眺望着原野。朝霞已从天边隐去，天空给仲夏的阳光辉映得单调而又苍白。

昨天跟母亲的一段谈话重又萦绕在他的脑际。“你该去旅行旅行啦，弗朗茨,”母亲说道，“你工作过于紧张，实在是太累了。”

“是呀，是呀，妈妈,”他回答道，“可能是这样。”

“那你为了我就不要任性，马上再着手什么新的雕像啦!”

“这是你的看法！但我的看法恰恰相反，这样做也许是最好。”

母亲面有愠色。“你这是说的什么呀，弗朗茨！你前后说的话也自相矛盾。”

“你别担心，妈妈！我不会马上就着手的。”他的声调显得很异常。

这个身材瘦小的夫人挽着儿子的手臂，说道：“可是我的孩子，你好像有什么事情在竭力瞒着我!”

他深情地伏在妈妈身上，回答道：“我不是首先为妈妈揭开

我的普绪喀雕像的盖布吗？第一个看到我的这座雕塑品的不也是妈妈而不是别的什么人？让它在这儿再覆盖一个不长的时间吧，只到我弄明白了，是否能把握得住这个形象，要是不能……”他这句话没有讲完，妈妈的双臂便搂住了身材瘦长的儿子。

“你别忘了，我心里始终只有个你！”她擦干了眼泪，神色果断地仰望着她的儿子，“你非得去旅行不可，弗朗茨！你那住在北海边上的朋友跟你很谈得来，他心情开朗，又来过一封信恳切地邀请你啦。”

妈妈不能自已地说了这些十分激动的话；儿子没有回答她，他突然一阵剧烈地心跳，没法答复她的话，但是这天晚上他向北海的海滨城市发了一封信。

他今天可以期待收到这封回信。这时房门又给推开了。送进来一封信。“恩斯特来的信！”他从烦闷不安的心胸里冲出这声喊叫。拆开了的空信封飘到地上，他的一双眼睛贪婪地阅读着忠实朋友的来信。

“我知道，”他的朋友信上这样写道，“我知道，你会上我这儿来的。……自从你将那座大理石雕像搬出自己寂静的雕塑工作室，公开展览以后，这就不再是她了，有如别的雕像一样，只不过是你的一件艺术作品而已。现在你将双臂伸向生还的少女；这种意向十分自然，恐怕任何一位医生都已揣摩到你的心病。

“莫非你未被认出却能够接近她？莫非浪涛汹涌澎湃……或是别的什么原因？……当时她沉没在水里，合上了一对晶莹明亮的眼睛！这谁能断定！你好歹就相信是这样一回事吧！我用你自己的格言向你呼喊：只要虔诚和崇敬神祇。

“房间给你安排好了，朋友的双手也准备好听你使唤。不过

弗朗茨，现在你要安静地听听我的意见！你是明白的，因为你也读过奥维德[1]的作品，法玛[2]的铁屋在世界上比比皆是，在大陆，空间和水域的三夹口旁边存在，在孤僻而又寂静的山巅之上也存在，这所屋子有数不尽的门，又日日夜夜敞开着，屋内没有一隅安静的角落，也从无片刻安宁；窃窃私语声像一群小蛇在大厅的屋顶上咝咝地游动；喊喊喳喳的搬嘴弄舌的声响永远不停；哪怕在相隔千里的遥远地方，任何轻声低语，任何一声发自胸腔的叹息，都会被这儿截获听见；这儿能回响的墙壁又不住地将这些形形色色的音响发射出去，并且双倍地、十倍地放大它的音量，使这些声音传送到四面八方，去满足那些贪婪探听消息的耳朵。

"从这儿必定会有消息透露出来的，因为浴场的老卡蒂可没有把我看做饶舌的女人。他们清楚这桩事情，确实清楚这桩事情。他们到处向人谈起这桩事情，但那铁屋里似乎并未把你的名字一道播放出来，也许那时波涛轰鸣淹没了这几个字眼。我公道地讥笑他们翕动着鼻翼在空气里闻闻嗅嗅，又急得将耳朵倒退到原始状态，掀动个不停，但终究一无所获。

"但有成百双笨拙的手不怀好意地在扑你的这只美丽蝴蝶，想沾沾她翅翼上的彩粉。

"于是这只蝴蝶扑翅乱舞，并从这儿翩翩飞走了。但飞往哪

---

① 古罗马诗人，生于公元前 43 年，卒于约公元 17 年。后因触犯奥古斯都大帝，被流放到黑海托米斯地区。他的代表作长篇叙事诗，也叫《变形记》，共 15 卷，包括 250 个希腊、罗马神话的故事。后世欧洲的文学家、画家、雕塑家常从中选取题材。

② 古罗马神话中之传谣女神。传说她多眼多耳多舌。奥维德的长篇叙事诗《变形记》第二卷里，谈到她的神秘铁屋。

儿，这法玛至今都没有向我透露过一点半星消息。”

……妈妈已站在看信的儿子面前好大一会儿工夫了，也看到他的神色烦躁不安。艺术家的目光渐渐地移到妈妈的脸上。

“我要从展览会取回我的普绪喀雕像，”他心情忧郁地说道，“妈妈，随后我便去旅行，不过我不去北方的滨海城市。”

次日，天已破晓。

他已打定主意要出去走走。他需要独自沉思，不受妈妈和朋友的影响。他想起了施普雷森林，那里密布静静的小河。他曾和他的画家朋友在这浓荫覆盖的森林里度过夏季里的一个月时间。一叶寂寞的扁舟在垂柳飘拂的水面上轻轻滑过，时而听到夹岸的芦苇絮语，时而又拨开漂浮的睡莲阔叶……清新的凉风习习扑面。眼下，他在城里的菩提树下脚步走得更急了；明天，不，甚至今天就出发。现在他还要看看普绪喀雕像，再把搬回自己其他展品的事情托付给一位热心的朋友。

太阳从天边冉冉升起。科学院大厦的展览厅已经开放。通常这个时候还没有什么观众前来参观。只有一个外地人在楼上油画展览厅里观看一幅画。底层雕塑品展览厅里还阒无一人。大厅朝西，窗外的几棵栗树枝叶交叠蔓披，使得厅内透不进明亮的光线。黎明时分，高大的展览厅里还有点儿朦胧，大理石的雕像在那儿孤芳自赏，气氛似乎庄严肃穆。

这个地方，毕竟也来了一个观众。年轻的艺术家在走进前厅的时候，掩上了身后的门，这声响淹没了后厅里那轻微而又探索着走路的脚步声。年轻艺术家在这儿像是在家里一样熟悉，但仍然轻轻地跨着步子，仿佛避免唤醒在这大厅里酣睡着的回声。

他在中厅陈列的一座维纳斯[1]雕像面前停住了脚步。这个维纳斯站在张开的贝壳里初露人世、惊呆地望着阳光明媚的世界[2]。他凝视着维纳斯的窈窕而又柔和的身姿出了神，这座雕像体现了雕塑者所沉醉的一种思想。他也许自己也说不清楚，怎么会久久流连在这座他生疏的雕像前面。他的那座雕塑作品陈列在后厅；他上这儿来，是要审视一下他创作的雕像，它不自觉地流露了自己多少心底的秘密；也许……还想进入那座雕像的情景里再一次跟生还的少女告别。蓦地，他听到了轻微的呼吸声，如果没听错的话，这微弱的声响好似又在寂静的大厅里轻轻荡漾，这似乎是从开启着的厅门里传过来的，这像隔壁的那座雕像在呼吸。

不，这绝不是幻觉，是从那儿传来的一声轻微叹息震动了他的耳膜，只不过是一声，但像森林里的一只受伤牝鹿发出的呻吟，他过去听到过这样的声音。

他急速地向厅门走去，但没有走几步就站住了。后厅里有好些巨大的、紫色斑纹的大理石柱子。一个花蕾般的少女倚着一根柱子，睁大一双眼睛惊奇地凝视着他那座石雕，好像眩晕得快要倒下了，一把小阳伞，一顶草帽落在她脚旁边的地上。

她别转头，两个人的目光骤然互相撞上了。这好像在他们

---

① 罗马神话中之爱和美的女神。即希腊神话中的阿佛洛狄忒。

② 文艺复兴时期的意大利画家波堤切利（1445—1510）画过一幅《维纳斯的诞生》的名画。画面上裸体的维纳斯从张开的贝壳中站起，升上了海面。她体现了冲破中世纪禁锢思想的时代精神，像是一个新时代的信使——把美送到了人间。这里的一座维纳斯雕像似取材于上述这幅名画。

中间发生了一次耀眼明亮的闪电。他被少女的美貌面容惊呆了，少女也因他的惊愕神色愣住了。她弯下苗条的身体像是要逃跑，但垂着两条手臂，依然还没有动脚，只是一双眼睛在四下张望，似乎在寻找一条出路。

不行！一个英俊而又结实的青年站在厅门的中间，堵住了唯一的出路。——这持续的时间是多么漫长！——她还是千方百计要从他的跟前逃走；但是像她一样，他也站在那儿没有动脚，只不过向她伸出了两条手臂。

她壮着胆子又望了他一眼，随后，像束手无策的孩子一样，双手捂住了自己的面庞，她的勇气全都消失了。

天平的指针在生与死之间的摆动还有一刹那工夫，可不会太长了。

“普绪喀！美丽动人的普绪喀！”他讷讷地说着，并用双手握住她的肩膀。

她掉过头去。她的一双眼睛像两颗星星一样消失了。他不能放走她。他沉醉在欢乐中，用双臂将她托了起来，低下头凑着她的耳朵，轻轻地，但激动得声音颤抖地说道：“我再也不放你走了，我再也不把你交还给任何神祇！”这句话他在还没有靠近她的时候就想好了。

少女也妩媚动人地开口了。“你要说：永远不！”这声音轻得像是一丝淡淡的气息向他飘来，“不然今天这样真羞死人啦！”

“永远不！”他大声喊着，这声音像是一声劈开混沌的响雷，又从高大的展览厅四壁撞回来嗡嗡地响着。“我只要还在这光明的世界上漫游，就绝不离开你！”

“不，你要说：永生永世也不离开！”

“永生永世也不离开！即使在阴风簌簌的冥府，我也寸步不

离你的身边！"

他久久地注视着她那娇美动人而又合上了眼皮的面庞。她终于微微地舒张开睫毛，开始还有点儿捉摸不定，接着就愈来愈信赖地望着他，脸上愈来愈露出喜悦的表情。

他将她贴在自己的胸脯上已有多长时间？这谁知道！从栗树上飞来一只小鸟撞到窗户的玻璃上，这才使他们两个听到外界的响声。

他温柔地让她就势滑到地板上，用一只手臂搂着她那轻盈的身躯。"是你啊！"他好像才认出她来似的说着，"你这美人儿，你是怎么猜到要上这儿来的？还是上天让我们幸福相会？"

她羞答答地用指头指指那座雕像，立即将头低低垂在他的胸前，说道："就是这个，他们都说这是最动人的一座雕像。"他几乎都听不出她轻微的语声，便低下头凑近到她的嘴边。她接着说道："他们没有带我一起来参观之前，我就打定主意要独自来看看。一种惴惴不安的心情驱使着我这样做……不，你别问我啦！我什么也闹不清楚！我待在这儿感到很害怕。"

"一起来的还有哪些人？"

"舅舅和妈妈带我上这儿来的。我偷偷地离开了他们。"

蓦地，她那略微有点苍白的脸上闪现出一种原先豪放的神色。她高声问道："嗨，你叫什么名字？我的上帝，我还一点不知道你叫什么呢！"

"噢，猜猜看！"

她摇摇头，金黄色的头发披散到前额上面。"不，你得先说！"

"我？我该猜什么呢？"

"你该猜什么？就像我都没有个名字似的！"

“我可认识你好长好长时间啦!”他替她撩开披在前额的柔发，“你瞧那儿！这就是你啊！好长好长时间以来，我天天向你倾诉心里的话。”

她的脸涨得通红，勾着他的脖子，深情地望着他。“噢，你就是那个艺术家，这是多么幸运的事情啊!”

他伸出双手紧紧拥抱了她，将自己的嘴唇第一次压在少女的嘴唇上。她喃喃地说出了自己的名字，声音那么轻，好似这是一项重要秘密，就连她本身的雕像都不该听见。她听到他叫什么名字后，大声叫了起来：“啊，多好听的名字！你不可能再有比这好听的名字啦!”他若有所思地低头望着她，对她的名字叫“玛丽亚”这一点，感到困惑不解。

她听到他这种想法后，笑了起来，又悄悄地跟他说道：“我妈妈、老市长夫人也说，人家拒绝对我施行洗礼。”

“施行洗礼!”他几乎是用一种惊讶的口气重复了一声，“可是你受洗礼的方式是多么奇特啊!”

一刹那工夫，她用疑问的目光怔怔地望着他，随后，他们两个像走运的孩子一样笑成一团。

但是他们已不能仅仅两个人待在一起了。从门口已传过来脚步声。中厅里，一个风韵犹存的夫人挽着一位更上年纪的男人的手臂走了过来。

老人说道：“你的宝贝女儿不在这儿。”他的脸上流露出不无焦急的神色。

这位夫人挽着他的胳膊淡淡一笑。“这孩子自己去走走，你别当做一桩了不得的事情。她大概还在楼上给一幅不知什么油画吸引住了。嗳，那座‘普绪喀获救’的雕像陈列在哪儿?”

老人没有回答她。就在这一刹那间，女儿已搂住了妈妈的

脖子。“雕像在这儿，妈妈！这就是你的女儿呀！嗨，你们会感到高兴！”少女的一双美丽的眼睛闪烁着异样的光彩，张大的嘴巴急促地呼吸着。

“我的孩子，我亲爱的孩子！”

妈妈想要安慰她一番，但她已激动得赶忙抓住他们两个的手，拉着他们向后厅走去。雕刻家在后厅默默地站在他创作的雕像旁边等待着。

在艺术家的雕塑工作室里，这时一个瘦小的老妇人在雕像和模型当中踱来踱去。她手里尽管拿着一块布，好擦擦散放在四处的东西，但看来并没有心思收拾屋子。她终于在一个模型旁边的安乐椅上坐了下来，轻轻地叹了一口气，唉，孩子确实大了，也确实不错，但跟娘不贴心了。她若有所思地望着这空荡荡的房间，不久以前这儿曾放着他儿子最近创作的一座雕像。

走廊里一阵脚步声和谈话声，老妇人还没有从沉思中清醒过来，已有几个人跨进房内向她走来。两个上年纪的人她一点也不认识，但后面那个年轻人，还跟一位娇美动人的少女挽着手臂，这可是她的儿子啊！她老眼昏花，但这可不会看错。

她慌忙站起来，茫然不知所措，但那个英俊的青年已走到她的跟前，握住了她的手。“妈妈，”儿子说道，“现在你完全知道我的秘密啦！这孩子虽说管自己叫玛丽亚，可是你瞧，她可是普绪喀啊，活的普绪喀啊，我的普绪喀啊，她将使我的雕塑作品和我获得生命！”他满面春风地站在那儿，冲着对面一座尚未完工的雕像频频点头，接着又说：“瓦尔克莱啊，她也将使你解脱束缚！”

这时老妇人握着普绪喀的一双纤巧的小手，仔仔细细地、

带着几分吃惊神色端详这战栗着的少女，越看越疼爱，慈母般地一把将她搂在自己的怀里。

年轻艺术家站在那儿，垂下了头，做梦似地陷入了遐想，他似乎听到了那遥远的北海里浪涛澎湃作响，他似乎觉得恋人也跟自己一起心驰神往地飞到了那儿。她快乐地流着眼泪，蓦地转过脸来，朝着他那边抬头远望，说道："可是你，你得请老卡蒂来参加我们的婚礼啊！"

一阵幸福的欢笑声打破了沉寂的空气。法翁懂事地在吹着笛子，天上的太阳撒下万道金光，它依旧是荷马[1]时代的那轮太阳，它再次给一个年轻人的命运带来灿烂光芒，使他盛开出生命之花。

次日清晨，一封喜告佳期的短信跟着北去的头班车，飞往北海海滨的古城。

（江南 译）

---

① 古希腊诗人（约公元前9世纪至公元前8世纪）。相传著名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为他所作。后一部作品叙述希腊英雄奥德修斯在海上漂流十年后，经历种种艰险，终于回到家乡，夫妻团聚的故事。

春梦难续[①]

一

她已亭亭玉立。几年来，他在暗地里总是痴痴地注视她那动人的容貌。他差不多天天出入于她母亲的家中，如今也还是这样频繁，就在他这段走动的时间里，她渐渐地长大了。但他在青年时代行将结束的年纪才踏进社会，这使他建立一个家庭似乎是渺无希望，或至少在风俗人情容许建立家庭的年龄是毫无希望办这件大事的。在青年时代行将结束的今日，他的文化程度和对外周旋的能力都还不允许他另作其他奋斗的尝试……这一切的一切他心里都是清楚的。他常常思量，倘若她真的成为他的情侣，有什么办法不让她的身心渐渐憔悴，但一无良策。在他的国度，在他的家乡，他这个阶层的妇女的命运，就是渐渐失去青春的光彩。对于未来经过一番考虑，他终于倾向不要把自己的一生跟她的一生联系在一起。她刚长大，少女的青春还含苞未放，当她伸过手去的时候，他往往慌乱地将自己的手缩了回去，这叫她茫然，猜想不出是什么缘故。但是，当杏革莉卡渐渐成熟、情窦初开的时候，当她的目光也开始寻觅他的目光，并在一被发觉便惊慌避开的时候，而另一方面，当他失

① 小说原名《杏革莉卡》，这里结合内容姑译为《春梦难续》。

去她的可能性日益增大的时候，当他认为已觉察到一个人的形影，这个人将会使他失去她的时候，这当儿不论持有什么认识，也不论具有什么意志，那爱情在他们两人之间成为无限烦恼的时刻终于来临了。

月儿高悬在花园的上空，但朗朗月光却窥视不见那枝叶披蔓的小树林里的他们两个，也张望不着他们避开众人的那种连气也喘不过来的情意缱绻。他们终于喁喁情话了，用着断断续续、羞羞答答的语言，但还没有说到一半，对方已完全领悟。她软绵绵地、紧紧地偎依在他的怀抱里。猝然，他越过了眼前的一切现实直接看到了自己生活的目的地，并且相信在那里也能这样地拥有她。但他是属于这样一种气质的人，对于眼前的情况虽然小心翼翼而又具有耐心，但却缺乏达到这种不寻常目的的自信，因为他们的幻想并不能使他们具有种种可能性，可以实现心里的愿望。他温存地将少女从自己的手臂里放到旁边的长凳上，目光停驻在她那青春美貌的面庞上，脑际却又在苦苦探究这辛酸而又不可克服的现实。

杏革莉卡的身子倚着他的膝盖，立在他的面前，这时已本能地觉察到，他此刻沉默不语乃是内心忧虑和斗争的一种表现，因为她用自己的手掌遮住他的目光，感觉有如伸向凉丝丝的空气。

他轻轻地推开她的手，说道："你不要遮住我的视野，杏革莉卡，为了你着想也别这样！你是知道的，也许你并不明白，在我们这个时代里，世上的人增加了那么多，这就不能再使其中的任何一个人分享到十分完美的命运啦。但是，你若是想到我们一再谈到的你当前情况的那些话，你便知道，我是属于哪一种命运的人。"

杏革莉卡将自己的额头抵住他的额头，摇摇头。

“你不知道吗，杏革莉卡?”

“不清楚，”她羞怯地说道，“你说的是什么意思，埃尔哈特?”

他沉默了一会儿工夫，提了一下精神，随即便用明确的语言向她倾诉了心事，他的过去年代境遇不佳，而且可以肯定无疑地告诉她，他的未来也是渺茫与清贫的，就好像过去日子的情况一样。

他感到她的双手簌簌抖索，但却并不因此而有所惑，于是接着说道：“我们两人已发生的这种感情，不能再有了，因为这对你建立往后的生活是毫无裨益的。我们永远无法宣布，你是属于我的，我是属于你的，现在不可能，将来也不可能，而在通常的情况下这总是可以做得到的。那么……杏革莉卡，请原谅我，一刹那间我竟把这一切都忘了个干净!”

他放开了她的双手，在两人的中间出现了一丝空隙，使得他们相互隔开了接触。

“你没有什么话好跟我说说吗?”

“没有!”她说，但这当儿埃尔哈特感到她的泪珠滴落到他的手上。“那么情况已是这样啦……不过我们必须抱有希望。”

他还没有来得及回答她的这句话，他们已听到杏革莉卡的母亲在庭院门口冲着这儿呼唤的叫声，于是都站起身来，走回家去。他们走出丛林，清朗的月光照亮了他的前额，这时杏革莉卡突然伸出手臂搂着埃尔哈特的脖子，一面用水灵的眼睛深情地望着他，一面将自己的嘴唇贴在他的嘴唇上。“我是你的!”她说着，并用手拭去面颊上的泪水，挣脱身子，往下奔进了庭院，于是她那苗条的身影便从他的眼前消失在溶溶的月色

中了。

这一瞬间便成了一根链条的第一个环节，但他们没有考虑过，这根链条是否足以承担起他们的分量。诚然，感情已将她的整个身心献给自己觉得永远可以热爱和敬慕的那个人，使自己在第三者的面前也具有一种优越感。她走路的步子也稳实多了，在跟别的男人谈话的时候头也抬得比往常略微高些了。只是生活的贫困阻碍着他们在人前公然携手，和彼此休戚相关，这无形中成为他们两人之间的一道鸿沟，一瞬间他们又相互急切地，但是徒然地越过鸿沟的边缘伸出手臂，但随即又像孩子一般迷惘而恼怒地面面相觑。在这段时间里，出现过好多次瞬间，迸发出转瞬即逝而又几乎辨认不出的火花，总是一再诱惑他们走向那唯有神秘和不可相抗的自然力起支配作用的地方。

有一天傍晚，泛舟湖上，一叶扁舟轻轻地、悄无声息地在湖面上滑过，只有船夫隔好大一阵子划一下桨，就好像仅是为了消磨时间。舟上的一行年轻人从船侧眺望着湖上的远景，呼唤和招引着漂浮在水上的天鹅。这些天鹅端庄地越游越远，溶入渐渐增浓的晚霞里。杏革莉卡和埃尔哈特挨肩坐在船舷上，他们沉浸在只有他们两个人的气氛中，周围一片寂静，湖面平静无波，仅是时时有小水泡从湖底泛起到水面上，闪烁发亮，但旋即破灭。杏革莉卡用纤纤手指指着那些小水泡，像是在询问这意味着什么。

“玄妙！”埃尔哈特说。

“玄妙？”

“湖水深处什么东西开花啦！”——她凝眸瞅着他，使他直看到她莹黑眸子的深处。她嫣然一笑，嘴唇绯红，呼吸像夏日

的流动空气一样急促。他让自己的手在船舷外面划破水面滑动。她也学着他这样。湖水从他们两人的指缝中流过，这当儿他们抑制着感情的沸腾，都感受到生命的萌动。

晚霞已经消退，湖上一片昏黑，天空露出稀疏寥落的星星，姑娘们观赏不到景色，便一起放开喉咙歌唱。一些还流连在湖上的扁舟都给嘹亮的歌声招引过来，轻轻地划着桨跟随在他们这只小船的后面。

晚上刮起风来了，凉意渐渐袭人。埃尔哈特从船舷的座位上拿起一块围脖要盖在杏革莉卡的膝上。但她突然坐到另一边船舷上去了，使围脖好像偶然地落在他们两人的中间似的。埃尔哈特抬起头来觉察到，一个老妇人的目光停留在他身上，随后又扫向杏革莉卡。他顿时产生一种不愉快的感觉；他自己也闹不清楚，这是由于这个陌生老妇人的审视目光，还是因为杏革莉卡现在轻声地跟这老妇人交谈的缘故。

隔了一会儿工夫，小舟便驶向岸边。一行人都依次登上了岸，朝着相距半小时路程的县城徒步走去。半路上，略事休憩，男女相间地坐在小山坡的草地上，山坡背部的一排冷杉自然形成了一道防风的屏障。在陡峭草地的那一边，他们脚底遥遥相对的深远地方，有一片黑糊糊的山毛榉树林；那儿时时打着忽闪；这个时候蝙蝠已在空中掠飞。埃尔哈特席地坐在一行人的一端，杏革莉卡仿佛事先说好似的坐在另一端。他用胳膊往后抵住草地，仰着身子，这时有如透过一层迷蒙的薄雾依稀看到杏革莉卡的脖子和她那颜色淡雅的衣服，只有她头上插着的白玫瑰稍稍显露微光，约略可辨。她正好用纤纤手指从头发里拿出这朵白玫瑰。——远方又在打闪。“看啊，看啊！”姑娘们大声喊了起来。就在这同一瞬间，杏革莉卡从背后将这朵白玫瑰

扔向了埃尔哈特。她往后躺下了身子；在突然的忽闪的亮光中，他看到了她那漾着笑容的面庞，她那纤细的手，还有扔给他的花朵。接着一切又复归于黑暗。天上落下一滴一滴的雨点，远方滚来一阵沉闷的雷声。

大家都站起身来，赶忙回城里去。草地上腾起一种夏日的那种甜美而浓郁的芳香气息，道路沿着这股香气逶迤伸展开去。埃尔哈特缓缓地尾随在一行人的后面走着，像在梦境中一般，耳里听到黑暗中传来的年轻人的谈笑声。但全然无人知晓，在他们当中有一个人是属于他的。

回到家里，他便坐到书桌跟前，从事最近几天就要交付出去的工作。窗户洞开，雷雨已经过去；只有夜里的清风时时翻动着他面前的文稿。

蓦地，他好似觉得杏革莉卡就在自己的近旁，便情不自禁地环顾四周，但房内空落落、静悄悄，跟往常情况并无两样。钟声响了，已是子夜时分——这不是杏革莉卡，而是放在书桌上的那朵玫瑰散发的芳香。

杏革莉卡的母亲对于她女儿的未来并无过高期望，只想看到她的女儿成为人家的妻子，成为孩子的母亲，像她自己如何成为这种类型的妇女那样，但却不理解青年人所独有的心情，要纯洁而又完美地实现这种关系正需要强烈的爱情作为天然的前奏。她对杏革莉卡进行社交活动，有可能导致她的期望得以实现，非常乐意，并竭力向女儿提供这种机会。杏革莉卡自身则喜爱穿着轻盈、柔软的衣服，映衬出自己的身段，并在别人向她投来目光的时候，总是无法抑制沾沾自喜的骄傲心情，这倒也符合青年人的那种情意萌动和爱美的心理，不过她仍是一

往情深地倾向于那个依依凝视而又灰心丧气的少年。埃尔哈特的情况则与此相反，在妇女们亲昵赞赏杏革莉卡动人风采的时候，他简直止不住酸溜溜的气恼，因而不愿在其他妇女的面前撞见杏革莉卡。要是别人在他的面前谈论杏革莉卡，把他视为一个跟她没有亲密关系的第三者，这也叫他苦涩难言，而且只要有人一提到杏革莉卡的名字，他就像身上给扎了一下。

杏革莉卡喜爱跳舞，而埃尔哈特却因工作忙碌无法去参加这项活动。他倘若竭力阻拦她去赴舞会，那必然会被她看做是耍脾气，确实也没有理由因此而使她的青春欢乐心情渐渐憔悴；况且，由于他与她的关系并未明朗，他也没法对她另做弥补的安排。

矛盾在暗暗滋长，并产生了压力，这使杏革莉卡失去了平静的心情。在难得幽会的短暂时刻，她也很少再认真倾听他那娓娓动听的谈话了。这时已临近秋季庆祝会的日子。在那一天，姑娘和小伙子们会按照惯例聚集在市政厅大厅里跳舞。杏革莉卡事先自动表示："我不去啦!"但后来，她的几个舞伴向她的母亲提出邀她一起去的请求，她母亲便在没有征求她意见，甚至在事先没有跟她说一声的情况下，一口表示了同意，杏革莉卡清楚，她也没有足够的理由可以公然反对母亲的决定，而使母亲认为不必过问那种并非青年人应有的抑郁情绪。这样她也就不得不顺从了。其实她也并不是不感到高兴，但心里别别扭扭，觉得这对于自己的情人颇为内疚，另一方面，也对自己的情人使她陷入这样的心境，感到有点恼火，这样去参加舞会不免拘拘束束，不能痛痛快快地尽情欢乐。

晚会的前几天，埃尔哈特在跟第三者谈话中知道了这个情

况。他以炽热爱恋所具有的敏感立即感觉到发生了怎么一回事。但尽管如此，或许正因为对于一切、直至那种隐秘的用心都已有所觉察，所以他才徒劳地竭力说服自己，在这件事情里，杏革莉卡对于她母亲那种以最终分开他们两人为目的的意愿，必然是不得已而顺从的。——他正要上她那儿去一趟，现在不去了。因为他已十分清楚地看到，时至今日，事情已再也不会改变。于是，他避开对这件事情表明任何态度，他也避开从杏革莉卡的嘴里得到任何一点的证实，而宁愿把势将发生的事情，看做是注定的命运而全部忍受。

节日的晚上，埃尔哈特坐在书桌前，埋头于文件堆里，强行压制自己专心工作，但平素寂静的街道上现在传来的铿铿车轮声使他的心情总不能平静，车声向着市政厅那个方向渐次减弱。他站起身来，走到窗户跟前。窗外一片漆黑。只是在一辆马车急速驶过的时候，对面人家的墙上匆匆移动着车灯的光影。埃尔哈特白费劲儿地猜度着，是否杏革莉卡也在夜色里从下面经过自己的身旁。他屏息倾听着一辆一辆马车从城市下面那边逼近过来的车轮声。当马车驶近，马蹄在碎石路上发出嘚嘚响声的时候，他便紧张地盯着车灯，试图在马车飞快通过的当儿，窥见被微弱灯光照着的车座上的身影。但是他的目光仅捕捉到面纱的一角，或是一件洁白衣裳，要不就是一束花朵映现的微光。最后的一辆马车也驶过去了，他打开窗户，久久地谛听着城里的动静，但徒劳而一无所获，于是又坐到办公桌前，一面好不容易才重新着手工作，一面还在静听声息，街上传来喧哗人声，再隔一会儿，便是铺子的开门声和附近人家的关门声。随后，从几小时前马车驶往那儿的地方传来另一种声响，微弱得难以辨别清楚，使他捉摸不透地胡思乱想。他搁下了笔。他

猜想这是音乐声，一会儿工夫，便清晰听到乐声悠扬，也许是由于起风了，要不就是参加晚会的人打开了屋里的窗子。他不再从事工作，他也无法再从事工作。他觉得，好似他的青春在无垠的远方支持着他，并且露出痛楚的神色向他伸出双臂。

几个小时过去了。最后，他还是从办公桌前站起身来，心里久久思慕而又十分眷恋的，乃是杳革莉卡那文静纤弱、脉脉含情的倩影。当他意识到这点时，一种不可名状、喜出望外的幸福感便袭上心头。无论情况怎样，他并没有失去她。钟声早就敲过子夜的时辰。城里又出现闹声，最早出来的马车车声辘辘。倏地，他下了决心，急不可待地穿好衣服，走向下面街上。他不再去回想不久以前的一些情况，现在除了急于要见到杳革莉卡外，心里再无其他想法，也别无其他愿望。

在很远的地方，就可以看到市政厅的那些窗口在夜色里闪耀着灯光。埃尔哈特听到悠扬乐声，并且瞧见窗帘上映现的翩翩起舞的人影。他毫不踌躇地径直走到市政厅的大门口，这时刚巧有一辆马车驶到给灯光照得明亮的宽阔的台阶前面。市政厅大厦的楼上传来拉开门又掩上的声响，随后沿着楼梯扶手一阵窸窸窣窣声，一个少女跨着轻盈的步子，一级一级地款款走下楼来；她那包着洁白头巾的头微微向后仰着，使得金黄色的鬈发从两鬓倾泻到脖子上。他没有看错，她就是杳革莉卡。只有一个使女跟随着她，除此之外再无别人。她刚跨出大门，埃尔哈特便从暗处走到她的面前，向她伸出了手，要扶她跨上马车。杳革莉卡惊愕地睁大了眼睛望着他，大声喊道：“埃尔哈特！”她也不由自主地急忙向他伸出了手，但好像蓦地沉吟了一下，又把手缩了回去，那张娇美的面庞都变了色。埃尔哈特吃了一惊，便慌忙向她张开了双臂。但是她拢紧了绸披风。

“不，不！”她喊道，“你在这儿干什么？”

埃尔哈特一时语塞……“找你，找你，杏革莉卡！”他终于大声喊了起来。但是已经晚了，只有阵阵夜风掠过大门的入口，载着杏革莉卡的马车已驶走了。

次日下午，埃尔哈特在处理好公务后，听任着下意识的驱动，漫步走向一个离城不远的湖畔村庄。往昔，他常常陪着杏革莉卡和她的母亲信步走到那里，随后他们便在湖边的一家小酒店里就餐，并从那儿放眼观赏这一带风光旖旎的景色。时已临近黄昏，但太阳还射出金光，照得人暖洋洋的；落叶使空气中充满了秋日的浓郁气味；湖上吹来温柔而又清新的微风；一条小道穿过阔叶树林蜿蜒地围着湖泊。他在漫步了半个小时后，从山毛榉丛中走了出来，这时看到了相隔不太远的地方那座具有白色百叶窗的色彩斑斓的木架房屋，这是他熟悉的一座小屋；屋子朝着湖面，门前坐着两个女人，一会儿工夫，他便辨认出是杏革莉卡和她的母亲。

一刹那间，他拿不定主意，不知是走到她们那儿去，还是退进树丛，折向别的道路。但考虑到，他已给她们看到，遂径直向她们走去。

她母亲跟他扯了一些家常话后，便进屋去付为数有限的酒菜账，随后预备结伴一起回去。

埃尔哈特坐在杏革莉卡的对面。她母亲掩上了身后的店门，这时他那饱含祈求的目光便投向她的面庞。她的脸色苍白，使得娇美的面貌显出了分明的线条。

晚风习习，从湖上，从很远的地方吹来乐声。他在桌上舒展开双臂，一双眼睛闪闪发亮。“啊，悠扬的乐声！”他喃喃地

说道，“这使我如痴如狂地陶醉……我觉得，现在仿佛一切又重新出现。”

她深情地望着他的眼睛，除此之外也别无其他的办法。但是当他将手向着她那搁在桌上、没有戴手套的手伸来的时候，她却站起身来，越过一块小草坪向湖边走去。他也跟着她走向那里，相互沉默不语，眼睛都望着前面的湖上，周围一片寂静，静得能清晰地听见很远很远湖面上一只小船的桨声。他从草地上的一簇蜡菊里掐了一枝蜡菊，递给杏革莉卡。她眼睛依然望着别处，手里却接过了这枝蜡菊，用手指徐徐地捻动着。他们这样并肩地从草坪走向沙砾地，走向沙滩，一直走到滩边，洇湿鞋子，才止住了脚步。

他们到达了湖边，埃尔哈特方才嗫嚅着说：“杏革莉卡，难道昨天那样就算是分手了吗?”她不得不感觉到，他是多么吃力地说出这句话。

但是她没有答话，只是定定地凝视着脚下的湖水，并使劲地将阳伞伞尖插进湿润的沙滩里。

“回答我，杏革莉卡!”

她没有仰起头来，只是松开了攥紧的手，让那枝他给她的蜡菊落进了水里。

他感到胸里涌起了一声呼喊，但他咬紧了牙齿，又把这声喊叫吞下肚去，随后便蹒跚地从她身边走开。沿着湖边走了百余步路，他登上了一只系在渡口的小舟，守候正从对岸划过来的船夫。

暮色已经四合，对岸的树林升起了雾霭，并已融合成黑糊糊的一片。他在眺望了一会儿苍茫暮色后，又不由自主地回头看了一眼那刚刚离开的地方。杏革莉卡已不在那儿了，但他的

目光在沿着湖滩慢慢扫过去的时候，却看到了她奔跑过来，并已快要靠近自己。她好像被什么追赶着似的在平坦的沙滩上狂奔。他情不自禁地将小舟接近岸边，这时她竟不顾桨脐钩破衣服，跳到他的小船上，猛地一把抓住他的手臂。她要倾吐心里的话，但痛楚和激动得透不过气来，说得结结巴巴，脉搏又急促地跳动着。她像是一个陷入绝望的孩子，一面仰起炽热的脸庞惶恐地望着他，一面用自己的手帕绕着他的双手。

“别激动，”他连连地说道，“别激动！”并用自己颤抖的手抚摩着她那热乎乎的头发。在这一刹那间，她便这样消除了他最近几天的忧伤，并且一下子就把自己心情的矛盾和焦虑如释重负地卸到他的心灵上。这会儿，她的心里燃烧着爱的火焰，急切地要他做出反应。他只稍稍迟疑了一下，便紧紧拥抱了她。

二

在这以后的一个时期，埃尔哈特竭力避免跟杏革莉卡会面，而致力去开辟外部关系，甚至不惜兼职来获得报酬。按照他的气质来说，这使他不得不感到心情沉重，因为他并不是一个身份卑微的人。然而他并不因此有所改变。——于是他最终打算另行设法来达到目的，经过恳请，他终于获得一项保证，在近期辞去本地职务后，可在一处遥远的地方获得新的职务。

在此期间，杏革莉卡方面情况日益逼人。一个年轻医生在她母亲的怂恿下，最近一段时间在明显地博取杏革莉卡的欢心；从男方的情况来看，近期势必要正式表示爱慕之情。

在这段时期的一天下午，埃尔哈特去看杏革莉卡，他想使

杏革莉卡对于自己的出远门有个思想准备，倘若出现恰当时机的话，便想跟她说说他们不得不分开一下的道理。当他跨进这座感到亲切的房屋的前厅时，正好撞见那个年轻的医生从楼上走下来。跟往常碰到这种情况时一样，他先问了好，但医生却没有搭理，只是默默示意地急匆匆地从他身旁走了过去。

他一边思忖，一边登上了楼。——客厅里，他看到杏革莉卡坐在一架打开盖的钢琴跟前，但并未弹奏。她的脸上还留着惊慌失措的神色。他招呼了她一声，这时她点点头致意，却没有抬起头来看上一眼，又让搁在琴键上的一只手垂落到膝盖上。客厅里一片寂静，只听到一个小姑娘，也就是埃尔哈特的侄女儿在玩弄一串琥珀珠子的轻微声响。杏革莉卡的母亲装做空闲无事的样子坐在沙发上，把那个小姑娘搂在怀里。老妇人从立在膝上那个小姑娘的头上向自己的女儿投去窥视的目光，但却没能看到女儿的面庞。当埃尔哈特隔着桌子向她伸过手去的时候，她动也没有动一下身子。

“我是一个孤独的老太婆，埃尔哈特！”她一边说着，一边稍稍敷衍地握了一下他的手。

他茫然不知对此如何答话，却不由自主地脱口喊了一声“杏革莉卡”的名字。

“杏革莉卡！”老妇人重复了这声喊叫，“她也将是一个孤独的人。……她也愿意是个孤独的人！”她一边低声地补充说着，一边神色忧伤而又深情地抚摸那个安稳玩耍着的小孩的头发。

杏革莉卡在她母亲说这句话的时候站了起来，并猛地抱了小姑娘，一声不吭地走到隔壁房间里去了，她那金黄色的头发紧紧贴在小姑娘的金黄色头发上。

两个留在客厅里的人，片刻间陷入了沉默无言。

当杏革莉卡的母亲要谈谈的时候，埃尔哈特就打断了她的话头。“不用再说了，”他一面说着，一面低头望着地上，好似有些话使他心情很沉重，“我将离开这儿了，不是今天就是明天，几个星期左右的平静便一劳永逸了。您可能做得对，我不得不这样。”

“但是，”他一边接着说，一边将自己的手按着老妇人的手臂，好像他清楚地估计到，老妇人要说出一番感到满意和由衷感激的话来，“但是对于在一个小时以前离开你们家的那个男人来说，将会留下同样的语言。”

“您只管走吧，您只管走吧，埃尔哈特！”她胆怯地说道，“也许得到上帝的保佑，一切都会重新顺利的。”

他迷惘地环顾四周，好似在搜索可以互相理解的词句，然而在这个世界的任何地方也寻觅不到他可以跟这个老妇人沟通的语言。

时已五点钟光景，侍女端来茶具，杏革莉卡也再次走了进来，让小姑娘从她的手臂里滑到地上。埃尔哈特下不了决心现在就离开这儿，他还期望从她的嘴里来证实自己最后的一句话说得很对。这样他便留了下来，开始尽可能愉快地闲聊一些别的事情，这当儿杏革莉卡在沏茶，小姑娘在他们两人之间跑来跑去。

但是，杏革莉卡给大家沏好茶后，便把小姑娘抱到膝上，再隔了一会儿工夫，又带着孩子稍稍避开，坐到一株近窗口的槐树下面去了，用双臂紧紧搂着小姑娘，咬着耳朵讲话，这时埃尔哈特清楚地感到，此刻无论是他还是别人对她提出任何要求，她都不会搭理了。

从此以后，杏革莉卡越发常常把这个小姑娘带在自己的身边。——有一天晚上，埃尔哈特来接这个小姑娘，要带她回他姐姐家去。但是小姑娘已由侍女送回去了。杏革莉卡开了廊厅的门，站在门口告诉他这个情况。他踌躇了片刻。“你不想进来吗?”她一边说着，一边抓住门的把手。

他谢了一声，又说道：“姐姐在等着，我只是来接孩子的。”

“他们刚走一会儿工夫，”杏革莉卡回答道，“你还追得上他们。”

他跟她说了一声晚安，便走下台阶，急匆匆地沿着大街向前走去，一直走到他姐姐的家门口才停住了脚步。但是，一种怅惘的心情往往过了好大一阵子工夫后才会感到若有所失，埃尔哈特也是这样，现在才觉得杏革莉卡方才对他的态度跟往常不大一样。此刻回想当时的情况，他才明白无误地领悟出她讲话的语气，他的眼前才清晰地出现她那在廊厅门口的昏暗灯光下面对他的神态。他豁然明白了，不禁打了个寒噤，倘若今天他真的接受杏革莉卡邀请进去的话，那是肯定不会受到欢迎的。

他走进姐姐的家里，小孩已回来好一会儿了，此刻坐在她妈妈的膝上，唧唧喳喳地饶舌。埃尔哈特走到她们的跟前，询问情况。

“姑姑家里有客人吗?”埃尔哈特问道。

小孩点点头。“一个医生!”她煞有介事地说道，“他人真好！还给了我糖吃。”

一对恋人又幽会了。庭院里的小树林再一次为他们遮蔽了

中午的似火骄阳，再一次为他们遮挡了别人的目光。不过，他们已不像往昔那样手携着手了，好似这儿并未隐藏着什么私情。

“倘若他再次向你求爱呢?”埃尔哈特冲着隔了一张石桌相对而坐的杏革莉卡问着。

“他不会再向我求爱啦。”

“但假若仍会发生这样的情况呢?”

“你是在折磨我!”她一边说着，一边掐断了一根树枝，并且稍稍走向丛林里去，离开了他好几步路。

“啊，杏革莉卡!”他呼号地喊道，“你说一声，这是绝不可能发生的情况！你要一松口，那就无可挽回了。”

“我真没法像现在这样生活下去。我该怎么办呢?”

“请你回答我一个问题：那个男人比另一个男人更叫你恋恋不舍吗?”

杏革莉卡没有回答，但是她的齿缝里渗出一滴鲜血流到了嘴唇上。……他看到这个情况，颇为气恼，使劲地摇着她的手臂，要她竭力辩解。但是，她只是说道：“你一点都不能为我操心……那你也不能对我有这样的要求。”

“杏革莉卡!”他呼天抢地喊了一声，并把自己的脸深深埋在她的双手里，又喃喃地说道，“你确是爱我的啊，杏革莉卡!”但是她已挣脱了身子，不再听他说这些话了。

一些平素为她远远避开的小伙子，过去畏畏葸葸不敢挨近她，在这段时间里，他们都来接近她了。她对待这个或那个都一样亲切；这不是她的芳心背弃了他的钟情，或是她的种种感受竟跟她的内心悖逆，而是因为她要这样，而是因为她认为生活给她指点了这条道路。

这样，她那善良而又坚定的芳心便渐渐地破碎了，那种爱情只是专一归属于自己的恋人的心情，那种自始至终连最细微的情感也倾注于他身上、别的则再无其他的心情，已在她的胸中全然消失了。

甚至她穿的服装也发生了变化。早先，她穿衣服都知道挑选他所喜爱的颜色和料子，即便佩戴最小的饰物也要拣他能中意的；接着便去从他的眼里寻觅那种对她会心理解而流露的喜悦闪光。但是，他现在看到她穿的衣服的颜色和束的带子，都是他早就说过跟她的身段并不协调的；过去，为了取悦他，她曾用那双白嫩的手百般地打扮过自己，而现在这双手也懒散了。

她觉察到他因此而感到痛楚。这种极度痛楚的神色都能撕裂人的胸膛。她看到他这种样子，却丝毫没有改变自己的情况，因为她再也不用契合他的心情。日常生活中出现的一种新的魅力在向她逼近。别的青年在向她表示倾心没有得到反应时，脸上显出的苦恼或是悲哀的神色，竟会使她心中产生怜爱；但对于她的恋人，对于全部身心都属于她的那个埃尔哈特，此时此刻他脸上透露的极度痛楚，她却故意装做并未觉察。

若是有一个晚上，他在沉默与绝望中煎熬过去，过后总是向她尽量倾诉，说得那样痛楚，或是那样激烈，在这样的痛苦情况下，一个男人的胸中会是怎样剧烈起伏。她听了这些却大多是沉默不语，要不也是用激烈的语调来回答他。他们两人之间已不复存在那种爱的互相理解。现在，他们只是抱着无限的怨恨或是不尽的苦恼相对而视。现在，他们两人已深深地陷入了烦恼，已再不能像从前那样，共同沉醉在极度的幸福里。各自企求打破僵局的语言浮在嘴唇上，溶在目光里，但彼此都再也不能领会。杏革莉卡就这样渐渐地形成了双重心理状态。这

两个态度迥然不同的杏革莉卡却又融合在一个苗条而又柔弱的形体里，并且都有埃尔哈特所特别喜爱的金黄色头发。不过其中一个杏革莉卡依然眷恋于他的眼睛，醉心于他的嘴唇，她的一切没有不是属于他的；而另一个杏革莉卡却一点也不理解他的衷肠，要是她的手臂或是脖子被他轻轻地抚摸，那么她就会像对待一个轻浮的家伙那样，顿时沉下脸来，别转身子。他抑制着胸中的悲鸣，窒息得透不过气来，并在这个他所心醉神迷的形体里辨别出一个陌生的人。

在起程赴外地就任的前一天夜晚，埃尔哈特特地到杏革莉卡家里去，再看望她一次。在告别的时候，她按照孩提时代起就一直养成的习惯，陪他走下阶梯，送到门口，而且这一次，也是最后一次了，还是手挽着手。埃尔哈特没有等她完全领悟到自己的心情，就先开口说了："别了，杏革莉卡！"她目送他在夜色中渐渐消失，这当儿他突然又转身回来，好似他还有一些话儿要说，而方才又恰恰把这些话儿忘了，但仍是一定要让她知道的。不过他只是说了一句恳求的话："你再稍稍待一会儿工夫，杏革莉卡，"接着低声地说道，"在你进去的时候，请不要很重地关上大门！"她点点头，这回他真的走了。

此刻，大多数人家都已熄了灯火，石子路上只有他的脚步响声。……当他走到下坡路上的时候，听到了掩上门的丁零丁零铃声。他不禁打了个寒噤，好似背后的幸福之门已给关闭上了。

三

在发生变故后的次年，社会事态表明，进入了狂飙运动[1]时代，这个时代推翻了个人关系中的以往种种考虑。埃尔哈特在外地很少听到杏革莉卡的一般消息，苦苦思索着一种她不会感兴趣的未来前景。尽管如此，他依然一直抱有期望，能获得一种连自己也闹不清楚的、难得的幸运机会，使她再回到自己的怀抱。这种走运的事倒真的出现了，他突然感到外面的形势远远地超过了自己在这方面的愿望。

他一旦弄清了这种形势，便立即收拾行装，日夜兼程地赶返自己的故乡。当他的马车驶过那座面向公路的城市公园时，天色已经擦黑。他对车旁闪过的每一棵树，每一扇木门都非常熟悉；他所感到特别亲切的一户人家的大门正好打开着；他一眼便透过了里面的小树林径直望到庭院的长椅，但没有瞅见一个人影。马车咕隆咕隆地驶过去了。

又过了一会儿工夫，他便在一家旅店门前下了车。一切情况尚未判断清楚，他也不想先去看自己的姐姐。

他在换掉路上穿的衣服后，便出了旅店，走进夜幕笼罩的城市，气喘吁吁地穿过一条巷子又一条巷子，同时竭力排开涌

---

① 一译“狂飙突进运动”。18世纪70年代到80年代德国资产阶级文学运动，因德国作家克林格尔剧本《狂飙突进》得名。它反对封建割据，批评死气沉沉的封建文艺和虚伪道德，提倡个性解放和创作自由，歌颂“自然”，强调“天才”和“民族风格”，是德国启蒙运动的继续和发展。

入脑际的纷繁思绪和各种各样的想象。他觉得，好像不应让主观想象过于乐观地对实际情况先定下一个框框，而应再隔一会儿工夫去身临其境得出结论。他终于到达自己所十分熟悉的这户人家的门口，楼上的两扇窗户透出明亮的灯光，像他上次最后离开这儿时的情况；窗帘上映现的槐树树影，有如以往多次有过的情况一样，仿佛在向他暗示，这儿的一切都没有发生变化。

他拉了一下门铃，接着便听到门里有人走下楼梯的脚步声。这时他心里思忖："这准是杏革莉卡。"

可是来开门的却是一个他过去没有见过的侍女，而不是杏革莉卡。侍女请问他有什么事情。于是他便径直询问杏革莉卡是否在家。

"小姐跟医生一起上剧院去了。"侍女回答说。

"医生是谁？"

"医生是小姐的未婚夫。"

"喔，是这样！"但他觉得侍女向他的脸上投来审视的目光，于是连忙接着问道，"小姐的未婚夫叫什么来着？"

他现在知道了医生的姓名，而正是这个人使他和杏革莉卡在前一阶段发生了一场令人揪心痛楚的争论。他回想到过去的情况，心头燃起一股难以抑制的怒火，于是从皮夹子里抽出一张名片，就着煤气路灯的灯光，在自己的姓名下面写了"谨祝幸福"四个字。

但是他正要把这张名片交给侍女的时候，倏地又将手缩了回来，当着这个侍女的面将这张名片撕了个粉碎，这使侍女大为惊愕。他没有留下一句要转达的话，也没有留下自己的姓名，便别转身子径自返回旅店。

一会儿工夫，他又像下午的情况一样，坐上了马车，从城

里的一座一座庭园后面行驶过去。在朗朗的月色下，那扇木门在路上投下了一道黑影；月光还透过庭园幽暗小树林洒落在那条孤寂的小长椅上。——杏革莉卡在哪儿？——她一度曾在这儿过，她那袅袅婷婷的躯体曾在这儿出现过，她那身洁白的服装曾在这儿显露过，而现在这儿只有冷冷清清的月光，她曾用双手紧紧搂过他的脖子，她的亲吻也曾熔化过他执意要离去的决心。……思绪万千，既摆脱不了，又徒然伤感，此刻都一起涌上了他的心头：倘若他离开了这儿，那么情况会是怎样呢？或是，他当时没有能够离开，而从来没有走开过呢？要是他具有过毫无顾虑的勇气，不顾一切地公然拥抱过她呢？……那杏革莉卡后来的情况又是怎样呢？那一切的情况后来又是怎样呢？

县城已远远抛在他的背后，马车不住地向寂静的农村深处驶去。埃尔哈特蜷缩在车厢的角落里，月光从车窗里洒了进来，郊外的房舍、树木、草垛的幢幢黑影一一从车旁闪过，此刻他正以豁然开朗的思路严酷无情地掂量着自己性格上的弱点和自己过错的分量。

岁月流逝。他日复一日地忙着自己的工作，天天都是老样子；他已心灰意懒，因而无论发生的是什么情况，或是在别人认为是欢乐的事情，都在他的眼里给蒙上了一层灰暗的色彩。

深秋的一天晚上，他独自待在宽阔的房间里，坐在堆着书籍和文稿的书桌前，双手支着头。灯亮着，夜阑人静，只间或窗外风声呜呜吹过，或是院里扑地一声掉下一只熟透了的果实，打破这异常的寂静；随后，他抬起头来，久久地、久久地凝视着窗外的夜色。他移动的目光，终于停驻在房间角落里的一架合上盖的翼形大钢琴上。钢琴上放着几封信；他在回来的时候

由于室内光线昏暗竟没有看见这几封信。现在他拿起了这些信，拆开来阅看，好几封信的署名都很陌生，叫人感到冷漠，其中只有一封信的笔迹却非常熟悉，一眼便看出是他一个朋友的笔迹。他迟疑了一下，便撕开了信封，又端详了好一阵子信封上的通讯地址和邮戳，心怦怦直跳，手里只觉得这封信沉甸甸的，但终于抽出信来看了。他翻开那看过的第一页，便在第二页上看到：

“杏革莉卡的婚约由于她的未婚夫在婚前猝然死亡而自然解除。快回来领取你的幸福吧！……

这几行文字一下在他的眼前变得模糊起来，信纸在他的手里簌簌抖动。一阵悲哀无情地袭上他的心头，乡思像是孩子的苦苦恳求声逼迫着他，又把他从寂寞中拖出来，带向辽远的、辽远的迷宫……进入一座寂静的庭园……越过那给中午明亮阳光照耀着的湖面……之后又在幽暗的丛林小径上走向夜色里去，那里树叶筛下月光的斑斑光点，那里他几乎看不清楚她的身影，只感觉得到她把纤纤细手又伸到自己的手里……随后又回到很早、很早的年代，在她双亲家里的一个房间里——她曾帮他勾起一桩往事的回忆，过去她曾将头发偎贴在他的面颊上———个面色洁白、结着金黄色发辫的小姑娘将一只小凳子拖到他的膝前，睁大一双眼睛仰望着他，在专注地谛听他朗读故事，直到他将一只手搁在她的头上。最后这小姑娘又悄悄地爬到他的膝盖上。——之后的情况，他可绝没有看到过，但她在后来热恋的时候有过这样一段自白：这个热情的小姑娘竟然意识到暗自喜爱她的人出乎意料地就在自己的近旁，于是将两只小手压在早就虔敬上帝的心上，不由得呜呜哭了个通宵。后来，后来她真的完全属于他了，她向他俯身过去，长发瀑布似的倾泻到

他身上，他也紧紧地贴着她的身体，彼此沉醉相视，相互感情融合在一起。

他跪下身子，向她伸开了手臂，痛楚而又激情地讷讷呼喊着她的名字。——不过他所呼喊的杏革莉卡并没有来，也再不可能来了。她的幻影，那个由于他回忆往日爱情而在夕阳余晖中又一次显现的幻影，恐怕在全世界也只有在他的心胸中才会出现了。

灯已熄灭了。一弯朦胧的残月爬上了中天，冷凄地窥视着房里的动静。这时埃尔哈特站起了身子，打开了小书柜，抽出一只抽屉，从里面拿出一扎信件，解开捆它的绳子，把这封刚才看过的信件和原来的其他的一些信件放在一起，又用绳子将这摞信件扎了起来，重又放进原先放置它的抽屉里。

他做完这桩事情后，便去打开窗子，将身子伸到窗外。天下着雨，大雨点打在他的头发上，打在他那热得发烫的太阳穴上。他就这样一动不动、神思恍惚地伏在窗子上，只隐隐觉得血液在周身奔腾，并且心不在焉地听着雨中的树叶簌簌作响。不过他曾多次在大自然之中恢复了自持，此刻大自然又一次帮助了他；大自然对他没有逼迫，也没有任何索求，却使他渐渐地冷静下来。当他再度驾驭自己情感和意识的时候，终于明白过来，现在他才真正失去了杏革莉卡，现在他跟杏革莉卡的爱情关系才是真正彻底结束了，告终了。

（江南 译）

约翰·里韦

我的家在乡下。家的右边是一座有教堂的村庄，左边是一座小镇，这两处地方离家都不到十分钟路程。这一带林木茂密，郁郁葱葱。小镇绕着一座庄园逐渐铺开，几乎全都隐伏在宽阔的栗树林荫大道里。我差不多天天都出去散步，不是转悠到村庄那边，便是踽踽走向小镇。春夏两季，这儿农舍里、那儿手艺人和商贩居住的小屋里泛出的盎然生气，漂浮在大道上空，弥漫于前花园里，这使我心情无比欢畅。庄园里的孩子和我关系十分亲密，我们一见面便互相招呼。圣诞节前后，两头的乡亲纷纷光临寒舍，仿佛把我看做是“圣诞老人”或是“东方来的滑稽角色”。我们确实相处得非常友好。

唯其如此，庄园尽头的那幢房子才使我怏怏不乐。我在看到它盖了一部分时，离开了家乡，待我几个月后归来，一幢完整的房屋已拔地而起。之后，我时时走过它的旁边，总觉得受到冷落。这幢房屋里缺乏生命的气息，我从未撞见过一个人在这儿进出，那明亮的窗户后面也没有一丝儿声息。列柱门廊稍稍进深，那两边红砖砌成、砖与砖之间黑色接缝的高墙上各有两扇窗户，窗口对着前花园，满目松柏，浓荫匝地。长长的深蓝钢丝网布帷子遮掩住窗口，只隐约看到在其后面垂挂着洁白的窗帘，并且纹丝不动，一切都是那么干净整洁，好似还从未被人触摸过一样。那四面墙壁上端用黄砖砌成的一条宽阔带状

缘饰的缝隙，那屋前的三级花岗石台阶的缝隙已为青青嫩草填没。尽管如此，屋里还是住着人的。我听说，在这块宅基上原先便有一座宽敞的房屋，但后来倾圮倒坍，一个异乡人不知是继承遗产还是通过其他方法获得了这份产业，他从外地喊来泥瓦匠将其翻盖成现在的这座新屋。的确，他并非孑然一身，还有一个体弱多病的老妇人和一个淘气的十二岁男孩跟他住在一起。我也打听过这三个人相互是怎样的关系，但人们对这个情况都闹不清楚。看来附近的住户跟他们也没有什么交往。

但是，没有多久，人们便对这个男孩议论纷纷。说是公立学校对他束手无策，只好请他走路；新近他进了一所专业学校，孩子们在那儿可以学习英语、法语，甚至拉丁语和希腊语；但他进校以来已被三番两次留校反省。屋主人叫里韦，这个名字在我们这儿颇为独特。老里韦已确定这个男孩为他的财产继承人，但他也管教不了这孩子。可不是，有人就谈起过，新近这个孩子还在学校受到惩戒，之后老人便苦口婆心地劝他痛改前非，可这小子蓦地跟老头儿扮了一个调皮捣蛋的鬼脸，就一扭身跑出门外，还掉过头来用低地德语大声喊道：“啊，里韦，你的钱可是归我啦!”

我问过不少人，这老人是从哪儿来的。这个人说，他是从吕贝克来的；那个人说，他是从弗伦斯堡来的；还有人说，他是从汉堡来的；也有可能是个被逐出家园的人。有些人说他干过掮客，另一些人则认为他早先是个船长。我本来可以上乡政府去了解一下情况，虽然我对这种事情怀有浓厚的兴趣，但有什么理由好去做这样的正式调查呢?

从房屋旁边延伸开去的一堵高大土墙，把朝着大路的一座果园圈了起来。沿墙以荆棘灌木密密匝匝地栽成篱笆，园内古

老的果树绿荫如盖，从这里再往下去便是林中牧场。夏季，不消说荆棘篱笆把满园景色遮得严严实实，可是眼下是秋季时分，画眉鸟纷纷飞落到红浆果丛里，林荫大道上已有杂色落叶。有一天傍晚，我走过那儿，发觉树篱上有一块脱光叶子的空隙，便站了下来，打算窥探一下平时无法见其面目的果园。于是我踮起了足尖，但一眼便跟一个十分英俊的男孩面庞打了个照面。他一头乌黑的鬈发，面色也很苍白——我感到是这样——跟我相对无言，只是直勾勾地望着我。我还发现他那对乌黑的大眼睛里满噙着泪水。这孩子渐渐从我视线中消失了。我听到他蹒跚地走向果园深处的脚步声。

他就是人们纷纷议论的那个淘气的男孩？我又走开散步去了，但一边走着，一边陷入沉思遐想。方才见到的这张脸庞好熟悉，在十五年前或是二十年前，我一定是见到过的。但这不可能，这孩子眼下才十二岁光景。

就在这天晚上，我们听说这座新盖红屋里的年老女管家已生命垂危。可我下午还走过那幢房屋旁边的，它依旧像往常那样异常的静寂，窗帘还是那样垂挂在深蓝钢丝网布帷子的后面，纹丝不动；我也没有听到一丝儿声息，就连树篱后面的那个英俊而又粗野的男孩也是像幽灵一样出现在我的眼前，甚至这儿准备着丧事也是静悄悄的。

次日，我和妻子走过红屋旁边的时候，我说道："听说这新屋里的一个老妇人已处于弥留时刻，好像这屋里已没有生命的气息。"

"那她就要离开人世了，"妻子一面说着，一面从树篱那块空隙的地方指向果园里，"瞧，那株高大的苹果树下面站着两个女人，她们正在谈话，我还从未看到过这儿有这样的事情。"

我们再没看到别的什么情况。我妻子的话说对了。当天夜晚，村里就传开了一个消息，那个老妇人，那个被大家称为红房子里的女管家永远不再操心家务了。隔了几天，人们抬着一口棺材经过我家门口的农村大道上，后面只跟着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和一个男孩。我赶快跑到门口的时候，送殡的行列已过去远了，我没能瞧见这一老一少的面庞。邻居走到我的跟前说道："小家伙的脸色看上去像死人一样，真可怜，死者是他的奶奶，他们现在去把她埋葬在教堂附近，听说这小家伙还从没见过自己的妈妈呐。"

"可怜的孩子！"我心里思量，"往后他会成为个什么样人呢，这老人又将怎样独自抚育他呢？"

下午，秋日的金色阳光投射在露台上，我和妻子还有孩子们坐着喝茶，这时隔壁济贫院里突然爆发一声扯开嗓子的大叫，接着又是一阵喧嚷，只是由于济贫院院长的严厉训斥声才把这阵呼噪在半当中压下去。我们听到了这些声音，中断了自家人的聊天，专注地谛听着那边的动静。显然，那一声是男孩吼叫的。

"可把我吓坏了。"在我们旁边的一位邻居含笑地说着。

"院长跟他扯上了将没有个完了！"

"跟谁？"我问着，"到底是谁？"

"怎么，这你还闹不清楚？就是里韦的那个男孩。把老妇人安葬在教堂的墓地后，这孩子就从那儿被直接送到济贫院里。院长大概没有想到，跟这孩子打交道是白费唇舌！"

那边又不住地大喊大叫起来。我妻子嚷道："简直是胡闹！真叫人恼火！"

邻居耸耸双肩。"可不是，我的老天爷，这个捣蛋鬼真是

坏透了。昨天才被专业学校撵出来的，老头儿该怎么安顿他呢？老头儿有内助也对付不了这局面。”

那些坐到我们桌旁来的女人不住地摇着头。

究竟是济贫院院长最终平息了孩子的这场吵闹，还是淘气鬼又转移到另一间屋子里去胡闹，这我就说不上了，反正已风平浪静。于是，我们便转了话题。

……几天后，我由于没有听到这孩子的情况，便向篱笆那边在看着几个女人整修花园的济贫院院长问道：“您那个新来的寄宿生怎么啦？”

“您是说的谁？”他反问了我一句，佯装不知，怔怔地望着我。

“我说的是谁？那当然是指里韦的那个小子，我不清楚他叫什么名字。”

“噢，这个小子，他早又回到温暖的家里去了。老头儿身体还很硬朗，便指定他为财产继承人。我本当把他收留下来的！”院长接着又说了这番话，并且做了一个帮助说明的手势。

我的脑际浮现出孩子那张娇嫩的脸庞。我心里思量：“这样倒较好。”

时已进入十月下旬。有一天下午，我又沿着里韦的果园漫步，眼下那一溜小树篱已遮不住人的视线。今天果园里也的确可以看到一些情况，一个长相俊俏的孩子趴在大梨树的枝杈上，向着一根树叶几乎落光的枝条伸出身子，去摘沉甸甸挂在上面的两只金黄色梨子。一个矮墩墩的男人立在树下，他那宽阔的背部朝着我这边。我从后面可以看到的他那两边腮胡都已雪白。“活见鬼，里克，下来！”老头儿大声喊叫道，“这可不是你蹲

在里面干活的那个桅顶斗啊！”

“稍等一会儿，伯伯！”男孩回答道，“这最后几只就要摘到手了，总不好把它们留在树上啊！”他喘着气往前又伸了一下身子。

“By jove！[1]为了摘两只梨子，你会摔死的！”老头儿把手伸进口袋里，看来是想掏点钱给这个男孩，“下来，去买一些梨子吧！鞋匠那儿有的是。”

男孩不理会老头儿说的话，却在设法攀折头上那条挂着两只梨子的树枝。我沉入了骤然而至的遐想，这老汉的声音好耳熟。在汉堡学习年代里，我曾结识了一个矮墩墩的、花白头发的男人。此刻这人的形象又浮现在我的眼前，此外还有一张儿童的脸庞，一张姑娘的脸庞。“果真是他就带劲啦！”我心里思忖，“他叫里韦，也许是约翰·里韦！”

这时，我听到咔嚓一声，抬头瞧见有个什么玩意儿从空中刷地掉落在我前面的地上。一根断裂了的树枝从树上坠落下来，毫无疑问，这男孩已摔下来了。“你可吓死人啦！”老头儿尖声叫了起来，“身板没有摔坏吧？”他一边说着，一边伛下身子要去扶起这孩子。

可是，男孩已一跳立了起来。“没事！”他说着，又抖了一抖、揉了一揉臀部，“我们这种人是出不了事的，伯伯！”

老头儿喋喋不休地说些什么，我一点儿也没有听清楚，因为我担心被他们发现站在那儿，于是又信步走开了。但这时他的脸转过来对着我这边，现在我完全清楚了，原来盖这座屋子的人就是老船长约翰·里韦。眼下，他的气色很好，面颊红润，

① 英语：啊！

不过须发都已全白。我们打上次分手后，岁月流逝，大概已相隔十八个年头。当时我在汉堡约翰学校优秀生班学习，我们差不多天天见面。我们两个同住在古老年代残留下来的一所二层楼小屋里。小屋相距荒芜的皇宫不远，它的两边是摩天高楼的货栈。皇宫的正面装饰图案纷然杂陈，我到学校去必定经过它的面前。我们的屋主人是个孀妇。她的男人是个船员，嗜酒如命，在一次醉醺醺中出事丧生，除了留给他的妻子这所木架小屋外几乎别无他物。我住在楼下靠近门口的小间里，约翰·里韦住在楼上，当年他的头发已经花白。在夏日的一个夜晚，我们一起坐在门前的一张长凳上，我们就这样相识了。他曾长期担任船长，常常出海，到过里约热内卢[①]、香港，还到过不算太远的里斯本[②]和伦敦。简而言之，他比我们这些学生见多识广，并且能够娓娓动听地讲述自己的见闻。最终他厌倦了海上生活，之后便改行在此地充当掮客。“这样生活比较安逸些，”他说道，“只消躺在床上听听风暴怒吼啦。”

我们的女房东为人质朴，头脑简单，碰到事情都得约翰·里韦替她出主意。可不是，她的任何事情都依赖他去办理。我不明白，里韦干吗如此为她分担辛劳。不管怎么说，这女人的身边还有一个亲人，这就是她的十二岁女儿安娜。她棕色的皮肤，苗条的身段，乌黑的头发，噢，还有一双动人的眼睛！这姑娘怀有一些希冀的欲望。但是她干任何事情或是啃着苹果，都会流露出兴高采烈的娇憨神色。里韦船长当年十分宠爱这个小姑娘，就像现在宠爱这个男孩一样，他自己也不知道，该怎样叫

① 巴西的第二大城市和最大海港。在东南部大西洋瓜纳巴拉湾西岸。

② 葡萄牙首都、最大的城市和海港。

这已被宠坏了的小家伙心满意足。他给小姑娘买了绸裙子和红色的小手帕。小姑娘立时便穿上裙子，用起手帕来了。他给小姑娘的口袋装满蜜饯扁桃和杏仁糖果，倘若小姑娘吃得非常开心，他看到她这副十分娇憨的神态便笑得拢不住嘴巴。“吃上甜食，穿上新衣啦，对吗?”他一边说着，一边摇着这可爱小家伙的双肩，“这会使你长命百岁，等着吧，小淘气，你还会得到别的东西!”小姑娘张着笑眯眯的眼睛望着他，不住地点着头，因为小嘴巴里填满了吃的东西。“你这只馋嘴猫!”船长大声喊着，两手插在袋里，乐不可支地瞅着小姑娘。

有一次，剧院上演变魔术，船长带着小姑娘一起去观看了。但是她只是观赏那些银星闪烁的服装和女水怪的衣裳，即使是最出色的主角迈步跨过舞台，她也不屑一顾。她只是谈论着那些衣服，还不时拉拉他，搡搡他，最后终于说道：“我长大了也做个女演员，穿上这些好看的衣裳。”约翰·里韦这下吓坏了，竟叫了起来：“这你不敢!”他这声叫喊，使所有观众都向他投来目光。“你要知道，这些女演员死了都得进地狱啊!”打这以后，他再不带她去看戏了。

白天，这孩子总要多次上船长的房里来照应他，这是她母亲做的安排。她自己服侍我，而叫孩子在课余时间侍候船长。后来，我心里思量，这也证明这位太太并不理解男子汉的正直性格。船长的这种慈爱，有时固然使一个天真可爱、尚未成人的小姑娘得到温暖，但对一个在船上跟海洋与风暴搏斗的粗壮的见习水手来说，则更加感到是一种慰藉。

十月里的一个寒意袭人的晚上，我们两个又坐在路旁的长凳上扯闲天，终于从西北刮过来一阵冷风，滴溜溜地钻进了脖子。船长邀我上他楼上的小房间里去，较为惬意地继续聊天。

我没法拒绝他的好意。他推过来一张舒适的软垫椅子，我刚坐下，便看到他已站到小壁橱跟前，手里还拿着钥匙。“嗨，邻居先生，”他大声喊道，“我认为，咱们得暖和暖和身子！朗姆酒[1]还是法国白兰地？质量保证呱呱叫。”

我早就听到过，这橱里藏着好东西。“随便您选哪一种，船长！”我大声说着。

“那就来朗姆酒！”随即他打开壁橱。他拉拉铃绳喊人，之后将一瓶酒和两只精致的大酒杯放到旁边的小桌子上。

只隔了一会儿工夫，便有人跨着轻快的脚步奔上楼来。安娜拎着一小壶热水走进小间，亲热地跟我们点点头，便去把台上的酒精灯点燃，再将小壶搁到上面。

“邻居先生，”船长低声地问我，“您觉得我的小伙伴怎么样？”

这个小伙伴站在那儿，双手交叠在前腹上，侧着她的乌黑小脑袋瞅着水壶。水翻动了，发出嘟嘟的响声，这时安娜便转身想走了。

“喔唷！”船长喊了起来，“你准是认为，今天我们该自己调酒吧！”

她打住了脚步，摇摇头，脸涨得通红。之后，她便悄没声儿地向壁橱走去，踮起足尖，伸长她那瘦削的身体，从壁橱的最高一层上拿下一只糖罐。

“这就对啦，安娜！”船长喊道，“把你跟我学的那一套拿出来，显一显身手！”

这机灵的小东西又点了点头，于是便将身子伸向壁橱，这

---

① 一种用甘蔗汁制的甜烧酒。

好像是说："别担心，弄给你们瞧瞧！"接着她小心翼翼地将三种饮料调在一起，还伸出细瘦的小胳膊遮挡住那挂灯向台上投射过来的光线，透过玻璃杯往里面瞧了一瞧，又兑上点烈性酒，并且在这前前后后从没有用小调羹舀一点出来尝尝味道。

"要是令人满意该多好啊！"她边说着，边将两杯酒给我们端到桌上。

我举起酒杯，那飘逸的香气立时便叫我辨出这是海员喝的烈酒。船长将两条胳膊支在桌上。"怎么样？"他问着，并且笑容满面地望着给我们调酒的小姑娘，"今天我什么都得央求人啦！"

小姑娘站在那儿，一时不知所措。

"怎么，你在年轻的先生面前害臊？"

于是，她将酒杯举到自己的唇边。"干杯！"她轻声地说，便仰起脖子喝酒。我觉得她喝得非常痛快。

"停一停，待会儿再喝，小妞儿！"老头儿笑呵呵地喊着，"唉，你瞧，这种喝法文雅吗？"

可是小姑娘已将酒杯放到了他的面前。我们再次听到，她在室外飞奔下楼的脚步声。

"调皮的小丫头！"船长说着，"倘若她是个小伙子的话，我就带着他再次踏上破旧的甲板！"

我还清晰记得，由于姑娘的甜美小口接触过他那只酒杯，曾对他多么羡慕。

……现在这一切像是一幕幕映象又浮过我的眼前。突然我脚下绊了一下，踉踉跄跄地把拄着的手杖也飞了出去。我耐着性子把它从地上捡起。我置身于树林里，山毛榉树的粗壮树根已延伸到我的足前。我蹒跚地转过身子，慢悠悠地走回家去，

但是这些思绪总是萦绕在我的脑际。这娇憨的孩子，我后来再也没有听到过她的情况，眼下她兴许三十岁光景了吧——她已成为一个什么样的人物？

船长怎么会上这儿来的？这跟那小家伙又是怎么一回事？这些想法使得我的心情不能平静。

次日，我等到夜幕笼罩大地，便走到了这座红屋子门前。时已九点钟光景。四周黑黝黝的，但是，我刚才见到屋后透出的一缕光线投射到园子里的光秃秃的灌木树枝上。我使劲推开屋门，门上没有响铃，站到了黑洞洞的门厅里，刺破这里黑暗的一线细长的光束显然是从后间门上的锁眼里射出来的。屋里没有一点儿动静。我继续摸索向前，终于双手摸到了房门。

"进来！是谁?"我一脚跨进房内，里面便有人喊着。

船长坐在茶儿旁边的一张沙发上，就着灯光埋头阅读一张大型报纸，之后我才看清楚那是《汉堡通讯》——室内除了船长还有一个长相秀气的男孩，他拿着一支点燃的蜡烛，对着一面镜子在扮鬼脸，看来是在模仿《闲言闲语》[①]里的几个野小子的模样，梳妆台上至少放着一本这种期刊。

"晚安，船长！"我直着喉咙说道，"由于您没有来看过我，那么您大概不会反对我的首次登门拜访吧?"

男孩依然在玩着扮鬼脸的游戏，这当儿船长已站起身来。我在灯下清楚地端详着这位老人，不消说，他的须发都已全白，但面颊依旧红润，一双善良的眼睛像过去一样明亮而又亲切地望着我。我正要开口讲话，他用双手沉重地按了一按我的肩膀。

---

①1848 年在柏林创刊发行的一种政治讽刺性周刊。

“等一下！等一下！”他说着，“我抛锚啦！汉堡——皇宫附近——小房子——直到我的小房间！千万只罗盘到头来都是这样的归宿。邻居先生，您住在这个地方？”

“是啊，是啊，船长。您也居住在此地？”

“唉，那还用说。”他脸上浮起笑容，叫了起来，“那么我们两个都是住在这个地方啦！里克！”他转身冲着男孩喊道，“点上酒精灯，从小橱里拿瓶酒来！……孩子，你没有听见？”

“嗯，伯伯，我听见啦！”男孩大声喊着，把烛台放在梳妆台上，烛光摇曳，接着便去做好叫他做的事情。我的目光一直注视着他。这座新屋里放着的一只小橱跟汉堡那木板房子里的小橱一模一样，这使我感到惊奇。

这时船长仔细地审视着我的面庞，他好似要从中辨认出一个早先文科中学生的特征。“那么说，您便是在那边高地上盖有一座高大房子的医生喽？”

“是的，一点不错，船长。在您这座寂静无声的新屋背后，我没有觉察到有什么离奇的事情，可是……”我的视线投向那个男孩，欲言又止。

男孩将开水壶、酒瓶、杯子和其他需用的东西放置到我们的面前。“谢谢，我的孩子，”老人说道，“端着烛台上你的小间里去吧，现在是孩子睡觉的时候了。”

但是孩子搂着他的脖子，咬住他耳朵急切地央求着。

“不行，不行，里克，今天不行，”老人说道，“这位先生会再来的，而且一定会在鸡进窝上架之前来的。”

“就不！就不！”男孩大声喊道，“伯伯！老约翰，仅仅只是一刻钟！”他的两条胳膊几乎把老头儿紧紧搂得透不过气来。

老头儿使劲地挣脱他的搂抱，一把抓住他，审视着他脸上

的神情，不像刚才那样温和地拉着他的手腕。“我想，”他以平静发布命令的口吻说道，“你马上到你的小间里去！”他松开抓住孩子的双手。男孩一声未吭，只是瞅了我们一眼，便端着烛台走出门去。我听到他走上楼梯的脚步声。

这时约翰·里韦将两只酒杯移到自己面前，着手调配我们喝的热酒。他打开了酒瓶，酒香扑鼻，我闻出他兑进去的是马得拉酒[1]，或是希艾雷斯酒[2]。“哟，怎么啦，船长！”我说道，“您跟我喝的是一样的酒！现在您不喝牙买加酒[3]了吗？”

“我不再喝那玩意儿了。”他神态严肃地回答着，“不过您若是喜爱的话，那里面还放着一瓶这种陈酒。”

“谢谢，这可正合我的心意。但是您呢？您再也受用不了这酒了吗？看来您一生都得省吃俭用！”

“平素本也是这样的嘛！但是……打这孩子生下来后，我们便分手了。确是……现在无拘无束，您刚才不再吭声了，您想问些什么？”

“那好，船长，首先当然是要问这孩子的情况啦！在这段期间，您已结婚了吧？这孩子是您亲生的，还是您在哪儿把他捡来的？您现在是个鳏夫？您怎么上这个地方来的，并在这一片干燥的土地上盖起房子来呢？”

“哎呀！”他打断我的问话喊了起来，“一下子问上这么许多问题！不过您是跟我一起亲目共睹这开头情况的，那您也就可以清楚这结局啦！”

---

① 马德拉岛出产的一种白葡萄酒。

② 西班牙的一种甜酒。

③ 牙买加产的一种甜酒。

"一个人要是具有过好品德的话，"他侃侃地议论开了，并且把一杯飘逸着热气的酒推到我的面前，"那背后总是有魔鬼。"

我都忍不住要笑起来了。"可不是，邻居先生，"他接着说道，"这可是简朴的真理。这是违背人的天性的，因为上帝创造的人并不完美，因为魔鬼在我们的血液里无处不在，它用道德品质掩盖得越是严密，便越发有恃无恐。我有一个年轻的朋友，叫里克·盖尔斯。我们同在一条船上工作。可别以为他是个胆小怕事的人，不，恰恰相反，他是个任性的家伙，此外也确实遮有一层具有道德品质的表象：他在老妈妈还活着的时候，总是将自己干海员获得的工资一半寄给他妈妈。当我们登上口岸去痛快一番的时候，他却在给妈妈写信。要是哪个可怜虫闯了祸，里克便要把一切责任揽到自己的身上，但人们最后再也不相信他这种说法了，因为他熟谙航海技术，即使在无风的时候也能使船只张帆航行。我们那个喜爱吹擂的船长都亲自上他家乡市政厅去过。他比我小六岁。有一次，我们大伙儿和他一起上岸，他几乎总是远远避开女人。在香港，那儿有一条小巷——不消说，规规矩矩的人是不会上那儿去的——您可以想象，当我们和他穿过这条小巷的时候，那些挤眉弄眼的俊俏神女是怎样缠住他啊！可是，里克·盖尔斯却瞪着一双褐色大眼睛，对她们不加顾盼。她们便扭着腰肢向他贴近过来，并且发出挑逗的声浪，这时他就像撵走一群蚊虫似的，用胳膊将她们从自己身边推开。娘儿们慌忙向他摇着纤细的小手——因为她们既会撩人，又懂眼色——尖叫着飞跑开了，缩到她们自己的家门口，并且又在那里用纤纤手指向他微微招手。By jove，我们都嫉妒坏了，但里克却默默地跟我们并肩走着，还气呼呼的。出了巷子，他才开口说道：'如果我好央求你们的话，下一趟

我们可别再穿过这儿的兽苑啦！'

“没有多久，他就当船长了，那时我还不得不当个舵工。过去在一起的哥们儿依然处于贫穷和死亡的威胁之下。不过赶不上趟的事情并不常有，后来我自己也有船了。但我们只要在岸上相互碰到，总要在一块儿聚聚。

“当年，汉堡一位出身于参议员显贵家庭的老夫人家里有个女管家。她将近三十岁光景，名叫里克芯，为人倒诚实可靠，不管什么时候穿的衣服都熨得见棱见角，肩上总是披着金黄色的长鬈发，长于烹饪，说话从不顶撞别人，也向来没有自己的见地。老夫人口口声声说，世上没有一个男人能配得上她的这位好管家，确实，她也没有看中过一个男人。

“我以为，对于里克·盖尔斯来说，这也叫做命中注定。他竟苦苦追求起这个女人来了，其实她还谈不上是淑德典范。里克甚至还想娶她，并迅即买了一所木板房子打算婚后藏娇。邻居先生，那就是我们两个一度住过的地方。哦，您本人早先就认识里克芯……有一天，我挽着里克的手臂，穿过城市，在钓过胡瓜鱼之后，登上停泊里克那条双桅横帆船的码头。船上红色、白色的小三角旗在早晨的微风中轻轻飘拂。'里克啊！里克！'我说道，'你昏了头啦，念上二十四遍主祷文吧，这事就会消散啦！你怎么要跟这头脑简单的淑女结婚呢？你自己在道德上的负荷已到了饱和线，要压在这样沉重的分量下你就得翻船啦！你若讨了这只好看的野猫，那肯定是，你因她而感到愉快，也会由此而获得烦恼！你以为怎么样，里克？'

“可是里克只是稍稍提了一提帽子，让微风吹拂着他那棕色的头发，张着一双明亮的眼睛，微笑地望着我。'谢谢你的教导，约翰，'他说道，'但是一个人必须做什么，这只能是他自

己心里清楚。’

“那时我清楚地看到，他已完全失去了冷静。他就这样跟里克芯结了婚，形成了日后的不幸。但是邻居先生，我跟你说，即使在当时，她还是较为年轻的——那简直是鲁滨逊待在岛上的十年生活啊！”船长挡开什么似的，向前叉开了双手。“呦！”接着他又大声喊道，“可别忘了喝酒，God bless you，sir！[①]”

……我已多次听到有人摸门把的轻微声音。我跟船长碰杯，一饮而尽，这当儿我看见对面的房门被人轻轻推开了一条缝。

“船长！”我说道，“门外有人。”

他别转身体，说道：“是里克！”他又说道，“孩子，你干吗还不睡？”

房门又被推开了一些。“那么就进来吧，”他喊道，“倘若你心上还惦念着什么事情！”

“我还不想睡觉呐。”门口传来答话的声音。不消说，我看到了站在门口的这个可怜虫，他赤着一双脚，穿着一件亮闪闪的衬衫。

这时，老头儿叹了一口气，站了起来，向房门口走去：“怎么啦，里克，你到底要干什么？”

“伯伯。”男孩小声地说道，并且冷得直打哆嗦。我对这种心情倒是可以理解的。他又说道：“我还没有向你说过晚安呐！”

“你就是因为这个睡不着吗？”

我确信自己的眼睛没有看错，里克只是一声不吭地摇着脑袋。于是，老头儿使劲地咄的一声亲了他一下。“晚安，我的孩子！现在去睡吧，睡前祈求上帝，让你的善良心地时时刻刻

① 英语：愿上帝保佑你，先生！

对你的顽固脑袋发生影响！”

这时我听到，男孩登上楼去的轻快脚步声。老头儿又慢腾腾地坐到自己的椅子上。半晌，我们相对而坐，默默无言。“他总是这种样子，”老头儿先开口说道，“这孩子的心地很好；我已料到他要来的。”

“不过，”我克制不住心里的话，答道，“船长，您新近对他严加管束了吧！”

他怔怔地望着我，说道：“您说的是济贫院的事情！是啊，是啊，这可能是给人这样的印象喽。但是他必定知道，他要是没有我将不知误入什么样的歧途。”他喝了一口酒，直勾勾地望着前面。“不过，”他又端起了酒杯，说道，“我想还是跟您从老里克谈起吧，那个时候这个孩子还根本没有出世呢。”

这时我的脑海中突然掠过一个念头。我问道：“这孩子是您朋友的儿子？我记得，过去那儿只是一个小姑娘吧？”

“邻居先生，别着急，”船长说着，并将他的手搭在我的手臂上，“这男孩嘛，唉，也会出世的嘛！您还是应该了解全部情况啊！里克·盖尔斯婚后那几年的海上情况，这我不清楚，因为我四处漂泊，就是没有到过汉堡。但有一年的六月份，我重返家乡，听到里克也在汉堡，他的船只遭到了损坏，进了船坞修理，他本人在家坐等交船的日期。谁也赶不上我那份高兴劲儿啦！我迫不及待地就去看他。我推开他那所木板房子的屋门，啊，这讲究道德的两口子正站在厅堂里。但当然喽，他们看上去并不觉得喜出望外。隔了一会儿工夫，里克才一把搂住我的脖子，高声喊道：‘Hurra for John[①]！跟他握握手，里克芯！’他

---

① 英语：约翰，你好哇！

向妻子投去惊奇的探询的目光：‘哎，船长看来十分消瘦啊，是不？’

“我以为他是疯了，因为那个时候我身体健康得都发胖啦。

“‘你认为是这样吗，里克？’他的妻子说着，并且有些忧伤地冲着我点点头，‘是啊，脸颊这么红润也常常不是最好的现象。’

“‘是这样吗？……你认为是这样吗？’里克气呼呼地大声喊道，‘我并不认为是这样，难道他看上去不像是一个狂暴斗士[1]吗？’

“他的妻子跟我握握手，‘我们感到非常高兴，’她说道，‘您回到岸上竟是如此健康！’

“我向她表示了感谢。里克将手里握着的一只短柄烟斗在墙上敲了一下，瓷质的烟斗迸溅成无数碎片飞落在瓷砖上。我听见他磨着牙齿。

“‘啊，里克！’他的妻子喊道，‘你不该把这好看的烟斗砸掉啊！’

“‘完了！谢谢，里克芯！’他说着。我看到，他满是嘲弄神色地按着妻子的手，‘那当然喽，碎片才得好好花工夫去拾掇！’

“那女人好像一点没有看到这一幕似的，从厅堂的地上捡起一块一块碎瓷片，这当儿里克和我走进了起居室。

“‘里克，提防着点，’我说道，‘你身上的魔鬼别有恃无恐地作怪啊！’

“他大笑起来，乐不可支，仿佛我只是拿吓儿童的妖怪来吓唬吓唬他似的。‘来！’他说着，并将我拉到隔壁的卧室里，

---

① 喻指古代斯堪的纳维亚神话中的狂暴斗士。

‘你还不知道，我的小客栈里添了个小天使啦！’

“我们走近双人床边，他从床上掀起了厚被。‘怎么样，约翰·里韦？’他得意扬扬地喊着。

“当然，在这同一瞬间我想到的是，那儿躺着一个安琪儿，但只不过是一个漂亮的孩子，睡得很甜，是个大概两岁光景的女孩。她的一面脸颊压住一只小手，棕色的头发散落在她的面颊上。小衬衫已半褪到胸口，裸露出大半个上身，就像体内透出玫瑰红色的耶稣圣婴一样红润。

“‘怎么样，约翰？’里克又一次说道，‘你没有说的了吧？可不是，什么魔鬼都得远远躲开我这老头儿！’

“这时孩子睁开了一双乌黑的眼睛，向父亲伸出两条小手臂，喊道：‘爸爸，我的爸爸！’

“里克急速地把这娇嫩的小宝贝抱了起来，紧紧将她贴在自己的胸口，吻了又吻，跟她咬耳朵悄悄说话，声音很低，我压根儿听不到他在说些什么话。他所没能给予妻子的一切，都倾注在这不解事的小东西身上了。

“不过，邻居先生，在之后的年代里，甚至目前我还常常想到，当时这孩子大概已听懂她爸爸的话，这些她是没有忘记的。

“……第二天，我吃好晚饭便去看他。他交叠着双臂坐在室内的窗口，直瞪瞪地望着静寂的小巷。我还听见里克芯在厨房里叮叮当当地洗刷餐具。

“‘啊，里克，’我喊道，‘你为小家伙逮了个什么玩意儿？’

“‘我什么也没有逮到，约翰。’他说。

“‘你干吗没跟你的小天使在一起？’

“‘就是说嘛，约翰！她要从现在睡到明天早上才醒呢，而我还没有到上床的时候呐。’

“‘那我们上港口去逛逛！’我说道，‘你还没有上过我的船呢。’

“看来，他料到我会提出这样的要求，因而立时跳了起来，从房门的挂钩上取下了帽子。

“‘你出去吗，里克？’我们穿过客厅时，里克的妻子在厨房里问道，并克制地只从厨房房门里露出头来望了一望。

“‘是啊，里克芯！我带着钥匙了。你要累了，就锁上门吧！’

“她点了点头，说道：‘晚安，里克！晚安，里韦船长！’

“他跟我登上我的船只，一会儿工夫，已暮色苍茫。于是我们信步走向圣保罗教堂，又进了酒店，要了两杯香气四溢的烈酒。我们闲谈过往旧事，之后里克谈来谈去就是谈他的孩子。他一说到孩子的名字，唇边就浮起微笑，自己也像个孩子似的。我大概不需要告诉您，邻居先生，您就可以知道，她就叫安娜。

“酒已喝完了，这时我想站起身来，他一把拉住我，看了一看表。‘时间还早呐，约翰！’他说道，‘这才十点钟，她还没有睡呢。’

“我十分理解他的意思，于是又要了酒，十一点多钟才离开酒店。

“接连几个晚上，我们都坐在那儿喝酒。每次都比先前多逗留一刻钟时间，每次我只喝两杯，而里克却要喝上三杯。我久久地注视着他，他对做个道德典范的人已感到厌倦了。但在她入睡后，他对她所做的评价是不错的。

“‘里克，’我说道，‘你得注意，这是第三杯啦，这是魔鬼喝的一杯啦！’但他笑着说：‘这不过是消磨消磨时间，约翰，再过几个星期，我的船只又要出航了，那我又可以干活和睡大

觉啦！'

“次日，我便离开汉堡。我们连连摇着紧握的手，里克芯温和地微微点头，就连小安娜也向我伸出了小手，快要哭了，喊道：‘约……韦伯伯，不走！’接着，里克便送我上了船。

“多年后，在开普敦[①]，我又跟里克·盖尔斯重逢，但他已不是早先的盖尔斯了，成了一个酒鬼，只不过这个人的名字还叫里克·盖尔斯罢了。当时，我想这是迄今我最感痛心的事情，现在，我想这也是有生以来最痛心的事情；当然仅仅是对于一个人的怜惜也不至于叫我辛酸到如此程度……我要从头到尾地把全部情况讲给您听。

“在夜色里，我还能辨得出微微发亮的船锚，因而沿着港湾大步向我的船只走去，一眼看到前面海边上站着一个男人，这人面庞浮肿，神色沮丧，一双眼睛似乎在瞅着我，这使我一怔。‘里克，’我失声喊道，‘是你啊，里克！你有什么不舒服吗？你生病了吗？你的脸色十分难看！’

“但他摇摇头，慢腾腾地说道：‘我没有什么不舒服，约翰。你在这儿还逗留一段时间吧？’

“‘不，里克，今天夜里就起航。我还得再上总督府去一趟。你快点跟我说一说，你家里都好吗？你的夫人和你的小天使都好吗？你不久便再回到她们身边了吧？’

“‘很好，全都很好！’他没有再回答别的话，但长叹了一声，好像他已失去了她们似的。

“‘你一直还用福耳图那[②]号装货吗？’我接着又问。

---

① 南非第二大城市和重要港口。

② 罗马神话中的命运女神。这里是船名。

“‘嗯，约翰，我还是使用这条船。我们昨天才抵达这儿。’

“‘好吧，再见，里克！很遗憾没有时间跟你再谈谈了。再见！’

“我走了，在这次重逢后他便完全毁了。‘他感到羞愧，’我心里思量，‘年轻人中的一个最出色的小伙子，里克·盖尔斯，完了。’

“蓦地，我觉得被人一把拉住，里克·盖尔斯追上了我，他投身到我伸出的双臂里：‘约翰，约翰，我的朋友！我们再最后看看吧！再相互看一会儿吧！’

“他沉浸在多年友爱的情感里，定睛瞅着我，这时他的一双眼睛又是那么动人，又是那么具有青春光彩。‘这样不好，上帝也不喜爱这样，里克！’我大声喊道，‘在家乡，在你家里，在你的小安娜那儿，我们很快又将重逢！’

“他缓慢地摇了一下头：‘别了，约翰·里韦，’他声音那么轻微，仿佛在这儿也不愿让任何人听见，接着他又说道，‘要是你有一天回到家乡，那就别再去寻找里克·盖尔斯啦！’

“他挣脱了身子，迅即汇入了从城里拥过来的人流，在我的视线中消失了。我还记得，当时天空撒下一片绚烂的阳光，这使我感到十分灼痛。

“……几年后，在里约热内卢，我当时用老亨泽号为吕贝克的一家公司装货，雇用了一个因病停留在那里的德国水手。‘你是从哪儿来的？’我问。

“他回答说：‘我的父亲住在约翰尼斯码头。’

“‘在汉堡？’

“‘是的，船长。’

“‘那你也许认识里克·盖尔斯船长吧？’

“‘是的，先生。我作为二级水手跟他同船航行了一年，可是……’

“‘可是怎么啦！’

“‘他不再是船长啦！’

“‘他已歇手不干了吗？他年纪还轻哩！’

“这小伙子摇摇脑袋：‘他再也不能干啦！’他往后一仰脖子，做了一个好似将酒杯送到嘴边的手势，‘他现在搭着布兰克内塞[①]的邮船走了。’

“我在船上雇用了这个年轻人，但我也向他问了一切情况。

“……又隔了几年，我终于又回到汉堡。我对于海上航行生涯已十分厌倦，而且头发业已花白。我去了里克的家里，但里克已长眠在彼得教堂公墓的地下。那是在一天夜里，他走过一座正在修理中的小桥，一脚踏进了一个窟窿，便落水溺死了。我想，他过桥的时候脑袋大概昏昏沉沉的，因而失足落水。但是——我的天哪！——他的妻子却绝口没有谈起这桩不幸的事情，这是我后来从邻居及年老的斯尼特盖尔医生那里才获得证实的。

“在此期间，我改行当了掮客。我在取得吕贝克的早先船主谅解后，租赁了一座小屋的楼层，它虽谈不上华丽，但足够敷用，而且这给里克·盖尔斯的妻子和孩子也带来收益。在我住在那儿半年以后，约翰中学的学生也租了这座小屋楼下右首的小间，这就是您嘛，邻居先生。我想，直到您进入大学，我们在那座小屋里彼此相处和睦！

“您还记得，当时安娜已长高了，有那么一个像您当年一般

① 德国一地名。

年轻的小伙子，总爱别转头瞅瞅她。”

船长目光诡谲地瞅着我，这不能不叫我脸红。

“天哪！”他接着说道，“我们不要再以此取笑啦。不过我完全可以说，这孩子已把对父亲的那份热爱转移到她父亲的老友身上了。我常常觉得，在里克深情地拍着我的肩膀的时候经常如此！并且大声说道：‘嗯，约翰，你是可以信赖的！’在这种情况下，这孩子总是张着天真无邪的眼睛瞅着我。”

船长叹了一口气，用手拍拍前额。“这些讲得太多了，”他说道，“傻气也是一大罪孽啊！我可为这姑娘操碎了心。您亲眼看到，我喜爱这小淘气像亲生的一样。她要是想要些什么，那我、里韦伯伯在任何时候都是设法予以满足。老里克芯反正对此高兴得不得了，没有什么可以指摘的。不久，这孩子也几乎全部承担了照顾我生活的杂事，而邻居先生，您还是只由老妇人来照料的。我常常对此禁不住地好笑。但是您若喝了安娜煮的咖啡毕竟是更有味道啊！”

蓦地，老头儿不吭声了，侧着耳朵倾听楼上的动静。“嗯，小伙子睡了。”他说，并随即喝掉了杯里残留的一点酒，又为自己调配了一杯酒。小水壶不住地发出嘟嘟的响声。我觉得，他好似突然讲不下去了，或是他仿佛得考虑考虑，怎样往下讲。

他又坐下，但并未去端那飘逸着香气的酒杯，却是又打开了话匣子：“有些事情看上去好像是儿戏，但是偌大的鸵鸟最早也是待在一只蛋里面的啊！您是知道的，邻居先生，我早先的海员生活方式，是在傍晚时分要喝上一杯好酒。无论什么时候，我的小橱里都放着真正的朗姆酒的。我教过安娜按照我规定的分量为我调配好酒，但她在向热酒里兑进朗姆酒时，腾起的酒气钻进了她的小鼻子，她便给呛得咳了起来，于是别转了

脑袋，做出各式各样厌恶我的神色。

“我对此便哈哈大笑，说道：‘尝尝看！’要不就是对她讲道：‘这对你的胃口！’

“但她哪一次都是回答说：‘我尝过味道了，伯伯，这真不好受！’随后便将酒杯推到我的面前。

“这渐渐成了我们老小两人经常打趣的话。‘你还是应该尝尝味道的！’我终于喊道，‘难道有不会尝尝味道的厨师吗？’

“‘我可不是厨师！’她娇嗔地说。

“‘那么是我的掌酒官！’

“‘这我才不干呐！’她飞也似的奔出小房间，疾步走下楼去。

“我是个老笨蛋，现在我才不得不想到，她自然流露的这些语言是想告诫告诫我，而我却像是蒙上了眼睛一意孤行。

“我生日的那一天，为了增添自己这天的愉快，我送了孩子一打非常精致的手帕，我看到她对这精美的亚麻织物很感兴趣。她奔到妈妈跟前，向妈妈展示这漂亮的纺织品，脸上闪烁着喜悦的神色。她妈妈坐在窗前，在一块手帕上替她精巧地绣上以姓名起首字母交织成的图案。‘伯伯！’她冲着我喊道，‘我做任何事情都要使你满意！’

“‘你感到高兴，这就使我满意了。’我说。

“‘不，别的事情还得使你高兴，伯伯！’她那一对乌黑的眼睛神秘地望着我，接着又继续在手帕上绣着交织字母。

“这天晚上，像往常一样，她又将一小壶热水送进我的房内。她冲我点点头。水开了，她便为我调配饮酒。她干这活儿时好像高兴得颤巍巍的，不消说，这种样子好似她应做出牺牲。接着她高举起酒香四逸的杯子，走到我的跟前，说道：‘伯伯，

祝愿你经常过着这种日子！’她那充满稚气的眼睛向我投来极其真挚的目光，这目光早就使我枯寂的心灵获得无限慰藉。之后，她便将酒杯送到自己的嘴边，从中狠狠喝了一口。

“这一口，她喝得自不量力，竟抽搐起来，烈酒从她娇美的嘴唇漫溢出来，酒杯从她的手里掉落到地上，残酒和杯子的碎片溅落一地。于是她冲向里间，走到洗脸台跟前。我听到，她往一只杯子里注着水，咯咯地漱着嘴，再吐出去，好似在冲洗嘴里沾过的毒酒。

“我走到她背后，她霍地勾住我的脖子：‘伯伯，我可爱的伯伯……我没能做好这件事……请原谅，别恼火！’

“孩子的心情很不平静，她还要重新为我调配一杯酒，但我不许她再做了，抱了一抱她，说道：‘安静点，安娜，你是完全知道的，我们相互绝不会生气！’

“她的两条臂膀紧紧搂住我的脖子，仿佛要使我透不过气来：‘你真好，伯伯。我知道，你很好！’她呜呜咽咽地哭湿了好大一块衣裳。

“但是，邻居先生，我迟钝的脑袋瓜这时也没有理解她的心情。第二天晚上，她又拎来了一小壶水。‘点上酒精灯就行了，’我说道，‘下面的事情我自己弄。’

“要是您看到她那副气恼的样子就好了。‘让我做吧，伯伯！’她说道，‘我懂得呐，今天我能行。’

“我还想阻止她，可是她使劲地跺着一双小脚。‘我一定要做，伯伯。昨天的事情把我气坏啦！’

“这样我便同意了。她喊了一声‘祝您健康！’便从杯里呷了一小口酒，这时她紧张得要命，屏住呼吸，把嘴巴和眼睛张得老大老大。我还清楚地看到，她的眼眶里涌出了几滴眼泪。

在这之后不久，您便住进这座屋子了……您可是亲眼瞧见，她是懂得怎样姿态优美地为我们敬酒的。上帝宽恕我吧！这孩子掌舵转向左舷，而我本该是要把住右舷的啊。

"……冬季，在您走了以后，我那吕贝克的船主又来诱我上钩。这个狡黠的老头儿心里明白，我脱离航海生涯还为时过早，他认为我还可以在船上干几年。但他绝口不提我离开一段时间的情况，却谈到要给我提供一条新造好的、设备完善的船只，并且让我享有其部分产权。这很合我的心意，但之后该怎样安排里克芯·盖尔斯和安娜呢？一月里的一天，阳光撒遍大地，我带着安娜在家禽市场上闲逛，她在一家白色棉麻织品铺子前停住了脚步，贪婪地端详着橱窗里陈列的洁白纺织品。我已有些不耐烦了，但她还是不住地用手指点着一些新奇的商品。突然，我的脑海中掠过一个念头：'来，'我说道，'倘若你们自己也有这爿铺子的话，你觉得怎么样？'

"她高兴得脸庞几乎涨得通红，但随即摇摇她那乌黑的小脑袋，沮丧地说道：'这根本是不可能的，伯伯！'

"'不可能，安娜？倘若你的伯伯还能办得到的话，那你认为怎么样？走，我们马上回家去，妈妈会同意的！'

"啊，我有些担心，她可别在大庭广众下搂着我的脖子。

"筹备开设铺子的事情都已停当。不消说，这使我做掮客挣的钱大都花在这上面了，不过别的还有什么人要我照料呢？您这位学拉丁语的学生原先住在那儿进修的右首房间，便改成了铺面。货物都进齐了。散在店外的女裁缝已着手干活。门上装好了一只铃。安娜本人便是铺子里的店员，她做事十分利落，而且没事便坐下来不停地做针线活儿。几年后，我从她妈妈给我的一封信中知道，后来安娜还上别人家里去做衣服，增加收

入。不过当初我们只是坐等顾客上门。光临的顾客首先是左邻右舍，此外还有总是跟安娜待在一块儿的药剂师的女儿，后来也有从旧皇宫出来的一些游客。我坐在楼上自己房间里，听到楼下门铃声响便有说不出的愉快。

“有一天晚上，我终于拿了一张大信纸，勇敢地写信通知我那吕贝克的老船主里夏迪，我决定去管领他那艘老情人号新船。”

“老情人号一如它的名字那样脉脉传情，我的老船主和我都交了好运！我跟它朝夕相处长达五年时间，这是过去从未有过的事情——另找一个晚上，我们再扯这方面的情况——只是在上次航行的时候，在普利茅斯[①]和南安普敦[②]之间，船只陷入了英国海域上的浓雾里，尽管拉汽笛和鸣枪，我们还差点儿丢了船和自己的性命。这引起我顾虑重重。自己觉得现在总算喝淡水不犯愁了，并还好有点积余的干粮可以啃啃，行啦。不过我的船主里夏迪跟我的想法并不一样，我十分清楚，他是想拉住我，因此一直不跟我结账。我终于跟他说了：‘先生，我想上荷尔斯泰因去看看我年老的伯伯，这儿的账目都统统结清一下吧？’

“他抱怨了一顿，而我次日便搭船上这儿来了。但我在这儿看到的只是两副地道的骨头架子：一个悭吝的老头儿和一座行将倒坍的宽大农舍。这座房子一度曾被用来作为宽敞的客栈开业，两个房间里放置着装满东西的柜子和高大的贴墙木架，但这些家具都已积满灰尘，显然已长久没被人用过。眼下，屋主人和一个脸上布满皱纹、嘴里落光牙齿的女仆人住在一个小

---

① 英国港口城市。在英格兰南岸，临英吉利海峡。

② 英国大海港与城市。位于英格兰南岸，滨英吉利海峡。

房间里。可是，黄鼠狼在阁楼的角落里下了崽，夜里还把捕获的东西拖回来，又从破旧茅草屋顶的窟窿里跳到阁楼木板上，吵得下面小房间里的人没法睡觉。临近八月的一个夜晚突如其来地刮了一场风暴。整个屋顶都给撼动了，我还听到格子墙壁发出咯咯响声。这时我跳了起来，在室外夜色中久久徘徊。‘伯伯，’第二天早上，我说道，‘我的那条船还比你们这座房子安全些呢。你们一定要另盖房子，不然这座房子要把你们压坏的！’

“他放声大笑，并且把穿在瘦削身体上晃晃荡荡的短上衣扣扣紧。‘你不了解，约翰，老房子都很牢固。在我给人抬走后，你便可以找人来修缮这房子啦。’

“我再也待不下去了。对于小安娜的渴念突然袭上我的心头，于是写信告诉里克芯·盖尔斯，我就要上她们那儿去了。

“隔了两天，我便搭周日班车走了。我赏了一笔钱给女仆人，使她十分高兴。伯父带着女仆人送我出门时，握着我的手说道：‘这水上生涯，我是不满意的，你就穿得整整齐齐地待在岸上吧！要是你淹死了的话，我就不得不找人来重立遗嘱啦。这都是些贵重的财物啊！’

“我就这样踏上了旅程。当我抵达汉堡米伦门前，已是黄昏时分。思绪断断续续，我无法将它摆脱，便下了班车，信步登上捕胡瓜鱼的那块地方。港口桅杆如林，我在残霞的褐色余晖里久久凝视着眼前的景象，接着又慢腾腾地往下走去，突然一连串问题掠过我的脑际：‘是要房子还是要船？是待在岸上还是航行海上？’我沿着码头踽踽而行，思绪纷繁，心情忧郁。这时我们的邻居、药剂师的儿子迎面向我走来。他曾在加利福尼

亚[1]待过，但眼下是从家里出来，要再到矿山里去。他的两个姐姐为驯化这个野小子做过一番努力，我想，他见到我便折返回家去就好了。可是他终于解下表链上的两个金坠儿。'给我带给两个妞儿。倘若我再回来的话，那会有一磅金子。'他又说了一声，'Good bye！[2]'便别转身走了。

"我把金坠儿放进兜里，便大步流星地赶进城。我跨进里克家小屋，厅堂里点着一盏灯。一个满头乌发的少女从铺子里飞奔出来，个儿并不太高，但身材窈窕；她的鼻子娇小秀气，前额不是披着女人们所谓的那种一般的刘海儿，恰是一绺松松不用梳理的美丽的鬈发，她的胸前挂着一块雅洁的花边手帕。

"我非常礼貌地脱了帽子，但不清楚，这漂亮的小姑娘是否就是安娜，还是一个素不相识的少女？当然喽，她看上去也是十七岁的光景，并且张着一双褐色的大眼睛瞅着我。但我这个人可不鲁莽冒失，宁可稳当点儿：'晚上好！可以跟盖尔斯谈谈吗？''晚上好！'她说。我觉得，她好像心里在暗暗好笑。'请进来！'我向她转过身去。'请原谅，亲爱的孩子，'我说道，'您叫什么名字？'她低下了头，使我只能看到她脸上的一绺披在前额的鬈发，说道：'安——娜！'

"她说得那么具有说服力，说得 very engaging[3]；她一板一眼地吟唱出这个字眼的两个音节。我再次感到，好似这个姑娘在暗自好笑。

"之后，里克芯太太从小房间走了出来，这时安娜扑哧笑出

---

① 美国的一个州。

② 英语：再见。

③ 英语：非常具有吸引力。

了声，高兴地翘起了脑袋。‘妈妈，’她兴高采烈地高声叫道，‘里韦伯伯来啦，他已认不出我啦！’于是她这小猫便拥抱了我！这时我心里喊道：‘上岸，上岸！再也不上甲板啦！’”

“我又住到楼上早先的房间里，四周放着从吕贝克、从船上搬来的自己的东西。一切几乎都像过去一样，只是现在由一个婢女接替她们母女照料我的生活。晚上，我大多在外面喝酒。有一天上午，我掂掂两只金坠儿，这玩意儿早该转交掉呐，于是便立即出门去办这件事情。

“我跨进药剂师家大门，只看见两个姑娘坐在一张台子前面，低头在一块花哨的大幅布料上不停地做着针线活儿。这时我说明了来意，将两只金坠儿交到她们手里，by jove，姑娘一阵唉声叹气，喊道：‘啊，我亲爱的弟弟，啊，我的彼得，彼得！’

“医生先生，你是知道的，我可受不了妞儿们哭哭啼啼，我生来就不是这种性格，因而这叫我十分恼火。但我若是像一只受惊的鹅夺门逃走也实在有失体统。我只好暂且坐在那儿不动。这时门给推开了，走进来一个我早就十分熟悉的年老的女裁缝，她手里拿着一块跟这屋里那块一模一样的布料，大概是为缝制一件衣服来合计合计的。她们相互挤在一起，彼此在颈项里、肩膀上试试尺寸。老妪走开了，这时我想为安娜说说好话，问道：‘她是你们的女裁缝吗？……你们可以用一个出色的能手嘛！我的意思是，安娜·盖尔斯可以在你们这儿做针线活儿吗？’

“那个年纪较大点的姑娘抹去面颊上的泪痕，说道：‘嗯，她当然是很出色的。’

“‘那你们对这姑娘到底中意不中意呢？’

“‘哦……我们可是用过她的。’

"'你们不打算再用她吗？这使我感到遗憾，她还是我很不错的一个养女呐。'

"'是的，不过……'她弯下腰去做针线活儿，却没有把话说完。

"'您谈谈吧，小姐！'我说道，'爽朗是一种美德。安娜的手艺还是很在行的；难道她的手脚不干净，还是另外隐瞒着什么错误？'

"'里韦先生，'那个年纪轻点的姑娘鼓起两颗小眼珠子直瞪瞪地望着我，说道，'她可没有偷过东西，但倒是有桩别的事情！'

"那个年纪大点的向她丢了个眼色，摇摇脑袋，但这神情忧郁的姑娘已不能自已地打开了话匣子：'这我愿意跟您谈谈，里韦先生。安娜介绍我们认识一些高贵的人士，但我们是本分的平民姑娘，并不喜爱跟伯爵和佩绶带的人物来往，甚至也不用通过第三者去结识他们！发生这种情况还不止一次！'

"'亲爱的小姐，'我在她停顿下来的时候说道，'您详细谈谈吧，我打算好好听听！'

"在那个姐姐娴静地端详着活计的当儿，善于辞令的妹妹移开了搁脚的小板凳，端端正正地坐好。'去年秋天，里韦船长，'她说道，'中央大厅对外开放，一家人便可在那儿围着一张桌子坐坐，喝喝茶或是巧克力牛奶饮料，同时还可观看台上演着的喜剧或是别的什么玩意儿，花钱并不多，享受倒不坏。不少人都上那儿去过了，并且有声有色地谈论着这方面的情况。我们可不是什么新鲜事都要去赶热闹的那种人，但是，我们在听说有些能将身体盘旋自如的演员要登台表演时，倒是非得去瞧瞧不可！于是，有一天晚上，我们也就上中央大厅去了，妈

妈当然是跟我们一起去的。我们进了大厅后，一会儿工夫，老太太也叫碰上巧事，竟突然感到头晕起来，幸好我们刚坐到桌子旁边喝上茶，帷幕便拉开了。不消说，这些软功演员在广告画上的形象比在舞台上的还要逗人发笑，不过其中一个演员故意倒退到一张桌子跟前，又用身子把桌子缠绕起来，另一个演员又像蛇一样弯弯曲曲地盘在下面那个演员的身子上蠕蠕地游动过去，这时他们的软功动作表演也实在逗乐儿。在我们哄声大笑的时候，另一张台子旁边，人声喧哗，也在演戏，我们的目光不由自主地被吸引过去了。两个女人已跟我们背靠背地坐在那儿好大一会儿工夫，眼下又来了两位年轻的绅士，其中一位看上去确实是一副了不起的气派，但谁知道这是什么人！他那一张因嗜酒无度而扭歪了的脸庞，还有他那头上剩下不多几根的头发，都是不会不给人留下印象的。那儿，先是一阵寒暄问候，又是一阵大声交谈，再是一阵拖拉椅子的咕隆咕隆响声，接着便是其中一个年轻的高声呼喊侍者。一个脸色苍白的侍者挤到他们的桌子跟前，问道：‘您要些什么?’‘嗯，有些什么呢?’侍者逐一报着可以供应的饮料。这位绅士大声打断了他的话头：‘行了，行了，侍者！就来四杯瑞典的潘趣酒[①]尝尝看！’——您知道这种酒吗，船长？据说这酒很厉害！’

“我点点头。

“酒端来了，两位绅士只是频频向着其中一个女的举杯，压根儿也不去观看台上的软功演员表演。一会儿工夫，我也顾不上再看演员表演，只是一个劲儿地瞅着这四个人物。这时我母亲轻轻地推了我一下，‘你，’她问道，‘你认识那个戴雪青帽

① 由葡萄酒、果汁、香料、糖、茶或水混合而成的一种热饮料。

子的女人吗?’我回答说不认识，母亲便悄悄地跟我说：‘是盖尔斯太太嘛。’这当儿另外一个妞儿掉过头来。‘我的耶稣!’我失声尖叫起来，‘这个是安娜!’

“在这一刹那间，那位气派更加十足的绅士站起了身子。‘您的酒已喝光了，小姐，’他冲着安娜说着，并转身对他的朋友讲道，‘耶克，女士们原来对这种酒根本不在乎!’

“那个耶克放声大笑，说道：‘埃德蒙德，这只是一种尝尝看的酒啊!’

“‘请原谅，我的女士们!’那个气派较大的抱歉地说，接着又大声叫喊，‘侍者！侍者!’这声大叫使得全场哗然，都向他射来愤怒的目光，因为这时大家都在聚精会神地观看台上的一出喜剧，可是这位绅士却旁若无人，根本不当回事。侍者气喘吁吁地赶到他的跟前：‘先生有何吩咐?’这时他又大声叫喊起来：‘来两瓶香槟酒！要冰镇的!’

“‘噢，船长，我可以向您担保，这酒安娜一丁点儿也没有喝！她那漂亮的小脸蛋儿已火辣辣地发烧，却用左手撑着台子站起身来，跟这两位先生碰了一下杯，这倒也不是个无意识的动作！如果不是她那瘪嘴的母亲也在座的话，天知道，她在散戏后会上哪儿去了，因为那位绅士十分装腔作势，似乎对她不怀好意!’

“这个诙谐的姑娘讲完了她精心构思的故事，我心里闷闷不乐，一声不吭。邻居先生，这时我只听见，那个姐姐赞成妹妹的看法，说道：‘我们当然别再谈论这件事情啦，但是要叫她上我们家来，这绝对不行!’

“那个妹妹往后一扭脑袋，说道：‘我想，倘若伯爵先生待在我们门口等她，那到头来我还可能落个伯爵夫人的名声呐!’

“‘您说得很有道理，莱特馨小姐，这恐怕不大合适。’我说着，并极有礼貌地告别离去。

“……我从邻居家里回来后，便将这位上了年纪的品行端正的太太请到我的房里。关于我们谈话的内容，我大概也不用再跟您讲述了。但照我看，药剂师的两个女儿所谈的情况至少是有点夸张，不过中央大厅里的两位绅士，其中一个是伯爵，另一个是男爵，毫无疑问都是些俗物，都是些伪君子。

“‘里克芯，回过头来好好想想！你们想想看！那两个伪君子，一个伯爵，一个男爵是怎么一回事？跟你们在中央大厅又是怎么一回事？’

“这话是说得过分点了。‘里韦伯伯，’里克芯说道，‘安娜是个孩子……而我平生是一直受人尊敬的女人啊！我们可不要败坏她的名声！’

“亲爱的上帝啊！她甚至都忘了，里克·盖尔斯是怎的踉踉跄跄地过早就断送了性命的。”

“之后不久，有天晚上，我很晚才回家。临街的大门还没关上，不用拉门铃，我便走进厅堂。这儿黑洞洞的，只从店门的小窗洞里漏出点光，我听到，里面有男人说话的声音，以及我正好没能合上辙儿的种种情况，于是收住了脚步，站了片刻。

“‘请原谅，夫人，’一个男人说道，‘女礼服并不是值钱的物品，只不过是一件洁白、柔软的长衣服，别的也没有什么东西！协会给女士们送来鲜花，请您允许，我能向小姐送上淡红色的玫瑰花！’

“沉寂了片刻，接着这位品行端正的母亲似乎略微迟疑不决地说了什么；我对她无法理解。但那个我还不认识的男人便立

即说道：‘Pardon，Madame[1]，说实在的，在这件事情上起决定性作用的并不是身份和地位，而是美貌和良好的品德。像我们这样的人是不喜欢讲究身份和地位的，再说品貌兼而有之的人实在是凤毛麟角，所以这个协会的人数也很少，约莫二十个人。您是知道的，在有教养的家庭里，孩子们的品德总是在母亲的熏陶下形成的，而不是他们自身产生的。夫人，像您这样的家庭是多么幸福啊！’

“我的目光好似穿透了房门，看到这个男人正向老妇人献着廉价的殷勤，于是暗自咒骂道：‘Damned scoundrel！[2]’这位先生到底是什么人？……恶魔最终总要现形的。我觉得，只是在摩纳哥那些玩法老牌[3]和轮盘赌的地方，在那些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纨绔子弟中间，听到过这样的语言。

“老妇人说话了，我不由自主地更走近小窗洞，只听到她说道：‘哦，男爵先生，要是大家都具有您这样的为人准则就好啦！’

“这个魔鬼接着说道：‘夫人，我请求您，不要匆匆对我们做出评价啊！我们协会主席有一条为人的座右铭：人们应像关注自己一样关注女士。——enfin[4]，他就给选上了，而且是全票！’

“这品德端正的老伙计不禁发出一声赞叹的叫声。我从窗洞望进去，一个身材修长、衣着时髦的绅士坐在前面柜台上抖着腿。说实在的，邻居先生，我还清楚记得，他的腿简直是贴肉

---

① 英语：请原谅，夫人。

② 英语：该死的坏蛋！

③ 法国式的一种纸牌赌博。

④ 法语：终于。

包在银灰色的裤管里！我对其他部位也匆匆张望了一眼。稀稀拉拉但又梳理得很摩登的黑发，刮得光溜溜的脸庞上蓄着一撮小胡子，紧巴巴地戴着浅色手套的一只手搁在膝头，手里还捏住一副眼镜。他的一副样子不坏！实在不坏！就是眼睛眨巴眨巴，嘴巴一张一合，四周的皮肉有点儿跟着颤动。邻居先生，我十分明白，这会使女人们心惊肉跳的，她们也像可怜小鸟儿一样最终要给叼走！

“老妇人交叠着双手，站在他的面前，傻乎乎地抬头望着他，眼里流露着景仰的神色。至于我的看法，我也得讲一下，这家伙三分像人七分像鬼。他只是一个劲儿地恭维着老妇人，而站在那边角落里的安娜却是张着一双热情的眼睛瞅着他。难道他就是药剂师两个女儿所议论的那个花花公子，就是安娜结交的那个高贵人物？

“我退到大门口，把门关上，拉了一拉门铃，接着便走进铺子。我一露面便破坏了屋内的愉快气氛。安娜从一边角落里走过来，将桌上的一些花边和带子收拾到一只纸板盒子里。而那个陌生的小子则把酒杯举得齐眼睛那么高，往下瞪眼望着我，好像我在他的目光逼视下就不得不离开似的。

“我可没有离开那儿，而是在门旁的一张椅子上坐下了，说道：‘屋里好温暖啊，诸位女士和先生，晚上好！’

“老妇人的身子扭来扭去。‘这位是我们的里韦伯伯，男爵先生！’她说道，‘他跟我们住在一座房子里。’

“‘是这样？’他语气冷淡地答着，并且撅起了下巴颏儿。我还清清楚楚地听到，一个字眼一个字眼沉重落地的一句话：‘非——常——令——人——愉——快！’

“‘你撒谎，魔鬼！’我心里骂着，但表面上跟他点了一点

头，客气地说道：‘彼此彼此，我的先生，我也十分愉快。’

“这样我跟他的交谈就算告一结束。接着我便把顶着帽子的手杖倚在我旁边的墙上，用这样无声的语言表示，我可没有那么容易就给撵走。一会儿工夫，他好歹总算从柜台上滑了下来。‘夫人！’他说了一声，又久久地注视着安娜，‘我的小姐！请您允许我，在适当的时候再趋前拜访！’随即他看也没看我一眼地从我身旁走了过去，跨出了门，老妇人跟着他，冲着他的背后喊道：‘十分高兴！什么时候来都非常欢迎，男爵先生！’安娜无言地欠了一欠身，但她火辣辣脸上的一双眼睛发呆了，这也不坏嘛。

“老妇人回到屋内，这时仅我们三个人待在一起了。可是她们两个沉默不语，我终于说道：‘嘿，一个文质彬彬的舵工助手光临府上啦！’

“老妇人点了点头，接过了话茬：‘是一位出身高贵而又谦逊的年轻绅士啊！但是约翰伯伯，我以为，您可把他撵走啦！’

“‘我怎么啦，里克芯？’我喊了起来。她竟然会这样温和地责备人，我还从未听她说过这样埋怨的话。‘我可是规规矩矩坐在这张椅子上的呀！’

“‘是啊，里韦，您是好好坐着的，但是……您这样坐着，是为了要把男爵先生逼走啊！’

“‘这倒也是我的想法，里克芯！’我高声喊道，‘他到底还是走了嘛。但您知道，这是因为什么？……是因为他做贼心虚！是因为他抛出的诱饵，只能叫妙龄少女和笨老太婆上钩，而对男人却不管用！倘若您还有点心眼儿，那就不会去咬那口食啦！’

“老妇人不禁轻声叹了一口气，绞扭着双手，在屋内走来走去。邻居先生，我可冒火了，没有什么好再谈的啦，于是我拿

了帽子和手杖，便到楼上自己的房里去了。”

“第二天清晨，我得上吕贝克去，以期最终获得老船主的谅解。我刚到达就给他缠住了，盛情难却，便在他家里下榻。他的一座高大住宅坐落在瓦姆大街上，按照那些房间镶着褐色护壁板的气派来看，倒像是当年于尔根·武伦韦贝尔[1]先生和马克斯·迈尔[2]曾进出过的门庭。一条长长的廊道舒缓伸上一楼，楼上回廊环绕，好多房间，也包括安排我住的那间卧室的房门都朝回廊而开。这一切都显得气概十分宏伟。

“老东家衰老多了，背已略微伛偻，由于长年累月动笔手指也弯曲了。他没有子女，形影相吊，至今还辛劳地处理业务。我们两个随时随刻都可各分东西的，但一时不易取得谅解，只好耐着性子。这样便日复一日地拖延着时间。事情仍是老问题，他迄今还没有找到老情人号的新船长。他大概指望，要是把我挽留在家里，那我还可待下来的。

“有一天早晨，我走出卧室，越过回廊，俯视下面那条石砌的廊道，这时老东家刚从后面的一间小房间里跨出来。他穿着一件灰色的外套，稀疏的头发被他梳得蓬松隆起，仰起头来冲着我喊道：‘昨晚您给自己打定了好主意吧？’

“‘没有，东家，还是不得不保留原来的想法。’我冲着楼下高声回答着。

“‘里韦，我猜想，您是想讨女人啦！’他咯咯地笑着说。

---

① 于尔根·武伦韦贝尔（1492—1537），德国商人，民主、新教的平民阶层的吕贝尔领袖。——德文版注

② 马克斯·迈尔是武伦韦贝尔的随从。——德文版注

"'并没有这样的想法，我已背上了一个家庭包袱，不讨女人啦。'

"这时老船主用指头点点我，戏谑地吓唬人说：'好啊，好啊，你们这些老船长！约翰·里韦，您在全世界那些停泊过的地方，处处都成了家，背上了包袱！您到底有了几个家？这我还闹不清楚啦！'

"'这连我自己也闹不清楚，先生，'我说道，'但这是朋友的一份遗产，是既有愉快也有烦恼。'

"'噢，是这样，是这样！请原谅！现在请您下来吧，我们的咖啡要凉了。'

"我们喝着咖啡，老头儿一个劲儿地问着这方面的情况，追根究底，好几次点着头拍拍我的肩膀，问道：'我可以帮助帮助吗？'

"'谢谢，先生，这我已独自处理好了。'

"当天晚上——这天是星期五——我们两个终于彼此一清二楚。次晨，我便踏上了返回汉堡的旅程。当年，既无公路，也无铁路，旅客只有搭周日班车，像鲱鱼一样被塞在货包与箱子间的空隙里，车子在糟糕透顶的木排路[1]上咕隆咕隆地震响个不停，半路上还断了两根栏杆。这样我们到晚上十点钟光景才总算到达汉堡。我疲乏不堪地回到家里，便径直上楼向自己的房间走去，一眨眼，老里克芯已紧紧跟在我的后面。'噢，您还没睡？'我问。

"'嗯，约翰伯伯。您累坏了吧？我给您做点什么吃的呢，

---

① 在沼泽地带用圆木铺成的路。

来杯热茶，要不来杯格罗格酒[1]？您今天大概喜爱吃什么呢？'

"'不要，不要，老太太，您走吧，要是安娜还没有睡着，问她好！我实在是要睡啦！'

"老妇人嘴里嘀咕着，走开了。我便钻进了自己的小房间，这时还听到米迦勒节日[2]的钟声敲了十一下，大风呼啸，打着呼哨从屋顶松动的波形瓦片间掠过。后来，我便什么也听不见了。我不知道自己睡了多长时间，但肯定已是深夜时分——我做了一个梦，梦中我驾着一条小平底帆船，在挪威的一些小岛间穿过，一阵狂风猛地撵着小船向巨大的岩石撞去——我好像被甩到岛上，但我突然觉得，自己是睡在床上，正要拖一条被子来舒适地裹起身子，这时一辆车子在石块铺砌的路面上发出铿铿声响，停在下面大门门口，马车夫在空中挥了一个响鞭，并狠狠咒骂着那匹不安分的马；与此同时，好似有一个人被从车上抬了下来。

"突然，我的脑海中掠过一些想法：'回家的时候，怎么没见到安娜？而且老太婆总是围着我转，是想使我顾不上问起姑娘？归根结底今天是有舞会！'

"我霍地从床上跳了起来，奔向窗口，但喧哗声已在屋内消失，我只看到一个身材修长、穿着大衣的先生跳上了马车。

"此刻，传来一阵上楼向我奔来的脚步声，使我几乎不能自已，老太婆又站到我面前，这会儿她真的哭丧着脸了。

"'咳，里克芯，'我喊道，'这是一出什么喜剧？'

"'啊呀，约翰伯伯，千万不要责骂！男爵先生亲自将她从

---

① 掺热水的朗姆烈酒。

② 每年9月29日纪念米迦勒天使之节日。

舞会上送回来了，她在跳舞时身子不舒服，晕过去了，完全失去知觉，啊呀，约翰伯伯，她的脸色几乎跟死人一样！护送她回来的一个高贵的老妇人还待在楼下，可是她这会儿说不清楚是怎么一回事。'

"'那我现在要去请医生吗?'我问。

"'啊，您肯跑一趟吗，约翰伯伯?'

"'让你们的舞会和男爵见鬼去吧！'我大声喊道，'下楼去照顾这可怜的孩子吧！'接着我便迅速穿好衣服，拿了帽子，跑出去了。

"我很快就奔到医生家门口，拉了拉铃，把老医生斯尼特格尔从床上喊了起来。他跟我们相隔一条街，早几年还替我治好过沼热病。

"这一次，他也是立即收拾好东西就走。'别担心，船长，'在我们一起穿过一条小巷时，他说道，'是啊，倘若这是个男人就好啦！但这是发生在一个妞儿身上，多半要更吓人些！'

"我们跨进门，医生便径直奔女人们那儿去了，我就上楼回到自己房里，焦灼地走来走去，天知道已有多长的时间。终于听到打开楼下房门的吱嘎响声，以及里克芯跟医生在厅堂里谈话的声音。我走下楼去，医生冲着我大声喊道：'一切正常，船长！我们可以去睡觉啦！'这样他便走了，里克芯也回到房里，一切又复归静寂与黑暗。

"那么我也就再回楼上小房间，一觉睡到第二天天亮。蓦地，我听到房内有人将咖啡器皿放到桌上的声音，便蒙蒙眬眬地问道：'是安娜吧?'

"'是的，伯伯。'房内有人答话，这使我怔了一下。By jove，这确是她的声音。

“‘过来呀，我的孩子！’我再次喊道，‘跟我说声早安！’

“于是，她进了里间，打开了窗户。由于街上人声喧闹，大多数的情况，我总是把它关上的。——我的上帝，当曙光投射到她那娇嫩的脸庞上的时候，真使我大吃一惊！——神采已毁，我觉得她的神采已完全毁了；我仔细地打量着她的面庞，但我也不知道寻觅什么；她那撅起的红润而又丰腴的嘴唇似乎流露着几丝嘲讽。

“‘早安，伯伯！’她的声音轻得几乎难以听见，一双端送咖啡给我的手簌簌抖索着，使得杯里的一些咖啡都泼洒到我的被子上。

“‘孩子！安娜！’我握住她的手，问道，‘你到过什么地方？你遭受过邪恶的损害啦！’

“她没有回答，抖得越发厉害了。我想瞧瞧她那平素充满愉快神色的一双眼睛，这时她却垂下眼帘，别转了脸。

“‘安娜，安娜啊！’我说道，‘你听我的话，再也别去舞会啦！’

“她把杯子高高举过了头，我不得不伸手去接这杯咖啡。‘不去啦，伯伯！’她呼喊起来，‘永远……永远不去啦！’她要立起苗条的身子，但又眩晕地坐落在我的床边。

“我把手放在她的头上。‘我的孩子，这样就对了，’我说道，‘你别难过，你想上哪儿，我都陪你去。到了夏天，我带你上我住在农村的伯伯那儿去旅行，那儿有座静谧的高大的房屋，屋外便是树林和绿草如茵的牧场，by jove，我都全然忘了那些黄鼠狼啦！’

“她用我的双手按住自己的额头，微微地点了几次头，却没有抬眼看我一下，随后直起身子。‘伯伯，让我走吧！’她亲切

地说道，‘我得下去啦。’

“她走了，我独自待在房内，却没有去沾一沾咖啡，依旧久久躺在床上。我知道，自己还没对这件事情摸出个头绪。

“过了一些日子，姑娘的气色好多了，但这孩子的内心已发生了深刻变化。往常中午时分，她总是在下面楼梯口那么快活地高声叫喊：‘伯伯，约翰伯伯！用饭啦！’……亲爱的上帝，如今她的声音却是那样有气无力，那样沉闷忧郁！我也感到，她的神色在渐渐地发生变化：往昔，她的嘴边，她的面颊上总是漾着天真无邪的稚气，如今，这已全然消失。

“男爵先生连人影都不见了，这使我常常寻思其中道理，我也向老里克芯问起过这个情况，她只是回答说：男爵先生到梅克伦堡他的庄园去了，到夏季方才回来。站在身旁的姑娘听见这番话羞得涨红了脸，便走出门去。

“‘唉，’我思量，‘问题就在这里吧？姑娘还一直想着这个坏家伙？’这使我心里非常痛苦。

“……匆匆又是几个月过去了。三月的一个傍晚，暮色已悄悄进入屋内，我在外面办完事回家，走过铺子门口，从小窗洞望了一望里面，还没点上灯，但是我听到屋里有人抽抽噎噎哭泣，于是我悄悄收住了脚步。‘得看看是怎么回事！’我自言自语地说着，便走进屋内。安娜坐在一只角落里的踏脚板上，双手捂着眼睛。‘是你待在这儿吗，安娜？’我问道，‘你妈妈呢？’

“‘她出去了。’安娜低声地回答着。

“‘但你得点上灯啊！’

“她徐徐地站起身来，点上了灯，我看到她的面颊上挂着大颗大颗的泪珠。

“‘你病了吗，安娜？还是有什么别的不舒服？’我问着，这当儿她别转身子，放下了窗帘。

“她只是摇着头。

“‘那么到底是什么事情呢？你干吗哭了？’

“‘我也弄不清楚，伯伯，只是常常忍不住要哭。’

“这时我紧紧地握住她的双手。‘孩子，你应该坚强些！你是想起自己的舞伴，想起那个现在盘桓在他庄园里的男爵而难过吗？对不？’

“‘不是，不是，伯伯！’她冲动地叫喊起来。

“‘喔，那到底是因为什么呢？你能跟你老伯伯谈谈吗？要看到我们会帮助你的呀！’

“我只看到，她扑簌簌地往下掉着泪珠。‘我没法跟你说呀！’她讷讷地说着，接着又大声喊道，‘啊，亲爱的上帝！这太可怕啦！这太可怕啦！’

“‘孩子，那你就把心里的话说出来吧！扔掉心底沉重的负担吧！要是不跟我说，那就跟你的母亲去谈谈！’

“她瞪着一双秀气的眼睛，直勾勾地望着我，好似瞅着黑沉沉的河水，接着生硬地说道：‘不，不，不跟我母亲谈。’

“‘别作孽！’我说道，‘你在世上只有我们两个亲人！’

“这时她扑通一声跪了下来，叫道：‘我的上帝，啊，我亲爱的上帝！我要向你诉说！’

“于是，我只好也跪在她的旁边，不知所措，因为邻居们、女人们将对这难以理解，我将无法向他们解说。幸亏门铃响了，她母亲挎着一篮面包、花菜和萝卜走了进来。于是我留下她们母女两个，自己则到外面的酒店喝酒去了。酒喝在嘴里实在没有味道，这可怜孩子陷入恐怖和痛苦的脸庞总是浮现在我

的眼前。

“……后来，她终于向她的母亲吐露了隐私。可是，邻居先生，我们对此确是无法帮助。我们终于知道：一个没有父亲的孩子将要从安娜的肚里出世了，而她自己还是个孩子呐。

“我的上帝！这个品行端正的老太婆变得多么神气啊！她放开喉咙地直嚷嚷啊！我不得不捂住她的嘴巴，免得左邻右舍的人拥来看热闹。她要控告男爵，但不是向他索要一笔金钱，而是要他讨了她的女儿，她应该成为一个男爵夫人！对，她应该成为男爵夫人！

“‘喔，’我说道，‘男爵夫人！倘若这个人是个花边店的帮工或是理发师傅怎么办呢？’

“这样她倒越发吵嚷得厉害起来了。后来我们打听清楚：这家伙倒确实是个舵工助手，是一个大户人家的恶少，他的家庭早已中落，靠借债度日，并以诱骗别人的孩子堕落为业。天知道，这家伙待在哪儿；他也没有从编造的庄园里回来。

“安娜越来越沉默了。要是母亲在家守着铺子，她便待在后面小房间里，睁着红肿的眼睛做着针线活儿；母亲要是出去了，这可怜的孩子便上柜台谦卑地接待着顾客，像个犯罪的女人似的只讲几句非讲不可的话，她那平素十分快乐地瞅着这个世界的一双动人的眼睛，现在几乎随时随刻都低低地垂下。

“只是间或她妈妈晚上出去的时候，她便悄悄地上楼来看我，轻轻地叩着我的房门：‘伯伯，我可以在你这儿坐一会儿吗？在楼下实在太寂寞了。’

“我给她端了一张椅子，让她坐在桌前，她坐在这儿时，我则在读报或是写信。彼此很少交谈，在谈到那个践踏她青春的家伙时，她总是一声不吭，现在她经常怀念着一个死者。有一

次，她放下手上的针线活儿，说道：‘伯伯，我父亲离开人世的时候，我已有六岁；可是，当我想念他的时候，却再也无法想象得出他的面容……这不是一种罪过吧？’

“‘不是，孩子，’我回答说，‘这怎么会是一种罪过呢？’

“‘嗯，他曾经那样钟爱过我，这我一直记得，可是，我却再也不能见到他的容貌啦！’

“邻居先生，我不明白，这可怜的孩子为什么会说这样的话，这使我心里十分难受。不过，她的父亲在落水身亡时，也不可能再是那张英俊的面庞呐。这时，我突然想起，我还珍藏着他在美好时代写给我的几封信，一封发自里约热内卢，另外几封则是在香港投寄的。这几封信的语言是那样充满豪情，那样充满青春活力，仿佛他沐浴在五月的阳光里，挺立在舵轮的旁边，让扑面的南风吹乱了他一头的乌黑鬈发。我从小钱箱里拿出这几封信，放到安娜的面前：‘这儿，安娜，你可以从中获得对你父亲的印象。By jove，当年，他真是个好样儿的小伙子！’

“刹那间，她苍白的脸庞上泛起了一圈燥热的红晕，一双眼睛也闪出了光彩。‘我可以看看这几封信吗？’她在看到我点头同意后，又问道，‘我可以把信拿到楼下去看吗？’

“‘可以，’我说道，‘要是你不想在这儿读信的话。’

“她摇摇头，用阴郁的目光央求地望着我，这使顽石也要心酸。‘那去吧！’

“这时她拿了信件，急速将针线活儿收拢起来。我听到，她飞奔下楼的脚步声；我又听到楼下推开房门又掩上房门的声响。现在她待在那儿大概不再孤独了，因为死者……但这谁能知道，要是一个孩子的呐喊声可以这样传到坟墓里的话。

“……大概又过去了八天时间，安娜一直没有上我这儿来

过。但一天晚上，她的小手又轻轻叩我的房门：‘伯伯，我可以进来吗？’

“‘当然可以，我的孩子。’

“接着她便轻声地走了进来。‘这些信件仍然还给您。’她心情压抑地说道，‘我非常非常感谢您。’

“‘难道你不想保存这些信件？’我问。

“‘我可以这样做吗？’她喊着，便伏到我的身上，吻了吻我，使劲地握着我的双手。

“‘亲爱的孩子，这当然可以。你坐下，在这儿待一会儿！’

“‘嗯，伯伯，我去把针线活儿拿来！’于是她便拿了信件走出房门，但一会儿工夫便回来了，坐到我的身旁，做着针线活儿。我的上帝，我一眼看出，这是一件婴孩穿的小上衣。开始，我们谁也没有讲话，我看到她的神情温顺而又忧伤。她默默地坐在那儿陷入了沉思，而手里却在不停地做着针线活儿，好像那些手指不是她的似的。

“‘伯伯，’她终于开口了，呼吸急促地说道，‘我父亲是惨遭横祸死的吗？’

“‘是的，孩子，他是淹死的，在这儿汉堡的一条小河里。你不知道这些情况？’

“她摇摇头，‘不详细，妈妈从来不讲这些。伯伯，他是存心这样落水的吧？’

“‘是出于存心，安娜？你这话到底是什么意思？他深夜方才回家，走过一座必须经过而正在修理的桥，这可不是像今天这样有灯噢；这时他不幸失足而死于非命。’

“她沉默不语，但我看得出，她内心激动得胸部不住起伏，手上也更用力地走着针线。‘伯伯，’她抬起头来，放下手上的

活说道，‘我父亲是因为感到可怕而喝酒的吧，但你干吗晚上总是去喝酒呢——要是我也因为感到可怕而喝了酒呢？’

“我吓了一跳，但保持着平静的口吻答道：‘这没有什么可怕的事情，酒是上帝赐予我们海员来充分恢复精神的！’

“‘对你来说可不是这么回事，伯伯，’她睁着一双大眼睛凝视着我，‘不过所有的人都不该喝酒，这会使我们失去理智，而让魔鬼对我们施加暴力的。’

“‘对，安娜，’我说道，‘但这是上帝在世上做出的这样安排。心情愉快怎么喝总是适度，而悲伤就总要陷于过量，我船上的一个老水手长连浓咖啡也会喝得醉醺醺的，有时说道：‘船长，’当他好不容易透过气来时又接下去说，‘我是个头脑最清醒不过的人呐，你们那些喝得叫人发烧的玩意儿，我几乎从来没有碰过，但这咖啡嘛，是孩子喝的饮料啊！’我像个传教士唠唠叨叨地说了一阵子，只是想驱散安娜脑海中的恐惧和令人不愉快的问题。这时幸亏门铃响了，她得上铺子里去了。

“她再上我这儿来的时候，就绝口不再提起这些事，这样我也不用去损害她心目中高大的父亲形象了。”

“一天夜里，孩子终于呱呱坠地。邻居先生，他就是眼下睡在这座屋里楼上的这个男孩。在我的一生中，这是我唯一的一次这样近地听到生命的诞生，但是并未感到喜悦。当然，安娜的身体还是健康的，只是她自己无法给孩子喂奶。有人把孩子抱到她床前的时候，她只是睁开一双乌黑的眼睛十分苦恼地看了一看，便摇着头叫人把婴孩抱开。我没有看到她吻过孩子，甚至也没有俯头深情地瞅瞅孩子。她躺在起居室里。她母亲则唉声叹气地跑进跑出，想方设法教孩子从一只瓶里吸吮奶水，晚上则把摇篮搬到自己的卧室里。邻居先生，您是熟悉老房子

的，那间卧室就在起居室的后面，当中有一扇门可以相通。

“大约七八天后，我晚上又去酒店喝酒。邻居先生，您知道，一些学者常常得搞点什么新的花样，那时他们打算研究遗传学——这天晚上，我恰好在《汉堡通讯》上看到这样的一篇文章。我不得不承认，尽管我觉得这些说法过于玄乎，但却越来越钻进了这个牛角尖，不能自拔。等我感到这实在过于离奇的时候，才大喊一声：‘净是废话。’

“‘我的上帝，是船长啊！’我听到对面有人在招呼我，‘今天您报纸看得都出了神啦，到底登载的什么东西？’

“我一抬头，看到老医生斯尼特格尔正坐在我的对面，笑嘻嘻地冲我点着头。

“‘那还用说，医生，’我说道，‘今天《汉堡通讯》跟我们疯疯癫癫扯淡啦！’

“‘我还没看过这些文章呐，’老医生说道，‘眼下城里可正闹着肺炎毛病。’

“‘这也是遗传关系吗？’我问。

“‘您的看法呢？’

“‘您自己去看报上说的吧，’我边说就边将报纸递给了他，‘报上的文章说，现在不管什么都有遗传，不论是健康还是疾病，也不论是道德还是恶习，都有遗传。果真如此，要是一个惯窃的儿子偷了东西，那跟那些出身清白、没受父亲影响的小偷的服刑时间相比来说，前者坐牢的时间就应打个对折！’

“‘嗯，是这样，’老医生在看了一眼报纸后，说道，‘这倒是应该这样，但迄今还做不到这点。’

“我直瞪瞪地望着他，说道：‘这是您真实的看法吗，医生先生？’

“‘那当然喽，船长。对于那些造成子女犯罪因素的前辈，即使他们不再被判刑或是业已服刑，但从法律观点上来说至少是必须考虑到他们要负有一部分罪责的。难道您不明白，父辈要不是酒徒，那就很少会造成一个人去喝酒的吗？遗传首先就是嗜好的继承性。’

“我想谈一谈，但他滔滔不绝地说了下去：‘对，对，我完全清楚，青年人的教育问题，青年人要是懂得持之以恒地防微杜渐，个别的也许能够制止那些会酿成的不幸，但绝大多数仍是要造成过失的。你们家的那个美丽的安娜，现在这可怜的姑娘竟带着个婴儿生活了，她大概不具有她不幸父亲的缺点，这姑娘在妇女当中也算个佼佼者。但是……这姑娘在九个月前却犯了过失，那天夜里，由于这种情况您把我从酣睡中喊了起来，您认为是这样吗？我想对您说，船长——这美丽的姑娘在那天夜里醉得不省人事啊！——但她的不幸是否就不是……’

“我已再也听不清楚医生在说些什么，耳朵里只是一片轰响，千百种声音在交错震鸣，但听到了其中的一声最强音。‘你的罪过！你的罪过！’这声音时时在无数声音中间高昂起来。我迅即辨认清楚，这是里克·盖尔斯的声音，一会儿工夫我又看到他穿着风度翩翩的年轻海员衣服浮现在我眼前，他那光洁帽子后面的飘带在风中飞舞；但一会儿工夫他又换成了一张肿胀起来的面庞，瞪着一双浑浊的眼睛恼悻悻地望着我。接着，我又看到了安娜、一个十岁光景好吃的小姑娘正在充满厌恶地喷吐出一口热酒，那是我欠考虑地勉强她喝下去的酒呀；接着又看到她后来硬行喝掉了我面前的半杯酒。一个声音又高喊道：‘你的罪过！你的罪过！’我从椅子上猛地跳了起来，失声喊道：‘对！对！但我要……’我静下心想了一想。这句话我已大声喊

到嘴边了。幸好，大厅里现在还有头脑冷静的医生跟我在一起。他将手搭在我的臂膀上，‘您要怎么，船长？’他平静地问着。

“我又坐了下来。‘我要进行帮助，’我说道，‘尽一个正直的人的一切力量！’

“‘您就进行帮助吧！但我跟他父亲也熟悉——就是不能让安娜和她的孩子遭难！要是您在这方面对我有需要的话，我愿效力，我们可是邻居啊！’

“我用力握着他这个善良人的手：‘再见，医生，这我不会忘记的。’之后，我便站起身来，离开了酒店。我大踏步越过大街，心里充满了美好的打算。我开始酝酿我的遗嘱内容。

“我走进小房间去看看安娜，这时她躺在床上伸出了两条臂膀，发呆地凝视着她那绞扭着的双手和她那微微抖动着的手指，好似那样就能解开生命之结，又像是迷失了航向的人的一种茫然的神色。我坐到她的床边。‘安娜，’我说道，‘你的神色如此忧伤，你这会儿身体到底舒服不舒服？’

“她慢腾腾地抬起头来望着我：‘现在？’我点点头，她又说道，‘现在我只是在想。’

“‘那你在想什么呢？’

“‘想我的父亲，伯伯。’

“‘不想你的孩子吗？’

“‘我的父亲——他更叫人感到温暖。伯伯，请原谅。’她说完之后，松开了绞扭着的双手，指指窗户旁边的小钱盒。盒子的锁眼里插着一把钥匙。‘我有了我父亲亲笔写的信呐，我要好好保存这些信件。它放在盒子的最上面的格子里！要是你愿意的话，请把这些信递给我！’

“我把这些信件拿给了她。她把它放在枕头下面，然后翻过

身来，用自己的面颊压在上面。‘伯伯，’她说道，‘不知怎么的，我现在已清晰地看到了他的面容。——也许——他是那样善良，那样富有同情心……’她心神不定地在床上坐了起来：‘伯伯，我过去没有想到，片刻也没有想到过！今天夜里，我听到了父亲的声音，是那样的温和，仿佛要把我拉向他的身边。这是你无法想象的呀！但我要向他走去，他却走开了；当我在沉入海中的时候，他又哗啦哗啦地在我的上面移动过来。后来，我听到了孩子的啼哭声和我妈妈开始哄孩子的歌声。’

“‘这些都是你做的梦，安娜，’我说。

“‘嗯，也许是这样，伯伯；可是……’她轻微得几乎听不出声地说道，‘我是多么乐意在我父亲那儿呀！’

“‘最好还是想想孩子吧！’我说道，‘让里克·盖尔斯好好安息吧！’

“她迷惘地凝视着我，说道：‘这孩子嘛，这是一项罪孽，由于这个缘故，连我喂他的奶水也枯竭了。’

“‘唉，扯淡！勇敢点看看他！这小子跟上帝所赐的其他任何孩子可是一模一样！先让他长大，我愿帮助你的，安娜。我们把他培育成为一个有本事的人，一个出色的舵工，一个船长！当他驾驶着帆船首次远航归来，我们两个站在码头上，他在船上挥着帽子，下锚的铁链声丁零当啷作响——好哇，船长……嗯，这孩子嘛，我们该怎样给他施洗礼呢？我想，叫他里克好吗？你对归于里克·盖尔斯家的人有什么意见吗？’

“一声长叹打断了我的话：‘嗯，伯伯，可是日后他的妈妈站在码头上，她还是个没有出过嫁的姑娘！’

“‘你的罪过！你的罪过！’这声音又在我心里高喊着，是那样的凄厉，是那样的恐怖，像浓雾中的汽笛声。在灰暗的浓雾

中听到这声响，也不知道它是从何处传来的。在紧急之中，我的脑际突然闪过了一个想法，便说道：‘安娜，我已六十多岁了，无非是你的一个老伯伯而已。明儿个我便立好遗嘱，由你和你的孩子继承我的所有财产——这是一个正派公民的一份财产。过了多年，你还可以自称是我的妻子——不管怎么说，这份财产便留在你老安娜的身边——你也不会被看做是一个老姑娘啦！’

“邻居先生，我不清楚，这种办法也许并不合适，但我也想不出别的主意好进行帮助；其实只要解决问题也无关紧要。

“但是安娜霍地站了起来。‘不行！’她喊道，‘不，这我不愿意！你是个规矩的、正直的人！哎呀，伯伯。’——我看到她全身簌簌发抖——‘你是知道的———个人的名誉是不能蒙受玷污的啊！’她抖抖索索地抓住我的手，吻了一吻。

“‘安娜，’我说道，‘这我不会勉强你，但耻辱只是人们当中的一种看法，而它在端正的实际生活中会被吹得烟消云散。想到孩子，我什么都在所不惜！’

“‘不行，伯伯，这绝对不行……绝对不行！’她的一双眼睛战栗地转动着，伸出两条臂膀，绞扭着纤细的手指。‘不过……你还是想想别的办法，’她胆怯地又说道，‘我的孩子，他将由于自己母亲的缘故受苦受难呐。帮助帮助他吧，伯伯！你能够确实答应我永远忘不了我的孩子吗？即使在你弥留的时刻也想到我的孩子吗？’她睁大眼睛惴惴不安地望着我。

“这时我将自己的手轻轻放在这可怜、年轻的姑娘的头上，说道：‘安娜，我永远不会抛弃这个孩子，不然上帝在我离开人世的时候必定抛弃我！明天就明确你的儿子是我的财产继承人。’

“她像获得拯救般地叹了一口气，将头往后沉到枕上：‘我敬爱的伯伯，我谢谢你！现在你可以走啦！我想睡一会儿！’

“我在她的床前又站了片刻，看到她的脸庞是这样苍白，并且此刻已合上了眼皮。‘晚安，我的宝贝安娜！’我说着，并轻轻亲了一亲她的前额。

“她又睁开眼睛望了我一眼，微微地点点头，接着我便走了。

“我踏进厅堂时，她的母亲正将最后一位顾客送到门口。‘晚安，盖尔斯太太！’我招呼了一声，便径直上楼回自己的房间。

“我听见关上了大门，接着或远或近的所有教堂的尖顶上传来此起彼落的钟声，渐渐地，屋内、屋外都趋于静寂。我睡着了，自己也不知道这一觉睡了多长时间。但不知什么响动声把我吵醒了，不过我还没有完全清醒过来，理解这是怎么一回事，曙光已透进室内。我终于认为，这是大门上的锁链滑落下来的声响。但这怎么可能呢？……每天晚上都将它从一只高悬的铁扣上面解下来的。我躺在床上琢磨着这个情况，甚至脑际掠过盗贼作案和小偷撬门进来的想法。这当儿从走廊里又传来了一阵声响，当啷当啷，但同时夹有一点很轻微的清脆声音，好像是铃声。

“我敏捷地下了床，穿上衣服，从盒子里取了左轮手枪，蹑手蹑脚地下了楼，进了走廊。但没有看到什么情况，也没有听见什么动静，走到大门口，才发觉门没有锁上，在对面楼上透过来的灯光中，清楚地看到门铃被一块头巾包了起来，锁链已给松开，垂吊在一边。

“周围依旧死一般的静寂，孩子似乎睡得正甜。我推推铺子的门，门锁上了；但我转过身却看见起居室的门没有关严，我又推开点房门，冲着安娜的床上望了一下。夜晚点上的灯还放着光亮，但曙色已渗入屋内，床上没有人，被子一半给掀在床

边；隔壁房间里传来里克芯的鼾声。

“邻居先生，一刹那间，我完全明白了，我完全明白了！有如一声霹雳震过我这周身的老骨头，我顾不上头上没有戴着帽子，手里还握着左轮手枪，好像自己被人撵着似的，便奔出门外，奔过一条街又一条街，终于跑到里克丢失他年轻生命的地方，那条小河横陈在我的眼前，那座桥飞跨在河上。

“桥下，黑沉沉的河水缓慢地向东流去；河上，朝霞里初腾起的水汽闪闪烁烁如血；两岸，高大的仓库投下了半截背影。这是个寒峭的清晨。我仅仅看到几个挑着面包担子的人从我的身边走过。

“这时桥那头来了一个菲尔兰德的妞儿[①]，一个非常年轻的姑娘，她大概是要急急忙忙赶进城去，但在桥上停下了脚步，她因为戴着一顶圆草帽，身子伸到桥栏杆的外面，只是发愣地瞅着河里，并没有发觉我悄悄地向她走过去。她一如这些人家的女孩那样臂里挎着一个式样的篮子，篮里装满了百合花，这时她往后伸手到篮里拿了一束鲜花，扔到了河水里。我猛地一震，收住了脚步，心里喊道：‘是这儿！’这时我又看见这个年轻的姑娘接二连三地伸手到篮里，抓了一把又一把的花朵，投向水里。我捋捋自己的头发，将心不在焉还握在手里的左轮手枪揣进口袋里。当我走到姑娘跟前时，看到她扑簌簌滚下的泪珠落到鲜花上面。‘不用害怕！’我说道，‘你在这儿到底是向谁撒花？’

“她骤然看到了我，便直着喉咙大声喊了起来：‘救人啊！

---

① 菲尔兰德位于汉堡东南，是荷兰来的移民的居住区。这里大约是指荷兰移民家的女孩。——德文版注

救人啊！哎呀，这美丽而又苍白的女人啊，她还如此忧伤地瞅着我呐！’

“‘你说什么来着？’我喊道，‘说吧，孩子！难道她在下面？’

“这个姑娘使劲地点着头，扑簌簌地落着眼泪。

“我从桥上仔细地察看着河水流去的东头。在那头一座仓库后面停泊着一条平底小帆船，船的左边河面上有个什么东西在微微闪亮。大地刚沐浴在熹微的晨曦之中，水下还多半一片灰暗。”

船长讲到这里停顿住了，喝着杯里的残酒，并紧紧抓住我的手。“邻居先生，这不要详细讲啦，”他说道，“这就是她啊，是飘到船旁边，她穿的那身睡衣给什么东西钩住了，也就把她的躯体拦住了，不再顺流而下啦。这当儿人们听了喊声都跑来了，我们把她弄到岸上，抬到一所房子里，请来了一位医生，想尽了一切办法抢救，但是她年轻的灵魂早已上可怜的里克那儿去了！我指望，上帝已宽恕了他们父女两个。”

船长沉默了一会儿，接着又往下讲了。“我回到桥上，那个小姑娘还一直站在那儿，只是呆呆地望着方才捞起这亲爱孩子的那边河面上，呆呆地望着河水依旧缓缓流淌的那边河面上。我拉着她的手，跟她说道：‘跟我来，我要买下你的全部鲜花，把它放在这已经长眠的女人的灵柩里！’

“这样我们就走了，回到家里，里克芯和婴孩还酣睡着。我把女孩子带到自己房内，给她吃喝点东西。我觉得，首先得让这个冻坏了的孩子恢复一下。橱里还有一段熏腊肠、一小块面包和一点儿甜酒。接着我便走下楼去，跨进了起居室，这里一切如旧，跟我离开时一样。我从开着的房门里看到里克芯坐在

里间的床上，挺着上身，忙着用小被裹好婴儿，嘴里还哼着《摇篮曲》。

"'这一下对头喽，盖尔斯太太！'我说道，'您可显示出您的全部美德啦！'

"这时她才发现我，吓了一跳。'是啊，里韦伯伯。'她说道，'我要赎罪孽，就得这样拼老命干啊。'邻居先生，By jove，这个女人像个耐性子的天使怔怔地望着我。我便把本来还要向她倾泻的悲痛埋蓄在自己心里了，倒想请她原谅我平素对她的怨言和嘲笑。

"当我告诉她这晴天霹雳的不幸消息时，她双手簌簌发抖地把婴儿放进床前的摇篮里，只是喊了一声：'上帝向我这可怜、懦弱的人伸出手吧！'她准备下床站起身来，这时我离开了她，回自己房里去了。我已把菲尔兰德的妞儿还待在我房里一事都忘了。

"这时菲尔兰德的妞儿已把百合花整整齐齐地放在桌上的大脸盆里，自己挎着空篮子和圆草帽，站在门厅的当中。'你吃好了吗？'我问。

"'嗯，先生，谢谢你。'

"我将两个塔勒[①]放到她的手里，这时她的圆脸蛋儿漾起了笑容。

"'你叫什么名字？'我还问道。我觉得，好似不该让她离开我们，仿佛她一走便会把那跟我们孩子最后告别的一幕情景一道带走。

"'特林克！'她快乐地回答着。

---

① 18世纪还通用的德国银币。

"'你的摊子摆在什么地方?'

"'摆在少女小路旁边，新土堤的角上。'

"她点点头走了，我从窗口还看到她跳跳蹦蹦跑到了街上。

"之后，我还向她买过鲜花，特林克总是挑拣最美丽的给我，夏季她给我挑红丁香和红玫瑰花，秋季她给我选白色和紫色的翠菊。她也完全知道，我买这些鲜花是去献到谁的墓前的。

"……回过头来再谈第二天的情况，我们的安娜躺在灵柩里，她娇美依旧，但躯体业已冰凉，她昨天还睡在暖和的床上啊！对她的一切关心都结束了！她母亲把她湿润而又乱蓬蓬的头发弄弄干，再编结成多束乌黑的发辫，用细密的亚麻布轻轻包拢起来。她还在孩提时代就没能穿过十分漂亮的衣服，现在我们替她换上了从铺里买来的最出色的服装。这样她又一次 full dress[①]躺着了，她那美丽、宁静的面庞和那苍白的双手的四周都放上了铃兰花。夜里，我静静地守在她的身旁，握着她的一只手，死者的寒气一直透向我的臂膀，这手已不会再握我的手了。我久久地凝视着她那双已合上的眼睛，这双眼睛已迅即厌倦了。"

船长沉默无言了，端起半杯酒，一仰脖子喝光。"酒已冷了，"他说道，"邻居先生，过去的这段事情都说完了。可是还要为自己调配同样的酒啊！那就谈谈另一段事情吧！"

"但是您还要跟我说说，怎么……"

"到底要问什么？说实在的，打那天夜里以后，我便像今晚这种样子，天天晚上喝酒。我的那个老伯父，我过去还想带安娜去看他一次的老伯父已离开人世，不过我是他的财产继承人，而且安娜也已去世了，我们便卖掉汉堡的那所简陋房屋，由我

---

① 英语：盛装。

带着男孩和他的外祖母搬到这儿来了，但是原先的旧屋业已倒塌，于是便在原宅基上盖了这座新屋。邻居先生，您也知道，这男孩的外祖母新近已在这儿长眠地下了，但还应该将这年轻的里克·盖尔斯培育成为……”

“船长，这我们一起来合计合计！您已如愿立好遗嘱了吗?”

“这在法律上已具有一切效力。”

我点点头。“现在天已很晚了，今天我们就别再喝酒吧！晚安，船长。要是我们这两个男子汉按照罗盘都驾驭不住这样一个小家伙，那就见鬼啦！”

老船长感激地握着我的手，接着我便回家了。

从上次谈论这段往事后，已过去近十年时间。一年一度的秋天又来临了，但方才九月初，阔叶树就已落下遍地黄叶。

老船长里韦垂垂老矣，但身体健壮，现在还是一个很出色的园丁。他的果园里有一些近乎纯种的幼树，其中有些好嫁接的给我们嫁接过来了，这些优良的、已为人们几乎淡忘的品种便从他的老果园里引进了我们的果园，增添新的光彩。眼下我们园子里的良种果树已有大理查德啦，佩里内泰啦，比雷·布朗啦，福特贝加宁啦等等，多年来已收获了大量果实。老船长家园里的果树的树干和枝枝条条的树皮像白杨树树皮一样闪闪发亮，果树都整修得干干净净，好似栽在甲板上一样。现在他雇用了一位和蔼而又聪慧的女管家。到了夏季，每天下午，尤其是星期天，他总是喜爱上我们家平台上来喝咖啡，消磨时光，即使那儿的东南风吹拂着他的白发，也不减他的兴致。当我的妻子对他的一桩什么事情表示担心时，他总是很有礼貌地说道：“谢谢，夫人，我们过去对这看法是不一致的。”我们喝完咖啡便去果园里散步，察看果树，谈论丁香和紫罗兰，在这些方面

各自都想胜过对方，这些事情都心存妒忌。

暮色降临时分，我便伴送他回家，路上我们便谈谈里克——也只是谈里克的事情，他心里对里克确是充满了希望，而且谈论里克就是一种愉快的事情。

晚上，除了我上他那儿去闲聊一会儿外，他都是独自待在家里。我待在他那儿是从来没有一次不喝马德拉群岛[1]产的格罗格酒的，此外便是阅读他的《汉堡通讯》，特别认真地关心船只的航行消息，这些船老船长都在上面待过，而里克现在已待在其中的一条船上。

当年，老船长和我有幸认识了一个青年。他是我们那儿教堂司事的儿子，颇有才华，刚在神学院考试及格。我们便紧紧抓住他教了里克两年书。事也凑巧，两个人对数学都非常爱好，可以说都有天赋。这就把教学双方的两颗年轻火热的心连在一起了，此外这个学生也勤奋努力，不甘落后。在空闲时间，他们两个漫游于森林，徜徉于田野。采集植物标本，或是在船长的屋后锻炼爬桅杆，玩杠子，使四肢的动作灵活敏捷。这些器材是船长特地叫人竖立起来的。他们两个也成了朋友。现在里克每次回家，便去看望已在我们村里任教的青年教师弗里茨·奥耶，这是他的头一桩大事。

里克还在外地的一所学校里读了两年书，后来老船长就叫他对新教施坚信礼，把他送到汉堡的一条不错的船上干活。十个月前，他已成为老情人号船上的舵工。这条船还一直为吕贝克公司跑海上运输。不消说，我朋友的老东家已离开人世，他年轻的堂弟现在是公司和老房子的新主人。

---

① 位于大西洋中的群岛。

我还得谈一件事情，就在一个小时以前，我的房门霍地给推开了，我的朋友、约翰·里韦老船长面色雪白，颤巍巍地向我走来，他把脱下的帽子放到一张椅子上，揩着苍苍白发上的汗珠。

“出了什么事，船长？”我惊慌地叫道，“您的脸色可难看极了！”

但是他一下紧紧捏住我的双手，一个劲儿地晃着脑袋：“是高兴得这种样子，邻居先生，是高兴得这种样子啊！God bless you，sir！这小伙子当上船长啦！”

“哎呀！”我失声叫道，“这消息就会传开啦！”

“是啊，是啊，就在这儿上面写着呐！”他从口袋里掏出了一张电报，得意扬扬地将它在我的眼前扬了一扬。“他的前任在里约热内卢那边患黄热病死亡，他便被提升为船长，而且仍要继续干下去……By jove！老情人号的船长！这年轻的吕贝克主人真懂得挑选人！……但是……我是干吗来的啊，邻居先生！后天您能陪我跑一趟吗？”

“上哪儿？可不是上里约热内卢吧，船长？”

“不，不！”老船长微笑地说，“上汉堡，老情人号在里克·盖尔斯船长的管领下于那儿的码头上抛锚停泊……啊，安娜，我亲爱的孩子，你是不想亲眼看到这情景啊！”

他用一块蓝色的大手帕擦着自己的眼睛。“但是今儿晚上，邻居先生，”他破涕为笑地接着说道，“我们两个在我的小房间里喝上一杯烈酒——Goddam[①]！——喝我那陈年的牙买加酒！”

“好！”我大声喊道，“船长，我跟您一道喝酒，我跟您一道上汉堡。为我们的小伙子乌拉！”

---

① 英语：地道的。

……老船长走了；我也没有什么好再讲述的了。现在一切都很好，这是由于我们抱有希望。当然，要是我们老是怀念老里克，却不将这孩子的顽皮胡闹逐步诱导解决的话，这也只不过是一种希望。但希望是走向生活的支柱，希望是带动自身前进的巨大力量。

（江南 译）

昔影随形

几年前，仲夏季节，每天都是炎炎的太阳高悬当空。我到了耶拿[1]，就像从前马丁博士[2]一样，投宿古老的“熊罴”客栈。我在旅客登记簿上写了自己的姓名、职业和居住地点，也就是我出生的地方，并跟店主絮絮叨叨地闲聊了一阵风土人情。

在到达耶拿的次日，我登上了“狐塔”，还攀上爬下地游览了一些别的名胜古迹；下午，我才回到客栈里那大开间的、然而空落落的客房里。溽暑倦人，我将身子落进一只颇深的安乐椅里，面对一瓶英格海姆饮料，背临一只冷炉子。时钟滴答滴答，几只苍蝇贴在窗玻璃上嗡嗡哼唱，老天爷发慈悲，这些轻声低吟催我入眠，呼呼大睡。

那梦乡外的人间世事，首先惊动我的是一个男人响亮而又温情的说话声音，好像是在跟另一个人话别，那么关注地再三叮嘱。我略微睁开惺忪的睡眼，看到在那张离我安乐椅不远的桌子旁边坐着一位稍上年纪的大人先生。从他的装束来看，我估量是个总林务官。他正向对面的一个也穿绿上衣的年轻人谆谆嘱咐。这时，玫瑰色的夕阳余晖映红了房内的墙壁。

---

① 位于德国图林根州。

② 1522 年 3 月，马丁·路德从瓦尔滕堡赴维滕贝格，途经耶拿，在古老的客店宿夜。——德文版注

“而且你还要时刻记住，”我听见那位老人说道，“你这个人喜欢幻想，弗里茨，你甚至还写过一首诗呐。到了老爷子那儿，可别再写这样的玩意儿啦！好，走吧，代我问候你的新主人。到了秋天打猎的日子，我将来了解你的情况！”

之后，这个年轻人便离开了，我也完全清醒过来。老人站在窗口，前额抵着窗玻璃，像是再次目送着远行的人渐渐离去。我喝掉瓶里余下的英格海姆饮料，这时总林务官别转了身子朝着房里。我们打了个照面，点头致意，好像都了结了一桩事情。房内只有我们两个人，一会儿工夫，我们相互便兜搭起来，坐下来闲谈聊天。

他五十岁光景，身材魁梧，花白头发，络腮胡子，张着一双眼睛和蔼可亲地瞅着你，顿时便开起玩笑来了。他那具有轻松幽默感的语言显出是一个心情开朗的人。他握着一只猎人用的短柄烟斗，旋即将它点上，便娓娓叙谈起来：他对这小伙子已抚育多年，现在把这小子推荐到自己的一个老朋友，也是老同事那里去进一步深造。我想到他方才对于年轻人的谆谆告诫，便问他怎的这样厌恶抒情诗人，他微微一笑，摇摇脑袋。

“根本不是这么一回事，亲爱的先生，”他说道，“恰恰相反！我的父亲是个乡村牧师，他就具有诗人的一些气质，少说也写过一首赞美诗，还曾将它印成传单广为散发，这首赞美诗至今还在我们家乡农村里传诵，人们在唱完“你指引着路”后便接着唱这首诗。再说我自己，甚至还在毛小子的年代便能滚瓜烂熟地背诵乌兰德[1]的一大半诗歌，尤其是在那一年的夏天……”他蓦地伸手去抚摸着自己那臊得有点儿发红的面庞，随即悄悄

---

① 路德维希·乌兰德（1787—1862），德国诗人，后期施瓦本浪漫派的代表。

地转换了话题，说道："闻到那树林边上的香忍冬可比哪一年都香啊！但因此也使一头牡狍，还有一次简直难以宽恕，一只鸨，一种难得碰到的猎物，就从我的枪口下逃掉了！眼下，小伙子可没有这么糟糕。我们要是偶尔唱起了：'万岁，大地上的万木欣欣向荣地披了绿装！'那对面的老爷子就会大发雷霆啦。您一定熟悉这支美妙的歌[①]吧？"

我熟悉这支歌。弗赖里格拉特不也是借无关紧要的事物发泄其忧国忧民的愤懑情绪？我这时觉得，老人突然感情激动起来，这引起我的注意。"后来的几年，香忍冬还是这样香气袭人吗？"我小声地问。

这时，我的手给他一把抓住，并给使劲地握了一握，使我强忍住一声喊叫。"这是不会从人世消失的，"他犹豫片刻，将身子挨过来，小声地又说道，"芬芳香气常在……只要她活着！"接着又给自己斟满了一杯淡酒，并且一仰脖子将它喝光。

我们又闲谈了一会儿工夫。我听他讲述了一些富有神奇色彩的林区生活和打猎故事，从他的一些谈话中，我还判断他恬静地过着严肃生活。暮色已经四合。房内已坐满了旅客，灯也点上了。这时总林务官站起身来。"我很想再坐一会儿，"他说道，"但我的妻子已在等我回家啦，眼下家里就我们两口子，儿子在鲁拉林学院读书。"他将烟斗插进兜里，喊了一声那条没有给我发觉躺在房间角落里的棕色短毛大猎狗，又跟我握了一握手。"您打算什么时候离开这儿？"他问。

"我打算明天走！"

他茫然望着前面怔了一会儿。"您不认为，"他没有用目光

---

① 指德国后期浪漫派诗人威廉·缪勒（1794—1826）创作的一首歌。——德文版注

对着我，问道，“我们刚才结识，还可以再来往来往吗?”

他的这种想法正合我的心意。在我长达两周的旅途中，今天，我首次跟一位萍水相逢的人倾心交谈。不过我没有立即回答他，而在心里捉摸着他的意图。

但他又接着说道：“让我坦率地跟您说吧，您的性格给我留下了良好的印象，除此之外还有您的口音，或者更确切地说您那讲话的语气，这激起了我心里的这种愿望。我觉得，这使我感到非常亲切，确实……”他没有明确说下去，却蓦地抓住我的一双手。“您这样做，我将会感到高兴，”又说道，“我的林区住所离这儿只有一个多小时路程，在橡树和冷杉的树丛中——可以允许我告诉我亲爱的老伴，几天后将有客人光临吗?”

老人向我投来的目光是那样恳切，使我高兴地答应他明天便去拜访。他笑嘻嘻地一个劲儿地摇着我的一双手，说道：“就说定啦！好极了！好极了!”他打了一个呼哨呼喊猎犬，再次向我挥了一挥插着鹞鹰羽毛的帽子，之后便跳上了一匹黑马，奔驰而去。

他走了，旅店店主走来向我说道：“总林务官为人正直，我就料到你们会结识的!”

“那您怎么会这样料到的呢?”我针对他的话问。

店主笑了起来。“哟，您这位先生自个儿还根本不明白吗?”

“那就请您告诉我吧！我该明白些什么呢?”

“啊呀，您和总林务官太太是同乡啊!”

“我和总林务官太太是同乡？这我怎么一点儿也不知道。我可没有跟总林务官谈起我是什么地方的人啊，这还是听到您说才知道这么回事的。”

“嗯，”店主说道，“这您当然没有谈起过，他嘛也没有翻

阅过旅客登记簿。但这恰巧也不是什么新闻啊！”

我思忖了一下，原来是这么一回事！难道我的乡音是这样浓重，竟丝毫没有改变？不过，近三十年内，在我们家乡，所有像我们这样人家的姑娘，我都认识，我可从来没听说过有个姑娘出嫁到这么远的南方来的。“您恐怕是弄错了。”我对店主说道，“总林务官太太做姑娘时叫什么名字？”

“这就说不上了，先生。”他回答道，“但我觉得，总林务官的父母、年老的牧师夫妇在世的时候，当年他们带着个八岁光景的小姑娘走过我这儿门前的情景，就好像在眼前一样。”

……我不想再追问下去，也就谈到这里算了，只是叫他仔细地向我指点一下到总林务官家去的路。

次日黎明，树叶上还沾着点点露珠，路边灌木丛里的雀儿方才聒噪，我便漫步上路了。走了一个小时光景，最后沿着一座橡树林的边缘，按照店主的指点，我便向左折入一条宽阔、绿荫覆盖的大道。一踏上林荫大道，那座新朋友的住屋已遥遥在望！继续又走了约莫一刻钟时间，那迎面传来的嘈杂声响便打破了林区的寂静。绿荫如盖的树木到此终了，眼前展现出一个明晃晃的池塘，塘那边便是一座巨大的古老住宅。它沐浴着朝霞，敞开着大门，门上装点着一支粗大的鹿角，门前有好多级台阶。一群猎犬狺狺吠叫，少说也有大小六七条。蓦地，随着一声尖锐刺耳的呼哨，它们便都安静下来了。

“您好，非常欢迎光临！”一个我已熟悉的男人声音高喊着。这时他已亲自迎出门来，下了台阶，绕过了小池塘，但出来迎接的不只是他一个人，还有一个少女般风姿绰约的女人。她挽着他的手臂，走到跟前，才使我看清她已近四十岁光景。她几

乎重复了一遍她丈夫已说过的一番话，欢迎我的来临。她那微启着的唇边流露的一丝亲切感情，依然留在她娴静的脸庞上，一时还没有消失；这可叫人完全确信她的真情实意。随即，我们一起进了屋，此刻我才注意到，她时时让丈夫的胳膊托住身子，好似在向他表示："我的生命依托在你的身上，你也高兴地负荷着我的生命，你我幸福与共！"

走进了一间中产人家陈设简单的房间，我们落了座，便喝早晨的一道咖啡，他们为了等我而把喝咖啡的时间推迟到这个时候，这时总林务官将身子舒适地靠在安乐椅上。"克里斯廷芯，"他一边说着，一边用戏谑的目光向我和他的妻子扫了一眼，"我给你邀来了一位可亲的客人，虽然我还不了解他的姓名和身份，但他在告别的时候是会告诉我们，而好让我们再去寻访他的。有机会接触一位可亲的人，而不总是跟枢密顾问大人或是少尉交往，这真叫人快慰。"

"那我就自己介绍一下吧，"我笑嘻嘻地说道，"我不用藏藏掖掖。"但我在接着介绍自己是个普通的律师和我的姓名时，这位夫人猛地一怔，别过脸来瞅着我。我感到，她的目光久久地停驻在我的脸庞上。

"你怎么啦，夫人，"总林务官大声说道，"我觉得律师也不错啊！"

"我也是这样看法。"她说着，并递了一杯咖啡给我。咖啡四溢的香气使我对什么都无异议。这位夫人站起身来，走到窗口跟前，向窗外撒了一把面包屑，之后又回来落到她的座位上。外面，一群鸽子，像雨点似的从屋顶上急骤地飞落到地面上，再加上从屋前菩提树上唧唧喳喳飞来的麻雀，煞是一番乱哄哄的皆大欢喜景象。

"它们乐坏了!"总林务官冲窗子那边示意地歪歪头，笑着说道，"打我们的保罗上鲁拉以后啊，她便情不自禁地经常给饿汉施舍面包屑啦。不论是孩子，还是贪吃上帝马槽里饲料的小偷都一视同仁地施舍!"

这位夫人平静地将杯子就到嘴边，说道："难道孩子是孤独的吗? 我想上帝与他同在!"

"得了，得了，老伴，"总林务官喊道，"我确实感到，你比我聪明得多。我们不要再争执啦。"

我们又聊了一会儿天。这位夫人每次转脸对着我的时候，我总是不失时机地竭力想在她的面庞上寻觅熟悉的特征。虽然有几次，从她的面庞上，好像倏然使我依稀认出早年一个小姑娘脸蛋的痕迹，但我还是不得不心里跟自己说："你不认识她，你可从没有看到过她呀!"我也细心地听了一听她讲话的语音，她也没有像我们家乡人那样把那些近似的元音和辅音发得含混不清的口音，不过只有几次把别的一个辅音前的 S 尖声发了出来，而对于我来说这是已早就解决的问题了。

上午，我由总林务官陪着去看了一看附近的森林。他还领我去参观了主要采伐区，那里有古老的橡树，也有才指头般粗的幼树。他向我详细地讲述了一套森林学的知识。我们看到了一头十六叉角的牡鹿和几只狍子。甚至还有一头雄野猪从泥泞的沼泽里伸出个长满鬃毛的黑脑袋来，用一双眯缝眼瞟着我们。我们没有带猎狗。"只管不动声色地往前走。"总林务官关照我说道，"我们便好平安无事地回家。"

午饭后，总林务官把我领到后楼的房间里。"您要想写信，"他说道，"这儿笔墨纸张俱全! 这是我儿子过去住的房间，凉快而又清静!"他又把我拉到敞开着的窗户跟前，"您可

以往下看到花园的一角地方，它后面为一泓池水环抱，往那边便是绿茵茵的草地，再往前便是苍郁的高大森林……这儿使您远离尘世的一切喧嚣！您一路上走来也累了，好好休息休息吧！”他说完话，便跟我握手告退。

他离去了，我按他方才的一番介绍，领略着这儿的风光。从打开的窗口传来了花园里篱雀啾啾叫声，黄鹂声声啭鸣，还有附近森林那儿的鹞鹰，在树梢上面的蓝天里盘旋，鼓翅鸣叫。这一切声音越来越远了，越来越模糊了，之后便什么也听不见了。

我终于醒了过来，我已睡了好长时间，我那怀表上的时针已指到五点上，得赶快写信，六点钟有一个仆人进城，便好将它带走。

这样我便很晚才下楼去，我发现总林务官夫人坐在菩提树荫下的长凳上，做着针线活儿。“这是给我们保罗做的！”她好像表示歉意似的说道，并且把活计推到一边，“这孩子穿衣服很容易破损，他还年轻又大大咧咧，而且满不在乎！您睡得好熟，太阳都要西下啦！”

我问到她的丈夫。

“他得跑开一会儿工夫，去处理些业务上的事情，但他叫我向您问好，还关照我，我们正好进一步攀谈攀谈，并再穿过冷杉林往那边山路上去转转，是上午您和他没有去过的那一边，过一会儿他会来找我们的！”

她接受了我的请求，又继续尽母亲的心意，为她儿子做衣裳，接着我们又聊了一会儿工夫，这时总林务官还没有回来，她便站起身来。“去走走吧！”她一边说着，一边脸上泛起了红晕。

这样我们便并肩地在高大冷杉林里的小道上漫步，一缕夕阳渲染得半边明亮。我们渐渐地中止了谈话。我时时一瞥她的侧面轮廓，但这并没有使我多看出点什么名堂。

“尊敬的夫人，请允许我，”我终于说道，“干扰这树林里的寂静气氛，我迫切地要向您说起一桩事情，向您提出一个问题，您肯定理解，一个漂泊异乡的人总是多么怀念故乡！”

她点点头。“请只管说吧！”她说。

“我相信自己看得很清楚，”我开始说道，“我在今天早上介绍自己姓名的时候，您好像怔了一下。您过去听到过这个姓？我的父亲，至少在家乡还是大家都熟悉的。”

她又频频点点头，说道：“是啊，我回想，在童年时代听到过您这个姓。”

随即，我便告诉她我家乡的地名。她一听愣住了，睁大一双眼睛定定地望着我的眼睛，接着便眼里汪出了泪水。

我有点吓慌了。“我可没想到这会引起您伤心，”我说道，“是‘熊罴’客栈的店主看了旅客登记簿后，说我们两个是同乡的。”

她长叹了一口气。“要是您真是在那个地方出生的话，”她说道，“那我们就确实是同乡啦。”

“可是，”我略为迟疑了一下，接着又说道，“当年家乡的每户人家，我自以为还是知道的，但不了解您是哪家的？”

“您过去是不会熟悉我们家的。”总林务官夫人说。

“这恐怕不见得！您是哪年离开家乡的？”

“来这儿都快三十年啦。”

“噢，那时我还待在家乡嘛，后来我们好些人才不得不远走他乡。”

她摇摇头。“不是这个意思。我的摇篮……”她犹豫片刻，接着又往下说道，“我大概也没有睡过摇篮。我出生在一个穷苦工人租借的一所茅屋里。我是一个穷工人的女儿。”

她抬起明亮的眼睛瞅着我。“我父亲叫约翰·汉森。”她说。

我竭力搜索记忆，但没有一点儿印象。我们那儿姓汉森的人多得如海滩上的沙子。“我认得不少工人，”我回答道，“我小时候甚至是一个工人家的每周常客。我直到今天还对他们感到非常亲切，对他和他那性格随和的妻子十分感激。但您也许说得对，您父亲的姓名对我却是陌生的。”

“您应该了解他的啊，”她呼喊道，“您要是了解他，那您就会深深喜爱这些被称为小人物的人啦！我还没到三岁便失去了母亲，这时父亲是我唯一的亲人，但在我八岁的时候，他又突然离开人世，撇下了我。”

我们走了好大一会儿工夫，谁都没有再说话。我们用手拨开那些在我们前面张舞的树枝。之后，她抬起头来，好像想要说什么，终于迟疑不决地讲道：“我现在还想再告诉您我的同乡一些情况。这可真有点儿奇怪，并且又在我的脑际一再闪现。我常常觉得，在我母亲在世的时候，我过去还有过一个亲父亲。我很害怕那个父亲。他对于我，对于母亲不是大声咒骂，便是出手殴打。我总是远远地避开他。但另有一个亲父亲也是不可能的啊！我麻烦人去查阅过教区记事录，母亲就嫁过他这么个男人。我们共同在苦难中煎熬，一起忍受饥寒交迫，但却从未缺少疼爱。我还清晰地记得一个冬日夜晚的情景。那是一个礼拜天，当时我约莫六岁光景，我们把中饭凑合过去了，晚上确是盖锅啦，我饿得要命，炉子也差不多冷啦。这时父亲睁着一双动人而又乌黑的眼睛瞅着我，于是我冲他张开小手臂，随即

我就被他用一条旧毯子裹了起来，搂在他那坚实而又温暖的胸口。我们穿过一条又一条乌灯黑火的街道，但天上繁星闪烁。我瞅着一颗又一颗的星星。‘谁住在那上面？’我终于问道。我父亲回答说：‘是不会忘记你的上帝住在上面！’我又瞅瞅星星，它们忽闪忽闪地朝下面的我眨着眼睛，是那样脉脉含情而又和蔼可亲。‘父亲，’我说道，‘求求上帝今天晚上给我们一块小面包吧！’我突然觉得一颗热乎乎的泪珠滴到我的脸上，我思忖，这大概是仁慈的上帝掉泪了吧！我还清楚地记得，后来我饿着肚子爬上了自己的小床，但却是安安静静地睡着了。”

她沉默了片刻。我们缓缓地在林中小径上继续走着。

“但在我母亲在世的那一段时间里，我却无法把握住我父亲的形象，我只记得他那个粗暴而又吓人的面目，这使我百思不得其解。”

蓦地，她屈膝跪到那些繁生在贫瘠沙地上的千日红跟前，采了一把淡红色的小花。之后，我们又往前走去，她手上一边用这些小花编着花环。

我捉摸着她刚才说的话，在我的脑际浮现出一个粗暴的年轻人形象。我很熟悉这个人，但他可不叫这个名字啊。“孩子也是，”我的目光跟着她那灵巧的手指移动着，并终于说道，“常会想到隐隐出现的鬼魂，害怕得用双臂紧紧抱住亲人的啊。再说，不管什么地方穷人家孩子的父亲都是那副给折磨得惯常的模样，那您也一定是很熟悉的嘛，这就会使您幻想出在那记忆空白的年代里有那么一个怪影啦。这并没有什么奇怪啊！”

但这位尊贵的夫人莞尔一笑，摇摇头。“捉摸得好，”她说道，“不过我可没滑入到这幻觉的想象里去，而且在我父亲去世后，领养我的人却是出乎我期望的心地善良。他们就是我后

来丈夫的父母亲，当时他们去海滨浴场，在我们家乡逗留了几天时间。”

这时，我听到后面泥土路上的脚步声，回头一看，总林务官已快赶上我们了。

“您瞧，”他冲我大声喊道，“我可找到您啦！但是克里斯廷芯，你……”他握住妻子的手，侧头瞅着她的一双眼睛，“你好像在苦苦沉思过往的事情，到底是怎么啦？”

她微微一笑，倚着他的肩膀，说道：“是啊，弗朗茨·阿道夫，我们谈到了我们的家乡，已经可以肯定，他是我的同乡，但我们当时在家乡相互并不认识。”

“那我们请他上我们家来做客，就更叫人高兴了，”他边握着我的手，边回答着说道，“但过去的事情已早就过去啦！”

她好似若有领悟地点点头，挽起他的手臂。我们又往前走了几百步路，来到林中一口池塘跟前，塘边黄色的蝴蝶花怒放，我生平还从未见过这样鲜花盛开的景象。

“这是你最喜爱的花朵啊！”总林务官叫了起来，“你站到那儿去会弄湿鞋子的，我们两个男的给你去采一束美丽的花好吗？”

“这一次不麻烦你们两位骑士辛苦啦，”她姿态优美地向我们弯腰行了个礼，“今天我跟孩子们待在一起过，知道有一处地方可以采到更美丽的花朵，能使我编出一只十分出色的花冠！”

“那我们在这儿等你。”总林务官冲着他妻子的背后大声喊着，并且深情而又十分疼爱地目送着她走向附近的树林，直到她消失不见。

之后，他蓦地转过身来对着我。“要是我请求您，别再跟

我妻子谈论她父亲的事情，”他说道，“您不会对我见怪吧。我在松软的泥沙小路上已跟你们走了好长一段时间，夏日的清风将你们谈话的内容断断续续地传到我的耳朵里，有些没有听到的话我也能捉摸得出来。请原谅我的坦率，要是我事先知道你们是这样知情的同乡的话，那我也就不会高兴地邀请您来做客啦：我说的是高兴，不过现在这样当属更好，我们彼此已经了解啦。”

“但是，”我有点惊愕地辩解道，“我可以向您保证，在我的记忆中对于约翰·汉森这位工人确是毫无印象。”

“但您会恍然大悟的呀！”

“我想不可能。但不管怎样，尽管我不了解其中原委，您可以放心，我将保持沉默。”

“原委嘛，”他回答道，“我愿简扼奉告：我妻子的父亲确是叫约翰·汉森，但后来人们都管他叫约翰·交运城，这是因为他在年轻的时候在交运城这个地方的监狱里坐过牢，但我妻子既不知道他父亲的这个绰号，也不知道他给起了这个绰号的原委。我想您会同意我的看法：我是不愿她在一个什么时候再知道这些情况呐，不然就会使她童年所尊敬的父亲跟她那幻觉中一再出现的怪影叠合起来，但遗憾的是这个怪影并非纯属幻觉。”

我情不自禁地握了握他的手。过了一会儿，我们便转身走回家去。一幕一幕往事涌现到我的眼前，当我再抬起头来时，总林务官夫人已走在我的旁边，又在编结花冠。“请原谅，”我说道，“我经常会在骤然牵动思绪的时候，便会对眼前的现实视若无睹。小时候在父母身边，哥哥看到这种情况便会想起民间古老的一种迷信说法，说道：‘别打扰他，他的那只老鼠从他嘴里往外蹦啦！’不过我向您保证，往后我会更加看守好老鼠。”

总林务官冲我投来充分理解的目光。“我们这个地方也有这样迷信的说法，”他说道，“不过您现在是跟朋友在一起，尽管是新朋友！”

这样我们又闲聊起来。高大的冷杉树向路上投下了浓荫，大气里弥漫着湿热的暮霭，这当儿我们已渐渐快走到总林务官的住所。几条猎犬一声没有吠叫，但都撒欢地向我们跳跃奔来，雾霭从池塘后面的草地里冉冉升腾起来，那里时时传来鹌鹑的咕咕叫声。四处都像家乡那样一片恬静气氛。

夫人先进了屋里。我和总林务官在大门台阶旁边的长凳上坐了下来，便接连有人过来向他报告事情，或是听取对明天工作的指示。达克斯狗，短毛大猎犬，在一条善于跟踪野兽血迹的赤褐色良种猎狗的带领下，紧挨着人们的脚前转来转去。这时我们再无机会谈话。之后，我的女同乡出现在门口，请我们进去晚餐。我们坐在一间舒服的房间里，喝着一瓶陈年的哈尔特美酒，这时总林务官便谈起他那条赤褐色爱犬的来历：他是向一个输光的赌徒将它买来的，那时它还是一条不大的狗，它现在已能凶猛地对付本地那些胆大妄为的偷猎者了。接着我们又沉浸在一个又一个的狩猎的故事里。在一次谈话中断的空隙里，克里斯廷芯夫人像是从久久的沉思里醒了过来，说道：“大路尽头的一所小屋大概还在那儿吧？晚上，我总是透过门上的一个节瘤眼儿往外面张望，父亲下工回来没有？我真想再上那儿去看一看！”

她直勾勾地瞅着我，但我只回答说：“您会发现那儿已经大变样啦！”总林务官抓着她的一双手，略微摇了一摇。

“醒一醒，克里斯廷芯！”他大声喊道，“你干吗要上那儿去呢？我们的客人不也是远游他乡了吗？待在我的身边吧，这

儿是你的家。还有八天光景，你的孩子便回来度暑假啦！”

她抬起头来，用含有幸福神色的眼睛瞅着总林务官。“我只不过是随便说说，弗朗茨·阿道夫！”她小声地说。

走廊里的挂钟敲打十点了。我们都站起身来。总林务官点上蜡烛，跟下午一样，将我送到后楼的房间里。

“怎么样，”他将烛台放到桌上后说道，“我们眼下已取得一致看法了吧，对不？您理解我吗？”

我点点头。“那还用说。现在，我当然也清楚约翰·汉森是谁啦。”

“是啊，是啊，”他大声说道，“过去，我亲爱的双亲给我从积有尘土的路面上捡了个小姑娘；现在，我每天早上醒来，一眼便瞧见她甜美地睡在我的身旁，还有她那恬静的面庞，或是她在枕头上向我微微点头致意问好，这时候我真是感激我的父母。好吧——晚安！让过往的事情也沉睡吧！”

我们握了一握手，随后我听到他穿过楼上的走廊走下楼去。但我脑际的过往旧事并不想沉睡。我走到开着的窗户跟前，俯视着那口池塘，还有那些点缀在镜一般乌黑水面上的睡莲。塘边的菩提树已满枝繁花，晚风吹来，香气袭人，间或森林里传来不知什么鸟儿的声声啼鸣。但这浓郁的夏夜并未使我沉醉，而两个荒凉的地方却交替地出现在我的眼前：在我家乡城市的近郊一片原野里，过去有一所作为病畜剥皮作坊的小屋那儿，有一口委弃的废井，我幼时曾独自到那里扑过蝴蝶，曾被那里的荒凉景象吓得目瞪口呆；接着又涌现出另一景象，北大街尽头的一所特别小的屋子，茅草屋顶，屋上总是杂草丛生，房子矮得伸手都可摸得到，而且只有一间斗室和极其狭小的灶屋，整座房子行将倒坍。我少年时代从田野转悠一阵，于回家途中，

便默默地站在那所小屋面前胡思乱想，要是能住在这所里里普特[①]的屋子里，没有父母和老师的管束该多好啊！之后，在我已是文科中学六年级学生的时候，那儿又出了新的情况，小屋里常有人吵吵闹闹，使得我也多次地和路过的行人一样站下来倾听，只听到一个男人扯开嗓门破口大骂，气势汹汹地打人，还有摔碎瓶子杯子的声响，间或也似乎听到一个女人在抽抽噎噎哭泣，但从未高声喊叫过救命。后来，一天傍晚，一个粗野的小伙子从屋内冲出敞开的大门，满脸涨得通红，几绺乌黑的鬈发披落到前额上。他别转那张有只鹰钩大鼻子的脑袋，不吭气地打量着围观的路人，并冲我瞪了几眼，使我仿佛听到他在大声吼道："你这衣着华贵的家伙，给我滚开！我揍老婆，关你屁事！"

这就是约翰·交运城，我高贵女主人的父亲啊，今天我才闹清楚他的原名叫约翰·汉森。

……约翰·汉森是我的邻村人。他在服役期间是个好样的士兵。在刚当兵的时候，他差点用刺刀把那个喊他"德国二狗子"的丹麦人捅个窟窿，要不是他的一个战友用胳膊使劲挡开的话。他服役期满离队，终日懒散，浑身的蛮劲要有个使处，但打个长工也不是马上好找到的，只好进城，在一家地下室酒店的老板那儿混口饭吃。那里来来往往的外地人，形形色色；一伙建筑水闸的工人也在那里歇宿。

其中有个工人因贪杯已被解雇，虽还待在酒店里，但仍狂饮买醉，挥霍手边还有的一些先令[②]。他和约翰都无所事事，于

① 英国作家斯威夫特小说《格列佛游记》中的小人国国名。

② 指中世纪至19世纪末欧洲国家铸造的硬币名。

是这两个便厮混在一起了，他们有时仰卧在远处的堤岸上，有时躺在地下室的小间里。这个外地人向他讲述盗贼干的五花八门的勾当，以及行凶抢劫的行径。他知道的坏事实在不少，其中多半自己也参与其事，而且所有的结局又总是兴高采烈。

他们有一次躺在远郊堤岸的青草上，这里西风呼啸，海鸥尖叫，这时小伙子蓦地来了劲儿，也打算铤而走险，他伸伸结实的胳膊，挥挥拳头，眼里露出粗野的心火。“见鬼！”他大声喊道，“找不到正当的工作，那也只好干这买卖啦。”

那个坏蛋讲述那些勾当时，仰视着天空移动的云朵，又歪过头来瞅瞅约翰。“你真打算干吗？”他诡谲地说道，“行，干这买卖可带劲啦！”

约翰没有答话，这时堤上从远处走来一伙工人。这个外地人站了起来，说道：“走吧，约翰，他们认识我们；我们要和他们一起回去！”

……次日下午，约翰寻找工作的希望再次成为泡影，这两个人又躺到昨天待的地方。外地人一声未吭，约翰连根拔起青草，往掠过的燕子掷去。

“你拿堤坝出气，不过你除此之外也没别的什么好干啦！”

约翰狠狠地咒骂了一声。“昨天你不是想讲什么吗，文策尔？”

文策尔漫不经心地眺望着远处海上缓缓移动的一点船帆。“我？”他说道，“这有什么好讲的呢？”

“你自己清楚。这可是挺带劲的。你是这样说的。”

“是这样！我知道。不过这玩意儿还是危险的程度大于开心噢。”

约翰凄然一笑。

"笑什么?"文策尔说道，"这可是玩命的事儿!"

"我只觉得，这倒是很带劲的!"

外地人站起身来。"你的脑袋就这样不值钱?"

"不是不爱惜脑袋，文策尔，不过我认为，脑袋长在我头上还很结实呐，你就谈谈，怎么好好地捞一票吧!"

他们相互更加挨近身子，低声细语地合计着。而且间或还站起来一个人，跑上堤岸，观察观察四周动静，但没有发现一个人影。夜幕已经低垂，两人才摸黑走回酒店，进了地下室，那里高朋满座，顾客都已有了几分酒意，一片喧哗的声响。

又过了三天，便发生了一起破门抢劫的空前大案，全城为之震惊，警察全都出动了，忙得团团转。现场是大市场旁一座凸出楼房里的参议员克万茨伯格家中。家里除了他还有一个老仆人。人们后来才发现，这位瘦弱的老人给人捆绑起来，用布团塞住他那没牙齿的嘴巴，给扔在床旁边。之后，这位老人几个星期都没有走出家门，穿过巷子，去做按时的散步，这使得许多孩子都闹不清时间，因而不是过晚就是太早去上学校。等到老人再恢复散步时，腋下已不再夹着那把红绸雨伞，而且那顶戴在他那红假发上的高大毡帽子总是筛糠似的抖动着。老尼古劳斯的遭遇最为可怜，脑壳给敲了一下，昏了过去，差点儿丢掉了老命，使灵魂离开了肉体。

这桩事情，使好样儿的士兵约翰坐了六年大牢，并得了个约翰·交运城的绰号。稀奇古怪的事情是，在宣布判决后，城里的一些德高望重的绅士，竟对被判刑的人动了感情。他们不无赞赏地看到，第二天约翰就把从参议员那儿抢劫来的一只金表送给了乡下的堂弟，作为他接受坚信礼的礼物。不消说，首先就是因为这个线索才将他追捕归案的。"这小子真可惜，"有个

人议论说，“竟成了个强盗！他看上去可不是这号人，倒是日后会成为将军的人才啊！”而另一个人则搭话说道：“那还用说，不过他比绿林好汉还够意思，这些人捞一票倒是次要的，主要是为了显显本领。”

尽管有这些说法，但约翰还得去坐牢，而且没有多久也就给人们淡忘了。

六年徒刑终于服满。他可是实实在在地蹲了六年牢，这段时间里，国内既无国王加冕登基，也未诞生王子。像服役期满一样，这次刑满出狱也拿了一张表现良好的证明书，他再次进城去寻找工作。但谁也不愿雇用一个坐过牢的人，加上现在他那对乌黑的眼睛闪烁着怒火和倔犟的光芒，这就更够呛了。“这个家伙看上去很危险，”有人说道，“但愿我别在黑夜里单身撞上他！”

他最终还是找到出路了。上面谈到过，在北大街向北伸展开去的地方，旁边有块未立界标的大片荒地，那里远离城区，原是几百年前支过三脚绞架的刑场。它紧挨着路得恩市长的鱼塘。城里的一个富商雇了些人在这块地上种植菊苣；五六十个妇女和姑娘正在这大片土地上的作物行间里锄草，她们喊喊喳喳扯着闲语，汇成一股像是磨坊小溪的哗哗声响，传到沿城的大道上，间或还哄然爆发出一阵银铃般的响亮笑声，但随后却突然鸦雀无声；因为这时监工又出现在她们面前，又站到先前站在的大田那头。他没有吭声，但用严峻的目光扫了这群女人一眼。

这个监工就是约翰·交运城。人们认为，叫他干这种差事是再适合不过的了，而且把他放在城外的田野上也不会带来危害，

再说，现在的事实证明，安排是恰当的，眼下清除野草又快又干净，这是过去从未有过的情况。

……这群姑娘中有个少女的笑声也如银铃般清脆。我过去常常看到她在我家前廊的地窖阶梯旁边求乞。我偶然从房间里走出来时，她便张大一双褐色的眼睛直勾勾地瞅着我，默默无言，而又充满企求。我要是口袋里有一个先令，也准是掏出来，放到她手上去的。我还清楚记得，我在碰到她那只纤纤细手时，便有一种舒服的感觉。尽管小姑娘已默默离去，但我还是久久地木然站在那儿，心醉神迷地瞅着她刚刚站过的阶梯旁边的地方。

这个小姑娘眼下就在约翰的手下勤快地干活。这个严峻的监工也许不无和我相仿的感觉。突然，他发觉自己总是贪婪地瞅着这个十七岁的姑娘，而忘了去巡视那些偷懒的娘儿们，而她或许也向他默默投去火热的目光，因为在这群女人中也只有她毫不畏惧约翰。这个脸上流露痛楚神色的男人也许对于这样的姑娘是具有十足危险性的。

但还得再说明一点。在那远郊的田地东边，已完成作业的地方，有口委弃的废井，井旁原有的一所剥病畜毛皮的小屋已不知在哪一年杳无影踪；三根木桩上还粘住的几块腐朽的木板，已起不了挡护作用。约翰·交运城清楚了解，这口井的井口狭小，井的内壁长满青苔和杂草，因而挡住视线，看不到井底；但这口井却是很深的，因为有一个晚上，约翰越过田地，经过井边时往里面扔了一个石子，好大一会儿工夫才听到石子着底的碰撞声响。“天晓得下面是些什么玩意儿，”他咕哝地说道，“井水肯定已经干涸，也许只有蛤蟆和丑怪的东西！”于是他不由自主地加快脚步赶回家去。

一天早晨，他上大田去，这时大多数女工已聚集在他的对

面，乌鸦哇地叫了一声才惊醒了他昨夜延续到今晨的沉思。他走近到井旁的腐朽栏木跟前，惊得栖息在上面的乌鸦扑棱扑棱飞起。约翰抬头眺望，一眼瞧见这个棕色皮肤、瘦弱的姑娘惊恐万状地向着枯井冲去，而后面则有一个宽阔肩膀，养过三个私生子的女人紧紧追赶过来。那个女人取笑姑娘向仪表堂堂的监工丢媚眼，大概会把他钓上钩的。这引得别的娘儿们哄声大笑。“弗里施，你这个婆娘，上去给这丫头一个嘴巴！”因为姑娘气坏了，兜底揭了这女人的底，她便拿起一把除草锄头疯狂追赶这行动机警的姑娘。

面色阴郁的约翰看到拼命奔逃的姑娘直向废井冲去，便迅即跳到那行将倒塌的井栏前面。“她要打死我啦！”姑娘大声喊叫着，并猛地扑到他的怀里，撞得他差点儿跌个仰八叉。

“好了，姑娘，难道咱俩要在这儿一起投井吗？这也许是再好不过啦！”他大声喊着，并把她紧紧搂在自己的胸前。

她想挣脱他的搂抱。“放开我！”姑娘叫道，“你想对我怎么样？”

他环顾四周，现在只有他们两个人，那个身材高大的女人看到监工便立即溜走了，别的娘儿们都在大田的很远两头干活，于是他将目光又移向怀里的姑娘。

姑娘用小拳头擂着他的面庞。‘放开我，我要大声叫喊啦，你不要以为我好欺侮！”

他沉默片刻，接着两人的目光便定定地相对而视。“我想你怎么样？”他说道，“那我是不会欺侮你的——但你要是愿意的话，我想跟你结婚！”

她没有回答他，但没有多大一会儿工夫，她便像瘫了似的偎依在他的胸脯上，他觉得，她的肢体渐渐地不再挣扎了。

“你不想回答吗?”他温情地问。

她突然双手紧紧搂住他的脖子，使得这个结实的汉子几乎透不过气来。“嗯，我愿意，”她大声喊道，“你可是个最好的人啊！快离开井边！你可不要掉下去，躺在我的怀里倒更好啊!”她一个劲儿地吻着他，吻得自己也上气不接下气。

“你听我说，”她接着又说道，“你搬到我们家来吧，搬到我的，我妈妈的那所小屋来吧，你付一半房钱!”她再次地瞅着他，并且再次地吻着他。随后，她将那乌黑头发的脑袋往后一仰，这时从她那鲜艳的嘴唇里纵情地迸发出一阵清脆的笑声。“好吧，就这么说!”她大声说道，“现在我先跑，但你跟着就来，你再瞧瞧清楚，在这群女人中可数我最俊俏啦!”

姑娘朝大伙儿锄草的地方奔去，他如醉如痴地跟在她后面跑着。谁要这会儿瞧见他，并想跟他交个朋友，都会身不由己地投到他的怀抱里。这个具有危险的人物此刻简直变得像是个孩子。姑娘则好像是一只飞着的小鸟，在他前面的田野上往那儿飞跑而去。他伸开双臂，又徐徐地再将它们合拢到胸前，仿佛一定要好好搂住那年轻姑娘带给他的幸福。“干活，”他伸伸两条结实的胳膊，大声喊道，“对于我们来说，可耽误不了干活!”

他奔到大伙儿锄草的地方，那个身材高大的女人总是躲躲闪闪地避开他。但她也还是瞧见，那监工向她的粗俗面孔投来的目光里溶有笑意。“别总是瞅着我!”他自言自语地说道，“你这条狗，你可没有想到竟把幸福撵到我的怀里来啦!”

这皮肤黧黑的年轻姑娘可心里清楚，她的目光总是一再撞上自己的情人投来的脉脉含情的目光。“笑吧！你干吗不笑呢?”她小声地跟他说着，并且用自己含有笑意的乌黑眼睛接待

着他投来的目光。

“我闹不清楚，”他说道，“那口井……”

“那口井怎么啦?”她问。

“我想，把它填平就好啦!”他过了一会儿又说道，“汉娜，你那么疯疯癫癫的，早晚总会在那儿掉下去的——不能让它就这样一直敞着井口。”

“约翰，你这个傻子，”姑娘小声地跟他说道，“往后我怎么会掉下井去呢？要不是这些戆婆娘就待在身旁的话，我真恨不得吊到你的脖子上!”

约翰若有所思地从她那儿走开了。在收工的时候，他走过空旷的田野，不能就这么无动于衷地便从井边擦肩而过，他在这口井的跟前打住了脚步，又往井里投了一粒小石子，便屈下膝盖，弯腰俯伏在井上专注地谛听着，好似井里隐藏着一种可怕的神秘东西，得听听撞到这东西发出的响声。

晚霞已从天边消失，他慢腾腾地迈步进城，往雇主住所的那条大街上走去。次晨，地里多了个木匠，这使女工们大为惊奇。木匠围着这口古井搭了一圈粗陋的，但却十分牢固的木板篱栅。

九月里的一天，傍晚时分，在巨大仓库的一号堆场上，正庆祝着“菊苣啤酒”的投产，这在下午就已开始热闹了。酒厂里的车夫、伙夫、酿制工以及所有干其他活的人全都到场了，济济一堂。屋梁上到处挂着花环，有的是用紫菀与黄杨枝叶编结的，有的是用秋天的其他花儿与枝叶结扎起来的。大伙儿都已坐在桌旁，痛痛快快地喝过了咖啡。在花环当中吊着的那些各式各样的灯也已点亮。在嗡嗡的低语声里，扬起了那些妞儿们期待已久的、一支黑管与几把小提琴的悠扬乐声。

约翰亲热地搂着年轻的妻子慢步起舞，心花怒放地往黑压压的人群扫了一眼，但他们跟他有什么相干？这时他与自己的舞伴撞到一张凸出到跳舞人群中的沉重橡木桌子的角上，痛得她尖声叫了起来。这本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但约翰还是向一个年轻而又身体结实的伙夫喊道："弗朗茨，来帮我把这桌子搬开！"

弗朗茨假装没有听见，这时约翰一把拉住他的袖子。"干什么?"伙夫略微转过头来喊道。

"有点小事情，"约翰说道，"这张桌子得搬到那边角落里去！"

"嘿，你自个儿背过去吧！"这小伙子一边说着，一边便挤到一些工人中去了。"他要你干什么?"这群工人中的一个人问。

"我可不懂得，我就应该帮他干这种事情！他乐意干就自个儿去干吧！这儿就是不干别的什么活，不然就走啦！"

这群工人哄声大笑，并四散分开，去各自寻找舞伴。约翰从一些话里也听懂了什么意思，于是抿紧嘴唇，只管搅着他年轻的妻子又去跳舞，并且一直未再邀请别的女人伴舞。

在大家尽情欢乐的当儿，主人也和他的几位朋友来到联欢的堆场，其中也有当年对约翰判刑表示过同情的市长。此刻。市长的目光跟着这对年轻夫妇移动着。

东家太太的妹妹站在市长的旁边。她年纪已不算轻，尚未结婚。"您瞧，"她用指头指指这对年轻夫妇，低声细语地说道，"十个月前，他还在监牢里纺羊毛，可眼下却已搅着幸福翩翩起舞啦！"

市长点点头，说道："嗯，嗯，您说得对……不过，他本人可没有走运，而且也永远不会走运。"

这位老处女直直地望着他。“我对你说的这句话完全不能理解，这种人对事情的感触跟我们可不相同，但当然喽，您确是一位顽固不化的光棍!”

“我可是说的正经话，亲爱的小姐，”市长回答道，“我对这号人是同情的，他搂着幸福倒也是千真万确，可这对他无济于事，因为他内心深处有个疙瘩，这不论是他现在搂着的幸福，也就是您说的他所搂着的那个可爱的孩子，还是搂着别的什么人都无法帮助他解决这心里的疙瘩。”

老处女懵住了，抬起眼来望着他，但终于说道：“那他要丢开这伤心事不就得啦!”

“这他不可能。”

“为什么不可能？他那副样子还很神气哪!”

“他是装着这样，”市长沉思地回答道，“他甚至都会因为这心病发疯，也许还会成为罪犯。他心里的疙瘩是：怎样才能恢复丧失了的名誉呢？这是他永远也解决不了的问题啊。”

“嗳!”她说道，“市长先生，你什么时候的想法都是与众不同，但我的想法是，我们眼下对此议论得够多的了，这些花环散发的香气又是如此强烈，而这些挂灯又冒着腾腾烟雾，我的头发和衣服都得好几天沾有气味啦。”

这帮子人都走了，留下的穷人们还在纵情欢乐，只有市长还迟疑不决地多待了几分钟时间，这当儿这对年轻的夫妇从他的身旁翩翩欢舞过去，这个年方十七的女人的一双融有笑意的眼睛凝视着她男人的眼睛，他嘛，也是这等模样，好像要把一切都沉入到她的眼睛深处去，从而会把什么都忘怀得干干净净似的。

“这种情况还会延续多久呢?”市长喃喃自语地说着，并去追上那些已走开的人。

这种日子倒也过了相当一段时间，因为这女人尽管是在穷困的境遇中长大，但年轻美貌，心地纯洁。他住在城外向北延伸大道的尽头的一所小屋里。屋前的一间斗室归他们夫妇所用。她的母亲成全他们，在狭小的厨房给自己搭了个铺。老东家清楚，约翰干活比别人要多辛苦一半还不止，再加上市长替他说情，因此不论别的人有多少次劝这个东家回掉这坐过牢的人，但他还是把约翰留用下来了。这样约翰也就经常有活儿可干，他的妻子也是如此，这个小户人家倒也不担心吃饱肚子的问题。屋旁有块小园子，园里常绿灌木的茂密枝叶都伸到后面的大路上。夏日黄昏时分，妻子多半都坐在园子里，等候丈夫下工归来。她守到他走来，便飞也似的冲他奔去，并硬要他在长凳上坐坐。但约翰坐在她旁边不能自已，便把她当做孩子似的抱到怀里，紧紧贴在自己的胸前。“只管贴着我，”他说道，“我并不那么累，我得把你全都搂在怀里。”有天晚上，他又说这番话时，她用凝滞的目光瞅着他，抚摩着他的前额，仿佛要用手指擦掉他额头上的什么东西。“这越来越深啦！”她说。

“汉娜，你倒是说的什么呀？”

“是说你额上的皱纹……不，不说这些了，约翰。这我能想象得到，那些搭桥的工人今天聚餐联欢，别的人都去了，可就是没有请你。”

他额上的皱纹蹙得更深了。“别去管它！”他说道，“别去说这些啦，我本来就不会去的。”于是他更紧地搂着妻子。“就让我们俩待在一起吧，”他说道，“这可是最美好的啦。”

——再过几个月，孩子就要出娘胎了。心地善良的老妪四处张罗，忙得头昏脑涨。她一会儿给产妇把小钵放到炉上，一

会儿又把一些粗劣的小衣服抖开来瞧瞧，这是她花了几个星期时间给期待着出世的外孙用旧棉布缝制的。年轻的妇人总是躺在床上；丈夫坐在她的旁边，他把干活撇到一边了，只是听见他的妻子紧紧抓住他的手不住呻吟。“约翰！”她大声喊道，“约翰！快点，你快点去请格里泰尔姥姥，但就回来，别在外面耽搁太久！”

约翰愣住了。再过一会儿工夫，他便要做父亲啦。这不禁使他打了一个寒噤，他觉得自己突然又套上了囚衣。“对，对，”他大声喊道，“我快去快回！”

这是黎明时分。稳婆就住在他们的同一条大道上。他飞也似的奔去，冲进稳婆家里。他跨进小房间的时候，这个胖老娘正在喝着早晨咖啡。“哦，是你啊！”她没好气地喊道，“这种气势，我还以为起码也是个地方长官呢！”

“可我的老婆也不见得不比他重要啊！”

“你老婆怎么啦？”稳婆问。

“就别问啦！跟我走吧，我老婆快要生啦，我们需要您帮帮忙。”

胖老娘打量着这个情绪激动的男人，好似她在心里盘算，如果不叫他们吃亏的话，她这趟接生能挣几个先令。“你只管先走一步吧！我得先喝喝咖啡。”

约翰站在房门口，拿不定主意。

“只管去吧！”她又说道，“孩子是会很快下来的！”他恨不得一下掐死她；可是他老婆得依靠她呀，于是他只好咬紧牙齿。“格里泰尔太太，我只求求您别喝得那么慢腾腾的！”

“嗯，嗯，”稳婆说道，“我爱怎么喝就怎么喝。”

约翰先走了；他已看出自己说的话都引起了她的反感。

他发现妻子在床上辗转呻吟。“约翰，是你吗？把她请来了吗？”

“还没有来，她马上就来。”

这“马上”都半个小时了，约翰呆若木鸡，坐在痛苦喊叫着的产妇身边，而老妪已为要来的格里泰尔姥姥再喝咖啡做准备。“好让她随时都可喝得上咖啡，”老妪自言自语地说道，“一定要热情接待她啊！”

“约翰啊！”年轻的妻子在房里大声喊道，“她始终没有来啊！”

“还没有来，”他说道，“她得先喝喝咖啡。”他咬得牙齿咯咯作响，蹙紧眉头。“你要是个地方长官的妻子就好啦！”

“约翰，啊呀约翰，我都快痛死啦！”她突然大声喊叫起来。

约翰猛地一跳，冲了出去，但在大道上终于撞上了这个胖老娘。“怎么啦，”她高声问道，“孩子已生下来了吗？你上哪儿去？”

“上您，上您格里泰尔太太那儿去，好使我老婆不要丢了性命。”

这个姥姥咯咯地笑了起来。“别担心，你们这号人是不会就这么丢掉性命的。”

她拉着他往他的那所小屋走去，她一跨进小房间便瞧见产妇。“你老妈妈呢？”她问道，“你们什么都没有准备吗？”于是她便逐一列举着普通人家为这号事情得准备好的各样东西。于是他们就将所有准备的东西拿出来给她。

约翰抖抖索索地站在床头。孩子终于呱呱坠地了。稳婆转过脸来，冲着他说道：“你添了一个往后不用当兵的丫头！”

“一个囚犯的女儿啊！”他喃喃地说，并在床前跪了下来。

"但愿上帝把她再收回去吧!"

世态炎凉。约翰面临着日益增加的敌意。当他需要别人的时候，当他向别人商量问题的时候，人们对他的回答，总是叱责他过去做了丢人现眼的事情。没有多久，他又听到了一些闲话，一些换了别人忍受不了的闲话。也许会有人问他："你有两条结实的胳膊，拳头又很厉害，干吗你要忍受这些凌辱，干吗你不用自己的胳膊和拳头叫他们闭上嘴巴?"有一次，一个出言不逊的水手骂他的老婆是女花子，约翰一下把他摔倒在地上，几乎都要掼开他的脑袋。水手已打算控告他，幸亏那位对他颇有好感的市长煞费苦心地调解了一阵子，才平息了双方的这场纠纷!

确实约翰的情况也是与众不同。当一只残忍无情的手触向他生命中创伤的时候，或是他自以为是有只手伸来的时候，他那条结实的胳膊便软弱无力地垂落下来了，这时他便再也不能奋起自卫，也就更谈不上复仇了。

尽管如此，但在这穷苦的人家里，幸福还始终和他待在一起。即使他面带愁容，没有多话，使得幸福惊恐地飞走，但它毕竟还是随时会再飞回来，和这对年轻的夫妇一起待在婴儿的小床旁边，向着他们漾着微笑，悄悄地拉着他们的手儿。幸福确是没有完全消失。婴孩日益长大，老外婆照料婴孩的事情也日益忙碌起来。汉娜又常常出去干活，挣点儿钱贴补家用。但不知是谁的不是，幸福却越来越频繁地飞开了，使得他们越来越缺少欢乐的伙伴，索然枯坐在那为冰冷的四壁所包围的斗室里。是娘儿们一味任性，还是他俩沉睡已久的躁性子在放纵的爱情欢乐之后又从深处爆发出来，越发不可收拾?抑或是这男

人心里的一种无可抵赎的负罪感冲破了禁锢，喷吐出郁积的肝火？难道确是因为前些时老东家遽然离开了人世，在痛苦与忧伤的情况下，仅是为了要抑制住难受的心情，而他此刻终于坐在路边，敲着石子？

一个秋天的傍晚。那周岁光景的孩子睡在小床上，额上滴下了汗珠。这张小床是在孩子出世后不久，父亲亲手给她做的。汉娜面有愠色，坐在小床旁边，伸出了一双纤小的脚，而一条臂膀则懒洋洋地垂挂在椅子的靠背上。这孩子还是一直不要睡。汉娜的老妈妈平素为她辛勤操劳，眼下痛风病发作，又躺到床上。她男人刚下工回来，筋疲力尽，将工具放到屋子角落里。汉娜便冲着她男人大声喊道："你本该做一只摇篮的啊！"

"怎么啦？"他问道，"孩子都在小床上睡了一年啦。当初我做好这张小床，你不也很满意么！"

"可眼下她不肯凑合着睡睡啦。"她回答说。

"孩子可是睡着啦！"

"嗯，可我为她睡着已累了一个半小时啦！"

"那咱们俩不都是干活嘛。"他冲口回了一句。

可她也不会闭着嘴巴不吭声，于是便你来我去地吵起来了，相互的语言越来越尖锐，越来越不像话。

"明天或是后天会睡得好些的，"男人还是首先语气缓和地说道，"要真是还睡不好，那我们再做个摇篮！"

"拿什么东西做呢？"她问，"当初你有好木料的时候，就该做只摇篮！"

"唉，那就把床腿锯掉，"约翰说道，"并在下面装上两根摇轴，不就成了摇篮啦！"

但这年轻的娘儿只不过是拿摇篮问题挑刺儿，发泄心里的

怨气。她那娇美的嘴唇上露出一丝苦笑，说道："难道应该我独个儿来照料这怪东西吗?"

约翰昂起头来："臭娘儿，你是要挖苦我吗?"

"怎的不是!"她大声喊了起来，并且撇着嘴，冲着他露出一排洁白的牙齿。

"那老天保佑你吧!"他大吼一声，举起了拳头。

她这时方才看到他的眼睛里闪着怒火。她一下吓慌了，逃到房间角落里，瘫倒在地上。"可别打我啊，约翰!"她高声喊道，"替你自己想想，也别打我啊!"

但他向来出手就快，再说正在发火的时候，那就更不用说了。这娘儿惊恐万状地望着他，双手捂住乌黑头发遮掩住的太阳穴。他一挥手轻微地擦过她的额头。她可一声未吭，但他仿佛听到了一声刺耳的叫喊："你完啦，你砸碎了自己的幸福啦!"

他跪到她的跟前，自己也不清楚说了一些什么。他苦苦哀求她原谅，并且拉开她捂住脸的手，吻吻她。可是他的女人一点也没有回答的表示，却像疯子急中生智似的偷偷觑了那敞开的房门一眼，便猛地挣脱他的拥抱冲出去了。他只听到，她带上门的咣的一声响。

接着，他转过身子，看见孩子端正地坐在小床上，用两只小手拖着褥单往嘴里塞，并瞪着一双大眼睛瞅着他，他情不自禁地挨近过去。孩子霍地将小脑袋和两条小手臂都往后面一缩，尖声地哭了起来，声震全屋，好似无可忍受地要大声宣告遭到了不幸。他突然一惊，自己哪里还有时间管这些事情，眼下这孩子对他有什么要紧。他冲过黑魆魆的园子，奔出了大门。"汉娜!"他叫喊着，而且越来越大声地叫喊道，"汉娜!"但他

只听到附近一带各家园子里树木梢头的沙沙响声，和那背后传来的城里各种各样车辆的喧嚣声响。他突然恐怖地想到了那口井。“她要是寻短见就糟了！”他沿着伸向大田的道路冲去，脚给绊了一下，并听到了一声呻吟。“汉娜！”他叫了起来，“汉娜，你还活着吗？谢天谢地，你还活着啊！”他想对着黑夜大声欢呼喊叫，但是他的心脏剧烈跳动得都要炸开了，喊不出声来。他把她当做孩子般地抱了起来，这时雨下得更大了。他脱下上衣将她裹好，温存地将她贴在自己的胸前，冒着瓢泼大雨慢慢地走回家去，好像初次与这年轻的女人单独待在一起似的。

她像死了一样，听任摆布，直到她男人扑簌簌掉下的热泪滴到她的脸上，她才伸出一只手来，温存地拭掉他脸上的泪水。

“汉娜，亲爱的汉娜！”约翰大声呼喊着。这时她又伸出了另一只手，用两条胳膊搂住了他的脖子。

于是幸福又悄悄地回到了他们的身边。他总算没有把幸福给撵走了。

谁都清楚，那些我们所说的“工人”，他们生活里的灾祸就是自己的一双手造成的！在情绪激动的时候，笨嘴拙舌说不清楚，就身不由己地出手了，好像这号事情就得靠它来解决问题似的，于是一些无谓的小事便会酿成巨祸。这种事情开了头，那也就会越来越不可收拾。这些人绝大多数倒恰恰不是坏人。他们平平淡淡地过日子，目光只看到今天和明天，但并不拿发生过的事情引以为教训。

约翰也就是这样一种人。在没有活干、挣不到钱的日子里，穷极无聊，或是情况总是这样那样的，这便触痛他的神经，那双容易闯祸的手便会伸向他的老婆了；而他的女人也并不见得

就比他冷静。这样街头巷尾的淘气鬼和小伙子也就常常会挤在他们家的门前，拿这屋里发生的不幸事情当热闹看了。只有一个老邻居木匠心怀善意，走进这所小屋里去，有时劝解劝解这对夫妇别再争吵，有时便径自抱起小声啼哭的宝贝，又走出门去，并且跟孩子说道："这跟你毫无干系，你是个小天使，跟我走吧!"于是他便将孩子抱到自家的屋里去，这时他那年龄相仿的老伴便抚爱地把孩子接了过去。

但小房子里的一对夫妇在彼此每当吵得筋疲力尽的时候，各自又会投入对方的怀抱，使劲地搂紧和亲吻，好像他们都想这样窒息死去似的。"啊，汉娜，我们都死掉吧!"这粗暴的男人有一次大声地喊道；而妻子从红润的嘴唇里便发出一声叹息，冲着情绪激动的丈夫投去陶醉的目光，一把扯掉那雪白胸脯前已经撕破的，但还挂在肩上的紧身胸衣。"好，约翰，"她喊道，"你只管拿刀从这儿捅进去吧!"

但他直勾勾地审视着她，看这句骇人听闻的话是否出于真情，这时她骤然又大声急叫起来："不行，不行！不能这样干，不能这样干！约翰，我们还有孩子呢！这就罪孽深重啦!"并且慌忙捂住自己袒露的乳房。

约翰则慢腾腾地说道："现在我可明白啦，我是个窝囊废，是又一次拿你出气啦!"

"你没有欺侮我，你没有欺侮我，约翰!"她高喊道，"是我太凶啦，是我惹你发火的，总是找你的碴儿!"

他一把更紧地搂住她，用自己的嘴唇压在她的嘴唇上，不让她再说下去。

她嘴唇上的压力松动了，她又能呼吸了，这时轻轻地说道："约翰啊！你打我吧，约翰！这确实是疼痛的，尤其是叫心里痛

楚。可是之后你吻了我，要是你使劲地把我吻死了该多好啊！挨揍是疼痛的，但给吻死了却很甜蜜！”

他怔怔地望着她，看到她是这样的娇美，不禁全身颤抖起来：这可是自己的妻子啊，不是别人的老婆啊，是他唯一的心肝儿肉呀！

“你尽量挑刺儿吧！”他说道，“我可再也不打你啦！”他那融有负疚心情的目光怜爱地落在她身上。

“不，约翰，”她深沉地吐着充满感情的嗓音央求道，“你可以打我！只是求你一点，你昨天这样做了，今后可不能再这样啊！你可不能打我们可怜的孩子啊！那我会恨你的，约翰啊，这可叫人揪心疼痛啊！”

“我不打人啦，汉娜，孩子也不能打啊！”他梦呓般地说。

于是汉娜低下头去，吻了一吻他那方才搂过她的手。

他们的这一幕情景，谁也没有瞧见，但在他们双双离开人世后，却为人们传说着。

尽管家境清寒，债台高筑，但这所小屋可一直是他的家，一直是他的城堡；这屋里的母女俩是不会去触动他的创伤的。

这并非是出于对他的体恤，而只是她们并未想到这一层，或是对于这个男人在青年时代的过错，在她们看来主要是一种不幸，而并非是什么犯罪，因为就是在她们的生活中，也是常常会碰到是非说不清楚的事情的，是和非几乎扭在一起，都是碰着什么是什么的事。老妇人在孩提时代有过一个心地善良的朋友，他也由于犯了类似的过错而服劳役，有好几年时间总是带着镣铐推小车。但他跟这个小姑娘讲述自己的经历并不当回事，就像别的人闲聊自己的冒险事迹一样。那时他就住在邻近

的一个村庄里，经常赶着一匹瘦弱的白马往城里运送沙子，要是待在家里便做木屐或是镰刀的长柄。他经过她家门口的时候，总是像祖父般跟坐在门槛上的天真活泼的小姑娘搭上几句话。渐渐地，每当白发苍苍的老人从大道上赶着破车进城的时候，小姑娘便提起了精神。当年，老人给小姑娘带来的一双小木屐还放在小顶楼上，新近才为了自己的孩子又把它翻了出来。“老爷爷现在到哪儿去啦?”老妇人一边拭着小木屐上的灰尘，一边自言自语地说道，“之后他就再也不来啦!”说完这话后，她又小心翼翼地将一双小木屐并排摆好。

这样一位文文静静活到高龄才溘然长逝的老人，竟然过去也是一个囚徒，但这不仅是他本人，而且她也并未因此感到不安。

尽管如此，但出了一桩事情，也就使一切一切都遽然告一段落了。

……有一段时期，挣的钱还可以，但汉娜的母亲卧病在床。不久便逝世了。汉娜失去了母亲，悲痛欲绝，哀号哭泣。约翰勉力办了丧事，这样也就把挣的钱都用光了，还欠了一点债。在小屋的院子旁边有一棵枝叶繁茂的老梣树。过去多少年来，这对年轻夫妇常在礼拜天的早上于浓密的树荫下坐坐；但在一年多前困难的日子里，约翰砍倒了这棵树，打算拿这根好料子的树干卖点儿钱。这棵树，老妇人讲起过，还是她丈夫生前栽下的呐。那令人凉爽的匝地浓荫也随之消失了，只有那根树干还一直躺在院子里，眼下正好派用场了，邻居木匠拿它为老妇人打了一口高盖的棺材。老妇人弥留时刻还为自己的后事忧虑，现在总算像样地睡上了棺材入土了。

办丧事的费用多半还未付清，好些别的债务又压得他透不

过气来，而随后的一段时间几乎又无指望有活儿好干。

一个礼拜天的早晨。汉娜给已经三岁的孩子穿上了一件漂亮的单衣服；约翰坐在桌前，双肘支着台子，面对着一杯早晨喝的咖啡，一只手搔着乌黑的鬈发，另一只手捏着一小截粉笔，在桌面上算着一些账。

但过了片刻工夫，他又用手指将这一截粉笔掐断，并且捏了个粉碎，心不在焉地直勾勾地望着自己的老婆和孩子。“你此刻要干啥呀，汉娜?”他终于问道。

汉娜听到他的语气是这样的生硬，便掉过头来说道：“不干啥!”她又用同样语气回答说道，“已给孩子穿好衣服啦。”

“那过去你和你母亲两个人在家的时候，也没有给孩子穿衣服打扮的事情，你又到底要干啥呢?”

“我进城讨饭去!”她冲撞地回答道，“这总比现在这样好些啊！你也清楚，自己是讨的一个女要饭的做老婆啊。”

“那你就不感到害臊吗?”他冲口奚落地说。

“不害臊。”她顶嘴地回答道，并用直勾勾的目光逼视着他的脸庞。

“你怎么没有学会洗华贵的衣服呢？你母亲就能干这个活儿，在东家家里当佣人。不然，眼下我们就能靠这挣钱嘛，这总比懒散地到处流浪好得多啊。”

汉娜沉默不语，她可从来没有想到过这个主意。她那娇美面庞的脑际里翻腾起伏，对这个问题答不上来。她男人的目光为此紧紧逼视着她，好像要把她完全压到地里去似的。但这时她闪过一个念头，不过这念头使她倒抽了一口冷气，可她还是忍不住地说出来了。“可还能干别的活儿挣钱的!”她看见男人没有吭声便又往下说道，“我们可以纺羊毛，你可是干过六年

这个活儿，还能教教我嘛！”

约翰觉得，他的脑袋给猛地击了一下，脸色倏地变了色，吓得孩子用两条小胳膊紧紧抱着妈妈。

“你这婆娘！汉娜！”他猛地吼道，“这是你跟我说的话吗？……是你说的吗？”

这时，汉娜面如土色，将脸转向约翰。他一下捏住她的双肩，将她拉了过来，好似一定要亲自端详端详，她是不是汉娜，接着猛地将她一下推开。那张在汉娜旁边的椅子给撞翻了；孩子发出一声刺耳的尖叫；汉娜跌跌撞撞地摔到火炉上，随后微弱地哼了一声，便滑到了地上。

约翰看到造成的后果，一时不知所措。他稍稍抬眼瞧见火炉上一只凸出的螺钉——它上面原有的一只黄铜螺帽已给孩子拧掉拿去玩了——上面战栗着一滴鲜红的血。他跪了下去，用十指篦着她妻子的浓厚头发，寻觅伤处。蓦地，他的手指摸到了黏糊糊的东西，一下缩了回来。“血！”他大声叫了起来，惊恐万状地审视着自己的手。随即他又用手去探摸了一下，慌慌张张，喘着粗气。他终于摸到了，发出一声哀号。在这儿，在这儿，在这给螺钉扎进去过的地方，正往外流着鲜血。扎得很深，但他也不清楚，究竟有多深。他就着她的耳朵小声地呼喊道：“汉娜？”接着又提高嗓门喊了一声，“汉娜！”

这时终于有反应了。“约翰！”她从嘴唇里吐出了一声微弱得像是从辽远的地方传来的声响。

“汉娜！”他再次小声地喊道，“别走啊，啊，别撒手走啊，汉娜！我去请医生，我去去就来！”

“什么医生也不会来的！”

“会来的，汉娜，医生会来的呀！”

她伸出一只手摸摸索索地抓到了他的手，像是要把他拉住。“别去，约翰……什么医生也别请……你没有过错……哎呀……他们是会把你关进牢里去的呀！”

蓦地，她的身子剧烈地滚动起来。“吻吻我吧。约翰！”她极度恐惧地喊道。但他在把嘴唇贴到她嘴唇上的时候，她已没有了气息。

孩子胆怯地挨到他的身边。“妈妈死了吗？”孩子隔了一会儿工夫问。他在父亲点点头后又问道：“那你干吗不哭呢？”

这时约翰双手抓住惊恐失色的孩子，将她紧紧搂在自己的胸前。“我不会的！”他嗓子嘶哑结结巴巴地说道，“我把她……弄死了。”他还想说下去，但有人敲门了。

他别转头，看到邻居木匠进屋来了。老人听到隔着单薄壁板那边的喧闹声，是出于对汉娜的同情——她再也不需要同情了——过来看看的，但一眼瞧见汉娜已咽了气，吓得目瞪口呆。

“这是怎么啦！你们这儿是怎么一回事？”他慌乱地问。

约翰把小孩移到地上，站起身来。“这又得做口棺材了，”他低声地说道，“可我再没有一根桦树树干了，我是个穷鬼啊，邻居！”

老人默默地透过他的圆眼镜打量了约翰好大一阵子，随后说道：“我很清楚，你是没有福分有这个老婆的啊。你也不用解说啦……但这儿的不幸事情是怎样发生的呢？”

约翰讲述了事情的经过，讲得非常详细，但干干巴巴，好似在讲述第三者的事情一样，随后他又伏到死者的身上，畏惧地端详着她的面貌；她好像睡着了一样躺在他的面前；他伸出自己的一只粗大的手，像是要触犯戒律般轻轻地抖抖索索地抚摩着她那了无生气的脸庞。“多么娇美，啊，多么娇美！”他喃

喃地说道，“可是她要像穷苦人家的那样，要给光滑的薄板覆盖钉上啦!”

老人了解约翰这个人，也相信他讲述的情况。他都清楚了，不需要再谈这件事情了。他对约翰有点儿同情，但更对他怨恨不已。“别激动，约翰!”他几乎气呼呼地说道，“像当年给你妈妈做的那口棺材一样，我也替你老婆做一副。钱嘛，等你有了活干，要是你有能力那再还给我好啦!”

这时内心痛苦的约翰站起身来。“谢谢，邻居，但这钱我是一定要还您的，一个先令一个芬尼也不能少，因为我一定要用自己的钱安葬她，不然上帝得惩罚我入地狱啦!”

孩子吓了一大跳，一松手，放脱了她一直抓住的父亲上衣的衣角。

“这几天，”木匠问道，“用得着我老伴为您照管孩子吗?您这儿缺乏人手啦。”

“缺乏，缺乏人手啦。”他向站在自己身旁的孩子投去一瞥央求体谅的目光。“请您问问她本人吧，邻居!”他一边说着，一边将脑袋低垂到胸口，但蓦地他发觉下面有一只小手向他伸了过来。于是他一下把孩子举了起来，将孩子的小脑袋紧紧偎着自己的面颊，像是有一股生活勇气的激流潮水般往心里倒流回来。“不啦，邻居，”他说道，“非常感谢您！但我的孩子可不愿离开我啊！她知道，这样并不合适，那就完全孤苦伶仃啦。”

之后，老人走开了，这时约翰泪水夺眶而出，扑簌簌地掉落下来。他跪在死者的面前。“帮助帮助我吧，我的孩子！我要活下去是多么困难啊!”他大声地呼喊着。孩子抬起头来，瞪着一双大眼睛望着他。

约翰埋葬了妻子，孤单地走回家，没有人陪着他同行。老木匠给死者做了口棺材，又把她送到了墓地，之后便回去了。

约翰站在房间里，环顾四壁萧然。这里一片宁寂，可是幸福在哪儿？在另一些餐具旁边，小钱箱上面放着两只上面粗糙描绘了玫瑰花的杯子，这是他在几年前新婚那天早上买来的。此刻，他冲着杯子望了一眼，仿佛当年撒在宽阔大道上的秋日阳光又闪现在眼前，他摇摇头，这早就消逝了。屋外，巷子里是一如往昔的商贩叫卖声喧嚣，但他的这间斗室里却是死气沉沉，连那边角落里挂着的印花布的帘子一动也不动，好似一切都沉寂了。他受不了这寂静的气氛，便走上去，拉开帘子，这使一件汉娜亲手挂在那儿的紧身胸衣掉到了地上。他在拾起这件紧身胸衣时，感到一阵揪心的痛楚。他头晕眼花地坐到一张椅子上，双手捂住自己的脸庞。

这时那虚掩着的房门嘎吱一声给推开了，他的小女儿从半开的门里挤了进来，高兴地拿着一只玩具小娃娃给他瞧瞧。在安葬汉娜的当儿，老木匠的妻子将孩子接了过去，送给孩子这个玩意儿。此刻孩子的心情再也不能平静，她穿过园子，从后门奔了进来，向父亲显示显示自己的宝贝。

约翰迷惘地凝视着她。但在女儿期待地站在他面前的时候，他便将她抱了起来，竭力克制着自己的感情。“你这会儿怎么啦，克里斯廷芯？这是谁送给你的？”

但女儿还没有回答他之前，已有人用拐杖叩敲房门，一个老妇人往房里探进个白发苍苍的脑袋，张着没有牙齿的瘪嘴，一双小眼睛总是流露着快活的神色，冲他们父女俩点点头。

约翰熟悉这张面孔。她是屈斯特尔－玛利肯老太婆，一个在我们家乡常常可以看到的那种衣着整洁的女讨饭的。她的父

亲是乡村教师。她年轻的时候在城里人家当女佣人，后来在那里跟一个小手艺人结了婚。她在丈夫死了后，诚实地劳动糊口，苦了多年，但较早就衰老和陷于贫困。她历尽艰辛为自己积攒的一笔棺材本，那是怎么也不去动它，把它放在一只小皮夹子里，贴身藏着。至于充饥的食物，她总是天天去向从前帮过的东家或是他们的子女，以及乐善好施的人们求乞。约翰碰到她走过来去"赶吃饭"的当儿，总是好意地退到旁边让她先走。

这时，他也是亲切地冲她点点头。"原来是穷人来看穷人啊！"他说道，"玛利肯，你找我有什么事吗？"

但这个老太婆仍始终只向房里探进个头和伸进一个拐杖柄。"约翰，"她说道，"你用得着我这个老太婆吗？我倒想占用你这张空床呐！"

"床上的被子、褥单都卖掉啦，玛利肯。"约翰回答说。

"不，不，约翰，我自个儿有被子、褥单，这你就不用烦心啦！"

"您要这空床干什么？"

"唉，"老太婆回答道，"那我得原原本本说清楚啦。你是知道的，我早先住在屠夫尼森家的一个小房间里，走过来走过去就只有六步宽，但雅致而且洁净，谁都上我那儿去！"

"怎么，"约翰打断她的话头说道，"眼下他们已将您赶出来了吗？"

老太婆一脚跨进了房，脸露微笑，提起拐杖来吓唬人："根本不是这回事！不过那座破烂房就要拆啦，而新房子嘛，就轮不到我们这号人进去住啦。约翰，这样我就想到了你这儿的地方！他们虽然不信任你，可我却很了解你！你给我提供个安身的地方，我替你把这儿的房间拾掇得跟自己的房间一样整洁，

在你出去干活的时候，我来替你照管克里斯廷芯。”她用自己的指头比画成个小兔子，向给她紧紧吸引住的小女孩和蔼可亲地点点头。“只不过，”她接着又说道，“我只是借一角可以躺下休息的地方，再无别的需求。你可是了解的，我的一点充饥食物，我会自己去解决的！”

约翰点点头，说道：“嗯，我知道，你在讨饭。”接着又低声并且悲伤地自言自语地说道，“我老婆在童年的时候也同样讨过饭啊！”

但老太婆却大声喊道：“约翰，你说的什么？”并且用拐杖叩击着地面，“这可不是讨饭！这可是我早先的东家和他们的那些朋友应分给我的。我是他们的老佣人，他们总不能看着我饿死！”

约翰若有所思地瞅着老太婆。小女孩从他的怀里滑下来，把自己的玩具娃娃举起来给她看看。“你瞧！”她说道，“这是我的！”并且接连点了几下小脑袋来加强肯定。

屈斯特尔－玛利肯顺着自己的拐杖伛下身去，蹲到站在地上的小女孩的跟前。“嗨，可了不得！”她说道，“这大概是普梅菲娅公主！准没错，我认得出来，当我在你这么小的时候，就看到过她的祖母。只要你父亲不把我这老太婆撵走，我就可以给你讲讲她的故事！”

“你不要走，你留在这儿！”小女孩大声喊道，并伸出小手去拉老太婆的干枯手指，差点儿把玩具娃娃都掉下了地。

约翰冲他的孩子点点头，说道：“克里斯廷芯，你要想留她，那你就跟她说，明天来好了！”

于是事情就这样定下来了。“这小姑娘真讨人欢喜！”老太婆絮絮叨叨地夸奖着，并跨出屋子，拄着拐杖，沿着修长的大

道向着她的住所走去。

这样小屋里又住上了三个人，但屋里是那样宁静，使得那些走过小屋的捣蛋鬼和游手好闲的人，再想等在那儿看什么热闹就徒然浪费时间了。只是在夏天，有时在那儿可以看到一个颇为漂亮的小姑娘，但这已不足以使他们停下脚步了。这是一个衣衫褴褛，但总是干干净净的小女孩，她坐在门槛上玩着一个布娃娃或是别的什么玩具；阳光照得她的褐色头发闪闪发亮。每当中午城里钟楼上传来钟声，小姑娘便急急忙忙把布娃娃搁到门槛上，按照老玛利肯所允许她冲着城那边走动走动的范围，走过去几家人家，伸出小脑袋向前面张望，并且不住扭过头来往后面瞧瞧，于是又小心翼翼地折回来，漫不经心地拿起布娃娃，但过不了多久又跳了起来，终于盼到了，发出一声孩子感到无比幸福的欢叫，冲着下工回来休息的父亲飞也似的奔去，投入他的怀抱。接着父亲就一把托着这慰藉自己心灵的小不点儿，经过几家门口，向自家小屋走去，这时老太婆眼里闪着快活的光，倚门等候着他们父女俩走来。“约翰，快进屋！快进屋！”她大声喊道，“我已给你们煮好马铃薯了，从邻居面包师家拿来的一小罐牛奶也放上桌了！”之后，她便系上一条干干净净的围裙，拿了一只瓦罐，去进城赶上人家吃饭的时间了。

约翰从钱箱抽屉里拿出一个粗劣的黑面包，之后，他便和他的克里斯廷芯坐到桌旁。他将黑面包切下两片，将它撕成一小块一小块，分放到两小木碗牛奶里。最后他们就将冒着热气的马铃薯蘸着点儿盐吃了起来。邻居木匠家的花猫跑进来了，在小姑娘的小腿上蹭来蹭去，克里斯廷芯扔给它一只蘸了盐的马铃薯，但这只猫只是对马铃薯闻了一闻，舔了一舔，之后，

便用小爪子在室内将它盘来盘去，逗得这父女俩笑了起来。“猫是不爱吃马铃薯的，”约翰说道，“这是只嘴刁的东西！你觉得它味道怎么样，克里斯廷芯？”

小姑娘津津有味地吃着，并且频频点头，这时约翰又从抽屉里拿出东西来。“瞧！”他喊道，“现在上最后一道甜点心啦！”这道甜点心就是用刀尖挑出一点儿黄油，此刻他将它抹到女儿的盘子上。“好，”他说道，“现在将它抹到你最后一只马铃薯上吃吧！”于是小姑娘的眼睛里闪着快乐的光。

门铃发出叮当叮当的响声，玛利肯拎着瓦罐回来了，于是约翰抓起帽子，又去上工了。

有一天，克里斯廷芯跑进了厨房，一眼瞧见老太婆坐在炉边，十分惬意地从罐里舀着一勺一勺的汤在喝着。厨房里飘浮着浓郁的诱人香气。在凑合地吃过一顿午餐后，小姑娘的脸上明显地流露着垂涎欲滴的神色。

老太婆放下手里的匙儿。“过来，孩子，也来喝一点！”她大声喊道，“这对你的身体有好处！”

但是克里斯廷芯往后一退，摇摇小脑袋，说道：“我和父亲已经吃过啦。”

“这可不是参议员夫人给的礼拜天的汤啊！”

“我不可以喝。”孩子小声地说。

“什么？”老太婆喊道，“是谁不准你喝这汤的？”

“我父亲。”孩子轻得几乎是从唇缝里吐出一点气息地说。

老太婆气得顿时脸红脖子粗。“是这样，是这样！”她一边说着，一边将那抓匙儿的手撑在自己的膝盖上。“对，对，我也认为，你不应该喝乞讨来的汤！”但她把一些已到了嘴边的话又吞了回去，这是不好让孩子听到的。“走，”她一边说着，一

边将自己的罐子往边上一搁，“我也够了。我们上花园里去，说不定我在那儿能给你采到几只醋栗。你真是个听话的孩子！你什么时候都要这样听父亲的话，这会使你上进的！”

老太婆和小姑娘一起走进了花园，但没有采到几只醋栗。老太婆讲述着那个全然淡忘了的、临时编造的普梅菲娅公主的祖母的故事，她也闹不清楚，怎么小姑娘连东西也不想吃了。

这是铭记在孩子心里难以忘却的时光，今天的夫人对于她孩提时代以前的一切情况就朦朦胧胧了。夫人今天还跟我说，这是她童年时代的美好时光。

约翰履行了对木匠邻居许下的诺言：还清了他年轻妻子的棺材钱；他总算是自己安葬了妻子。

这个讨人喜爱的孩子骤然失去了母亲，现在每天下午给老太婆领着走街串巷去炫耀一番，这引起了城里人对小姑娘的同情，这种同情尽管不会延续多久，但对孩子的父亲找工作倒是起了作用，而在平素他是很难找到活儿干的。现在多半是搞承包，由于他在行，干活熟练，因而挣的钱不算少。孩子已五岁多了。夏日，一天傍晚，约翰收工回来，坐在桌旁点着一个礼拜挣的钱。之后，他划出一部分钱来预备交房租，这当儿老玛利肯站在旁边，瞅着桌上的许多先令，说道：“也给我一点儿！”约翰抬起头来惊异地望着老太婆，这时她笑眯眯地又补充说道：“约翰，你认为，我也会求你施舍吗？”

“不，玛利肯，但你想干什么？”

“只要八个先令，去买一块黑板和一本插图课本。”

“您还想学习识字和写字吗？”

“不，感激上帝和我已过世的父亲，这我已能凑合啦！但克

里斯廷芯已到了要学习的时候了。我这个老太婆可以教教她。我早年可是父亲的一个优秀学生。”

约翰给了她所要的钱。“您说得有道理，玛利肯。”

……这样，比通常穷苦人家的孩子，克里斯廷芯学习这复杂的玩意儿就提早了几年，而且也方便得多。现在，在这所小屋门前停下脚步的人已不是往昔那些人色，而是有所思考的路人，退休的教师，还有老奶奶，他们脸上都抚爱地流露着夸奖的神情，瞧着那坐在门槛上用功学习的小女孩。她不顾自己的褐色鬈发从前额垂落到眼前，依然低着头看着插图课本，忘却了周围的一切。她将自己的小食指从一个字移向另一个字，小嘴巴响亮地拼着那些铅印的黑色字母的发音。

每当她父亲收工回家，小姑娘便认认真真地指给他看，她今天在黑板上或是插图课本上学会了多少字。之后，他们就一起去吃粗劣的晚饭，饭后父亲便带着她走出小屋，外面满天繁星，去大路上走走，或是那里依然人声鼎沸，便到小园子里去，要不就走向那远处伸及大田的小道。尔后，约翰常常都是抱起了自己的女儿，跟她讲讲自己白天的情况，或是自己在干活时想到过的什么事情。她有些听得懂，有些也并不理解。可是他再无别的亲人，一个人始终沉默不语该是多么难受。虽然，小女孩间或扭过小脑袋来冲着他，笑嘻嘻地点点头，但有时她却感到惊愕，恳求地说道：“别说这些啦！哎呀，别说这些啦，父亲!”他并不清楚，这个女儿是他的一个新的幸福，是他失去希望的唯一慰藉；因为对于死去的妻子总是深感内疚和充满眷念，这使他的心都碎了；妻子早已不在，但她那绰约风姿还在他梦中出现，这使他猛地从梦境中坐了起来，冲着黑魆魆的小房间呼喊着她的名字，直到自己终于意识到这已是逝去的往日

情景。有时小女孩在半夜里叫喊母亲，哭哭啼啼地向她伸去细小的手臂。次日晚上，约翰抱着小女儿，穿过寂寞的小巷，跟孩子说，他在梦中是感到多么甜蜜，而在醒过来的时候却是多么惊恐万状。

之后，孩子哆嗦地问道："夜里，妈妈在你那儿吗？"

"没有，克里斯廷芯，这只不过是一个梦啊。"

于是孩子接着问道："妈妈漂亮吗？"

约翰把女儿紧贴在自己的胸前，说道："对于我来说，她是世上最漂亮的人啦！难道你再也记不得了？她离开人世时，你已三岁啦！"他说了最后一句话，突然停顿住了，感到四肢发冷。难道他能这样平平淡淡地讲述她的死亡吗？可他又不愿诓骗自己心爱的孩子。……小女孩好一会儿没有做声，这时却难过地说道："父亲，我可再也记不得母亲的容貌啦！"

"我们可从来没那份钱去画一张像；我们也没有想到过死神啊！"约翰声音颤抖地回答道，"可是死神却是一直在我们的身边，只要伸一伸指头，他就来啦！"

小姑娘吓得毛发直竖，把小脑袋贴到父亲的胸口。"不，不，"他连忙说道，"不是这么一回事！你完全可以伸出两只小手祈祷！上帝管着死神，上帝也答应过，我们可以重新见到所有的死者；但你得等到那一天。"

"嗯，父亲，"孩子将小嘴压到他的嘴上，说道，"但你一定要留在我这儿。"

"听任上帝决定。"

……他们回到家里的时候，老玛利肯还没有睡着，或是她是给门铃声又吵醒了，接着她就劈头责备了约翰一顿："深更半夜啦，孩子吃不消，他这样是要送掉孩子的命的。"

但他却是多半针对着自己说道：

> “早日离开人世倒更好，
> 省得多在世上活受罪。”

四十年代里，那灾难性严寒的冬天[1]来临了。飞鸟冻死，从天空掉落下来，狍子冻僵了，躺在给大雪压弯了的树丛里；穷人的肚子里空空如也，为了不要遭到同样冻坏的厄运，便钻进了单薄的被子里，天寒地冻没有活儿好干，也没有力量在屋里生火取暖。

约翰把孩子搂在怀里，默默寻思，在这时刻人们为什么不同情穷人，给他们一些活儿干干。他不了解，人们对他的同情已早就消失。他那好久未修剪的长发披散在深陷的脸颊上。他用两条胳膊紧紧抱着女儿。桌上的一只盐瓶旁边的瓦盘子里只有马铃薯的皮，这说明中午已凑合充过饥了。窗玻璃上厚厚覆盖着一层冰花，几乎使目光都透不过去，屋内朦胧昏暗，分外清冷。“稍睡一会儿吧，克里斯廷芯！”约翰说道，“睡睡觉好，再没有什么比睡觉更好的啦，夏天还会再来的！”

“可不是！”小女孩低声回答说。

“等一等！”他拿了一条汉娜早先围过的羊毛头巾，盖在孩子的身上。“这是你母亲的头巾，”他说道，“你的一双小脚都冻得这样冷啦。”

这使小女孩非常高兴，她将身子紧紧偎依着父亲。约翰希望孩子好好睡着，但束手无策。他将最后三块泥炭放进小火炉

---

① 指1812年至1813年间的冬季。——德文版注

里，小心翼翼地将它点着，但这也无济于事，还是冷得要命。这时门铃响了，隔了一会儿工夫，老玛利肯已走进房里。屋里昏暗，她用手捂了捂自己的细小眼睛，之后才冲着他们父女俩点头打招呼。“我以为，”她说道，“你们父女俩偎紧一点可以互相暖和些！像我们这样的人日子可不好过啊。约翰，我不懂得有了孩子的事。我只是生过一个死胎，可这也不能算数啊。”

约翰没有抬起头来望她。“那你今天也只好独个儿挨冻啦。”他一边说着，一边用自己的一双大手握着孩子的一双冰冷的小脚。

“好了，好了，”老太婆回答道，“我会有办法的，你不用为我担心，约翰！年老的参议员夫人是很喜爱听从前哥萨克冬天的故事，这就帮了我的大忙啦，约翰！他们今天给我喝了三杯热咖啡，那就又好顶住啦，冬天只要身子暖和就行！”她咯咯地笑着说道，“你们父女俩可以跳跳舞啊！早先我就常常用这个办法来取暖的，只是我的腿已不听使唤啦。”

这时，孩子从盖着的头巾里伸出小脑袋来，说道：“父亲，明天可是圣诞节啦，屋里总该暖和一点了吧？”

约翰冲她投去阴郁的目光；老玛利肯则蹲到了小女孩的旁边。“孩子，上帝的小天使啊！”她一边喊着，一边用自己的一只温暖的手抚摩着小女孩的前额和面颊，而另一只手却伸进口袋里，摸着几只先令。这是参议员夫人除了请她喝咖啡外，另外作为节日给她的一点儿钱，而她刚才并未谈起这桩事情。“对，对，克里斯廷芯，你别担心！我们的救世主当年也是躺在温暖的马槽里的呀！”约翰依然没有吭声；女儿的话像是一把利剑刺到他的心上。此刻，他的脑际突然浮现出那田地里的一口孤零零的枯井景象，他好像看到那木板搭成的井栏在冰冻的大

地里闪光。同意他搭这井栏的老东家已去世多年了，还有汉娜也不在人世了，就是为了她才请求搭这井栏的，不然，当年还会去关心别的什么人呢？往昔，这些木板保护过他妻子的安全，现在，这些木板也可以使孩子感到温暖啊！他感到血涌上了头顶，心突突地跳动。

孩子的脑袋贴在他的胸口，这时听到了他的心在剧烈地跳动。"父亲，"她问道，"你肚里什么东西跳得这样厉害呀？"

"是一颗心！"——他吓得跳了起来。可谁也没有说这个字眼，但他耳朵好像清晰地听到了这声喊叫。

"我冷死了！"小女孩又叫了起来。

这时约翰的眼前又浮现出那口枯井。"你钻到我的被子里去暖和一会儿！"他急忙地说道，"你在那儿会睡着的；待一会儿我再喊醒你。"

"对，对，克里斯廷芯，"老玛利肯大声说道，"我守在你旁边，只管睡吧，孩子，这世上的确是太寒冷啦！"约翰冲出了小房间，向院子里的低矮棚屋奔去。他进了棚屋，闩上了门，在黑暗中锉着小锯子，并在那里的磨刀石上磨着斧头。

过了午夜，温度计的水银柱又下降了好多度。皑皑白雪封盖的大地闪映着抖索的繁星，荒野一派落寞寒光。尽管如此，那些城里北大街上睡在朝着园子的卧室里的病人和辗转尚未入眠的人，却听到了死一般寂静的远处荒原里传来了斧子劈砍木头的声响。也许他们当中有人下了床，贴着冰霜闪烁的玻璃窗，试图眺望窗外的情况，可是白费一阵气力，但谁也没有再追根究底，是什么人此刻还在野外如此卖力地干活。

次晨，老玛利肯醒得很晚，这时她在床上瞧见炉子里噼噼啪啪作响，火烧得正旺，她也没有必要再去花掉那几个先令了。

房内，约翰站在小女儿的旁边，默默地瞅着她在惬意地穿着衣服，时时伸出小手到炉壁上去拍拍。“啊，”她高兴得喊了起来，并迅即缩回了手，“它烫得我好厉害啊！”

之后，日照时间越来越长，积雪也渐渐融化；雪莲花儿开了，紫罗兰绽出了茂密的蓓蕾；鸟儿和形形色色的流浪汉都一起来了，当然当中有些不受欢迎的人。

约翰在城里的一座菜园里干活。一天晚上，他扛着铁锹从一条小巷子里出来，走上宽阔的大街，由此取道回家去。他心里只是想着孩子，她总是在此刻来迎他的，即使不像早先那样高兴得蹦蹦跳跳，因为秋天她已七周岁了。这时背后传来了一阵像是要赶上他而来的脚步声。约翰不禁愣了一下。“是谁这样赶来？”……一段毛骨悚然的往事又袭上心头，但他还未完全勾起回忆。他只是觉得，仿佛有什么灾祸在跟踪着他。他没有回头看一眼，只是加快了自己的脚步，因为这时路上还十分明亮。可是紧紧跟着他的那个人，也加快了脚步。约翰苦苦寻思，这可能是谁呢？……这当儿，一只瘦削的手臂已挽住了他的胳膊，一张头顶短发、没有胡子的苍白脸庞瞪着一双小眼睛向他投来了寒冷的目光。

约翰一下吓得浑身都凉了。“文策尔！”他冲口叫了起来，“你是从哪儿来的？”

“从你也在那儿待过六年的地方来的呀，约翰！我又干过一趟啦。”

“别缠住我！”约翰说道，“我可不能让人家瞧见我跟你待在一起。生活对我的打击已够沉重啦。”他又加快脚步走了，但文策尔却始终跟随在他的旁边。

“那就陪你走一段这向上去的大道，”文策尔说道，“你这

会儿肩上可扛着诚实劳动的标记啦，它也许也能使我获得好名声啊！”

约翰打住了脚步，从他面前往后一退，说道：“你给我往左拐弯走路，不然我就在这儿把你摔倒在地上！”

这个身体虚弱的囚犯给约翰的勃然大怒吓住了，他提了一提自己的旧帽子，冷笑地说道：“再见，约翰先生！你今儿个对老伙伴可不够意思啊！”他将双手往裤兜里一插，便穿过市政厅的拱门，往城外走去。约翰怀着不可名状的恐怖心情又往前走了。他觉得，自己的一切全都崩溃了。在自家前面几家人家的地方，孩子冲他迎了过来，吊在他的胳膊上。她在走了几步路后，问道：“你怎的一声不吭呀，父亲？有点不舒服吗？”

他摇摇头，说道：“嗯，孩子，只求过去发生过的事情别再一直纠缠我们就好啦！”

小姑娘并不通晓内情，但充满同情心，温情地抬眼望着她的父亲。“那仁慈的上帝不是能保佑吗？”她胆怯地问。

“我不清楚，斯廷芯，但我们要向上帝祷告！”

……次日，约翰没有撞见那个使他心惊胆战的人。他没有径直穿过城里，而是沿着好些园子从后面绕过去，上他干活的地方去，并又循着这条路走回家去。但在第二天晚上，他在这条路上又看见文策尔迎面向他走来，他一眼便明白无误地认出了那张今天已冒出胡子茬儿，但依旧苍白的囚犯面庞。

“哎，约翰朋友，”文策尔冲着他大声喊道，“我料到，你要竭力避开我。难道你还真的这样跟我生气吗？”

约翰站了下来。“你这张脸庞使我并不感到愉快。”他说。

“也许倒是因为这个缘故吧？”文策尔一边说着，一边从兜里掏出几个马克。“我想在你家的房间里待一个星期，约翰，

我要找到一个住宿的地方可实在困难啊！”

“你上魔鬼那儿租房间去吧！”约翰说。他一抬头，瞧见一个宪兵从一条小路上冲着他们走来。约翰指指走过来的宪兵，但文策尔却说道：“我可不怕他。我有证明没有事。”

还没等到这个宪兵走到他们的跟前，文策尔便将掏出的小本子递给他。宪兵摆出一副官架子仔细地审视着小本子里写的内容。文策尔又伸出手要取回小本子，但宪兵却漫不经心地将它放进兜里。“还没有上警察局去报到过嘛，”他干脆地说道，“跟我走！”并且向约翰扫了一眼，便手按着刀把，押着囚徒走开了。

市长在市政厅里。宪兵走进他的办公室，向他报告囚徒文策尔释放出来的情况。

市长微笑着说道：“一个老相识呐！”

“我是在牧牛的山间小道后面撞到他的，那个约翰·交运城待在他旁边。”宪兵陈述道。

市长思索了一会儿工夫，说道：“嗯，嗯——约翰·交运城，这是可以料想得到的。”

“那当然，市长先生，我觉得他俩厮混在一起形迹可疑，再说又是在城外，并在人家关门上锁的时刻，那儿可是个不大有人走的地方。”

“你说什么来着，洛伦茨？”市长问道，“这个约翰·汉森现在品行端正，跟他的小女儿诚实地过着艰苦的日子。”

“您说得很对，市长先生，但他两个早先一块儿坐过牢，眼下又马上在那儿混在一起，这可能有鬼。”

但市长摇摇头。他冬天借过一点钱给约翰，但约翰开春就还给他了。“不，洛伦茨，”他说道，“你别替我找这个人的麻

烦，我比你了解他，而且他眼下又有活干，才不会把活儿丢了去冒险呐。那好吧，去把文策尔带来！”

“是。”他一边说着，一边军人式地转了个身，并走了出去。但他对约翰·交运城苦苦捉摸出来的这种结论遭到了驳斥，心里可窝了一肚子火。于是，他这一天就跟碰到的一些工人和小手艺人绘声绘色地讲述了这件可疑的事情，这些人又将这事去讲给一些佣人听，而这些佣人又将这事讲给他们的东家听，这样很快就闹得满城风雨，说什么文策尔又跟约翰·交运城勾搭起来，准备为非作歹了。虽然次日文策尔便释放出来，之后又给一处一处的地方当局撵赶出境，并在当地再也见不到他的人影，但这样一来确是给约翰蒙受了恶魔的不白之冤。约翰曾期望，在那下边城里的大菜园里干一个夏季的活儿，甚至巴望在往后的几年都能留在那儿，因为东家总是夸奖他干活勤快而又利落，可是眼下主人叫人来通知他别再去了。他到别的人家去找活儿干，也都遭到一口拒绝。好不容易他总算在邻村找到了工钱很低的田里的活儿，但没有干多久就结束了。他情绪低落，尤其是女儿的气色更使他心情沉重。穷得小屋里已差不多家徒壁立，还亏机灵的老太婆总是想出新的借口，将讨来的残羹分一部分给小姑娘充饥。

这样混到了八月底，有一天晚上，眼看家里次日再无什么东西好吃。约翰坐在孩子的床边上，发呆地望着孩子那倦得要睡的讨人喜爱的小脸蛋儿，他坐在那儿一声不吭，恐惧得不知打什么主意才好。在孩子睁开眼睛瞅着他的时候，他突然冲口喊道：“克里斯廷芯！”但他又停顿了一下，接着又说道，“克里斯廷芯，你可以讨饭去吗！”

“讨饭！”孩子给这个字眼吓慌了。“父亲，你是说讨饭？”

接着她又追问，“你说什么来着?”孩子睁大眼睛激动不安地紧紧瞅着他。

“我是说，”他缓慢但非常清晰地说道，“我是说上陌生的人家去，乞讨六先令，或是更少一点，三先令，甚至一块面包。”

小姑娘簌簌流下了泪水。“父亲，你怎么会问我干不干这号事情呢?你可是一直说，讨饭是可耻的呀!”

“但有的时候，可耻还算不上是糟糕的事情啊……不，不!”他随即大声叫喊起来，并且猛地把女儿搂到怀里。“别哭啦，哎，别这样哭啦，我的孩子，你不能去讨饭，你永远不能去讨饭。我们情愿再少吃一点!”

“还要吃得再少一点，父亲?”小姑娘迟疑地问。

约翰没有回答。但当他把脑袋沉到她的瘦小身体上时，她觉得，父亲好似冲着她啜泣。这时她擦掉自己脸庞上的眼泪，躺在那儿考虑了一会儿，之后将自己的小嘴就着父亲的耳朵。“父亲!”她小声地喊。

“嗯，我的孩子!”他抬起头来望着她。

“父亲，我认为，我完全可以去讨饭!”

“不行，不行，克里斯廷芯，别再去动这个脑筋啦!”

“嗯，父亲，”她用细小的手臂紧紧搂住父亲的脖子，“但你要是闹病了和肚子饿的话，我可是要去讨饭的!”

“好了，孩子，你是清楚的，我的身板儿还挺硬朗!”

女孩目不转睛地望着她的父亲，他看上去并不十分健康，但他倒是笑嘻嘻的。“好啦，睡觉吧!”他一边说着，一边温和地将她的小手臂从自己的脖子上拉开，并且将她抱回到床上。女儿装做获得了安慰的样子，合上了眼皮，不久便渐渐地睡着

了，只是她的小手还紧紧地握着父亲的手，直到后来她的小手指才慢慢地松开，平稳而又均匀的呼吸说明她已酣然睡熟了。

约翰依然一直坐在那儿，一弯新月升了起来，向房里投下淡淡的闪光。他呆呆地凝视着女孩，陷入绝望之中：他该怎么办呢？上储蓄银行去贷款？但谁会替他担保呢？去找市长借一点钱？但谁在盛夏季节就去借钱呢？再说他在冬季就去借过钱了，他还清楚记得，那是在井栏的木板已经烧光了，房内又复归寒气砭人肌骨的日子里。当时市长是借了钱给他的，但这位老人向他投来的锐利目光是那样不寻常。“借给你钱，就别再约束不住自己啦，约翰！”市长说。这使约翰的两条腿突然抖索起来。他心里思忖，莫不是市长知道了那件事情，或只不过是猜想。这使他心头一沉，他可是个蹲过监狱的人，什么坏事都会猜疑到他的头上。从发生那件事情后，他因此就一直没有找到工作！他感到，人们对他的怀疑像是一片黑沉沉的乌云拥浮在他的头上。他虽然已还清了借款，但不行。可不好再去找市长啦！在隔壁木匠家的园子里还有几畦马铃薯地，它好像已给人全然忘记了。但他使劲咬了咬牙齿：他可是在木匠的帮助下，才能将死去的妻子入土的啊。一刹那间，好些感触闪过他的脑际，并交集到那放置火炉的地方，交集到那闪烁着淡淡月光的黄铜螺帽上。“汉娜！”他喃喃地呼喊道，“你倒是死了啊！”他陷于难以名状的贫困之中，往前伸出一双叉开指头的手。多少景象在脑际交替闪现，但饥饿难熬的景象压倒一切。蓦地，眼前展现出一片广阔的马铃薯地。野外，那口被他偷偷撬去栏板的枯井，如今已淹没在高高的成熟庄稼里。井旁那片地里的马铃薯，给别的地里的活儿耽误了时间，还没有收。“只刨几小堆！”他自言自语地说道，“能混饱一下肚子就行！”突然，

他出现一种遭到排斥者的对抗情绪："明儿个会再有活儿干的，要还是没有，那我就得看看亲爱的上帝是否灵验啦！"

他依然久久地坐在那儿，坐了好几个小时，一直坐到月亮落下去了。他相信，所有的人已全睡熟了，这时他便蹑手蹑脚地走出房间，走出家门。空气湿热而又沉闷，只间或吹过一阵风，大地一片漆黑，几乎什么也看不见。但约翰经常走这条道，终于小腿擦到了茎叶，使他觉得自己已走到了马铃薯地里。他又往里面钻了进去，因为他好似感到四处都有目光盯着自己。时而，他伛下腰在一簇簇茎叶丛里刨地；时而又吓了一跳，将手缩了回来，但这些只不过是些钻在叶丛里的小东西，什么一条千足虫啦，一只青蛙啦会从他的手上溜逃过去。他带来的小口袋已装了一半了。他站起身来，掂了一掂小口袋的分量，够啦，但是……他把口袋倒提起来，要把袋里的马铃薯全都倒回到地上，只是一只手还拉紧袋口的绳子。他觉得，脑袋里像是有一架天平上下摇摆不定，之后他慢慢地说道："我没有法子呀，亲爱的上帝！我的孩子！孩子会钉上十字架啦、让我救救她吧！我可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人啊！"

他站在那儿，侧耳谛听，在夜色中好似天上有一个声音传往下面，之后，他拎起口袋，只是往前奔跑，一个劲儿地往前奔跑，此刻，高大麦秆上那扎人的穗子刺着他的脸庞，但他对此几乎也感觉不到，没有一点星光给他闪现着道路。他转来转去没有跑得出去。他突然想到自己在十年前当临工的时候走这条道是多么熟悉。那时有一天，他的妻子、一个十六岁的妞儿投向他怀里的地方，离开这儿不会太远呀！在毛骨悚然的甜滋滋心情中，他继续往前疾走。他每跨出一步，都使麦秆发出有规律的沙沙响声，一只鸟儿，是一只山鹑或者是一只黄鸥，刷

拉一声从他的前面飞起，但这他几乎没有听见，只管一个劲儿地往前走，好似要永远地这样走下去。

这时，辽远的地平线那边，闪了一下微光，看来雷雨要来临了。一刹那，他停住了脚步，想了一下；擦黑时分，他就看到了乌云。骤然，他分辨出了东西方向。于是，他掉转身子，加快了脚步，他要迅即回到家里去，回到孩子的身边去。这时，脚前有个什么东西绊了他一下，他还没有闹清楚是怎么一回事，便又跨出了一步，但这一脚没有落到土地上……一声尖锐刺耳的喊叫划破了夜空，之后便好似大地把他吞咽下去了。

两只鸟儿惊得冲上了天空，接着一切又复归沉寂，现在，在庄稼地里再没有脚步声了，只有麦秆发出单调的飒飒响声，和无以数计的小虫在近乎不出声地啃咬着作物根茎的声响。天气越来越闷热，窒息得令人喘不过气来，一场暴风雨爆发了，这时，雷声隆隆，大雨哗哗，淹没了大地上所有其他的声响。

这当儿，在北大街尽头的一所小屋里，一个可怜巴巴的女孩从睡梦中醒来，她在梦中捡到了一个面包，但一口咬下去却是一块石头。在睡意蒙眬中，她伸手去抓墙边大床上父亲的手，但抓到的只是一只枕角，之后，她又酣然睡着了。

——约翰·交运城再也没有回到家里，再也没有回到他孩子的身边，各个警察局都在寻找他的踪影，但白费一阵气力。好多天，小城里的居民都在纷纷议论他的失踪事情。有一些人认为，约翰·交运城已潜逃他乡，去和文策尔聚合，并随他越过海洋去往盗贼享用的地方，至于横渡海洋的旅费，他们在去汉堡的途中是会有办法弄到手的，而小女孩也自会得到老玛利肯的很好照管的，而另一些人则以为，他已在水闸外面的堤坝上，那曾与文策尔策划干坏事的地方寻死自尽，并给落潮的海水带

进了深海。

在一次宴会上，这两种意见争持不下。“那么，您，市长先生，”那位由市长邀请来的、前啤酒厂老板的大姨子向市长问道，“您对这件事情是怎样看的呢?”

市长直到现在还没有说过一句话，这时从容不迫地吸了一撮鼻烟。“哼，”他说道，“我该说什么呢？——这个约翰依法服刑以后，便有如通常的情况一样，落入听任他亲爱的同时代的人追猎的境地。他们如今已将他逼迫致死了，这是他们毫无怜悯之心的结果。对此还有什么好说的呢？如果还要我说什么话，那就是现在你们该让他安息啦，因为如今他已归属彼方的法官受理了。”

“可真是，”老姑娘感到惊讶不已。“你对这个约翰·交运城的看法，总是很特别!”

“是约翰·汉森!”市长严肃地纠正说。

我逐渐清醒过来，此刻自己站在总林务官家打开着的窗口跟前，这儿远离故乡；月亮已爬上了对面森林的树梢，向房舍洒下了清辉，我又听到了长脚秧鸡在草地里啼叫。我掏出怀表看了一看，已深夜一点多钟！桌上的蜡烛已快烧尽。如此情况，打青年时代起便深深印在我的脑际，眼下，我在朦胧的状态中，那一个人的一生及其结局的往事又在眼前一一映现，当时的这些情况，对于我来说始终是个谜。现在，我豁然都明白了，我清楚地认出了那个在阴森森的深渊里蜷缩起来的不幸者尸体。今天，在我知道女主人的姓名之后，此刻我也清楚，过去有一次，有个人听到过从那葬身的阴暗的深井里传来的一声凄厉叫声，不过那时听到这叫声的人只是个十四岁的孩子。在这可怜

的人失踪的晚上，我跨进一个朋友家里的时候，他的儿子拿着扑蝴蝶的网兜吓得面如土色地奔进房间里。“鬼出现啦！”他喊叫着，并且环顾四周，好似家里也不十分安全。“你们不要笑，我可是亲耳听到了鬼叫！”他待在剥皮作坊的那口枯井旁边的马铃薯地里，捕捉黄昏时分飞出来的骷髅蛾，这时突然听到离他不远的麦田里传来一声叫喊他的名字：“克里斯蒂安！”他生平还从未听到如此沉闷而又嘶哑的喊声，于是吓得拔腿便跑，还仿佛有什么东西在后面紧紧追赶着他，想抓住他。

在这三十年之后，现在我一下全明白了。他所听到的那声喊叫可不是“克里斯蒂安”，而是落入井底的约翰在绝望之中呼喊着他所眷恋的女儿“克里斯廷芯！”我还弄明白了一件事情：几天之后，一个工人、我孩提时代的一个朋友，在那口枯井旁边的地里帮人家割麦。“过一会儿，我们可以在那儿逮到一只老鹰啦！”一天晚上，他跟我说。

“一只大老鹰？”

“这简直叫人难以相信！这只老鹰将一段身子冲进那口剥皮作坊里的枯井里。天知道，那井底下有什么玩意儿，这只老鹰拼命展开翅膀挣扎，在狭窄的枯井里扑扇，一时竟挣脱不出来。我们只是手边缺少一根粗短的棍棒去敲打它，同时那儿也向我们冲来一股叫人恶心的臭气。这只老鹰好似已在井里啄食过腐尸！”

当时，我听了这番话并未引起注意，此刻突然想到这段往事，不禁毛骨悚然。温湿夜风拂我，使我感到舒适，首先因为这是今日之风，而不是当年之风，我知道，那口井在几年前已给填没。“睡觉吧！”我轻声地自言自语地说道，“而鬼魂啊，你也好安息啦！”

我吹灭了蜡烛，但叫窗户仍然敞开着，从而好让一切生机盎然的气息向我流来。出于自己的预料，我迅即酣然睡熟。梦中只有一个欢乐的景象，我梦见了沐浴在熹微晨光中的故乡的可亲的老人坐在中间的宽阔座位上，她亲切地冲我点点头，经过我的身边，越过青格尔[①]，向乡村驶去。

我没有继续去想老玛利肯，我知道，在好多年前，她已在圣乔治养老院里悄然离开人世。

次日早晨，我很晚才下楼进屋里去，这时那条棕色猎犬从起居室门前的垫子上爬起来，摇着尾巴向我这个客人表示亲热。但我走进屋里，里面却没有一个人，只有侍女推开一扇边门，探进头来瞅了一眼，便转身跑开，好似遵照吩咐，等我来了去通报一声。我在这当儿便观看墙上挂着的一些油画，从这些油画上可清楚辨出两代人。一面墙上挂的是施特费克[②]与老里丁格尔[③]画的狩猎图和动物画；而在沙发上面的对面墙上，我却发现了鲁本斯[④]绘的那幅将基督尸体从十字架上取下的油画，在这幅画的两侧则分别挂着路德与梅朗赫通的肖像。在沙发旁侧，窗户旁边背光的墙角上挂着一帧已经发黄了的照片，像是蒙在逝去岁月的阴影里。一只像是昨天我们散步时由约翰的女儿采撷的蜡菊编结的花环围绕在黑色的镜框上，这说不定就是她编的那只花环。

---

① 施托姆家乡胡苏姆城里的一条大街。——德文版注

② 指卡尔·施特费克（1818—1890）。——德文版注

③ 指约翰·埃利阿施·里丁格尔（1695—1767）。——德文版注

④ 彼得·保罗·鲁本斯（1577—1640），佛兰德斯画家。他创作的神话、历史、宗教、肖像、风景和风俗画，构图具有气势，色彩富丽。其成就在于融合尼德兰和意大利的艺术传统，复兴了佛兰德斯画派，对欧洲绘画的发展有重大影响。

我近乎胆怯地走到照片跟前，这是一帧身着制服的士兵照片，跟农村小伙子在服役期间拍了寄回家去的照片并无两样，照片上这个人的头部还凑合可以看得清楚，我认出这就是工人约翰·交运城的面貌。我过去虽仅仅见过他一面，但这模样却镌刻在我的记忆里，只不过这张照片的脸上还毫无忧伤和内疚的表情，在那轻狂的鹰钩鼻子下面蓄着两撇黑色小胡子，而一双眼睛的目光则流露着诚挚的神色，满有把握地看待着人世。

这不是约翰·交运城，而是一直活在他女儿心中的约翰·汉森，是他女儿昨天采撷不易枯萎的蜡菊编成花环献给他的那个约翰·汉森，这个约翰跟那个面目酷似的人的影子毫无联系。我憋不住要向高贵的女主人高声大喊："消除这萦回于你脑际的幻影吧！这个幻影和你亲爱的父亲就是一个人啊！他是一个人，他曾迷入歧途，又曾在苦难中煎熬过！"

我听到了主人夫妇俩说话的声音，它从背后的花园园门里传进了屋里，我从挂着花环的镜框转过身来，迎向他们。他们问我早上好，并取笑我睡懒觉。

——我们在一起度过了春天明媚的一天。晚上，我又和总林务官以及他那条忠实的狗在树林里漫步。这时我在沉默了不大一会儿工夫后，便将昨晚夜里回忆所及和心中霍然明白过来的一切一切，以及各个细节都讲给总林务官听了。

"嗯，"这位审慎的总林务官哼了一下，并用真诚的目光久久地注视着我，"这可是一篇诗章。您还不仅仅是一位律师啊！"

我摇摇头。"您一直管它叫诗章吧，您也可以管它叫爱和同情，这我迅即就在我的女主人身上发现了。"天色已黑，什么都看不见了，但是我觉得，他好似向我投来真挚的目光。"亲爱

的朋友，我很感激您，”他接下去又说道，“当然，我很少听到我妻子的父亲的情况，他在我的心目中从来不是这样的形象。”

“那么在您的心目中是另一种什么样子呢？”我问。

他没有回答我，我们默默思索，并肩地走着，一直走到了家门口。

“你们两个可走得太慢啦，”克里斯廷芯太太迎向我们说道，“你们可把我全然都忘了！”

次晨，我离去的时候，他们夫妇俩陪我走了一段林中小道，把我送到公路上。“我们要给您写信的！”总林务官说道，“平素我是不爱写信的，但我准定给您写信，我们一定要把您紧紧抓住，使您再次踏上来看望我们的道路！”

“是啊，您再来吧！”克里斯廷芯太太大声喊道，“答应我们这个要求吧！这样握别才不会使我们忧伤！”

我快活地答应了他们，接着他们夫妇俩便跟我握手告别。我站在那儿，望着他们离去，她紧紧挨着丈夫的身体，他则温情地搂着她的腰肢。之后，他们拐过一个弯道，便在我的视野冲消失不见。

“再见啦，约翰·交运城的女儿！”我小声喊道，“就让那绰号的第一个音节，交运这个字眼留在你的身边吧！它是忠诚的，因为它也待在恰当的地方啦！”

十四天后，总林务官寄来了第一封信，使我在阅看公文的间隙中花了很大一会儿工夫去读它。“我还不得不解除您许下的诺言，”他在信中写道，“就在我们话别的那天晚上，我便将克里斯廷芯父亲的往事，照听到您讲给我的内容，详详细细地都讲给她听了。您说得不错，这是他早先的形象，之后他才成为迄今在他女儿心中的另一番慈祥样子的，即使是夫妇之间，

相互也不好保守隐秘啊。虽然这首先叫她号啕大哭了一场，并使我吓了一跳，心里犯愁只是她父亲的气质在我温柔的妻子身上迸发出来了。但是，她一会儿又恢复了原样。而现在——我的朋友，树林边缘的香忍冬又开花了，而且散发着在我看来从未有过的如此芬芳的香气，那只约翰·交运城的相片镜框上，眼下挂上了一只浓密的玫瑰花环。现在，他的女儿对于他有了更多的了解，不仅仅是个父亲，而且是一个完整的人。——克里斯廷芯嘱我转达对您的感谢与问候，但我知道无法以女性的方式将此表达于纸上，我只请求您理解这是最真诚的表示。”

当年，总林务官的信里就是如此写的，一如这种情况，虽然每年我们都有几次书信来往，但我却未再去过那儿。然而此刻在我书房的左边墙角的两只椅子上已放上了两只收拾好的旅行皮箱。外面篱笆旁边的香忍冬又开花了。为了离家一个星期，屋里的一切都已拾掇得干干净净，因为我准定明天去看望我的朋友、约翰·交运城的女儿与正直的总林务官。他在知道我要去看望他们的消息后，便兴高采烈地回信给我。“我们愉快地等候着您，”他写道，“您来得正是时候，我们的孩子也取得成绩报告单回家了。他妈妈深情地钟爱他，仔细地端详着他的脸庞，总是要在他这张脸上找到他父亲的一点新特征。那您就来吧，我们现在就独缺您这位朋友啦!”

——当然，要是明天上帝的阳光叫我醒来，我就来啦!

（江南 译）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茵梦湖
作者＝［德］施托姆著
页数＝254
SS号＝12107497
出版日期＝2008.3